

**第 170 期**  
**( 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 112 年 1 月 )**  
**目 錄**

**專載**

淡江大學董事會第 14 屆第 2 次全體董事會議校務報告	1
------------------------------	---

**會議**

淡江大學董事會第 14 屆第 2 次全體董事會議紀錄	54
淡江大學第 88 次校務會議紀錄	56
淡江大學第 187 次行政會議紀錄	93
淡江大學第 188 次行政會議紀錄	105
淡江大學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 111 學年度第 4 次業務會議紀錄	110
淡江大學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 111 學年度第 5 次業務會議紀錄	112
淡江大學文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115
淡江大學理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125
淡江大學工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128
淡江大學商管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紀錄	146
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148
淡江大學教育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紀錄	152
淡江大學 AI 創智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159
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業務會議紀錄	162
淡江大學學生事務處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紀錄	168
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 111 學年度第 2 次館務會議紀錄	172
淡江大學未來化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紀錄	186
淡江大學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	189
淡江大學兩岸學術合作專案小組 111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192

**校聞**

人事(全校人事異動表)	207
圖書(覺生紀念圖書館統計報告)	209
資訊(資訊處作業統計報告)	212

淡江大學秘書處編印

網址: [www.tku.edu.tw](http://www.tku.edu.tw)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 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董事會 第 14 屆第 2 次全體董事會議校務報告

報告人 葛煥昭 111.11.24

董事長、各位董事、監察人：

感謝董事會的領導與支持，謹就今年 7 月至今，提出整體校務工作報告：

### 一、校務方面：

- (一)111 學年度本校單位異動暨主管交接計有：4 系所整併，1 學系改隸，新設 1 單位，4 個副校長、8 個一級單位及 18 個二級單位主管交接。新的工作團隊在最短時間內了解熟悉業務工作，並在前任主管奠定的良好基礎之下繼續努力，創新前進展現績效。
- (二)受少子女化影響，本校今年度大學分發入學有 1,037 名缺額，統計至 10 月 15 日止，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學日間學制 19,799 人、進學班 1,002 人、碩士班 1,491 人、碩士在職專班 670 人、博士班 366 人，學生總人數 23,328 人。大學日間學制新生註冊率 80.93%。
- (三)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境外學位生共計 1,709 人，其中外籍生 789 人，僑生 795 人，陸生 125 人。與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相較：外籍生增加 36 人(去年 753 人)、僑生增加 11 人(去年 784 人)、陸生減少 73 人(去年 198 人)，境外學位生共計減少 26 人(去年 1,735 人)。
- (四)統計至 111 年 9 月，與本校締結學術合作關係之海外學校共 41 國 204 校，中國大陸 52 校，合計姊妹校共有 256 所。
- (五)大學排名結果：
  - 1、111 年 6 月 9 日公布 2023 年 QS 世界大學排名，國內有 26 所大學進入排名，其中公立大學 15 所、私立大學 11 所。本校全球排名第 1201-1400 名(前期第 1201+名)，國內排名第 18 名(前期第 22 名)，與其他 8 所學校列同等分數區間。
  - 2、111 年 10 月 12 日公布 2023 年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THE)世界大學排名，國內上榜的大學共 43 所，其中國立大學 25 所，私立大學 18 所。本校全球排名為第 1201-1500 名(前期 1201+)，國內排名第 18 名(前期第 20 名)，在國內私校中排名第 7 名。
  - 3、111 年 10 月 25 日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U.S. News & World Report)公布 2023 年全球最佳大學排名，國內共有 35 所學校進榜(去年 27 所)，本校全球排名第 1,413 名(去年第 1,440 名)，亞洲地區第 450 名(去年第 456 名)，國內第 15 名(去年第 16 名)，國內私校第 5 名。
- (六)《遠見雜誌》7月12日公布2022年「台灣最佳大學排行榜」，本校連續4年榮登「人文法商類」私校第1名，全國第3名；在「國際化程度」面向，私校第1名，全國第3名。
- (七)教育部5年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107-111年)，本校111年度獲核定補助總金額新臺幣9,278萬9,805元(含主冊、USR-HUB、公共性檢核、附冊及附錄)，較去年減少46萬9,553萬元。
- (八)本校與美國西佛羅里達大學(University of West Florida, UWF)於8月17日舉行線上簽約儀式，正式開啟雙邊學術交流與語言教育合作。本校與西佛羅里達大學於1977年簽署學術交流協議締結姊妹校，自91學年度開始薦送本校同學至該校交換研修，至今共有34名同學留學該校；此次簽訂優華語計畫MOU，將共同積極推動美國華語教育與臺灣雙語教育。
- (九)本校與中華民國品質學會合作備忘錄簽約儀式於111年10月14日舉辦，張家宜董事長、中華民國品質學會盧瑞彥理事長、陳介山秘書長、劉黎宗常務監事等逾130人與會，冀透過簽署合作備忘錄，提升品質管理、進行推廣合作及落實人才培育。
- (十)今(111)年10月29日召開「111學年度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本次研討會主題為「淡江第五波：永續發展之少子化因應作為」，邀請本校許輝煌學術副校長、林俊宏行政副校長、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蔡宗儒教務長、蕭瑞祥總務長、林宜男人資長及林谷峻財務長進行專題報告。
- (十一)本校於8月25日舉辦「淡江大學2021年永續報告書發布會」，今年是本校第2年發布永續報告書，也是第一本經由英國標準協會(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BSI)認證的永續報告書，主要在於強化對校內外利害關係人(學生、教職員工、校友、家長等)揭露本校ESG(Environmental, Social, governance)、人才培育與校務營運等相關資訊。
- (十二)本校推動永續成效再獲肯定，繼去年獲得TCSA臺灣企業永續獎及TSAA臺灣永續行動獎4項大獎肯定後，今年更上層樓，獲得首屆APSAA亞太永續行動獎金獎，4位教師同時獲得第二屆TSAA臺灣永續行動獎1銀3銅佳績，分別為：資圖系教授林信成「地方記憶永續數位保存」獲「SDG9工業、創新基礎建設」銀獎，歷史系副教授李其霖「清法戰爭滬尾宴」與管科系教授牛涵錚「關係人口培育行動」獲「SDG4教育品質」銅獎，經濟系教授林彥伶「就業賦能的希望工程」獲「SDG8就業與經濟成長銅獎」。

- (十三)本校榮獲111年度經濟部節能標竿獎金獎，這是繼106年度獲得銀獎之後更上層樓，除了代表淡江大學節能績效獲得肯定之外，也是邁出2050淨零碳排放穩健的第一步。頒獎典禮將於12月7日舉行，本校將由行政副校長林俊宏代表前往受獎。
- (十四)蘭陽校園全球發展學院學生111學年度起全數於淡水校園上課，進學班亦已停招。因應社會高齡化趨勢，並符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3「健康與福祉」，往「高齡健康、智慧照護」的研究教學以及「空間活化」的方向轉型。自112學年度起新設「精準健康學院」，下設「高齡健康管理學研究所」碩士班，分為「智慧經營組」、「精準健康組」2組，每組15名，業經教育部核定，刻正辦理招生，明年9月入學。113學年度另將申請增設「智慧照護產業學研究所」碩士班，分為「智慧照護組」、「樂齡科技組」兩組，本案業經第88次校務會議通過，擬於112年3月報送教育部審核。
- (十五)111年度本校總募款目標1億1,000萬元，統計111年1月1日至111年10月31日止，募款總金額為9,657萬4,966元，達成率為87.8%（去年同期56.41%）。
- (十六)本人與董事長、校友總會林健祥理事長、校內相關同仁等7人將於明(25)日啟程，前往美國拜訪6所姊妹校，並與旅美校友會面，預計12月10日返國。

## 二、教學、研究、產學與社會責任方面：

- (一)為符合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專任教師 39 位及兼任教師 287 位，改聘約聘專案教師 20 位 (111.10.15 校務資料庫填報資料)。上學期生師比日間學制為 21.39、全校為 22.52。
- (二)教育部 111 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審查結果，本校申請件數為 129 件（去年 104 件），核定通過 40 件（去年 43 件），全國排名第 3、私校第 2（去年私校第 1）。其中，工學院通過 10 件、商管學院通過 8 件、外語學院通過 6 件、教育學院通過 5 件、文學院通過 4 件、體育處 4 件、國際學院 2 件、及理學院 1 件。
- (三)111 年度本校國科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申請案共計 162 件（去年 169 件），獲核定通過補助 58 件（去年 61 件），通過率 35.8%（去年 36.1%）。各院通過件數：文學院 6 件，理學院 4 件，工學院 24 件，商管學院 15 件，外語學院 7 件，教育學院 2 件。
- (四)111 年度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案，截至 7 月 31 日止，本校專任助理教授以上的教師申請總件數為 396 件（去年同期 445 件），核定通過件數 134 件（去年同期 163 件），通過率 33.8%（去年同期 36.6%）。（今年 8-10 月資料尚待國科會公布）
- (五)111 年度國科會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本校計 53 位（去年 54 位）教師獲獎，總補助金額共計新臺幣 400 萬 9,200 元整（去年 404 萬 7,600 元整）。
- (六)本校 111 學年度專任教師研究獎勵包含：學術期刊論文、學術性專書(第 1 批)、學術期刊論文或學術性專書被引用次數、創作展演及體育競賽、研發成果授權或移轉五項，目前總補助金額達 1,977 萬 2,756 元（去年 1,703 萬 3,040 元）。本次學術期刊論文共獎勵 167 位教師 434 篇論文，總金額 1,833 萬 1,320 元；第 1 批學術性專書通過 4 件 4 人，獎勵金額 20 萬元，尚有 6 件外審中；Scopus 資料庫收錄之學術期刊論文、研討會論文或學術性專書之被引用次數 56 件 21 人，總獎勵 99 萬 9,900 元；創作展演及體育競賽 11 件 5 人，其中創作展演縣市政府級 3 件、體育競賽國家級 8 件，總獎勵 23 萬 5,200 元；研發成果授權或移轉補助 1 件，金額 6,336 元。
- (七)11 月 11 日在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有蓮廳舉辦「2022 第六屆亞太大學智慧校園研討會暨成果展」，開幕式中本校與台灣微軟共同設立數位培力中心，進行揭牌儀式，並舉行由教育部主導的大學聯盟創新應用計畫，6 所大學「智慧大未來—數位學習永續深耕聯盟」啟動儀式，下午進行本校與遠傳的 5G 校園敏捷通訊暨雲端交換機啟動儀式。

## 三、針對上述報告，謹提出 111 學年度的校務工作重點：

- (一)持續執行「107-111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107-111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及「大學社會責任(USR)實踐計畫」，鼓勵師生參與「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USR計畫」及「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
- (二)提報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書  
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 1 期成果暨第 2 期計畫書正由各面向撰寫中，預計 12 月 15 日前報部，檢視成果可看出本校自 107-111 年高教深耕計畫實施以來，在學生學習成效和教師教學提升上均有具體成果，除一般教學評量滿意度持續進步外，教育部核定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件數亦逐年成長，社會企業對本校畢業生表現亦有高度評價(遠見、Cheers 雜誌)。近年獲得教育部「優華語」、「雙語化學習」、「素養導向高教學習創新」和「新東村」等計畫補助，各計畫推動加值本校高教深耕成果，確保達成中長程校務發展目標。第二期(112-116)高教深耕計畫除賡續前期「共創大淡水，智

慧大未來」之中長程發展願景外，將配合國家政策培育人才，參考教育部大專校院分析報告(110.12.31)之質量化評比結果，深化本校各項教學作為，提升學生「資訊技術與人文關懷」、「自主學習」、「社會參與」、「跨領域」、「解決問題」、「國際移動」等六項關鍵能力，以開發其創新、就業與國際競爭力。

(三)持續推動「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

- 1、除鼓勵各院系將「AI 及永續」融入專業課程，本學年度起開設「AI 與程式語言」及「探索永續」各 1 學分的通識必修「特色雙塔」課程。此外，亦積極讓非 AI 相關系所的教師具備 AI 素養，以期能進行 AI 跨領域教學、研究及產學，讓教師原本的專業大大加值。
- 2、與遠傳電信合作，在既有的校園公共區域監控基礎上，透過 5G 技術穩固而快速的訊號傳遞、廣泛涵蓋範圍，串聯無線對講系統、行動巡檢 App、AI 影像安全監控提高校警巡邏效率，建構即時的校園安全網，掌握校園環境事件及快速應變，保障師生安全。遠傳電信與 AI 學院及相關科系就碳盤查、碳中和及元宇宙相關議題，結合雙方既有的 AI、大數據、物聯網與 5G 的關鍵技術，提升師生學研計畫運用，達到元宇宙產學研究合作。
- 3、持續推動數位轉型樸實剛毅計畫，以本校與台灣微軟合作的數位競爭力，協助校友企業數位轉型，同時精進本校智慧化教學、校友企業徵才並增進學生就業媒合等，為校友、學校及學生三方創造三贏。

(四)推動系所發展特色，進行課程調整及創新教學

本校今年在 QS、THE 及《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三項世界大學排名均有所提升，惟受到少子女化影響，招生情況不理想。因應產業未來發展趨勢及招生競爭壓力，持續要求各學院、系、所及學位學程發展特色，進行課程調整及創新教學，並擬定具體招生策略以提升註冊率，強化境外學生的招生也是重點，希望淡江能逐步朝向精緻卓越大學邁進。自 12 月下旬起，董事長將率同本人、3 位副校長及教務長，分梯次前往各學院聽取院長及系所主管簡報並進行座談。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董事指導！

※有關詳細校務報告資料陳述於後，敬請指正。

## 第 88 次校務會議重點業務報告

## 壹、教學

## 一、系所、班級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系所組數：全校各學系、所、學位學程數計 44 個。大學日間學制 52 系組、進學班 8 系，研究所碩士班 48 所組、碩士在職專班 17 所、博士班 15 所，詳下表：

類 別		系、所、學位學程數	系、所、組數
大 學 部	日 間 學 制	44	52
	進 學 班 (含多元培力附讀)		8
研 究 所	碩 士 班		48
	碩 士 在 職 專 班		17
	博 士 班		15
總 計			

## 二、學生人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人數：大學日間學制 19,799 人、進學班 1,002 人、碩士班 1,491 人、碩士在職專班 670 人、博士班 366 人，全校共計 23,328 人，詳如下表：

類 別		本國籍 一般生	身心障 礙生	僑 生	外國學 生	陸 生	原住民	小 計
大學部	日 間 學 制	18,013	105	737	647	66	231	19,799
	進 學 班 (含多元培力附讀)	997	2	0	0	0	3	1,002
研究所	碩 士 班	1,307	0	55	83	44	2	1,491
	碩 士 在 職 專 班	640	0	0	29	0	1	670
	博 士 班	318	0	3	30	15	0	366
總 計		21,275	107	795	789	125	237	23,328

註：學生人數以 111 年 10 月 15 日報部統計數為基準。

## 三、增設調整系所（111 學年度）

## (一)整併案：

- 1、拉丁美洲研究所、日本政經研究所與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整併為全球政治經濟學系。
- 2、歐洲研究所、中國大陸研究所與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整併為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 (二)停招案：數學學系博士班。

## 四、師資

(一)專任教師 721 人。(計：教授 236 人、副教授 291 人、助理教授 182 人、講師 11 人、專業技術教師 1 人。

(二)兼任教師 962 人。

## 五、自審教師資格

(一)學歷送審：專任助理教授 20 人、兼任助理教授 5 人、兼任講師 8 人。

(二)著作送審：專任教授 10 人、專任副教授 7 人、助理教授 1 人。

(三)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著作升等登號作業，總計 16 件。

## 六、現行教學制度與措施

## (一)通識教育與核心課程

- 1、跨域通識特色學程：持續推動藝術展演微學程、未來城市微學程、現代公民微學程、探索台灣微學程、幸福生活微學程、數位科技微學程、性別研究微學程及永續發展微學程。
- 2、協同教學統整學習：於 111 學年度開設 4 門協同教學，分別於幸福生活微學程開設「幸福的理性與感性」；於探索台灣微學程開設「政治心理學」。

## (二)遠距教學課程

- 1、每學期依教育部規定各科填列表格申請開課，並上傳至全國大學課程資源網備查。近年遠距教學授課課程數如下：

學年度 (學期別)	同步直播			非同步 國際遠距	非同步	本校收播 外校課程	課程數
	校園間	外校收播	國際遠				
		本校課程	距				
106(1)	0	1	7	7	54	6	75
106(2)	0	1	8	7	57	5	78
107(1)	0	1	8	7	60	3	79
107(2)	0	1	6	7	58	2	73
108(1)	0	1	6	6	65	2	80
108(2)	0	1	6	6	54	1	68
109(1)	0	1	6	6	61	3	77
109(2)	0	0	6	6	57	2	71
110(1)	0	0	6	3	57	3	69
110(2)	0	0	4	2	61	2	69
111(1)	0	0	7	4	60	3	74

## 2、國際遠距教學課程

(1) 跨文化遠距教學課程：協助本校外語學院與日、俄、法等國大專院校合作開設跨文化遠距教學(Cross-Cultural Distance Learning, CCDL)課程。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 6 班(含英語口語表達課程 2 班、俄語會話 3 班、法語會話 1 班)。

(2) 拉丁美洲研究所亞太研究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國際遠距課程：開設跨國遠距教學課程供中南美洲學員選修。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開設 4 門課。

## (三)全英語授課課程

1、各系所(含外國語文學院各系及文學院中國語文學系)每學年度至少增開一門全英語授課課程，以逐步開設占其總課程數至少百分之十為目標。

2、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每學年度至少增開二門全英語授課課程，以占其總課程數至少百分之十以上。

3、英文學系及國際事務學院各系所應規劃逐步達成所有課程均為全英語授課。

4、凡為全英語招生之學系所(含學位學程)均應採全英語授課。

5、近年全英語授課課程數如下：

學年度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1)
課程數	752	673	746	799	848	844	868	829	869	879	456

## (四)體育課程

體育課程開課情形：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體育課程 237 班(日間部 228 班、進學班 9 班)。並於淡水校園開設中英文授課之適應體育班，提供身心障礙或健康促進需求之學生健全的指導與參與環境。

## 貳、研究

一、教師發表期刊論文(本項資料於 11 月 1 日下載淡江大學教師歷程系統「發表期刊論文」資料) 110 學年度

單位別	國內篇數	國外篇數	備註(篇數)				
			SCI	SSCI	A&HCI	EI	TSSCI
文學院	27	12	5	4	1	0	5
理學院	12	79	77	2	0	0	0
工學院	30	146	129	7	0	45	2
商管學院	63	108	42	50	0	11	23
外語學院	24	15	1	1	2	0	0
國際學院	28	0	0	0	0	0	2
教育學院	12	4	0	3	0	0	0
全發院	0	1	0	0	1	0	0
體育處	16	9	5	2	1	0	4

資訊處	1	0	0	0	0	0	0
小計	213	374	259	69	5	56	36

## 二、學術研究計畫案/委託案

## 學術研究計畫案統計表(110學年度)

計畫案 單位別	國科會案*		一般案**		合計		總經費佔 一級單位 之%	總經費佔 校之%
	件數	總經費	件數	總經費	件數	總經費		
<b>文學院 合計</b>	<b>10</b>	<b>4,716,000</b>	<b>7</b>	<b>2,038,900</b>	<b>17</b>	<b>6,754,900</b>	<b>100%</b>	<b>2.20%</b>
中文系	5	2,023,000	3	963,700	8	2,986,700	44.22%	0.97%
歷史系	-	-	2	718,700	2	718,700	10.64%	0.23%
資圖系	2	1,109,000	1	184,000	3	1,293,000	19.14%	0.42%
大傳系	3	1,584,000	-	-	3	1,584,000	23.45%	0.52%
資傳系	-	-	1	172,500	1	172,500	2.55%	0.06%
<b>理學院 合計</b>	<b>50</b>	<b>54,037,487</b>	<b>7</b>	<b>3,300,000</b>	<b>57</b>	<b>57,337,487</b>	<b>100%</b>	<b>18.68%</b>
數學系	14	9,726,000	-	-	14	9,726,000	16.96%	3.17%
物理系	21	26,320,745	-	-	21	26,320,745	45.90%	8.57%
化學系	14	17,490,742	6	3,150,000	20	20,640,742	36.00%	6.72%
尖端材料 科學學程	1	500,000	-	-	1	500,000	0.87%	0.16%
科教中心	-	-	1	150,000	1	150,000	0.26%	0.05%
<b>工學院 合計</b>	<b>72</b>	<b>58,993,000</b>	<b>33</b>	<b>21,627,214</b>	<b>105</b>	<b>80,620,214</b>	<b>100%</b>	<b>26.26%</b>
工學院	-	-	1	3,400,000	1	3,400,000	4.22%	1.11%
建築系	4	2,218,000	2	1,629,500	6	3,847,500	4.77%	1.25%
土木系	9	5,440,000	3	1,003,000	12	6,443,000	7.99%	2.10%
水環系	5	5,136,000	2	2,635,720	7	7,771,720	9.64%	2.53%
機械系	10	8,570,000	2	395,000	12	8,965,000	11.12%	2.92%
化材系	7	6,881,000	6	2,540,000	13	9,421,000	11.69%	3.07%
電機系	20	17,306,000	11	5,953,644	31	23,259,644	28.85%	7.58%
資工系	12	9,773,000	5	923,500	17	10,696,500	13.27%	3.48%
航太系	4	3,210,000	1	3,146,850	5	6,356,850	7.88%	2.07%
AI系	1	459,000	-	-	1	459,000	0.57%	0.15%
<b>商管學院 合計</b>	<b>57</b>	<b>36,536,038</b>	<b>22</b>	<b>6,073,358</b>	<b>79</b>	<b>42,609,396</b>	<b>100%</b>	<b>13.88%</b>
國企系	2	1,565,000	-	-	2	1,565,000	3.67%	0.51%
財金系	5	3,218,000	1	300,000	6	3,518,000	8.26%	1.15%
風保系	4	2,671,000	1	470,000	5	3,141,000	7.37%	1.02%
產經系	5	3,352,000	3	432,250	8	3,784,250	8.88%	1.23%
經濟系	4	2,244,000	-	-	4	2,244,000	5.27%	0.73%
企管系	4	2,028,538	8	2,014,498	12	4,043,036	9.49%	1.32%
會計系	8	6,480,000	1	251,850	9	6,731,850	15.80%	2.19%
統計系	10	5,931,000	2	772,800	12	6,703,800	15.73%	2.18%
資管系	3	1,743,000	-	-	3	1,743,000	4.09%	0.57%
運管系	3	1,623,000	1	239,200	4	1,862,200	4.37%	0.61%

計畫案 單位別	國科會案*		一般案**		合計		總經費佔 一級單位 之%	總經費佔 校之%
	件數	總經費	件數	總經費	件數	總經費		
公行系	6	3,817,500	2	580,960	8	4,398,460	10.32%	1.43%
管科系	3	1,863,000	3	1,011,800	6	2,874,800	6.75%	0.94%
<b>外語學院 合計</b>	<b>20</b>	<b>11,065,000</b>	<b>4</b>	<b>937,250</b>	<b>24</b>	<b>12,002,250</b>	<b>100%</b>	<b>3.91%</b>
英文系	9	5,376,000	-	-	9	5,376,000	44.79%	1.75%
西語系	2	869,000	2	345,000	4	1,214,000	10.11%	0.40%
法文系	2	925,000	-	-	2	925,000	7.71%	0.30%
德文系	1	430,000	-	-	1	430,000	3.58%	0.14%
日文系	5	3,065,000	2	592,250	7	3,657,250	30.47%	1.19%
俄文系	1	400,000	-	-	1	400,000	3.33%	0.13%
<b>國際學院 合計</b>	<b>11</b>	<b>8,736,000</b>	<b>8</b>	<b>3,255,026</b>	<b>19</b>	<b>11,991,026</b>	<b>100%</b>	<b>3.91%</b>
歐研所	-	-	2	443,900	2	443,900	3.70%	0.14%
拉美所	1	443,000	-	-	1	443,000	3.69%	0.14%
戰略所	-	-	-	-	-	-	0.00%	0.00%
日本政經 所	-	-	-	-	-	-	0.00%	0.00%
大陸所	-	-	-	-	-	-	0.00%	0.00%
外交系	4	2,270,000	3	1,072,326	7	3,342,326	27.87%	1.09%
觀光系	2	1,022,000	2	448,500	4	1,470,500	12.26%	0.48%
政經系	4	5,001,000	-	-	4	5,001,000	41.71%	1.63%
歐盟中心	-	-	1	1,290,300	1	1,290,300	10.76%	0.42%
<b>教育學院 合計</b>	<b>10</b>	<b>9,979,000</b>	<b>12</b>	<b>8,562,154</b>	<b>22</b>	<b>18,541,154</b>	<b>100%</b>	<b>6.04%</b>
教科系	4	4,924,000	6	4,190,200	10	9,114,200	49.16%	2.97%
教設系	6	5,055,000	5	2,011,954	11	7,066,954	38.11%	2.30%
教心所	-	-	-	-	-	-	0.00%	0.00%
師培中心	-	-	1	2,360,000	1	2,360,000	12.73%	0.77%
<b>AI 創智 學院合計</b>	<b>-</b>	<b>-</b>	<b>5</b>	<b>2,821,500</b>	<b>5</b>	<b>2,821,500</b>	<b>100%</b>	<b>0.92%</b>
AI 創智學 院	-	-	5	2,821,500	5	2,821,500	100.00%	0.92%
<b>體育事務 處合計</b>	<b>2</b>	<b>1,402,000</b>	<b>2</b>	<b>474,950</b>	<b>4</b>	<b>1,876,950</b>	<b>100%</b>	<b>0.61%</b>
學動組	2	1,402,000	2	474,950	4	1,876,950	100.00%	0.61%
<b>研發處 合計</b>	<b>-</b>	<b>-</b>	<b>61</b>	<b>72,117,411</b>	<b>61</b>	<b>72,117,411</b>	<b>100%</b>	<b>23.49%</b>
創育中心	-	-	19	1,853,420	19	1,853,420	2.57%	0.60%
視障資源 中心	-	-	5	38,137,584	5	38,137,584	52.88%	12.42%
風工程 中心	-	-	9	5,805,000	9	5,805,000	8.05%	1.89%
工程法律 中心	-	-	5	5,100,000	5	5,100,000	7.07%	1.66%



計畫案 單位別	國科會案*		一般案**		合計		總經費佔 一級單位 之%	總經費佔 校之%
	件數	總經費	件數	總經費	件數	總經費		
機器人 中心	-	-	2	250,000	2	250,000	0.35%	0.08%
運輸物流 中心	-	-	1	2,000,000	1	2,000,000	2.77%	0.65%
村上春樹 研究中心	-	-	-	-	-	-	0.00%	0.00%
水環境資 訊中心	-	-	15	11,311,141	15	11,311,141	15.68%	3.68%
海下中心	-	-	5	7,660,266	5	7,660,266	10.62%	2.50%
整戰中心	-	-	-	-	-	-	0.00%	0.00%
<b>教務處 合計</b>	-	-	-	-	-	-	-	<b>0.00%</b>
通核中心	-	-	-	-	-	-	-	0.00%
<b>學務處 合計</b>	-	-	1	300,000	1	300,000	<b>100%</b>	<b>0.10%</b>
學務處	-	-	1	300,000	1	300,000	100%	0.10%
<b>合計</b>	<b>232</b>	<b>185,464,525</b>	<b>162</b>	<b>121,507,763</b>	<b>394</b>	<b>306,972,288</b>	<b>100%</b>	<b>100%</b>

註：\*國科會案，含國科會產學案、博士後研究人員計畫。

\*\*一般案(含創育中心企業輔導案)。

### 三、專利申請及技術移轉(111年5至9月)

#### (一)已取得專利

系所	姓名	專利名稱	國別	專利證號	獲證日
資工系	張志勇	車用 LED 燈複合材質散熱模組	臺灣	I767189	111年6月11日
機械系	林清彬	兼顧熱傳導與熱擴散之車用 LED 燈散熱模組	臺灣	I767847	111年6月11日
建築系	林珍瑩	互動式垂直綠模組	臺灣	I773150	111年8月01日
機械系	林清彬	原位析出 3D 列印設備與方法	臺灣	I773548	111年8月01日
化學系	施增廉	己二烯-3,4 二酮類或喹啉類化合物或其醫藥學上可接受之鹽用於製備抑制胰臟癌之藥物的用途	臺灣	I776736	111年9月01日
機械系	林清彬	車用 LED 燈複合材質散熱模組	臺灣	I777644	111年9月11日

#### (二)新申請及申請中專利

系所	發明人	專利名稱	申請國家	申請時間
航太系	湯敬民	小型探空火箭之可載荷門式鼻錐	臺灣	111年5月11日
電機系	翁慶昌	高精準度螺絲自動鎖固系統	臺灣	111年5月18日
化學系	陳銘凱	生物可分解水凝膜	臺灣	111年5月25日
化學系	謝忠宏	硫醇捕捉化合物、具有硫醇捕捉化合物主結構之含硼藥物、含硼藥物之醫藥組成物及其用途	臺灣	111年5月25日
電機系	李慶烈	高隔離度的共用天線無線掃描裝置及其方法	臺灣	111年5月30日
航太系	湯敬民	預力複合加勁蜂巢結構萬向節	臺灣	111年8月01日
化學系	謝忠宏	便攜式儲物容器	臺灣	111年8月01日

系所	發明人	專利名稱	申請國家	申請時間
航太系	王怡仁	風力獵能系統	臺灣	111 年 8 月 01 日
教科系	林逸農	沉浸式生態屋虛實整合互動學習系統	臺灣	111 年 8 月 22 日
資工系	張志勇	旅行團報名預測模型的訓練方法及旅行團報名預測系統	臺灣	111 年 9 月 08 日
人工智慧學系	游國忠	染料配方組合預測系統	臺灣	111 年 9 月 16 日

## (三)技術移轉：

系所	發明人	技術名稱	技轉類型	技轉廠商	權利金
資工系	葛煥昭	可攜式無線遠距照護生命特徵預警系統	專利讓與	五百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元

## 四、師生出席學術性會議(本項資料採用 11110 期校務資料庫研 6、學 19)

## (一)教師

單位	專任教師參與人次 _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	專任教師參與人次 _國際學術合作	專任教師參與 人次_演講	專任教師參與 人次_研習活動	專任教師參與 人次_講學
文學院	14	0	20	9	6
理學院	8	1	10	14	5
工學院	58	11	46	11	0
商管學院	36	1	37	19	3
外語學院	40	0	10	7	1
國際事務學院	30	0	37	76	55
教育學院	24	0	46	0	10
全球發展學院	0	0	0	0	0
體育事務處	1	0	29	28	0
通核中心	1	0	1	21	0
師培中心	0	0	0	1	0
總計	212	13	236	186	80

## (二)學生

學院	學生論文出版 及展演活動篇 數	學生論文出版 及展演活動人 次	出席國際會議 人次 台灣地區	出席國際會議 人次 大陸港澳地區	出席國際會議 人次 其他地區
文學院	5	5	19	0	0
理學院	0	0	0	0	0
工學院	46	51	7	0	4
商管學院	48	48	15	0	0
外國語文學院	0	0	31	0	0
國際事務學院	37	37	178	0	2
教育學院	51	51	94	0	0
總計	187	192	344	0	6

## 參、學術活動與服務

## 一、舉辦國際學術及兩岸研討會(本項資料採用 11110 期校務資料庫研 7)

會議名稱	會議舉行 國家	主辦單位
第 17 屆文學與美學國際學術研討會	中華民國	中文系
2022 淡水學國際學術研討會-產業與社會	中華民國	歷史系
粒子物理現象研討會	中華民國	物理系 (線上)

會議名稱	會議舉行 國家	主辦單位
CICET 2021	中華民國	資工系
2022 年提升競爭力與經營管理研討會	中華民國	企管系
臺北上海公共管理論壇數位治理與智能城市研討會	中華民國	公行系
第七屆國際生態文學研討會 The 7th Tamkang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Ecological Discourse	中華民國	英文系
2022 年 AI 與日本語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	中華民國	日文系
2022 年第 11 屆村上春樹國際學術研討會	中華民國	日文系
國際跨域合作伙伴平台的發展：七國集團與金磚 Plus 研討會(線上研討會)	中華民國	國際事務 學院
2022 淡江戰略學派年會暨第十八屆紀念鈕先鍾教授研討會	中華民國	戰略所
東南亞民主化逆流及其對新南向政策之影響 國際研討會	中華民國	外交系、東 協中心
第三屆「後疫情時代下日本與全球政經變遷及影響」國際學術研討會	中華民國	日本政經 研究所
2022 諮商趨勢前瞻國際學術研討會	中華民國	教心所
2022 諮商趨勢前瞻國際學術研討會	中華民國	全英語教 學推動中 心

二、教師參與學術服務 (本項資料於 11 月 1 日下載淡江大學教師歷程系統「教師參與學術服務」資料)  
110 學年度

單位別	參與期刊編 輯及審查人 次	參與計畫審 查人次	參與各項公 開考試有關 事宜人次	服務學術 單位人次*	其他服務 人次**	小計
文學院	18	22	61	148	37	286
理學院	3	1	6	3	7	20
工學院	15	24	12	26	23	100
商管學院	21	21	51	100	125	318
外語學院	4	7	11	39	29	90
國際學院	4	7	12	36	4	63
教育學院	3	14	21	14	12	64
全發院	0	1	0	0	0	1
體育處	1	9	6	11	52	79
教務處	0	1	0	0	5	6
小計	69	107	180	377	294	1,027

\* 擔任學會理事長或理事、監事、...，國科會審議、評議委員、...等。

\*\* 學分班、非學分班、...等。

三、資訊建教工作

(一)資訊建教工作

- 1、持續進行教育部委託「110 年度私立學校會計制度電腦作業系統」軟體維護，共提供 17 所學校使用及問題諮詢服務。
- 2、持續進行教育部 VRAR 教材開發推動及示範計畫。
- 3、持續進行教育部委託「110 年私立學校軍訓教官及護理教師薪資、退撫基金、軍健保及其他補助管理系統提昇及發放作業」。
- 4、持續進行構思數位策略公司、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等 14 家廠商虛擬主機使用服務。

(二)推廣教育處

辦理名稱	日期	訓練對象	課時數	人次
消防學士學分班	111/02/08-111/05/17	消防圖學學員	54	12
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	111/07/09-111/10/02	資訊科技學員	144	60

四、學分班

班別	課程數	人次
1102 碩士學分班	1	24
1102 學士學分班 職訓	4	90
1102 學士學分班	8	112
1102 教師第二專長班	23	614
1102 碩士附讀班	54	155
1102 學士附讀班	6	8
110 暑碩士學分班	1	13
110 暑學士學分班 職訓	1	32
110 暑學士學分班	3	32
109 暑教師第二專長班	28	688
110 暑學士附讀班	3	5

## 五、非學分班

班別	課程數	人次
華語正規班	16	155
客製化華語課程 (個人班)	15	17
DLCP 線上遠距華語團班	5	22
VCLP 遠距視訊華語班	12	12
大陸地區自費研修生閩台專班 1102	1	35
大陸地區自費研修生閩台專班 1111	1	32
近畿大學華語研習班 1102	2	14
近畿大學華語研習班 1111	4	46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	5	184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人員回訓班	29	1100
營造業工地主任 220 小時	1	43
營造業工地主任 32 小時回訓	5	184
病媒防治專業技術人員訓練班	5	180
環境用藥製造/販賣專業技術人員訓練班	2	61
廢棄物&廢汙水清理專業技術人員訓練班	7	261
外語班	82	1015
暑期運動營	8	129
暑期兒童泳訓班	15	119
2021/22-美國國務院 NSLI-Y 獎學金華語研習班-ANSLI-Y	1	19
美國關鍵語言獎學金計畫-2021-Refresh	1	30
樂活學苑 111 年夏季班	9	147
樂活學苑 111 年秋季班	10	167
2022 年僑務委員會海外青年語文研習班 (遠距視訊教學) 菲律賓班	35	162
僑務委員會 111 年度「海外數位華語文推廣計畫」亞太組	1	128
2022 年僑務委員會 111 年華文教師線上遠距研習班(亞洲班)第 1 梯次	1	61

## 肆、學術交流

## 一、與本校締結學術合作關係之學校

## (一)海外學校 (至 111 年 9 月共 41 國 204 校)

洲別	國別	學校數	國別	學校數	國別	學校數	小計
亞洲	日本	43	韓國	10	菲律賓	2	55
	馬來西亞	7	印尼	4	蒙古	1	12
	俄羅斯	5	印度	8	哈薩克	1	14
	泰國	5	澳門	1	香港	1	7
	越南	5					5
美洲	美國	42	加拿大	4	智利	1	47
	哥斯大黎加	1	墨西哥	1	巴拿馬	3	5

洲別	國別	學校數	國別	學校數	國別	學校數	小計
	巴拉圭	1	阿根廷	1			2
歐洲	奧地利	1	比利時	3	法國	8	12
	德國	4	捷克	2	波蘭	2	8
	英國	7	烏克蘭	1	羅馬尼亞	1	9
	芬蘭	2	匈牙利	2	瑞典	1	5
	西班牙	8	土耳其	1	愛爾蘭	1	10
	義大利	1	立陶宛	1	斯洛維尼亞	1	3
非洲	馬拉威	1	南非	2			3
大洋洲	澳大利亞	6	紐西蘭	1			7

(二)大陸學校：(至 111 年 9 月共 52 校，如下列：)

序號	校名	地點	簽約日期
1	中國科學院大學	北京	1992/01/18
2	廈門大學	福建	1995/04/24、2009/01/16
3	西北工業大學	陝西	1996/01/16
4	對外經貿大學	北京	1996/06/24
5	北京航空航天大學	北京	1997/10/10、2013/03/01
6	南京航空航天大學	江蘇	1998/07/10
7	西南財經大學	四川	2000/04
8	南京大學	江蘇	2001/04/12
9	復旦大學	上海	2001/04/13、2007/12/18
10	南開大學	天津	2001/07、2010/03
11	哈爾濱工業大學	黑龍江	2001/08/22
12	吉林大學	吉林	2001/08/23、2008/05
13	上海理工大學	上海	2002/03/29
14	北京大學	北京	2002/03/30
15	山東財政學院	山東	2002/03/31
16	中國人民大學	北京	2002/04/01
17	武漢大學	湖北	2002/05/29
18	武漢理工大學	湖北	2003/11/27
19	江西財經大學	江西	2008/06/16
20	首都經濟貿易大學	北京	2008/06/16
21	安徽財經大學	安徽	2008/06/16
22	中南財經政法大學	湖北	2008/12/10
23	廣州大學	廣東	2008/12/17
24	浙江大學	浙江	2009/01/08
25	山東大學	山東	2009/04/27
26	四川大學	四川	2010/05/24
27	天津大學	天津	2010/11
28	北京理工大學	北京	2010/11/16
29	西安交通大學	陝西	2010/12
30	華東師範大學	上海	2010/12/09
31	蘭州大學	甘肅	2011/12/08
32	雲南大學	雲南	2012/04/01
33	同濟大學	上海	2012/10/22
34	西北大學	陝西	2013/01/08
35	華僑大學	福建	2013/02/25
36	福建師範大學	福建	2014/03/17
37	貴州大學	貴州	2014/08/28

序號	校名	地點	簽約日期
38	北京外國語大學	北京	2015/10/22
39	北京交通大學	北京	2015/12/18
40	福州大學	福建	2016/03/22
41	滁州大學	安徽	2016/03/22
42	遼寧大學	遼寧	2016/05/09
43	東北師範大學	長春	2018/05/18
44	蘇州大學	江蘇	2018/09/27
45	華中師範大學	湖北	2018/11/12
46	華南理工大學	廣東	2018/12/13
47	重慶大學	重慶	2019/10/12
48	大連理工大學	遼寧	2019/10/21
49	深圳大學	廣東	2021/09/08
50	合肥工業大學	安徽	2021/12/31
51	長安大學	陝西	2021/12/14
52	上海大學	江蘇	2022/08/31

## 二、國際學生交換

(一)110 學年度本校學生大三海外研修：共 7 國 31 人。

系別	總人數	就讀學校(國別、校名)
英文學系 (含全英班)	13	美國：賓州印第安那州立大學、加州州立大學長堤分校、舊金山州立大學、紐約州立大學科特蘭分校、華盛頓州立大學 英國：桑德蘭大學 日本：立命館亞洲太平洋大學 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
法國語文學系	2	法國：弗朗士孔泰柏桑松大學
德國語文學系	5	德國：薩蘭大學
日本語文學系	3	日本：熊本大學、城西國際大學
俄國語文學系	8	俄羅斯：聖彼得堡交通大學

(二)110 學年度本校赴國外之交換生：共 16 國 65 人。

交換學校	國別	人數	期限
上海交通大學	大陸	5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中國人民大學		2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華中師範大學		1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復旦大學		2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2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山東大學		1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華東師範大學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同志社大學	日本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關西學院大學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早稻田大學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北海道大學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津田塾大學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法政大學		2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交換學校	國別	人數	期限
電氣通信大學		2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曼谷大學	泰國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中央大學	韓國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明知大學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慶熙大學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誠信女子大學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斯德哥爾摩大學	瑞典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土庫大學	芬蘭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拉瑞爾科技應用大學		2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查爾斯大學	捷克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亞捷隆大學	波蘭	2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法國高等計算機及自動化學校	法國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里昂第三大學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里爾大學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穆爾西亞大學	西班牙	3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馬拉加大學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慕尼黑大學	德國	2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波昂大學		2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桑德蘭大學	英國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約克大學	加拿大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維諾納州立大學	美國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加州州立大學長堤分校		2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加州州立大學史坦勞尼斯分校		2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西佛羅里達大學		2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天普大學		2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昆士蘭理工大學	澳洲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線上)
新魯汶大學	比利時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烏拉爾聯邦大學	俄羅斯	4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三)110 學年度國外姊妹校至本校就讀之交換生：共 9 國 34 人。

姊妹校別	國別	就讀本校			期限
		系別	人數	備註	
南京航空航天大學	大陸	大傳系	4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線上)
早稻田大學	日本	外交系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線上)
津田塾大學		大傳系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線上)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體)
龍谷大學		企管系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線上)
鹿兒島大學		歷史系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線上)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體)
城西國際大學		中文系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線上)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體)
學習院大學		國企系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線上)

姊妹校別	國別	就讀本校			期限
		系別	人數	備註	
		政經系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線上)
福岡女子大學		外交系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線上)
穆罕默迪大學	印尼	外交系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線上)
巴黎大學	法國	中文系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里昂第三大學		中文系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里爾大學		觀光系	2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外交系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中文系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弗朗士孔泰柏桑松大學		英文系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法國高等計算機及自動化學校	資工系	1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科隆大學	德國	政經系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教設系碩士班	1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慕尼黑大學		外交系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教設系碩士班	1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聖路易斯大學	比利時	中文系	3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外交系	1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穆爾西亞大學	西班牙	外交系	1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馬拉加大學		西語系	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線上)
布達佩斯商學院	匈牙利	國企系	2		110 學年度第 1、2 學期
牛津布魯克斯大學	英國	中文系	1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 三、學校參與國際學術交流活動（本項資料採用 11110 期校務資料庫研 6）

單位	交換教師人數 出國	交換教師人數 來校	博士後研究人 數出國	博士後研究人 數來校	外籍學者來訪 人次
文學院	0	0	0	0	6
理學院	0	0	0	3	0
工學院	0	0	0	0	0
商管學院	0	0	0	0	3
外語學院	0	0	0	0	0
國際事務學院	0	0	0	0	22
教育學院	0	0	0	0	1
全發院	0	0	0	0	0
體育處	0	0	0	0	0
通核中心	0	0	0	0	0
師培中心	0	0	0	0	0
總計	0	0	0	3	32

### 伍、出版業務

#### 一、研發處出版中心

(一)期刊出版業務：補助校內國際學術期刊之印刷出版經費，計有下列 8 種學刊。

刊名	期刊名稱(英文)	卷/期	出版日期	主編單位
淡江理工學刊	Journal of Applied	第 25 卷第 3 期	111 年 6 月	淡江理工學刊編



刊名	期刊名稱(英文)	卷/期	出版日期	主編單位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第 25 卷第 4 期	111 年 8 月	輯委員會
教育資料與圖書館學	Journal of Educational Media & Library Science	第 59 卷第 2 期	111 年 7 月	資圖系
淡江國際研究	Tamkang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第 25 卷第 4 期	111 年 7 月	國際事務學院
淡江數學	Tamkang Journal of Mathematics	第 53 卷第 2 期 第 53 卷第 3 期	111 年 6 月 111 年 9 月	數學系
資訊與管理科學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Information and Management Sciences	第 33 卷第 2 期 第 33 卷第 3 期	111 年 7 月 111 年 9 月	管理科學學系
淡江評論	Tamkang Review	第 52 卷第 2 期	111 年 6 月	英文系
大未來	Journal of Futures Studies	第 26 卷第 4 期 第 27 卷第 1 期	111 年 6 月 111 年 9 月	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
中文學報	Tamkang Journal of Chinese Literature	第 46 期	111 年 6 月	中文系

## (二)書籍出版業務

出版單位	書名	作者	出版日期
出版中心	可見光：微光現代詩社十屆合集	黃文倩、鐘宇婕主編	111 年 05 月
出版中心	漢西翻譯面面觀：理論與實踐= TRADUCCIÓN CHINO-ESPAÑOL： EORÍA Y PRÁCTICA (三版)	陸孟雁著	111 年 05 月
出版中心	廢墟與花火	林偉淑主編	111 年 05 月
出版中心	« Mito-leyendas abor í genes de Australia：不可思議的澳洲原住民神話傳說»	Fernando Dar í o Gonz á lez Grueso 孔方明著	111 年 06 月
出版中心	村上春樹における逸脱	中村三春監修;曾秋桂編集	111 年 06 月
出版中心	後疫情時代印太戰略與情勢下的台灣安全戰略選擇	翁明賢主編	111 年 06 月
出版中心	CLA 3.0 - THIRTY YEARS OF TRANSFORMATIVE RESEARCH	Sohail Inayatullah,Ivana Milojevic,John Sweeney,and Ralph Mercer	111 年 8 月

(三)籌辦活動：籌辦「學術與浪漫夜未眠-2022 年淡江大學出版中心新書展」，於 111 年 10 月 11 日至 21 日，在本校覺生紀念圖書館二樓學研創享區展出。本展呈現「花火詩集成神話，猶有村上戰略與漢西」這六本各具特色的書籍，分別為《廢墟與花火》、《可見光:微光現代詩社十屆合集》、《Mito-leyendas aborígenes de Australia 不可思議的澳洲原住民神話傳說》、《村上春樹における逸脱》、《後疫情時代印太戰略情勢下的臺灣安全戰略選擇》、《漢西翻譯面面觀:理論與實踐》。同時有系列作品：五虎崗文學獎得獎作品集叢書五本、村上春樹研究叢書八本、淡江戰略學派叢書十一本，共展出 30 本書籍。

## 二、各單位出版書刊

(111 年 5 至 9 月已出版之刊物)

主編單位	書/刊名	卷/期	出刊日期
永續中心	2021 淡江大學永續報告書		2022 年 7 月

## 陸、獎勵/榮譽

一、單位或團體獲校外獎勵/榮譽 (111 年 5 至 9 月)

- (一)建築學系黃奕智老師帶領翁嘉禛、張敏、周宥芸、韋林鈺四位學生參加「2022 住都盃挑戰賽」獲得「優選獎」。(111 年 6 月 27 日)
- (二)台北市建築師公會 2022 學生競圖—畢業設計組，建築學系傅渤修獲頒第三名；黃心沂、江柏毅獲頒佳作；林均翰、鍾詠如、李乙謙、蔡宜恩、楊承泰獲頒入圍獎。(111 年 7 月 21 日)
- (三)111 年新北市建築師公會學生競圖，建築學系黃正揚、郭文嘉、王致堯獲頒特優；李乙謙、鍾詠如、孔德謙、顏廷安、楊承泰獲頒優選；陳憲濬、楊承諭、黃心沂、江柏毅、張家豪、楊甯凌、林子筠獲頒佳作。(111 年 7 月 21 日)
- (四)建築學系蔡宜恩參加 IEAGD 建築系畢業設計國際展覽入選 2022 TAIWAN20。(111 年 7 月 30 日)
- (五)建築學系張峻加、蔡宜恩入圍第十屆 TEAM20 建築與規劃新人獎建築設計組。(111 年 8 月 5 日)
- (六)建築學系黃心沂入圍第十屆 TEAM20 建築與規劃新人獎城鄉規劃組。(111 年 8 月 5 日)
- (七)建築學系江柏毅參加第十屆 TEAM20 建築與規劃新人獎城鄉規劃組獲頒首獎。(111 年 8 月 31 日)
- (八)土木系四年級學生林宜湘參加第 52 屆全國技能競賽青年組數位建設 BIM 職類榮獲佳作。
- (九)水環系王聖璋老師與中文系謝旻琪老師共同指導水環系林芳以、中文系黃冠及葉麗菁等 3 位同學，創作《怕熱的清崗先生》繪本，榮獲教育部 2022 氣候變遷創意實作競賽銅獎(111 年 5 月)。
- (十)111 年 5 月機械系康尚文教授，科技部產學計畫「光學感測器用高階史特靈冷凍系統開發」，獲得科技部工程司 110 年度「產學合作計畫線上成果發表暨績效考評會」優良獎(海報組)。
- (十一)電機系翁慶昌教授、李世安副教授與劉智誠助理教授帶領機器人研發團隊趙子賢(隊長)、李柏陞、張恩豪、周承緯、游淮君、張維軒、林恩澤、呂浩睿、賴靖文、洪爾彤、孫定謙、洪致中、任庭宇、李長鑫、楊仕全、林楓賢、翁坤澤、黃立辰、江亮錡、鄭堯文、陳晏宇、陳冠宇、黃柏崴、鄒陳育銘、陳致嘉、鄧承昀、林怡仲等 27 位學生，參加於 111 年 8 月 18-21 日在台灣高雄舉行之「2022 FIRA(Federation of International Robosports Association) SimulCup」與「2022 國際智慧機器人運動大賽」，共獲得 15 金 3 銀 2 銅 1 佳作的佳績。
- (十二)電機系翁慶昌教授、蔡奇謚教授帶領機器人研究團隊葉俊安、翁上雯、邱昱宸、吳峻崴、吳宇哲、歐燦坤、簡宇德、黃子佑等 8 位學生，參加於 111 年 8 月 19 日在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體育館由達明機器人所舉行的「2022 達明機器人智慧製造應用競賽」，榮獲銅獎。
- (十三)電機系慶昌教授、蔡奇謚教授帶領機器人研究團隊翁坤鐸、鄭昌立、楊昀恩、李諒、陳子縉、盧建崴、陳昱辰等 7 位學生，參加於 111 年 8 月 25-27 日在台北市南港展覽館 1 館由上銀股份有限公司所舉行的「2022 上銀智慧機器手實作競賽」，榮獲應用組-智慧創作季軍。
- (十四)航太系王怡仁教授指導學生陳品彤、郭俊孝、張晉維、陳冠維參加「第四屆綠點子國際發明暨設計競賽」，參賽作品：利用風能及磁力驅動的電能擷取系統，榮獲發明類社會組金牌獎。(111 年 8 月 5 日)
- (十五)航太系無人飛行載具實驗室在蕭富元主任與洪健君副教授共同指導下，帶隊前往苗栗參加「2022 台灣無人飛機創意設計競賽」，團體賽事共獲得「設計組」第二名、「載重組」第三名；個人賽事由無人機實驗室學生陳建宇、陳煜杰分別獲得「飛行組」第二名與第三名。由王怡仁教授指導的「小恐龍團隊」則以「風力及磁力驅動之壓電獵能系統」獲得創新組第二名佳績。(111 年 8 月 6 日)
- (十六)航太系牛仰堯教授指導學生吳怡臻參加「第 27 屆全國計算流體力學大會論文競賽」，論文主題：發展高解析算則與單步化學反應模型對斜爆震波之模擬，榮獲第二名。(111 年 8 月 11 日)
- (十七)人工智慧學系張志勇特聘教授、游國忠教授、資工系武士戎教授、資工系校友呂立邦、吳佳駿 5 人，111 年 6 月 11 日以「工作日誌登載系統」獲得中華民國專利。
- (十八)111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
- 1、空手道隊獲得 1 金 1 銀 1 銅。
  - 2、軟網隊獲得 1 金 1 銀 1 銅。
  - 3、擊劍隊獲得 1 金 4 銅。
  - 4、田徑隊獲得 1 金 1 銅
  - 5、高爾夫球隊獲得 1 銅。
  - 6、柔道隊獲得 1 銅。
  - 7、游泳隊獲得 1 銅。
- (十九)教職員工參加「中華民國大專校院 111 年度教職員工羽球錦標賽」，獲得女子團體賽第七名。
- (二十)本校 110 年度大專校院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執行成果，榮獲教育部評列「性教育議題執行成效卓越」。
- (二十一)本校榮獲教育部「109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一大專校院特優學校」，頒獎典禮於 9 月 5 日舉行，由學務長代表受獎，並由學務創新人員文紹侃進行「本校執行交通安全教育工作—經驗分享

報告」。

## 二、學生獲校外獎勵/榮譽（本項資料採用 11110 期校務資料庫學 19）

學院	參與競賽獲獎人次 臺灣地區	參與競賽獲獎人次 大陸港澳地區	參與競賽獲獎人次 其他地區
文學院	188	0	0
理學院	12	0	0
工學院	203	0	3
商管學院	85	0	0
外國語文學院	56	0	0
國際事務學院	8	0	0
教育學院	30	0	0
總計	582	0	3

## 柒、學生取得證照及通過語文檢定（本項資料採用 11110 期校務資料庫學 17、18）

單位別	取得證照人次	通過語文檢定人次
文學院	43	56
理學院	11	18
工學院	271	84
商管學院	654	275
外語學院	71	469
國際事務學院	30	53
教育學院	38	14
小計	1,118	969

## 捌、組織發展與調整

110 學年度組織調整情形如下：

- 一、研究發展處新設「歐洲聯盟研究中心」。
- 二、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增設「淨零碳排推動組」及「韌性治理規劃組」。
- 三、新增「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委員會」。

## 玖、組織規程等校內重要章則訂（修）定

一、新訂

- (一)「淡江大學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辦法」。(第 87 次校務會議)
- (二)「淡江大學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87 次校務會議)
- (三)「淡江大學環境永續暨管理系統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186 次行政會議)

二、修正

- (一)「淡江大學學生會輔導辦法」第十二條。(第 87 次校務會議)
- (二)「淡江大學導師制實施辦法」第二條。(第 87 次校務會議)
- (三)「淡江大學網路使用管理辦法」第七條。(第 87 次校務會議)
- (四)「淡江大學學生獎懲辦法」第八條、第九條及第十二條。(第 87 次校務會議)
- (五)「淡江大學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部分條文。(第 87 次校務會議)
- (六)「淡江大學專案教學人員聘任辦法」第二條、第四條。(第 87 次校務會議)
- (七)「淡江大學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第 87 次校務會議)
- (八)「淡江大學專兼任教師聘約」部分條文。(第 87 次校務會議)
- (九)「淡江大學職員任免待遇服務辦法」第六條、第二十二條、第二十三條。(第 87 次校務會議)
- (十)「淡江大學員工福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第 87 次校務會議)(第 87 次校務會議)
- (十一)「淡江大學組織規程」第五條、第九條、第十二條、第二十條。(第 87 次校務會議)
- (十二)「淡江大學辦事規章」部分條文。(第 87 次校務會議)
- (十三)「淡江大學獎勵專任教師全英語授課實施辦法」部分條文。(第 186 次行政會議)
- (十四)「淡江大學駐衛警察設置管理辦法」部分條文。(第 186 次行政會議)
- (十五)「淡江大學職員遴用及升遷辦法」第四條及第五條。(第 186 次行政會議)
- (十六)配合「科技部」改制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修正相關法規：(第 186 次行政會議)
  - 1、「淡江大學教職員生學術倫理管理辦法」第六條、第十四條。

- 2、「淡江大學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獎勵辦法」第三條。
- §「淡江大學研究發展處設置辦法」第五條。
- 4、「淡江大學生物安全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一條。
- 5、「淡江大學教職員赴國外受訓補助規則」第二條。
- 6、「淡江大學獎助專任教師參加國際性學術會議規則」第三條、第四條。
- 7、「淡江大學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第十四條、第十六條。
- 8、「淡江大學教師研究獎勵辦法」第四條。
- 9、「淡江大學研發成果股權處分管理要點」第一點。
- 10、「淡江大學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第十四條、第十四條之一、第三十六條。
- 11、「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第三條、及「產學應用研究型升等審查基準」之第三點。
- 12、「淡江大學研究教授設置規則」第六條。
- 13、「淡江大學講座教授設置規則」第三條、第四條。
- 14、「淡江大學教職員工在職進修辦法」第四條。
- 15、「淡江大學教職員工敘薪辦法」第三條。
- 16、「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辦法」第二條、第三條之一。
- 17、「淡江大學教師評鑑「研究」評分準則表」加分標準。
- 18、「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輔導及服務」評分準則表」B、校級加分項目(B14)。
- 19、「淡江大學教授休假辦法」第二條。
- 20、「淡江大學彈性薪資實施辦法」第二條、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
- 21、「淡江大學教授延長服務要點」第四點。
- 22、「淡江大學特聘教授設置規則」第二條。
- 23、「淡江大學教師發表學術期刊論文暨赴海外出席國際會議或交流活動國家名稱訛誤處理要點」第二點、第四點。
- 24、「淡江大學榮譽學程實施要點」第六點。
- 25、「淡江大學申請科技部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作業要點」修正為「淡江大學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作業要點」第一點至第四點。
- 26、「淡江大學財產管理作業要點」第三點。
- 27、「淡江大學付款作業要點」第四點。
- 28、「淡江大學申請校外各類補助款學校配合款處理要點」第四點。

### 三、廢止：

- (一)「環境永續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186 次行政會議)
- (二)「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186 次行政會議)

## 拾、三化委員會

### 一、國際化

#### (一)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及兩岸學術合作專案小組

- 1、111 年 6 月 22 日，召開 110 學年度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第 4 次會議。
- 2、111 年 6 月 22 日，召開校發計畫主軸三 110 學年度第 4 次執行進度檢討會議。
- 3、111 年 6 月 24 日，召開 110 學年度兩岸學術合作專案小組第 2 次會議。

#### (二)高教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 1、外語學院各系舉辦發揮優勢回饋鄉里系列活動：
  - (1)111 年 5 月 23 日至 7 月 5 日，西語系舉辦淡江「西」潮——文人的與人文的視覺聯想。
  - (2)111 年 9 月 12 日至 9 月 23 日，外語學院舉辦 2022 淡水福爾摩莎國際詩歌節：國際詩歌節詩集書展。
- 2、全英中心每學期持續補助各系舉辦全英語授課相關活動。
- 3、大傳系每學期持續於淡江之聲廣播頻道製播「淡江地球村，境外生心聲」節目。
- 4、國際處持續於每學期開設多益英語能力加強班、托福 iBT 應試技巧班、雅思應試技巧班及 SDGs 英文閱讀班。
- 5、國際處持續於每學期鼓勵本校專任教師辦理國際移動及跨文化講座並提供講座鐘點費補助，自 111 年 5 月至 111 年 9 月止，共計補助 15 場講座。
- 6、111 年 7 月 18 日至 7 月 29 日，國際處舉辦 2022 線上夏日課程。
- 7、境輔組持續於每學期舉辦 Chat Corner 語言交流活動以及開設華語課程。

- 8、境輔組持續舉辦國際萬花筒分享活動，自 111 年 5 月至 9 月共舉辦兩場校內活動，其中一場因疫情關係改為線上。
- 9、英文系每學期持續開放英文寫作諮詢室。
- 10、英文系每學年上學期舉辦英語職達車課程。

(三)近 5 年外國學生就讀本校學生人數表

	107 學年		108 學年		109 學年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外籍交換生	77	79	73	70	6	0	20	10	76
大陸交換生	56	54	71	0	0	0	0	4	1
外籍學位生	639	603	748	645	681	646	753	700	789
大陸學位生	466	445	388	365	261	247	198	183	125
僑生	895	849	777	730	776	719	784	739	795
合計	2,133	2,030	2,057	1,810	1,724	1,612	1,755	1,636	1,786

二、資訊化

(一)教學與研究

- 1、大傳系學生參與第 6 屆全球華文永續報導獎學生組融媒體類競賽；參與第 19 屆新傳獎，入圍最佳融媒體獎。
- 2、大傳系辦理「2022 跨域敘事—數位轉型、跨域不凡」研討會，邀請趙雅麗教授蒞校分享「元宇宙到元語言的傳播光譜：意義科學的觀點」；另「傳播／跨域文化工作坊」邀請創造智能科技公司林慧珍總經理分享「大數據突破同溫層了嗎？」，READr 簡信昌總編輯分享「資料真的會說話，不信你看看」，文化大學江淑琳副教授分享「affordance 思考紙本書與電子閱讀器之閱讀經驗」。
- 3、資圖系林信成教授主持 111 年度「淡江大學教師跨領域研究社群—《數位人文地方學與 AI 應用反思》跨域研究群」系列講座，大傳系陳玉鈴副教授主講「究竟我們和 AI 看到有什麼不同？」
- 4、資傳系於資訊傳播專題講座課程邀請好棒棒創意公司營運長姚乃嘉、二樓設計創辦人林呈軒、AsiaKO 亞洲達人通行銷總監蔡武諺、集智館文化有限公司專案經理宋嘉凌等實務界人士，提供學生實務經驗及發展現況訊息。
- 5、舉辦成果展：
  - (1)資傳系辦理畢業成果展，展出「第 21 屆畢業成果展-在句點之前」活動。
  - (2)大傳系辦理畢業成果展，展出「淡江大傳第三十六屆畢業成果展」活動。
  - (3)歷史系辦理 110 學年度頂石課程成果展「旭日初昇 航向大洋」。
- 6、文學院邀請網管組張維廷組長演講「線上學習平台及工具」；資圖系林信成老師演講「說唱在地的故事—兼談人文 AI 之素材內容」；大傳系陳玉鈴老師演講「究竟我們和 AI 看到有什麼不同？」；資圖系張嘉玲老師專題演講「從過去到未來：AI 考古與 AI 倫理」；大傳系邀請度度客區塊鏈群眾募資平台陳亭妤專案經理蒞校演講「用群眾募資 做為改變世界的槓桿」；大傳系邀請蘋果新聞網調查中心前端工程師耿詩婷蒞校演講「數位敘事報導網頁製作實務」。
- 7、建築系持續發展數位教學，舉辦「參數化設計與機器手臂製造工作營」；申請 111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淡江大學教師跨領域研究社群」獲准：結合混合實境之機械手臂智慧製造。
- 8、土木系持續運用 FLUENT、Tekla Structures、Midas GTS 等軟體進行教學，強化學生學習效果，培養學生專業技能。
- 9、化材系
  - (1)開設「程序設計」、「化工程序電腦輔助設計」、「程序整合」、「高等程序分析與模擬」、「人工智慧在化工程序上的應用」、「智慧製造數據分析」，訓練學生利用「化學工程軟體」(Aspen, Matlab 與 Polymath)分析與解決化學工程問題之能力。
  - (2)與淡江中學合作「學術人才培訓計畫」，使用 Moldex3D 軟體，讓高中生有初步塑膠射出成型的 CAE 模流軟體概念。
- 10、航太系租用 Intel Parallel Studio、IDL、COMSOL Multiphysics 軟體，進行相關研究；購置「衛星軌道元素設計軟體功能擴充」，帶領學生應用衛星軌道之運作與分析，並應用於國家太空中心舉辦之立方衛星任務設計競賽。
- 11、財金系財管英語班 111 學年開設「財經資料分析」及「應用統計」選修課程。
- 12、經濟系「循環經濟與綠色金融研究中心」網站及時間銀行平台正式啟用。
- 13、會計系與中央大學 ERP 中心簽訂「SAP 人才培訓計畫合作協議書」，並開設相關課程；建置

AI 人工智慧持續性電腦稽核特色實驗室 (JTK)，開設電腦稽核相關課程，並鼓勵學生參與電腦稽核競賽及報考電腦稽核證照，本學年度計有 67 位同學通過 JCCP 傑克電腦稽核軟體應用師考試。

- 1 4、統計系 110-2 開設「遠距課程」1 門；「以實整虛課程」大學部 1 門、應統碩士班 1 門、數科碩士班 1 門；「SAS 基礎程式設計師認證」及「SAS 進階程式設計師認證」E-learning 遠距證照課程；資訊化相關課程大學部 5 門、數科碩士班 4 門、大數據碩士學程 1 門；「遠距工作坊」大學部 1 門。111-1 開設「遠距課程」1 門；「以實整虛課程」大學部 2 門、應統碩士班 2 門；開設「SAS 基礎程式設計師認證」及「SAS 進階程式設計師認證」E-learning 遠距證照課程；資訊化相關課程大學部 7 門、應統碩士班 3 門、數科碩士班 4 門。
- 1 5、資管系 111-1 開設「遠距課程」5 門；「以實整虛課程」1 門；資訊化相關課程大學部 3 門、碩士班 2 門。
- 1 6、管科系自 107 學年度起新設「人工智慧概論」、「社群分析與輿情探勘」AI 相關課程；碩士班持續開設「網路行銷」、「物聯網理論與應用」、「機器學習」等課程，可為學生提供更多元的學習方向。
- 1 7、經營管理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自 105 年成立至今，在資訊領域的課程規劃，擬結合 AI 與管理，朝社群或網路行銷方面規劃，以強化行銷與資訊平台連結。
- 1 8、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學士學位學程開設「財金軟體應用」選修課程，學生學習 SAS 軟體，增進分析財經資料的資訊應用能力。

### (二)資訊系統開發

- 1、建築系建立陶土三維列印系統與實木機器手臂製造工廠。
- 2、人資處因應 Journal Citation Report (JCR)影響係數查詢系統改版，修正教師研究獎勵申請系統之申請畫面，增加上傳 JCR 佐證資料欄位；修正教師教學獎勵作業管理系統「教學創新成果審查意見表 4」及「教學創新成果報告撰寫格式及要求」表單文字、更新系統資料、依教師教學獎勵辦法第 4 條第 12 目修正系統畫面「申請教學優良教師資格查核表」查核項目第 12 點文字及優良教師資格查核表[表 1]。
- 3、學務處「樸實剛毅獎助學金」系統新增英文查詢介面、院系獎學金資源、流量分析、獎學金申請截止日期、統一介面用語等功能；於學生事務處網頁建置兵役資料系統，並於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啟用，學生可至系統填寫兵役資料及上傳相關證明文件。

### (三)資訊系統軟硬體維護

- 1、文學院致力推動數位人文科技應用，購置智慧互動電子白板 1 台；歷史系購置筆記型電腦 2 台，供教學及資料調查分析使用；資傳系購置 MAC 電腦、平板電腦、VR 頭戴式顯示器、3D 列印機、還原系統及戶外收音設備，供教學實習、實作使用。
- 2、數學系新增 S435 機房伺服器 1 台。
- 3、建築系建立數位製造機具手冊與同學線上申請使用表單系統。
- 4、地理資訊系統軟體 ArcGIS 於本校已有水環、土木、建築及運管等 4 系開設相關科目。配合軟體授權方式的更改，108 學年度透過帳號管理的軟體授權方式，供師生分享 100 人版之 ArcGIS Pro 及全部擴充模組。除了提供系所教學使用之外，本校亦有多位師生使用此軟體協助執行產學研究案。
- 5、機械系於 111 年 5 月購入高解析度 3D 印表機，使用於課程中提高學生學習成效
- 6、資工系 E238 電腦實習室汰舊換新電腦主機與螢幕等教學設備；CAE 實驗室完成各教室之軟、硬體維護及軟體伺服器之維護與更新，提供工學院相關網路授權之工程軟體之教學使用。
- 7、航太系購置 1 部工作站、3 台筆記型電腦及 4 台個人電腦，供教學研究使用。
- 8、財金系持續租用寶碩股市即時系統，及更新網路證照模考系統平台題庫，以持續維護教學及研究品質。
- 9、產經系為提升師生教學研究環境，購置筆記型電腦 2 台。
- 1 0、資管系增購迷你電腦、Mac Studio、手持智慧裝置、虛擬實境裝置、空拍機、行動裝置、EMOTIV 軟體、SmartPLS 3 Professional 軟體，提供師生教學實驗研究使用。
- 1 1、教科系購置伺服器 1 部及 20 吋電腦螢幕 38 台，優化電腦教室設備，讓學生有更好的學習經驗，以提升學習品質。
- 1 2、教心所購買 1 部主機、3 台螢幕，汰換教師研究室設備，提升研究品質；汰換 ED101、ED104、ED105、ED106、ED107、ED108、ED109、ED110 8 間教室監控錄影系統，改善學習環境，提升教學品質。

- 1 3、教科系購置桌上型電腦 34 台，提供「數位視訊編輯與實習」、「畢業專題」、「程式設計與實習」、「互動程式設計」、「互動教材設計與實習」、「數位學習導入與經營」等課程製作數位教材多媒體之需求。
- 1 4、人資處委託資訊處增修「兼職人員勞健保作業系統」、「批次新增」檢核上傳檔案之投保日期之功能；配合執行校級計畫及推廣教育處自行約聘僱人員納入本校卡務及差勤管理，增修「單位自行約聘僱專任人員管理系統」、「報到表」及「離職申請表」相關業務欄位，以免疏漏重要流程及手續，致影響相關人員之權益。
- 1 5、研發處購買 Mathpix 軟體，搭配《淡江理工學刊》使用之 Overleaf 排版軟體，可提高作業效率，以因應 112 年將以月刊形式發行的工作量。

#### (四)資訊服務

- 1、建築系持續更新系網頁資訊，以擴大招生與宣傳成效；藉由 Facebook 及 LINE 建立即時與永久聯絡網，加強師生及系友的聯繫與交流；師生共同經營淡江建築通訊部落格，提供師生、校友發表學習心得與作品。
- 2、化材系建置大學部各年級、碩士班之聯絡網，加強行政人員與學生的聯繫與交流。
- 3、電機系辦理「人工智慧 x 機器人工作坊」活動；邀請台灣英飛凌公司黃仲延處長演講「Wi-Fi6 通訊技術」；邀請台達電子公司魯昶甫工程師演講「學以致用-智動化產業與學校知識連結」；邀請台灣雲暉科技公司許書愷工程師演講「現今光纖通訊產業技術概論」。
- 4、資工系 CAE 實驗室提供相關軟、硬體設備，協助機械系、航太系及水環系舉辦訓練課程及證照檢定考試。
- 5、航太系不定期更新系網頁及系臉書資訊公告，並著手進行系網頁改版事宜，以利招生宣傳與系務訊息傳遞。
- 6、資管系開設「資訊數位服務」課程，師生組成資訊服務團隊，服務當地公務機關與社區，增進學生應用資訊科技解決實務問題之能力。服務內容包括資訊數位服務、建置行動網路服務雛形系統(App) 或建置特色商店網路行銷管道；進行產學計畫—長榮航空 FORAS7:En-Route 風險進階整合計畫。
- 7、學務處
  - (1) 諮輔中心辦理電腦證照相關研習共 22 場，519 人參加。
  - (2) 藉由社交平台粉專經營，加強宣導相關活動，並進行學生輿情分析及建議收集。
  - (3) 松濤館住宿生 24 小時持學生證感應及輸入密碼進入住宿區，淡江學園持房卡感應進出寢室；松濤四、五館宿舍防疫型人體溫度檢測熱像儀系統，如監測體溫異常之情形，立即警示於管理後台，以利管理人員/工讀生掌握追蹤；寢室空調使用儲值卡，即時顯示餘額，且設置冷氣卡加值機，便利住宿生加值；運用網頁公告學生宿舍相關規定、各式表單及最新消息，以利瀏覽；聯繫或宣導事項，採以 MS teams 聯繫及 o365 寄信。
  - (4) 諮商輔導預約系統個別諮商 2,323 人次，特殊個案共計 51 人次，網路「心理健康操」電子郵件信箱接獲求助信件 24 件。
  - (5) 求職求才之申請廠商累計 354 家，累計提供 1,370 件職缺資訊、實習及轉發訊息 43 件。
  - (6) 課業輔導預約系統：大學部學生個別課業輔導計 194 人次。
  - (7) 學生自我檢測平台：學習風格檢測，計 583 人次參加。

#### 三、未來化

##### (一)未來創意競賽：

- 1、111 年 5 月舉行競賽主題為：「2050 年未來的外送車輛」創意競賽，計有超過 30 位同學分 18 組參賽。
- 2、111 年 6 月舉行競賽主題為：「速度風景練習曲-淡海輕軌沿線探索」創意競賽在淡江大學覺生綜合大樓 I201 發表作品，計有超過 40 位同學參賽。
- 3、111 年 9 月與淡江高中人文社會班合辦競賽，由學生從 110 學年度學習未來學課程中自我發想，於淡江大學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承運廳發表，計有超過 100 位同學參加。

##### (二)未來學專區工作坊：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111 年 5 月)舉辦 4 場，邀請同學至圖書館，利用校史區與未來學資料區，引導同學認識淡江五個波段歷史與未來化發展歷程。

##### (三)出版發行：

本校未來學 ESCI(Emerging Sources Citation Index)國際期刊 Journal of Futures Studies 本學年已如期出版 2 期：111 年 6 月及 111 年 9 月。

## (四)學會會員：

持續為國際學會及國內學會之制度性會員，如「World Futures Studies Federation, Asia-Pacific Futures Network」等，積極投入全球未來研究之教研相關活動，與多國會員進行交流。

## (五)明日世界論壇：

- 1、由文化傳播委員會副主委陳偉杰於 111 年 9 月 29 日以「青年與政治參與」為題進行演講。
- 2、由淡江高中黃維彥老師於 111 年 9 月 29 日以「Futures Studies in High School」為題進行演講。
- 3、由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產業情報研究所施柏榮於 111 年 9 月 29 日以「Formosa to-be: Industrial technology foresight mechanism in Taiwan」為題進行演講。

## (六)未來學種子教師培訓：

- 1、111 年 6 月辦理一場校內培訓課程，由陳建甫老師主持「環境未來課程教學工作坊」，計有 6 名校內老師參加。
- 2、111 年 9 月辦理一場校外培訓課程，由教育與未來設計系蘇哈爾老師主持「Futures Studies: Better than a Crystal Ball Causal Layered Analysis」，計有超過 30 名校內外人士參加。
- 3、111 年 9 月辦理一場校外培訓課程，由教育與未來設計系陳思思老師主持「An Exploratory Workshop - A Dialogue on Reproductive Justice Futures」，計有超過 15 名校內外人士參加。

## (七)校外推廣未來化：

- 1、由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鄧建邦老師及陳思思老師於 110 學年度與淡江高中合作開辦「未來學」特色課程，進而從高中開始推廣未來學的策略工具與未來思考。
- 2、由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紀舜傑老師及劉玉儀老師於 111 學年度與淡江高中合作開辦「未來學」特色課程，進而從高中開始推廣未來學的策略工具與未來思考。

**拾壹、蘭陽校園**

## 一、體育行政

於 111 年 8 月 31 日完成重訓室器材維修。

## 二、軍訓業務

(一)受理學生兵役折抵申請計 14 件。

(二)協助於蘭陽校園內就讀的資工系、觀光系、英文系、政經系役男出國發函各縣市政府共計 28 人，並以郵件通知學系轉知學生依規定辦理出境事宜。

(三)5 月 13 日配合礁溪鄉公所避難收容處所調查作業，提供紹謨紀念活動中心平面圖、建照等相關資料，以利鄉公所繪製避難處所空間配置圖；本校園為鄉公所指定 10 公尺以上海嘯發生時收容處所，收容人數為 630 人。

(四)本校園紹謨紀念活動中心為宜蘭縣政府律定災害避難收容場所，8 月 2 日宜蘭縣政府及礁溪鄉公所派員蒞臨訪視，另於 8 月 22 日提供最新消防安全檢查及建物公共安全申報憑證供參。

(五)8 月 23 日配合國防大學陸軍指揮參謀學院黃正龍上校等 3 人，實施「現地戰術」教學課程場地現勘，將於 10 月 11 日蒞臨校園實施戶外課程教學，賡續管制辦理後續。

## 三、教務業務

(一)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查堂作業於 3 月 28 日至 4 月 15 日完成、第二次查堂作業於 5 月 2 日至 5 月 6 日完成。

(二)協助處理本學期教師調補課、遠距教學事宜、各系畢審作業、期中試務、期中成績上傳作業事宜、領證公告。

(三)協助處理本學期教師調補課、各系畢審作業、校際選課作業、畢業考成績上傳作業事宜。110 學年度辦理學生證補發手續，計 43 件，統計截至 6 月 13 日止。辦理中英文成績單申請，以及各類學籍證明申請及修正、提供系所學生資料下檔事宜。

## 四、學務業務

(一)彙整呈送校本部學生申請意外、醫療保險金資料計 2 件。

(二)5 月 16 日受理觀光系學生獲得 111 年度僑生獎助學金文件，轉呈學務處生輔組申請獎金分發作業。

(三)辦理申請遠距授課住宿生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退宿申請作業 7 人次。

(四)賡續配合管制居家隔离住宿生離宿返家進行居家隔离，已辦理合計 4 案 5 人次。

(五)111 學年度日間大學部學生轉回淡水校園就讀，將 101 至 110 學年度紙本資料轉送學務處生輔組存查。

(六)彙整呈送校本部學生申請意外、醫療保險金資料計 4 件。

(七)至 6 月共計 11 個社團活動辦理經費申請活動。其餘經費申請之活動因疫情停辦。

(八)社團辦公室已整理清點財產，並在 6 月 17 日已通知清掃人員進行清潔。



(九)6月6日至6月25日辦理住宿生110學年度第2學期離宿作業。

(十)協助110學年度淡海同舟活動宿舍借用事宜。

#### 五、總務業務

(一)完成鴻廬至國際會議廳間道路旁山坡路樹修剪景觀維護工程，梅園修剪枝、施肥及割草景觀維護工程。

(二)照明設備之燈具及燈管維修更換總計35件、廁所感應器更換2件。

(三)配合新冠肺炎防疫措施進行環境及設施常態性、使用後消毒。

(四)5月25日完成111年度消防設備檢修及110學年蘭陽校園消防火警總機及圖控軟體程式第二次保養。

(五)於6月6日完成學生宿舍6樓小邊小便斗管路疏通，6月15日完成宿舍一樓平台透水磚修繕工程。

(六)6月8日完成設置兩處校園「停車自動管控系統」，有效減輕保全負擔。

(七)6月11日完成戶外球場照明設備增設工程，6月14日配合FR101(開心廚房)整修水電檢整，6月21日完成環山道路路標指示牌新設工程。

(八)6月12日完成校園監控鏡頭遭猴群移動、破壞共計7處修繕；6月20日完成鴻廬周邊監控設備加強設置。

(九)6月16日完成紹謨紀念活動中心籃球場周邊鐵捲門修繕工程。

(十)6月23日完成第三期蘭陽校園安全監測系統工程。

(十一)110學年度學士服借用共計57套，至6月21日止學士服歸還共計51套，於6月30日前完成保證金退款核銷事宜。

(十二)7月9日完成鴻廬內部全面消毒作業；7月18日完成鴻廬設施修整、生活物資整備，並將內部環境及外部園藝整理就緒。

(十三)7月25日完成JF101藍室咖啡水、電路檢整工程，Marisa開心廚房部分照明設備安裝，7月28日至8月1日完成景觀露台條燈安裝及電源配線工程，教職員宿舍b1馬達查修，8月10日完成景觀露台水池給水管延伸及水源設置，8月11日完成Marisa餐廳熱水機專用電源迴路牽設配線，8月15日完成蘭陽網咖電燈檢整，8月18日完成福利部門Marisa廚房熱水機接水。

(十四)8月19日完成教學區1樓男生廁所漏水處理，8月29日因加壓站馬達異常，導致校區停水，緊急處理補水；8月30及31日進行加壓站與校園水塔清洗；8月31日完成處理教職員宿舍2樓流理台水管破裂修繕。

(十五)財產報廢共計10件，財產更正共計37件，財產移轉共計40件，院系財產移入蘭陽副校長室共計89筆。

(十六)貴賓室借用共計21人次，公務宿舍借用共計2人次，各系教師歸還研究室共計34間，教職員宿舍退宿共計17間，公務宿舍退宿共計6間。

#### 六、財務業務

查核110學年度男、女生住宿保證金，辦理後續退費事宜。

#### 七、圖書館業務

6月14日轉型用之34冊中文新書及23冊英文新書已到館，目前第二書庫閉架式管理的新書共594冊。

#### 八、資訊業務

(一)完成蘭陽校園網站之訊息及內容更新60件次，會議及活動視訊連線共41次，完成行政及教學電腦設備維修共143件次。

(二)完成校園及宿舍網路故障維修60件次。

(三)完成行政及教學電腦設備維修共81件次。

(四)7月14日完成行政同仁辦公用電腦設備及系統升級，共15台次。

(五)8月18日完成CL518會議室線路更換及調整多媒體設備設定。

(六)8月22日完成學生宿舍網路線路轉換及各樓層網路設備檢查。

### 拾貳、文錙藝術

####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教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藝術聲影美妙呈現(展演、藝術種子招募、賽博)

1、「月光下的祝福」Poorva 181 台灣印度融合樂團音樂會

(1)演出日期：111年5月3日19:00-20:30

(2)演出地點：淡江大學文錙音樂廳

(3)演出概述：Poorvi 181 是由來自日本的北印度音樂演奏家若池敏弘、琵琶演奏家梁家寧及二胡演奏家鍾於叡在台灣成立的台灣印度融合樂團，其音樂基礎為北印度音樂理論，並使用傳統

樂器－琵琶和二胡－與北印度樂器 Tabla 和 Esraj，用不規則的時間符號和陌生的音階創造獨特的音樂風格。而樂曲的創作靈感全來自於台灣的生活、人文背景，並結合傳統絲竹的人文底蘊，突破了原本的印度傳統音樂風格。Poorvi 181 是一種傳統與新意的融合，具有前所未有的概念。

## 2、淡江「西」潮--文人的與人文的視覺聯想

(1)展期：111 年 5 月 23 日至 7 月 5 日

(2)開幕式：111 年 5 月 23 日上午 10 時 30 分。當天貴賓有淡水社區大學范情副主任，淡水文化基金會專案研究員、專欄作家、攝影家顏志新，新北市綠能社區合作社顏神鈇執行秘書，淡水社區大學呂慧娟主任秘書，淡水社區大學劉彥穎學務專員，詩人曾慧敏，本校外語學院吳萬寶院長、日文系曾秋桂主任、西語系劉愛玲主任、本校駐校藝術家沈禎教授、本校駐校藝術家袁金塔教授及與會參展藝術家和詩人王翊沛、宋麗玲、周冠宇、林盛彬、張台瓊、張炳煌、張素妹、陳永茂、蔡菱育、蕭俊、戴毓芬、藍雲、蘇玫仰到場共襄盛舉。

(3)展覽概述：由本中心主辦、西班牙語文學系協辦，西語系林盛彬副教授擔任策展人。淡水是個有歷史縱深和國際廣度的城市，淡江西班牙文系在這人文薈萃環境中於 1962 年成立。適逢西語系創系 60 周年，特舉辦此展覽，既秉其學院發展與在地文化融合的目的，同時呈現其多元發展的面貌，並讓學生得以學習一種屬於文人，也屬於人文的生活品味，培養其自我學習與永續經營的動機。

## 3、戎馬繪千秋－中央軍校美術聯誼會 111 年會員聯展

(1)展期：111 年 7 月 28 日至 8 月 16 日

(2)開幕式：111 年 8 月 2 日上午 10 時 30 分。當天貴賓有黃復興主任委員前中央軍校校友總會季麟連理事長、團結自強協會郭年昆理事長、中央軍校校友總會副于茂生理事長、團結自強協會監事會陳文榮秘書、復興崗校友總會劉建鷗監事長、復興崗校友總會楊國茂秘書長、本校駐校藝術家沈禎教授、本校駐校藝術家袁金塔教授及與會參展藝術家有于茂生、吳文賑、沙清華、邱延正、唐健風、高雅偉、張乃東、陳國強、傅楓宸、程原愛、潘蓬彬、顧介儒等到場共襄盛舉。

(3)展覽概述：由本中心與中央軍校美術聯誼會主辦，駐校藝術家沈禎教授擔任策展人。時值新冠疫情蔓延全球，人們對病毒的恐懼、活動的限縮，造成人與人互動的疏離與隔閡，人們因此感受到孤獨、恐慌與不安。除正規醫療外，大眾更需要社會處方，藝術就可作為解方，結合藝術活動的參與，將美好藝術與生活融合，發揮藝術引領民眾回歸喜樂生活的正面功能。中央軍校美術聯誼會成員於疫情期間，以千秋彩筆，貢獻、啟迪人心的藝術之美，藉以緩解因疫情衍生負面情緒，期讓大眾走上正面積極的光明未來。

## 4、台灣書法邀請展

(1)展期：111 年 8 月 18 日至 9 月 8 日

(2)展覽概述：由本中心主辦、中華民國書學會協辦，張炳煌主任擔任策展人。展出書法作品分別選自中華民國書學會「辛丑臺灣書法年展」作品及中心典藏書法作品。

(3)111 年 8 月 25 日下午林口高中教師團約 20 人蒞臨參觀，由張炳煌主任接待及導覽解說。

(4)111 年 9 月 6 日戴佳茹老師「歐洲文化藝術行旅」在本心上課，讓學生親炙書法傳統文化之美。

## 5、藝術新視界：明日的圖像與色域想像

(1)展期：111 年 9 月 13 日至 10 月 18 日

(2)開幕式：111 年 9 月 16 日下午 13 時。當天貴賓有本校許輝煌學術副校長、淡水文化基金會許慧明董事長、世界詩人運動組織亞洲區李魁賢副會長、阿波羅畫廊張凱迪教授、本校蔡宗儒教務長、本校工學院李宗翰院長、本校通核中心戴佳茹主任、本校駐校藝術家沈禎教授、本校駐校藝術家袁金塔教授及與會參展藝術家和詩人方耀乾、王亞茹、王聖元、利玉芳、呂百森、李昌憲、李芬蘭、李魁賢、杜東璠、林文昌、林盛彬、洪司丞、張炳煌、張維倫、張璐瑜、莊紫蓉、陳文祥、陳秀珍、陳明克、黃焉蓉、歐秀明、戴佳茹、戴毓芬、戴錦綢、謝碧修、簡瑞玲等人到場共襄盛舉。

(3)展覽概述：由本中心主辦，淡水文化基金會、世界詩人運動組織、淡江大學外國語文學院、淡江大學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阿波羅畫廊合辦，淡江大學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承辦，西語系林盛彬副教授擔任策展人。氣候變遷、地球暖化及新冠病毒蔓延，讓世界產生超乎想像的改變和影響。面對經濟、能源和糧食的危機，戰爭威脅與核毀滅等，加上每天負面資訊和假訊息的騷擾，人們充滿諸多無力感。策劃這個展覽的動機，正是基於對這種時代現象的體認。從風格觀念相異的藝術家間，看見藝術家對至善至美等人類普世價值的追求，所激盪出的想

像與表現方法，或可為藝術的價值與理想，開啟另一扇可以看見不一樣風景的門窗，甚至於為人心的不安帶來盼望與愛。

(4)111 年 9 月 30 日參展藝術家座談會在展覽廳舉辦。

(二)數位課程活化應用(講座、藝術學門上課、e 筆應用)

1、111 年 5 月 2 日戴佳茹老師「藝術與人生－與大師對話」在「當代繪畫展--25 種生命經驗」展場上課，由戴老師親自為學生導覽，讓學生在充滿藝術氛圍的環境中體會藝術品帶來的感動。

2、本中與優派國際公司(ViewSonic)合作研發的手寫螢幕板自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導入張炳煌老師「數位 E 筆與創意實踐」課程使用，讓學生在學習過程中更容易掌握訣竅。

(三)文創知能充分提升(競賽、研習營隊)

1、111 年 5 月 9 日至 6 月 16 日舉辦「文錙藝術中心 LOGO 徵選比賽」，本次比賽計有 28 件投稿作品，由 3 位評審選出前三名優秀作品及三名佳作，第一名由教育科技學系蔡燦燿同學的作品「文如卷線·錙葉不息」獲得，得獎作品並於海事博物館 1 樓展出，展期為 111 年 7 月至 112 年 1 月。

2、為培養校內學生寫書法的風氣、挖掘校內書法高手，書法研究室與中文系於 111 年 5 月 18 日共同舉辦「2022 文錙盃學生 e 筆書法比賽」，計有 43 位同學報名參加，當天在 B218 電腦教室進行比賽，賽後頒發獎狀與獎金。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推廣與行銷活動

1、國際博物館協會(ICOM)大會 111 年 8 月 20 至 28 日在捷克首都布拉格舉行，本屆主題為「The Power of Museums 博物館的力量」，海事博物館提供 20 份英文簡介予博物館學會代表團於會場展出。

2、111 年 6 月 24、25 日在臺北世貿一館舉辦的「2022 ESG 高峰會」，本中心與 AI 創智學院共同參與此次的展覽，展覽期間張炳煌主任展演即將推出的 e 筆手寫螢幕版的應用，這是與優派國際公司(ViewSonic)合作引入 epen2 的功能，使用者可以直接在手寫螢幕板上看到書畫筆跡，更方便於書畫的學習和創作。許多民眾現場實際體驗 e 筆，並對於運用智慧科技可以將人文藝術推廣到這樣的境地感到驚艷，更對本校的用心深表肯定。

(二)研討與專業發展活動

為積極推動書法風氣暨提升研習水準，與中華民國書學會共同舉辦第 28 屆暑期書法教學研究會，培訓推廣終身學習之書法師資。8 月 13 日至 17 日採取線上課程，8 月 20 日採用實體課程，學員至淡水校園參加揮毫及筆試，本次活動是一次新的嘗試，頗獲學員好評。共計 105 位學員參加，55 位考試評審通過，取得主辦單位所發之「適任書法教師」證書。

## 拾參、品質保證稽核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教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校務發展計畫

1、舉辦會議

日期	會議名稱	討論重點
111.06.17	110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第 3 次執行會議	討論「110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學校自評表」草案
111.07.04	110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第 4 次執行會議	討論「111、112 年度校務發展年度經費支用修正計畫書」審查意見回應說明及修正計畫內容及 107-111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行政主軸「號召校友愛創未來」重點工作量化成效指標修訂
111.08.11	111 學年度 KPI 系統填報第 1 次座談會	討論「關鍵績效指標系統」相關問題
111.08.18	112-116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第 1 次計畫書工作會議	討論「112-116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初稿及內容修訂之方向
111.09.30	112-116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第 2 次計畫書工作會議	討論「112-116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初稿

2、111 年 6 月 30 日函送「110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學校自評表」至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3、111 年 7 月 6 日函請各單位填報 110 學年度第 4 期(1-7 月)「關鍵績效指標系統」之質化成效、量化實際值。

- 4、111 年 7 月 28 日函送「111、112 年度校務發展年度經費支用修正計畫書」至教育部，並發送至各主軸單位。
- 5、111 年 8 月 2 日公告「112-116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主軸召集人。
- 6、111 年 9 月 30 日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來函說明有關「110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書面審查意見，已於 111 年 10 月 17 日函復回應說明。

## (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 1、舉辦會議

日期	會議名稱	討論重點
111.05.06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辦公室 111 年度第 1 次室務會議	討論 111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經費配置
111.05.13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111 年度第 1 次執行會議	討論高等教育深耕計畫「110 年度主冊成果報告暨 111 年度修正計畫書（初稿）」、「審查意見回應說明」及「111 年度各績效指標修訂」
111.06.01	2022ESG 高峰會：環境、社會、治理參展協調座談會	確認 ESG 高峰會參展相關事宜
111.09.14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111 年度第 2 次工作說明會	向業務執行單位說明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作業的管考及財務核銷細節

## 2、參加校外會議與活動

日期	會議名稱	主辦單位
111.05.05	2022 ESG 高峰會：環境、社會、治理第 3 次籌備會議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11.06.02	大學程式設計教學經驗交流會-教育&生農領域	教育部
111.06.07	高中大學程式設計教學交流會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11.06.24-111.06.25	2022ESG 高峰會：環境、社會、治理活動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11.06.131-11.06.27	大專校院分析報告之應用線上交流分享會	國立臺灣大學
111.07.05	數位學習制度推動策略線上工作坊	國立臺灣大學
111.07.14	教育部推動大學程式設計教學計畫成果發表會	教育部
111.08.11	111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完善就學協助機制工作坊	教育部
111.08.24	輔導機制線上工作坊	國立臺灣大學

- 3、111 年 5 月 10 日完成 111 年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經費配置表上傳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平台作業。
- 4、111 年 5 月 27 日完成修正計畫書報部及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平台資料填報作業。
- 5、教育部 111 年 6 月 7 日函知修正後 111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 2「透過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輔導原住民學生成效」計畫書，存部備查，另第 2 期經常門補助款新臺幣 39 萬 7,795 元已轉辦撥款。
- 6、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8 日函知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主冊「110 年成果報告暨 111 年修正計畫書」業已備查。
- 7、教育部 111 年 7 月 25 日函知「111 年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各期經費撥付額度表」，合計補助額度新臺幣 6,838 萬 2,010 元，包括第 1 期款新臺幣 2,182 萬 2,930 元、第 2 期款新臺幣 2,793 萬 5,448 元及第 3 期款新臺幣 1,862 萬 3,632 元。
- 8、111 年 8 月 16 日報部請撥 111 年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計畫第 2 期款經費新臺幣 2,793 萬 5,448 元整，含經常門 2,241 萬 4,582 元整及資本門 552 萬 866 元整。
- 9、教育部 111 年 9 月 2 日函知准予照撥「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主冊計畫」111 年度第 2 期款新臺幣 2,793 萬 5,448 元（經常門 2,241 萬 4,582 元、資本門 522 萬 866 元），款項於 9 月 6 日撥入校庫。

10、111 年 9 月 23 日出版 111 年 9 月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110 年度成果專刊。

(三)大學社會責任 (USR) 實踐計畫

1、舉辦會議

日期	會議名稱	討論重點
111.07.06	教育部推動第三期 (112-113 年) 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校內協調會	請校內有興趣申請第三期 (112-113 年) 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之教師團隊提出初步的計畫資料
111.07.27	大學學習課程小組 111 年度第 1 次會議	大學學習 USR 課程執行事宜
111.08.11	第三期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課程規劃會	討論有關「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與 USR 計畫結合、「社會實踐」相關學程，建立永續課程架構、擴大參與 USR 計畫的課程與學生數量與成立相關教師社群
111.08.25	2021 年永續報告書發布會暨 USR 計畫成果交流分享會	發布 2021 年永續報告書與 USR 計畫教師分享執行 USR 計畫相關經驗

2、參加校外會議與活動

日期	會議名稱	主辦單位
111.06.24	教育部推動第三期 (112-113 年) 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申請說明會	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推動中心
111.07.28	2022 年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博覽會說明會	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推動中心

3、111 年 5 月 4 日完成 2022.2.21 年永續報告書之 GRI 認證合約用印並寄送英國標準協會 (BSI) 台灣分公司，已於 111 年 7 月進行認證。

4、教育部 111 年 6 月 7 日來函同意撥付 111 年度第 1 期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經費新臺幣 786 萬元整。

二、評鑑與評量

(一)校務自我評鑑

1、111 年 5 月 2 日函請各單位提供「109 學年度校務自我評鑑報告書」校務滿意度開放性建議回應說明。

2、111 年 5 月 2 日至 6 月 2 日進行 110 學年度校務滿意度調查。

(二)第三週期校務評鑑

1、111 年 8 月 16 日上陳本校「113 年度第三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施計畫」，並請示相關組織成員名單。

2、111 年 9 月 8 日公告「113 年度第三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施計畫及相關組織成員名單，並調查「評鑑項目工作小組」成員名單。

3、舉辦會議

日期	會議名稱	討論重點
111.10.05	113 年度第三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自我評鑑第 1 次研習會	113 年度第三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作業程序及相關規範

(三)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

1、111 年 8 月 22 日派員參加 111 年 10 月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北區填表暨系統操作說明會，並於 9 月 2 日召開資料表冊填報及院所所資料蒐集說明會。

2、111 年 9 月 16 日函請相關單位進行 111 年 10 月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表冊檢核表填報，並於 111 年 10 月 4 日將檢核表紙本及電子檔送達產品保處。

(四)教學評量

1、大一新生入學調查分析：111 年 5 月完成「110 學年度大一新生入學調查分析報告」並上陳。

2、期末教學評量：於 111 年 5 月 23 日至 5 月 29 日辦理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教學評量，參與調查科目數共 3,708 科，全校填答率為 56.89%。評量結果相關統計報表已於 111 年 6 月 30 日發送相關一、二級單位及教師參考。近三學年度各院學生上網填答率如下：

單位 (%)

學年度(學期)	110(2)	110(1)	109(2)	109(1)	108(2)	108(1)
學院						
文學院	56.82	60.70	63.57	65.18	57.82	61.95
理學院	50.73	55.36	60.12	74.09	71.58	75.82
工學院	51.86	62.39	58.04	62.15	57.45	60.10
商管學院	64.95	72.54	70.69	72.95	67.66	71.67
外國語文學院	49.49	61.63	54.94	60.12	53.21	52.14
國際事務學院	56.28	70.87	76.56	77.48	69.07	64.71
教育學院	48.12	50.96	53.97	57.05	44.52	53.23
全球發展學院	-	-	26.68	51.42	53.36	60.25
全校	56.89	65.49	62.07	66.48	60.94	63.86

3、教師教學評量結果不佳：經各發聘單位主管與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評量結果不佳教師個別懇談並填報「教學評量結果改善報告(主管專用)」後，由本處併同「108 至 110 學年度教學評量結果低於校訂標準之教師名冊」彙整上陳。近三學年度(108 至 110 學年度)統計資料如下：

學 期	110(2)	110(1)	109(2)	109(1)	108(2)	108(1)
科目數	4	18	9	19	22	17
專任教師數	1	11	4	10	11	9
兼任教師數	3	4	5	5	6	7

4、大學學習課程：111 年 7 月完成「110 學年度大學學習課程評量分析報告」並上陳。

### 三、大學排名

#### (一)排名數據調查

參與 2023 年泰晤士高等教育 (THE) 影響力排名：THE 於 111 年 9 月 19 日開放平台，供各校進行數據填報作業，截止日期為 111 年 11 月 11 日。維持前期作法，本校選定 SDG4、6、7、8、11、12、17 共 7 項 SDGs 進行填報，目前已綜整完成中文內容，預計 10 月底完成英文翻譯及中英文內容排版後，送資訊處協助更新 SDGs 網站資料及製作本校 2021 年 SDGs 年報，並於期限內完成數據填報作業。

#### (二)排名結果

- 1、2022 年泰晤士高等教育 (THE) 亞洲大學排名：THE 於 111 年 6 月 1 日公布 2022 年亞洲大學排名 (Asia University Rankings 2022)，國內共 40 所大學上榜，其中國立大學 23 所，私立大學 17 所，本校全球排名第 500+ 名 (前期第 400+ 名)，國內排名第 30 名，與其他 10 所學校列同等排名區間。
- 2、2023 年 QS 世界大學排名：QS 於 111 年 6 月 9 日公布 2023 年世界大學排名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 2023)，國內共 26 所大學進入排名，其中國立大學 15 所、私立大學 11 所，本校全球排名第 1,201-1,400 名 (前期第 1201+ 名)，國內排名第 18 名 (前期第 22 名)，與其他 8 所學校列同等排名區間。
- 3、2022 年世界大學網路排名：111 年 8 月初公布最新排名 (2022.2 beta 版)，國內共 11 所學校排名進入全球前 1,000 名，本校全球排名第 1,052 名，亞洲地區第 268 名，國內第 14 名，國內私校第 5 名 (非醫學類私校第 1 名)。
- 4、2022 年軟科世界一流學科排名：上海軟科於 111 年 7 月 19 日公布 2022 年軟科世界一流學科排名 (ShanghaiRanking's Global Ranking of Academic Subjects 2022)，本校在理學領域中的「化學」學科，世界排名第 401-500 名，與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同列世界前 500 名，為國內唯一入榜的私立學校。

### 四、內部控制與稽核

- (一)111 年 6 月 24 日召開「110 學年度第 6 次內部稽核會議」、6 月 27 日召開「110 學年度第 7 次內部稽核會議」，分別討論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及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經費及業務項目稽核結果。
- (二)111 年 6 月 29 日上陳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內部稽核報告及稽核追蹤報告，並函送董事會監察人查閱。
- (三)111 年 7 月 6 日發文請各單位填報 111 學年度內部控制制度風險評估。
- (四)111 年 9 月 1 日公告「淡江大學內部控制制度手冊」(111 學年度版本)，網址：<http://control.tku.edu.tw>。
- (五)111 年 9 月 21 及 28 日分別召開「111 學年度第 1、2 次內部稽核會議」，討論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111 學年度風險評估表、111 學年度稽核計畫項目以及工作分配。

### 五、個人資料管理制度稽核

111 年 6 月 8 日召開個人資料管理稽核小組 110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討論內部稽核計畫、分組與工作

分配等事宜。並於 6 月 27 日至 7 月 28 日完成內部稽核。

#### 拾肆、校務研究

- 一、校務研究分析平臺：於議題分析類新增「111 學年度申請入學考生流失情形」、「申請入學統一分發流失學生情形」、「企業雇主對淡江大學畢業校友職場工作表現滿意度調查」及「淡江大學畢業校友對母校滿意度調查」四項視覺化模組。
- 二、校務研究議題分析：於 111 年 7 月 20 日召開「111 年度第 2 次校務研究議題執行會議」，會中報告 110 年度研究議題之結案情形及 111 年度研究議題之執行進度，同時分享部份報告之階段性成果。截至 111 年 9 月，校務研究中心已完成 6 項校務研究議題報告，目前研究議題及進度如下表：

議題名稱	執行進度
跨域學程學習成效分析	問卷已回收，執行分析中
淡江大學榮譽學程學習成效分析	已完成
近六年各高中生源趨勢及入學後學業表現差異	已完成
105-109 學年度不同招生管道學生入學後學業表現差異及就學穩定度	已完成
AI 跨域課程學習成效問卷發展與設計	執行中
103-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休/退資料分析：入學管道、學生個人特質及家庭社經背景與其休/退學之間的關聯性分析	執行中
103-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輔系、雙主修學習情形分析	執行中
學生學習成效長卷試行	於 8 月 24 日進行問卷說明會，擬於 9 月發放問卷
學生課外活動學習能力與就業力相關分析	執行中
就業學分學程推動成效之研究	於 8 月 17 日進行問卷說明會，擬於 9 月發放問卷
107 學年度入學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累積四年成績試算	待資料匯入
探討淡江大學全英語課程教學評量問卷	執行中
103 至 108 學年度入學境外生之特性分布及學習表現分析	執行中
111 學年度申請入學放榜時間與錄取情形之相關分析	已完成模組建置
學生對學校認同感之研究	於 6 月畢業典禮及 8 月新生家長座談會發放問卷
家長對學校認同感之研究	於 6 月畢業典禮及 8 月新生家長座談會發放問卷
108 學年度畢業生在校學習情形與就業力之相關分析	已完成
淡江大學 畢業滿 1 年學生流向追蹤報告	待資料匯入
淡江大學 畢業滿 3 年學生流向追蹤報告	待資料匯入
淡江大學 畢業滿 5 年學生流向追蹤報告	待資料匯入
企業雇主對淡江大學畢業校友職場工作表現滿意度調查	已完成

- 三、校務研究資料庫新增可申請項目：「財務資料」。

#### 拾伍、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

-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教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 (一)前導課程：知識管理 X 探索永續行動成果發表：本中心於 111 年 6 月 9 日進行涂敏芬老師「知識管理」課程成果發表，並邀請鄧玉英、吳明錡擔任評論人。會後透過進行「探索永續」課程教師座談，交換課程心得與意見。
  - (二)於 111 年 6 月 24 日至 25 日，與 AI 創智學院及資訊處聯合參加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舉辦「2022 ESG 高峰會-環境、社會、治理」展覽，本中心展覽內容以中心創立、永續報告書出版與獲獎及 THE 世界大學排名為主，與 AI 創智學院及資訊處合作，打造 AI、永續雙軌轉型的成果。
  - (三)跨院課程「探索永續」教學工作坊：本中心於 111 年 6 月 28 日進行「探索永續」教學工作坊，邀

請 89 位授課進行課程共備共學，為課程開設做好準備。

- (四)2021 淡江大學永續報告書於 111 年 7 月 4 日及 7 月 12 日接受英國標準協會 (BSI) 的審查，並於 7 月底取得其第三方認證。
- (五)於 111 年 8 月 12 日至 14 日，參加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主辦「2022 亞太永續行動博覽會」，以永續報告書出版、THE 世界大學排名及 USR 計畫相關成果為參展主題，亦展有本校 USR 計畫實體出版刊物、紀錄片及淡水小農合作產品，吸引眾多民眾及校友前來觀賞。
- (六)本校參加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主辦「亞太暨台灣永續行動獎」。亞太永續行動獎由品保處以 SDGs13 氣候行動撰寫，獲得金獎殊榮；台灣永續行動獎由各 USR 計畫參與教師報名撰寫，共繳交 7 件，獲 1 銀 3 銅佳績。於 111 年 8 月 12 日台北世貿一館舉行頒獎典禮，由葛煥昭校長代表受獎。
- (七)於 111 年 8 月 25 日日本中心與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辦公室聯合舉辦「淡江大學 2021 年永續報告書發布會暨 USR 計畫成果交流分享會」，發布本校正式出版 2021 年永續報告書，當日下午舉辦 USR 計畫成果交流分享會，透過此會發表五年下來的計畫成效及未來發展。

##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 (一)素養導向高教學習創新計畫行動研究社群研討-問卷設計：邀請張德文、孫嘉祈、鍾志鴻、黃瑞茂、李長潔等授課教師，進行全球永續力測量尺規之設計，預計於 10 月前完成初步規模試測。
- (二)素養導向計畫古怡青老師的「歷史地理」，與竹圍高中教師共備且共時，舉行為期三個週末的「數位人文動手做—Docusky 工作坊」。
- (三)計畫之「探索永續」課程，導入人禾基金會外部資源，構聯計劃內的 5 門課，進行「資源循環」議題與操作的合作。

## 拾陸、全英語教學推動

###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教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 (一)擴大精進雙語課程，舉辦「全英語教學教師研習營」。
- 於 111 年 6 月 28 日至 29 日舉行「EMI 教師國際線上研習營」，邀請英國萊斯特大學(Leicester University)Daniel Jones 講師進行 2 場共 6 小時之全英語授課教學課程，本校共 12 位教師參與培訓研習。
  - 於 111 年 8 月 15 日至 19 日舉辦「EMI 教師國際線上培訓營」，邀請昆士蘭學院(The Queensland Institute Pty Ltd)專家學者以 Active Learning Approaches and EMI in Higher Education 為講題進行為期 5 日之講座課程，提供本校 20 位教師豐富多元之講座內容，有效精進教師授課能力。
- (二)有效推行雙語教學精進，全英中心成立「全英語教學諮詢室」，110 學年度自 111 年 3 月 7 日開放至 5 月 20 日；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自 111 年 9 月 12 日開放至 12 月 2 日，供全英語授課教師課程設計與規劃之諮詢，並提供教學活動指引，有效提升課堂實務之教學能量。

## 拾柒、體育教學與活動

###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教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 (一)倍增運動人口：111 年 5 月至 9 月本校各項活動參與人數為 343 人。(因疫情影響校長盃、院際盃、水運會、足球賽等校內競賽活動皆取消辦理。)
- (二)養成自我健康管理：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體適能檢測人數為 8,525 人，檢測率達 88%，皆已全數上傳至「淡江大學體適能學習護照」並匯入學生學習歷程，整合體適能護照與學生學習歷程，提供學生體能健康改善參考。
- (三)發展淡江特色運動：
- 田徑隊於 111 年全大運獲得 1 金 1 銅。
  - 軟網隊於 111 年全大運獲得 1 金 1 銀 1 銅。
  - 空手道隊於 111 年全大運獲得 1 金 1 銀 1 銅。
- (四)提高奪金獎勵：本校於 111 年 5 月 7 日至 11 日在 111 年全大運田徑、空手道、軟網、擊劍等項目獲得 4 金。

###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 場館營運：

- (一)111 年 7 月 30 日水環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水環 OB 盃排球賽」。
- (二)111 年 9 月 3 日資工系系學會租借排球場辦理「資工 OB 盃排球賽」。
- (三)111 年 9 月 3 日管科系系學會租借籃球場辦理「管科 OB 盃籃球賽」。

## 拾捌、教務

###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教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 (一)跨域整合多元適性

- 1、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111 年 10 月 12 日統計數據) 跨領域學分學程修習中人數為 861 人, 累計申請總人數為 9,305 人, 總獲證人數為 1,993 人。
- 2、完成 111 年度跨領域學分學程評鑑外部委員推薦作業, 計有 6 個學分學程須接受評鑑, 預定於 11 月初完成書面文件審查。
- 3、課程先修銜接引領: 111 學年度準大一新生暑期先修課程規劃開設 8 科 8 班, 包括新開設通識核心課程「政治學概論」, 6 月底網路報名, 共計錄取 550 名、備取 20 名, 商管學院「管理學」, 因報名踴躍增開 1 班, 共 8 科 9 班, 同時增加 1 位教學助理。111 年 8 月學生上課期間, 實施學習成效意見調查, 學生對於「暑期先修課程」整體平均滿意度為 5.25 (6 點量表)。
- 4、彈性課程自主實踐: 為強化學生自主學習, 展開多元風格課程, 學系辦理自主學習微學分活動, 11 位學生完成認抵系選修「專業自主學習微學分(一)」2 學分。
- 5、跨域多元創新整合
  - (1) 辦理「課程結構」和「新設課程」外審作業: 112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結構」共 46 學系組送校外審核, 業經 92 名委員審查完竣; 112 學年度 (含 111 補提) 「新設課程」各學系學士班專業課程共計 95 科送校外審核, 業經 190 名委員審查完竣, 共計獲 176 名委員推薦開課 (比例 92.6%)、14 名委員「建議修正後推薦開課」 (比例 7.4%), 審查意見已送各系, 後續依審查結果提送各級課程委員會討論。
  - (2)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設課程」共 46 科, 已實施意見調查, 學生對於新設課程滿意度整體平均數為 5.34 分 (6 點量表)。為達持續追蹤、落實回饋改善之效, 針對回應意見中較具體可行的部分, 已請各系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計畫表中作具體回饋。
  - (3) 111 學年度頂石課程和精進專業課程審核, 20 科獲得頂石課程補助, 21 科 (含證照研習營) 獲得精進專業課程補助。

## (二)學用合一增能躍進

- 1、111 學年度申請全英語授課獎勵計 135 班。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學系全英語授課共 456 班, 其中申請通過獎勵 88 班。
- 2、110 學年度申請講座課程為 71 班, 為利教學多元化, 增進實務實習效能, 已函請各開課單位加強輔導學生選課, 以發揮講座課程開課效益。
- 3、辦理就業學分學程評鑑作業, 111 學年度共 5 個就業學分學程接受評鑑, 已完成外部委員推薦作業, 預定於 11 月完成評鑑總結報告。

## (三)通識琢磨優質素養

- 1、通識教育跨域演講, 於 111 年 5 月至 111 年 10 月舉辦場次如下:
  - (1) 微學程課程辦理 4 場演講。
  - (2) 藝術欣賞與創作學門辦理 5 場演講。
  - (3) 公民社會及參與學門辦理 2 場演講。
- 2、通識教育協同教學課程, 辦理 2 場演講。
- 3、數位音樂創作及百年古蹟教堂走讀速寫等主題工作坊, 共計 3 場。
- 4、「2022 通識、教學實踐研究與 STEAM 教育國際研討會暨臺灣通識教育策略聯盟暨品質策進會@淡江大學大會」, 訂於 111 年 11 月 18 及 19 日於守謙國際會議中心舉行, 目前已公開對外徵稿。
- 5、會議召開:
  - (1) 111 年 6 月 23 日辦理淡江大學「探索永續」、「AI 與程式語言」通識課程授課教師教學知能研習活動。
  - (2) 分別於 111 年 9 月 28 日召開通識教育行政會議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及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
  - (3) 於 111 年 10 月 7 日召開通識教育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會議。

## (四)教學典範轉型蛻變

- 1、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 (1) 多元研習: 111 年 5 月至 10 月共辦理 10 場教師教學專業研習活動, 1 場新聘教師教學工作坊、2 場特優教師教學分享、2 場優良通識教師教學分享、4 場課程設計、1 場觀課交流及補助各院辦理 3 場「多元與創新」教學研習, 10 場活動影片上傳至「iClass 學習平台」。
  - (2) 教師社群: 辦理教師社群成果展示暨經驗分享活動, 111 學年度教師社群共計 31 組。
  - (3) 教學研究與升等: 111 年 5 月至 111 年 10 月辦理教學實踐研習週、3 場績優計畫分享、1 場說明會、1 場交流會及 2 場教學研究升等講座, 6 場活動影片上傳至「iClass 學習平台」。110 學

年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結案計畫共計 41 件。

## 2、教學諮詢

- (1)良師益友傳承帶領：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有 27 位新聘專任教師、及 3 位欲精進教學之教師申請；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有 38 位新聘專任教師及 2 位欲精進教學之教師申請。
- (2)良師益友主題諮詢：110 學年度第 2 學共計 31 位 mentor 協助服務，共媒合 13 位教師進行諮詢；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主題諮詢團隊共計 27 位教師，公告申請並進行媒合作業，迄今已媒合教師人數 6 位。
- (3)促進教師改善教學評量結果：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15 位教學評量不佳教師經專案會議建議與系、院主管追蹤輔導後，皆未列教學評量不佳名單。

## (五)提升弱勢學生入學機會

- 1、111 學年度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由高教深耕計畫項下補助低收入戶交通費、住宿費 6 筆、中低收入戶 7 筆，總金額計 2 萬 3,466 元。
- 2、111 學年度日間學士班暑假轉學考試低收入戶退費 52 筆、中低收入戶退費 17 筆，總金額 9 萬 3,150 元；進修學士班暑假轉學考試低收入戶退費 1 筆、中低收入戶退費 1 筆，總金額 2,700 元。
- 3、111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申請入學，中低收入戶報名費退費 2 筆，總金額 4,800 元；考試入學低收入戶退費 3 筆、中低收入戶退費 1 筆，總金額 4,000 元。

##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 (一)註冊組

- 1、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期成績上傳率為 99.87%，共計 5 位教師、5 科未依規定上傳。另，學期成績上傳期間，共計 64 位教師、70 科申請學期成績重新上傳。
- 2、完成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提前畢業審核作業，大學部日間學制提前 1 學年通過者共 24 名。
- 3、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學期成績複查共計 37 件，經函請任課教師查核後，其中複查無誤計 18 件，另 19 件則申請成績更正，合計申請成績更正案共 45 件。
- 4、自 111 學年度起，新生應繳學歷相關文件，由郵寄方式繳交紙本，改為至「淡江大學新生學歷證件上傳系統」(網址：<http://sinfo.ais.tku.edu.tw/DocUpload/>)於公告開放時間上傳學歷證件，由本組學籍業務承辦人於線上審核，新生亦可由線上查詢審核結果。
- 5、申請參與「教育部數位證書第三期計畫：國立成功大學與全國數位證書及場域建置試辦計畫」，經教育部 111 年 5 月 25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12201810K 號函回復本校，申請資料及合作意向書業已收訖並函轉國立成功大學辦理用印在案。將持續與成功大學數位證書計畫團隊共同討論執行細節，依作業時程配合辦理計畫執行相關事宜。
- 6、111 學年度各學制新生註冊(含休學)情況如下：

學 制	招生名額 (1)	保留入學人 數(2)	註冊人數 (3)	境外生 註冊人數(4)	註冊率 (3+4)/(1-2+4)
(日)大學部新生	4,589	3	3,655	318	81.02%
(日)轉 2、3 年級	633	0	389	0	61.45%
(進)轉 2、3 年級	255	0	66	0	25.88%
進學班新生	363	0	175	0	48.21%
碩士班新生	737	0	599	41	82.26%
碩士在職專班新生	276	0	212	13	77.85%
博士班新生	74	0	65	9	89.16%

備註：註冊人數統計至 111.10.15

### (二)課務業務

#### 1、因應疫情相關事項

- (1)公告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受疫情影響未入境學生(含新生)，遠端學習申請方式。
- (2)公告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校防疫新制、教學及授課方式，包括教室內師生應全面佩戴口罩、教室內禁止飲食，禁止私下交談，老師上課開啟 MS Teams 進行遠端授課，學生如有身體不適或快篩陰性仍有疑慮者，可請防疫假進行遠端學習。
- (3)公告授課教師可至校務行政資訊系統查詢遠端學習生(未入境學生與國際處接機仍居家檢疫之學生)。

#### 2、108-110 學年度暑修開課統計表

項目	108 上期	108 下期	109 上期	109 下期	110 上期	110 下期
學士班開課數	77	69	76	72	66	67

項目	108 上期	108 下期	109 上期	109 下期	110 上期	110 下期
(不含實習課)						
碩專班開課數	1	0	3	0	5	0
開課數合計	78	69	79	72	71	67
學士班選課人數 (不含實習課)	2,387	2,144	3,054	2,517	2,474	1,998
碩專班選課人數	28	0	49	0	66	0
人數合計	2,415	2,144	3,103	2,517	2,540	1,998
外校生到本修課 人數	112	159	206	259	256	280
本校生到外校修 課人數	102	43	126	43	92	79

- 3、優久聯盟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開 847 科於 111 年 8 月 15 日至 8 月 25 日供聯盟學校學生選課，本校計提供 58 科，含大學部專業課程 47 科(8 科遠距課程)、通識核心課程 11 科(7 科遠距課程)課程，共有 26 名外校學生選課，本校生則有 29 人修習優久聯盟課程。

### (三)教師教學發展業務

- 1、110 學年度「教學創新成果獎勵」外審作業，共 3 件。
- 2、111 年「重點研究計畫第四類」申請 17 件，核定 12 件。
- 3、111 學年度「教師教具製作補助」申請 3 件，核定 2 件。
- 4、檢送各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評量不佳教師之教學改善建議。

### (四)招生宣導業務

- 1、111 學年度日間學士班轉學生招生考試報名 2,201 名，錄取正取生 466 名、備取生 758 名；進修學士班轉學生招生考試報名 110 名，錄取正取生 109 名、備取生 1 名。
- 2、111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新生「考試入學」招生名額 297 名(含申請入學缺額回流 148 名)，報名人數 142 名，錄取正取生 142 名。
- 3、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名額 10 名，報名 291 人次，一階成績篩選通過 29 人次，二階報名 21 人次，正取生 10 名，備取生 11 名，最後經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統一分發 6 名，報到 4 名。
- 4、111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來臺就學單獨招生第二梯次碩士班申請 11 人次、學士班申請 201 人次，資料審查合格碩士班 11 人次、學士班 185 人次，經本校招生委員會、海聯會、僑務委員會及教育部審查後，計錄取碩士班 6 名、學士班 75 名。
- 5、111 學年度教育部核定陸生博士班招生名額 9 名，碩士班 54 名。陸生聯招會 7 月 18 日公告陸生碩、博士班正式分發錄取名單，本校博士班錄取 1 名，碩士班錄取 6 名。
- 6、111 學年度外國學生申請入學秋季班 3 梯次總計錄取博士班 10 名、碩士班 74 名、學士班 412 名，合計共 496 名，已分梯完成放榜作業。
- 7、111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名額計 1,965 名，實際分發 929 名(含 1 名原住民外加)，缺額 1,037 名(扣除原住民名額 1 名)。
- 8、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111 年 7 月 13 日完成「111-112 年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完整版計畫書」報送教育部；111 年 8 月 19 日完成「109-110 年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期末成果報告」報送教育部。
- 9、招生宣導活動：本校教師至彰化縣員林高中進行線上專題演講；林口高中教師 100 人於 8 月 25 日蒞校參訪，與本校教師交流新課綱、學習歷程檔案、評量尺規及書審準備指引。

## 拾玖、學生事務

###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教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 (一)品德教育：

9 月 13 日辦理智慧財產權教育宣導講座，邀請東吳大學法學院章忠信助理教授蒞校演講，共計 73 人參與，宣講內容係加強全校同學尊重智慧財產權的觀念，避免校園中可能之侵權行為，活動滿意度為 5.23(6 點量表)。

#### (二)原住民學生輔導：

- 1、6 月 28 日至 7 月 1 日原資中心辦理「蘭嶼返鄉服務與學習」，提升原住民族學生學習視野，改變學生對部落文化認同及思維。

- 2、9月20日原資中心辦理原住民新生座談會，向原住民學生介紹本校各項校園資源，並於會後辦理新生歡迎茶會，本活動共計24名學生參與。
- 3、10月1日原資中心辦理「迎新暨文化成長營」，歡迎原住民族新生並強化原民學生自我身分認同及對族群傳統文化的認識。
- 4、10月3日至27日原資中心辦理「阿美傳統樂舞」，藉由樂舞課程培養各族群學生之間的情誼，進而促進族群和諧共榮。
- 5、10月3日至28日每週一原資中心辦理「國考輔導班-民法總則」，鼓勵本校原住民族學生參與國家考試，以培養學生成為國家文官頂尖人才。
- 6、10月4日至25日每週二原資中心辦理「阿美族傳統花帽」手工藝課程，結合傳統工藝技法，創新時尚及實用性等元素，以傳承延續原住民族傳統工藝。
- 7、10月6日原資中心辦理「阿美族的飲食-野菜文化」，透過日常飲食瞭解不同族群文化的內涵與特色，喚起人們味覺及飲食記憶的美好。
- 8、10月12日原資中心辦理職涯講座「內在原力，重「心」啟動」，透過講座讓學生在進入職場之後能快速融入工作環境。
- 9、10月20日原資中心辦理「原住民族當代議題」之講座，藉由講座思考自身與族群文化、語言之間的關係。

(三)住宿書院活動：辦理「探索大稻埕的風華歷史」、「成就未來的你-一堂大學生必修的精準職涯課」等主題活動，以提升住宿生八大基本素養核心能力，發展多元智能。

(四)宿舍活動：松濤館辦理「松有成竹期中 ALL PASS 濤濤甜意暖心頭」及「松花歲月倍思親，不朽溫馨濤心意」、「環保藝術銅浮雕」、「端午防疫乾洗手」、「肉桂花草蠟燭」等活動；淡江學園辦理「元宵節慶典」、「趣味桌遊競賽」、「期中 All Pass」、「及格的秘密 All Pass」等活動。

(五)社團幹部培訓：

- 1、5月21、22日辦理急救員訓練，共有34名學員參加。
- 2、6月2日於覺生國際會議廳舉辦「110學年度社團負責人座談會」，共有114名師長及社團負責人、幹部出席。
- 3、6月5日於學生活動中心辦理「110學年度社團評鑑」，共有39個社團參與現場評鑑。
- 4、6月12日於工學大樓及學生活動中心辦理「110學年度社團傳承交接典禮」，共125人次參加。
- 5、6月29日至7月1日辦理「111學年度全校社團聯合幹部訓練」，共有196位新任幹部參與。
- 6、7月4日至8日於蘭陽校園辦理「111學年度社團負責人研習會-淡海同舟」，共有110位新任負責人參加。

(六)社團服務學習：

- 1、5月14、15日辦理「百香果志願服務特別訓練」，共有13名學員參加。
- 2、110學年度暑假服務隊共有西洋劍社與種子課輔社等2支服務隊，於7月6日至22日分赴國內偏鄉各地從事服務工作。

(七)諮商職涯及學習發展輔導：

- 1、個別諮商2,323人次，特殊個案共計51人次，網路「心理健康操」電子郵件信箱接獲求助信件24件，學生主述問題前三項為情緒困擾與管理、壓力因應調適、生活適應。
- 2、辦理各專案團體、工作坊及學習策略工作坊，共計569人次參加；辦理各心理衛生專案、職涯相關講座，共計818人次參加；辦理個人職涯諮詢計117場次，共計166人參加。
- 3、求職求才之申請廠商累計354家，累計提供1,370件職缺資訊、實習及轉發訊息43件。
- 4、辦理電腦證照相關研習共22場，519人參加。
- 5、補助弱勢個案諮商心理輔導，共8人，計11萬3,750元。
- 6、大學部學生個別課業輔導計194人次，團體課業輔導計1,295人次。
- 7、辦理學習風格檢測，計583人次參加。
- 8、核發曙光之星學業成績進步獎：曙光之星進步獎符合敘獎資格414人，獎勵60人。
- 9、辦理教學助理第2梯次教學專業線上課程，計8名教學助理完成培訓。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學生生活輔導：

- 1、5月9日辦理110學年度有蓮獎學金第3次校級審查委員會會議及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學生獎懲委員會。
- 2、5月19日辦理淡江大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全校二、三年級及研究所班代表座談會」。
- 3、法治教育：6月6日、10日、17日辦理人權法治教育講座共計6場次，邀請內政部警政署李亨

明警官進行宣講，講授內容從我國憲法建構的基本人權價值體系，說明人權教育與法治教育作為友善校園建構的核心，活動共計 619 人參與。

- 4、6月7日辦理有蓮獎學金 110 學年度第 4 次校級審查會議。
- 5、6月11日辦理 110 學年度畢業典禮暨畢業生校園巡禮，共計約 1,000 人參與。
- 6、6月28日召開「淡江大學台灣儀器行創辦人林壽禎先生、周秋火先生、廣三企業集團曾總裁正仁、何香先生等紀念獎學基金管理委員會 110 學年度聯合會議」。
- 7、8月27日辦理 111 學年度新生暨家長座談會。
- 8、8月30日辦理有蓮獎學金 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級審查會議。
- 9、9月1、2日辦理 111 學年度研究所、大學部開學典禮，由校長親臨主持，各院院長、行政單位一級主管(人資長、財務長除外)及各系主任列席觀禮，共計約 4,200 位學生出席。
- 10、10月6日至27日舉辦理學院、工學院、商管學院、外語及國際學院等 5 場次院導師會議，並請院長頒發獎狀表揚當選 109 學年度優良及特優導師，出席導師及列席相關單位業務代表計約 500 人次。
- 11、交通安全教育：10月11日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講」活動計 5 場，共計 217 人次參與。以車禍案例、處理程序與方式，及安全駕駛等實務課程進行宣教，期提升學生在騎機車與駕駛汽車方面的自我防護能力。
- 12、10月13日召開有蓮獎學金 111 學年度頒獎典禮籌備會。
- 13、10月24日召開學生獎助學金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
- 14、10月份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生活宣導活動(週會)共 4 場次，對象以日間部大一新生及商管學院公行、統計、風保及全財管日間部大二至大四學生進行批次宣導，主題分別以「入校後校園安全相關注意事項」及「職涯規劃或系所未來發展」為重點宣導。

(二)課外活動輔導：

- 1、9月1、2日及5日至8日於海報街及書卷廣場辦理「社團招生博覽會」，共有 96 個社團擺攤招生。
- 2、9月3日於學生活動中心、紹謨紀念體育館、宮燈教室、同舟廣場及守謙會議中心辦理「新生體驗節」，共有 400 名新生報名參加。

(三)衛生保健：

- 1、舉辦健康促進宣導活動：
  - (1)為推廣校園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與紅絲帶基金會合作入班宣導「愛滋去歧視」講座。
  - (2)與體育處合作辦理「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職員工體適能促進班」以增進健康體位與養成運動習慣。
  - (3)9月12日至10月底入班宣導「腰圍八九十」預防代謝症候群活動，藉由腰圍量測及宣導正確知識，讓參加學生開始重視個人健康。
  - (4)10月1日起與登山社合辦「走出戶外動健康」健走活動，藉由社團力量吸引有興趣的同學走入大自然，達到身、心平衡並增加人際互動。
  - (5)10月19日「愛不拒.愛無懼」愛滋宣導講座，藉由故事分享方式，提供相關知識，並建立正確的愛滋防治觀念。
  - (6)10月19日與體育處合作「運動傷害防護與急救\_常見肌貼實做」講座，讓參加同學從認識傷害到防禦傷害，將運動傷害降到最低。
  - (7)陳報「110 年度大專校院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執行成果」，本著 TQM 精神，進行 PDCA 不斷精進改善中。
- 2、食品安全：為維護教職員工生用餐權益，將持續加強膳食衛生督導工作並要求廠商確實填報校園食材登錄平台系統，維護全校師生飲食安全。
- 3、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教育部、新北市衛生局、民政單位的指示與要求及學校政策，彈性滾動式處理，配合學校防疫政策，提供各項防疫物資如酒精、快篩試劑等，以快速、方便供應為原則達成及時正確的使用時機為目標。
- 4、為預防教職員工因性肌肉骨骼危害及健康防護，於 9 月 13 日舉辦「煩不勝煩的筋骨痠痛」講座、另於 9 月 26 日邀請臺北榮民總醫院皮膚科李政源醫師談「帶你認識異位性皮膚炎」及 10 月 4 日邀約臺北榮民總醫院胸腔內科蕭慈慧醫師談「認識肺癌，護肺撇步」。
- 5、其他校園傳染病防治：持續與衛福部疾管署合作，密切監測校園傳染病宣導及預防工作。持續宣導傳染病防治:登革熱、肺結核、愛滋病、呼吸道傳染性疾病及狂犬病防治維護校園安全。持續宣傳勤洗手、戴口罩時機及注意呼吸道及咳嗽禮儀防護之道。

- 6、為瞭解同學入學時健康狀況依學校衛生法規定於 9 月 1、2 日舉辦新生健康檢查，俾便發現疾病及時治療或定期追蹤檢查，以達預防保健效果，共 3,726 人次參加。
- 7、維護全校師生健康及疾病的預防，並給予及時的治療措施。111 年 5 月至 111 年 10 月 6 日止總計服務 2,259 人次。

(四)住宿輔導：

- 1、5 月 11 日舉辦淡江學園「室長大會」，建立良好意見交流、互動溝通管道。
- 2、6 月舉辦「111 學年度淡水校園松濤館助理輔導員說明會」，因應疫情採 MS TEAMS 線上方式，取代實體活動。
- 3、8 月 30 日舉辦消防安全觀念推廣活動暨新生講習活動；淡江學園辦理「消防事關你我他，安全繫著住宿生」活動，邀請專家學者針對學生宿舍各項安全觀念進行分享，並實施逃生疏散演練，共 800 人參與，整體平均滿意度 5.68(6 點量表)。
- 4、9 月 20 及 22 日舉辦「111 學年度淡水校園學生宿舍助理輔導員職能培訓研習活動」，整體平均滿意度 5.98 (6 點量表)。

## 貳拾、總務

###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教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 (一)有愛無礙優質環境：營造優質校園環境

##### 1、活化老舊閒置空間

新東村公共空間整修案補助申請計畫 110 年 10 月 27 日通過教育部審查，修正計畫書及委員複審意見回復，於 110 年 12 月 20 日發函報部核定，第一期款 1,772 萬元於 111 年 1 月 6 日撥入校庫，1 月 24 日提送校園規劃委員會討論後續細部規劃設計事宜，3 月 10 日會同建築師與機電技師進行松濤館現場會勘，並於 4 月 13 日進行室內裝修圖說及變更使用執照審查掛件，4 月 19 日工務局發函退件，十禾建築師事務所將補正相關缺失後，已於 6 月 22 日取得核准函，後因工程細節討論及新生入住問題，111 學年度暑期未施工，於 8 月 2 日召開第七次工作會議，9 月 21 日召開第三次討論會議，會議討論寒假施工及相關工程發包事宜，並請建築師於 10 月中提供室內裝修相關發包文件及圖說，以利總務處寒假前完成採購發包程序。

##### 2、優化教室修繕通報

自 111 年 5 月 1 日起啟用總務處新修繕通報系統(松濤宿舍於 8 月 22 日始上線運行)，提供教職員工生掃描 QR code 申請修繕事宜，5 月至 9 月淡水校園接獲並即時處理共計 88 件通報案件，台北校園共計通報 93 筆，由紙本「環境(設施)改善通報單」改為線上通報，提升作業品質及效率。

##### 3、植物病理蟲害防治

- (1)淡水校園黃金榕雪茄花及七里香等病蟲害防治作業，5 月 7 日完成。
- (2)守謙國際會議中心因荔枝椿象病蟲害發生追加防治作業，5 月 29 日完成。
- (3)會文館等區域龍柏及櫻花白蟻防治作業，6 月 20 日完成。
- (4)牧羊草皮竹柏及朱槿等病蟲害防治，7 月 16 日完成。
- (5)松濤五館東側楓香病蟲害防治，9 月 17 日完成。
- (6)淡水校園紅 28 公車旁榕樹及麗澤學舍南洋杉等區域白蟻防治作業，9 月 20 日完成。

#### (二)用系統輔助管理：應用優化管理系統

##### 1、運用新式節能科技

- (1)本校於 96 年建置淡水校園能源監控管理系統，現行系統軟體版本為 IE 系統操作；因應 IE 系統停用，避免導致能源監控管理系統無法以網頁模式操作，將系統介面升級、新增能耗分析功能、化學館中央空調納入系統管控及教育學院系統改善。
- (2)台北校園辦公室、教室安裝 DC 直流節能循環扇計 6 台，增加空間空氣循環、提升冷氣效能。
- (3)台北校園辦公室、教室汰換老舊空調，更新為 1 級能效標章冷氣機 4 組，節約能源使用。

##### 2、善用節能管理人員

111 年 5、6 月因應防疫措施採取遠距授課演練，教室用電設施全部供電，由使用者自行控制照明及空調開關，並請各樓館負責教室管理人員巡檢；111 年 9 月教室智慧化節能控制系統照常運作，教室依課表供、斷電，並請各樓館負責教室管理人員巡檢。

##### 3、營造雲端支付校園

- (1)一般代墊或學生退費非郵局跨行匯款作業，擬由人工改採大宗跨行匯款電子檔上傳，由於需修改財務資訊系統(匯款作業)，經 6 月 2 日財務資訊系統第 43 次工作協調會討論後決議，預計於 112 年 1 月列入系統開發時程。

- (2)配合郵局系統更新，非自然人帳號(公用帳戶)無法免費使用薪轉系統撥款，8月22日已委請資訊處完成匯款系統相關功能修正，改採套表填寫無摺存款單逐筆匯款免手續費，省卻請款單位經辦人填單及節省出納組承辦人人工作業過多之困擾。
- (3)本校「智慧收付平台(Web)」導入行動支付-全聯全支付 pxpay plus，業已於9月5日上線。
- (4)111 學年度起進學班及在職專班學生之車輛通行識別證申請費用，使用智慧收付平台(WEB 及 POS 版)收費。

(三)生活環保 eye 現校園：推廣優學生活環保

1、悠遊環保安全校園

8月1日起由原租用之雲端巡邏系統轉換使用 Google 表單進行巡邏及工作事項填報，完成台北校園 30 個巡邏點與工友及駐衛警察其他工作事項表單設計，並製作張貼各巡邏點 QR code，提升校園安全維護通報作業。

2、打造環境教育基地

- (1)5月5日辦理本校環境教育講座-永續海洋之海好有魚，實體及線上課程完成參訓者共計 142 人。
- (2)6月1日辦理環境永續系列講座(二)：建築物如何達成淨零碳排，邀請建築系退休周家鵬老師返校演講，共計 34 人參加。
- (3)7月28日辦理急救人員 3 年一度複訓訓練，共 48 人完成訓練取得合格證書。
- (4)自 8 月 29 日起至 10 月 14 日止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驗室、實習場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共 8 場次，參加人數累計 395 人。
- (5)9月20日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參加人數計 26 人。
- (6)9月23日參加教育部永續循環校園探索計畫期中線上工作坊，簡報本校執行進度。

3、深化推廣無痕飲食

淡水校園提供餐飲優惠如下：

- (1)校內餐廳實施「環保分級價」：特餐依外帶、內用、自備餐具分級計價，愈環保愈便宜；單點類消費滿 55 元，自備餐具享 3 元折價優惠；飲料不限金額，自備環保杯折 2 元。
- (2)提供低碳便當送餐服務：委託校內廠商辦理，不鏽鋼餐盒 80 元起、日式餐盒 120 元起，淡水校園內 5 個(含)以上包送(防疫期間，餐具提供配合行政院環保署規定)。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雲端總機建置：

- 1、為配合本校推動全雲端校園政策並確保電信通訊品質，6月9日專簽核定委由遠傳電信公司採用美國 EVOX 公司授權架構方式建置雲端總機系統，並預計於 12 月 1 日完成系統建置及轉換。
- 2、8月24日舉行籌備會議，邀請資訊處網路管理組與遠傳公司研討確認系統架構：遠傳提供 100 門外線並整合 1,150 台 EVOX 實體話機(供行政與教學辦公室使用)及 850 個 Teams 授權撥號 APP(供專任教師使用)。
- 3、自 9 月 20 日起每週二與網路管理組及遠傳電信召開雲端總機系統建置協調會，討論後續相關系統轉換前置作業。

(二)維護校園環境整潔、美化與安全

- 1、為確保警聲路交通順暢，人力資源處於游泳館地下室增設打卡鐘並鼓勵騎機車同仁就近停放旁邊機車停車場。本處隨即於 5 月 6 日完成該停車區增設 2 支監視器並重繪 61 個機車格及增加減速標線等，提供同仁舒適且安全停車環境。
- 2、淡水校園北側人行道於力霸橋起點段之路緣石常遭車輛擦撞，本處於 5 月 6 日增繪人行道標示等標線，期能提醒駕駛人注意。
- 3、本學年度教職員汽車通行證累計 1,609 張，新申辦 148 張(九成為兼任教師申請)。因淡水校園校內停車位僅 416 位，車位嚴重不足，故 9 月開學後違停狀況嚴重，已請巡邏人員持續加強勸導。
- 4、5月17日完成淡水校園病媒蚊防治消毒作業；8月27日新北市環保局派員至本校淡水校園戶外區域實施病媒防治消毒作業。
- 5、落實防疫政策安全管制及環境清潔消毒作業：
  - (1)持續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教育部防疫政策與指引，以及地方政府防疫規定，進行滾動式修正單位分支計畫，據以執行之。
  - (2)開學前 1 週為環境清潔週，除加強環境清潔消毒外，並提醒教職員工生重視個人健康管理、環境衛生及空間通風等。淡水校園各樓館出入口皆設有自動感應酒精消毒機(含體溫量測功能)，並於明亮醒目處張貼海報及廁所設置 A6 文宣，加強宣導防疫期間進出樓館之提醒(佩戴口罩、酒精乾洗手液消毒等)。

(3)台北校園設單一出入口並於警衛台前置「紅外線熱像儀」及自動感應酒精消毒機，供入校人員量測體溫及手部消毒；並於各樓層室外走廊備自動感應酒精消毒機（含體溫量測功能），供在校園內的人員隨時量測體溫及手部消毒。

6、進行台北校園 6 樓地坪防水工程，改善五樓天花板漏水問題。

7、確保用電安全，於 7 月 29 日凌晨 1 時停電施作台北校園高低壓電氣設備檢測及保養；同時進行高壓電氣室之空調配電盤無熔絲開關更新。

#### (三)提升行政及教學環境、設備品質

1、活動中心補領使用執照案，活動中心補領使用執照消防工程部分，已於 110 年 8 月 3 日施工，9 月 24 日完工，並於 111 年 1 月 4 日完成消防局現場會勘，相關缺失改善於 1 月 24 日完工，3 月 7 日消防局現場複查，並於 3 月 23 日取得消防竣工許可，建物結構安全鑑定由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於 5 月 6 日完成，後續將轉由建築師協助送工務局續審，並於 7 月 14 日進行現場會勘，8 月 10 日建築師與工務局承辦對圖後，相關缺失改善已於 9 月 30 日完成，目前由建築師整理相關圖說並安排工務局承辦複查。

2、完成台北校園 1~3 樓老舊廁所整修，採用科技環保免沖水便斗、二段式沖水便座及感應式照明開關，節省能源使用；廁所出入口改為迂迴動線，增加隱蔽性外並增加廁間，提供教職員工生舒適、明亮的如廁環境。

3、D516 倉庫改修為哺（集）乳室，改善原有哺乳室位置及使用不便狀況，提升校園友善空間品質。

4、完成 D513 至 D515 前走廊通道公共安全改善，恢復人員通行路線。

5、D602 倉庫及 D219 夾層空間整修為辦公室空間，提升空間使用效益。

6、調整 D215 教師休息室為多功能空間，拆除屏風並增設討論桌椅。

#### (四)資產管理

1、因五虎崗排球場地主過世，本校與其繼承人於 111 年 5 月重新簽訂土地租借契約書，並補發租金及公教人員調薪 4% 差額，共計 101 萬 8,030 元整。

2、配合公教人員 111 年調薪 4%，依契約書規定調整土地租金，已與五虎崗籃球場江姓地主、大忠街機車停車場及大忠街出入口邱姓地主簽訂土地租借契約增補協議書，並補發租金差額共計 2 萬 9,428 元整。

3、111 年度本校房屋稅共計 19 萬 589 元整。

4、填報 111 年第 2 季、第 3 季「已購置卻未取得所有權之土地調查清冊」。

5、台北校園金華街學人宿舍處分案於 9 月 1 日完成產權變更登記並交屋，完稅後實際總收金額 2,174 萬 5,390 元整（含利息 103 元整）已全數存入學校帳戶並登入學校帳冊。處分結果分別於 9 月 19 日、9 月 28 日函報本校董事會及教育部。

6、林姓地主子孫學雜費減免共 5 人（其中 1 人同時申請 110 學年度暑修下期及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已奉核定，共計新臺幣 21 萬 5,770 元整。

#### (五)福利業務管理

1、7 月 1 日完成 4 家福利業務廠商續約作業，分別為萬洲通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宸琪小吃店（八方雲集）、淡金咖啡工作室（錘子咖啡烘豆坊）及生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契約期間自民國 111 年 7 月 1 日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

2、美食廣場 Z2104 空間（原台南意麵）已順利完成招商，由迦南園小吃取得經營權，於 7 月 26 日完成簽約，並於 9 月 12 日開始營運。

3、9 月 1 日完成福利業務廠商英屬開曼群島商睿能新動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續約作業，契約期間自民國 111 年 9 月 1 日至 114 年 8 月 31 日止。

4、9 月 15 日完成福利業務廠商水電費收繳作業，共計新臺幣 43 萬 5,475 元整。

#### (六)辦理台北校園場地外借業務，增加學校收入

1、總務組持續提供優質服務，辦理之場地借用：111.5~111.9（一天分上午、下午、晚上三個時段）。

(1)教室：校內單位付費使用計 6 個時段；校外單位付費使用計 546 個時段。

(2)會議室：校內單位付費使用計 6 個時段；校外單位付費使用計 115 個時段。

(3)11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空間外借收入計 595 萬 8,667 元（較去年同期 423 萬 548 元增加 172 萬 8,119）。

2、咖啡販賣機：自 109 年 11 月啟用至 111 年 9 月止，分潤金額合計為 4 萬 7,301 元（含營業稅 2,048 元）。

3、車位共享（9 及 10 號車位）：自 109 年 8 月 14 日啟用至 111 年 9 月止，分潤金額合計 16 萬 4,277 元，含營業稅 8,217 元。



## (七)太陽能光電系統

- 1、淡水校園太陽能光電系統，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8 月租金收入共計 51 萬 2,341 元。
  - 2、為台北校園 6 樓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案，與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 9 月 15 日下午 4 時假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所屬公證人許有執事務所完成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屋頂租賃契約公證；信邦公司將依施工、台電躉電申請時程作業並繪製甘特圖送交學校，俾協同辦理後續各項作業。
- (八)6 月 21 日及 7 月 26 日辦理教務處及淡水校園各單位重要紙類公文、表件銷毀，共計銷毀 9,500 公斤。
- (九)5 月 6 日辦理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作業環境測定，共計採驗 116 個點位，檢測結果報告顯示均符合法規要求。
- (十)5 月 16 日配合宜蘭縣環保局環境影響評估案件輔導管理訪視，此次訪視無開立缺失，僅提出改善建議，已於 5 月 25 日完成蘭陽校園放流池清潔改善工程。
- (十一)5 月 25 日回復新北市勞動檢查處蒞臨本校實施大專校院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訪視第 2 次臨場診斷及輔導考核建議改善事項，共 4 項建議內容皆已完成改善。
- (十二)7 月上旬修正本校「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及相關附件，業經 8 月 24 日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討論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 (十三)8 月 17 日赴朝陽科技大學出席臺灣綠色大學聯盟第 5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暨第 3 次理監事會議。
- (十四)8 月 22 日完成 5 種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新申請作業，總計目前本校共有 92 種毒性化學物質。
- (十五)9 月中旬辦理本校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異動申請，依據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本校應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重新取得廢清書之核准效期。
- (十六)「環境永續推動委員會」和「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推動委員會」，合併為「環境永續暨管理系統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經 9 月 16 日第 186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 (十七)9 月 21 日召開執行職務（疑似）遭受不法侵害通報事件初判會議，本次討論案件共 3 案，其中受理 1 案，不予受理 2 案。
- (十八)9 月 21 日 OA 公告調查本校 110 年 8 月至 111 年 10 月期間綠色產品採購資料，累計採購金額 993 萬餘元，10 月 15 日向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完成申報。

## 貳拾壹、人力資源

##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教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 (一)用心愛才開創新局

## 1、延攬師資改善結構：

- (1)111 學年度新聘專任教師員額核定 45 名，111 學年度第 1 期實際新聘教師計 39 人，含教授 1 人、副教授 3 人、助理教授 35 人。
- (2)111 學年度通過教師申請延長服務計 10 人。
- (3)為提高教師素養，本校鼓勵教師升等。111 年 8 月提出升等教授共 5 人；提出升等副教授共 10 人，提出升等助理教授 1 人，各升等案尚在審理中。111 年 5 月 18 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2 次會議及 111 年 8 月 4 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通過 110 年 8 月提出升等之申請案共計 18 人，升等教授 10 人；副教授 7 人；助理教授 1 人。

## 2、名師薈萃八方雲集：(含國際人才、特聘教授、教學研究績優教師彈性薪資)

- (1)111 學年度特聘教授及新聘國際人才績效報告，業經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1 次、1-3 次會議通過。
- (2)111 年 5 月 18 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2 次會議，通過 111 學年度特聘教授計 6 人，分別為：工學院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何啟東教授；商管學院國際企業學系林志鴻教授；企業管理學系吳坤山教授；統計學系蔡宗儒教授、吳淑妃教授及管理科學學系廖述賢教授。
- (3)111 年 8 月 4 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通過以下 4 人為本校 111 學年度新聘國際人才：外國語文學院法語文學系助理教授何玉清、工學院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助理教授陳怡如、體育事務處體育教學與活動組副教授毛莉雯及理學院物理學系助理教授潘璽安；通過以下 3 人為本校 111 學年度研究績優助理教授：理學院化學學系助理教授蔡旻燁、國際事務學院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助理教授唐裕安、體育事務處體育教學與活動組助理教授王豐家。
- (4)111 學年度教師研究獎勵各項獎勵項目申請人數及案件如下：
  - 甲、學術期刊論文：167 人，434 篇（110 學年度 153 人，366 篇）。
  - 乙、學術性專書：12 人，12 件（110 學年度 14 人，14 件）。
  - 丙、被引用次數：21 人，56 篇（110 學年度 16 人，35 篇）。
  - 丁、創作、展演及體育競賽：5 人，11 件（110 學年度 6 人，12 件）。

戊、研發成果授權或移轉案：1 人，1 件。

(二)熱愛學習創造三贏

1、個中翹楚攀越巔峰

(1)更新系統資料，包含提供同仁考績、研習時數、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在職進修課程資訊及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在職進修成績等資料，供同仁查詢使用。

(2)持續維持系統保持正常運作及定期更新憑證。

2、教學相長 e 起學習

(1)職員教育訓練計畫：

甲、111 年 8 月 23 日公告本校 111 學年度職員教育訓練課程資訊。

乙、111 年 5 月至 9 月開設之專業類升遷採計課程，共計開 34 門課程。

(2)職能培訓課程：111 年 5 月 20 日行政人員職能培訓課程，邀請張志勇特聘教授(資訊工程學系/人工智慧學系)演講，講題為「AI 思維與創新」參加人數 118 人，滿意度為 5.5。

(3)職場導師制度：辦理 110 學年度職場導師輔導表陳報及輔導獎勵金核發作業；111 學年度已有 3 人提出申請，輔導期為新進職員到職日起一年內。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簽請核聘並公告 111 學年度校級會議、委員會(小組)委員、代表名單。

(二)辦理第 11110 期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作業，表冊共計 21 張。

(三)公告專任助理教授屆滿 8 年未升等為副教授，自第 9 年起不得申請校內各類獎補助，並將名單個別轉知所屬一級單位。

(四)函知 110 學年度專任教師評鑑終評有條件通過教師及 111、112 學年度屆滿 8 年尚未升等之專任助理教授聘任相關規定，及延長升等年限申請作業。

(五)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2 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

(六)辦理「110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實施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經費」補助經費新臺幣 351 萬 6,030 元整，執行成果核結報部事宜。

(七)111 年 6 月 22 日、111 年 7 月 6 日及 111 年 9 月 27 日召開「教職員工退休福利儲金管理委員會」第 7 屆第 8 次會議、第 7 屆財經小組臨時會議及第 8 屆第 1 次會議。

(八)111 年 6 月 20 日及 9 月 23 日辦理第 2 屆勞資會議第 4 次及第 5 次會議。

(九)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榮退同仁歡送茶會」因疫情及退休同仁參加人數較少故未舉辦。

(十)111 年 6 月 28 日舉辦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會議。

(十一)111 至 112 學年度教職員工團體保險廠商評選結果由新光人壽透過鼎綸保險經紀公司承保，已完成簽約事宜；於 111 年 6 月 17 日辦理「111 學年度教職員工團體保險說明會」，並進行教職員工團體保險眷屬加保作業。

(十二)辦理 111 年度淡水區教育會會費繳交事宜，共 121 人繳費入會。

(十三)111 年 8 月 2 日辦理新任系所主管 OD 管理系統課程；8 月 10 日於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舉辦「111 學年度新任系所主管研習會」；8 月 23 日於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舉辦「111 學年度新進職員教育訓練」；8 月 31 日於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舉辦「111 學年度新聘教師座談會」。

貳拾貳、財務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教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業務：配合品保處分別於 6 月底完成「110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訪視【自評表】」相關資料填報作業，並公告於本處網頁及 7 月底前完成「111--112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之校務發展年度經費支出修正計畫書」財務資料撰寫作業。

(二)辦理「111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獎勵及補助經費請領作業。

(三)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請領作業及月報統計。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預、決算事項：

1、111 學年度預算提行政會議、校務會議初審，經董事會通過後，預算書函送教育部審核後已獲同意備查，預算書並依規定公告於本處網頁。

2、111 年 6 月 1 日完成 110 學年度財務報表簽證委託，自 8 月 29 日至 9 月 23 日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帳務查核。預計於 10 月中旬提出財務報表查核報告、12 月提出所得稅結算申報查核報告。

3、提供「2023 年泰晤士高等教育影響力排名」調查數據資料。

## (二)學雜費事項：

- 1、辦理 110 學年度暑修上下學期繳費核驗、傳票整理，及欠費沖銷建檔事宜。
- 2、辦理 111 學年度各類學生註冊繳費單核驗、製作事宜。
- 3、提供品保處填報監察院調查「大專校院『零』學分『必修』課」案相關資料及校務中心 107 學年度至 109 學年度各系「學生學雜費」供分析使用。
- 4、填報 11110 期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_學雜費收費基準。

## (三)推廣教育及產學合作業務：

- 1、計畫案經費核銷及結報作業及各計畫案回饋金請款作業。
- 2、辦理推廣教育處 111 學年度貢獻金額及 110 學年度相關成本分析事宜。

## (四)OA 公告：

- 1、公布本校「110 學年度系所發展績效衡量構面及指標」。
- 2、行政院修正「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第五點、第十點及第十九點附表，並自即日生效。
- 3、行政院修正「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及「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並自 112 年 1 月 1 日生效。
- 4、函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繳費單注意事項。
- 5、函知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更新財務處收入處理及經費核銷作業說明及各類表單格式。
- 6、函知本校 111 學年度各類場地及設備器材借用維護費收費一覽表。
- 7、函請相關單位協助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進行「110 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作業」。
- 8、辦理調整 111 學年度教學用資本門及租金、物品之採購項目、數量作業。
- 9、轉知行政院依貨物稅條例第 9 條之 1 第 2 項規定，定自 111 年 11 月 24 日起至 116 年 11 月 23 日止，由國外進口或國內產製同條第一項專供太陽光電模組用之玻璃，檢具承諾不轉售或移作他用途之聲明書及工業主管機關之用途證明文件者，免徵貨物稅。
- 10、轉知本校使用教育部獎勵、補助經費不得購置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及相關注意事項。
- 11、本校「財務資訊系統－預算處理作業\_P310U 請購作業」於 111 年 9 月 1 日(星期四)起開放各單位試行。
- 12、公告 111 年度「教育部校務發展獎補助經費」核銷期限。

## 貳拾參、圖書資訊服務

##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教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 (一)110 學年圖書經費使用情況

- 1、圖書費預算 1,360 萬元，共計購入圖書資料 10,556 冊/件，視聽資料 346 件，執行率 100%。
- 2、期刊費預算 4,480 萬元，依年度使用效益評估，於經費額度內續訂系所介購期刊，共計中、西文期刊 982 種，較前一年增加 12 種，無法訂購的期刊以「單篇全文」方式免費提供。

## (二)優久大學聯盟優三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 1、統籌中心 110 學年第 4 次會議(6 月 27 日)
  - (1)通過優三 Alma 系統共同性業務之標準作業程序。
  - (2)通過 111 學年由宋雪芳館長連任中心主任。

表 1:111 學年優久大學聯盟優三圖書館自動化統籌中心成員

職稱	所屬單位及職稱	姓名
中心主任	淡江大學圖書館館長	宋雪芳
副主任	東吳大學圖書館館長	李宗禾
副主任	銘傳大學圖書館館長	何祖鳳
執行長	淡江大學圖書館數位資訊組組長	唐雅雯
任務小組召集人		
書目與採購	淡江大學圖書館採編組組長	許家卉
流通	東吳大學圖書館讀者服務組組長	徐小燕
館藏查詢介面與使用者經驗	銘傳大學圖書館桃園校區閱覽組組長	何麗淑
系統與發展	淡江大學圖書館數位資訊組編審	林泰宏

- 2、「雲端圖書館服務平台共建共享導入實務：以優久大學聯盟優三圖書館為例」專書出版事宜
  - (1)由三校共同企劃，回應高等教育面臨少子化困境，運用跨校資源整合策略，創新聯盟合作模式，達成圖書資訊服務能量加值的目標。連結 SDG 17，展現創新思維與科技能力的夥伴關係。

(2)採數位出版，並專屬授權元華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出版及銷售，由本校代表簽署圖書出版發行契約。

3、應政治大學圖書館邀請，由蔡雅雯組長於第二屆臺灣 ExLibris Alma 使用者大會暨雲端圖書館服務平台實務研討會分享「圖書館雲端服務平台-優三書目共建共享經驗」。(6月29日)

(三)深化多元學術傳播：提供多元閱讀主題，促進書與人的媒合。

1、辦理 2022 淡水福爾摩莎國際詩歌節詩集書展暨專題講座：

(1)2022 淡水福爾摩莎國際詩歌節於閱活區舉行開幕式，與會貴賓及參展詩人，近百人到場參與；贈書儀式由淡水文化基金會董事長許慧明及世界詩人運動組織亞洲區副會長李魁賢代表贈送本校共 321 冊圖書，包括淡水文化基金會 96 冊詩集，以及李魁賢 225 冊。(9月16日)

(2)本館與外語學院、淡水文化基金會、世界詩人運動組織合辦國際詩歌節詩集書展，展出國內外知名詩人作品 250 冊詩集，包括挑選本館館藏英日法西德俄六種語種詩集、歷年來參加淡水福爾摩莎國際詩歌節的詩人著作，以及李魁賢詩人著作、譯作、回憶錄及個人珍藏詩集等。(9月12日至9月23日)

(3)另舉辦三場外國詩集系列專題演講，與師生一同欣賞與探討詩歌的奧妙。

(四)支援協作學研加乘：掌握學術研究趨勢，提升蒐集及掌握圖書館各項學術資源的能力。

1、【精進學術力】系列課程：從論文的投稿到傳播，選擇合適期刊、避開掠奪性出版陷阱、以及學術寫作注意事項，讓論文精確呈現，提升論文影響力，舉辦系列課程，採實體及線上授課，4場次共計 165 人參加。課程資訊如下：

(1)論文撰寫眉角：介紹如何撰寫論文、論文架構，蒐集資料及正確引用，產出有品質的學位論文。(5月4日)

(2)如何選擇期刊投稿工具：講授如何選擇合適的投稿期刊、投稿需留意事項，及如何增加文章曝光度及影響力。(5月10日)

(3)如何善用資源提升您的學術影響力：邀請 Elsevier 核心研究方案客戶顧問李麗娟，分享如何善用 Scopus 資料庫各項分析指標，提升文章影響力及追蹤研究影響力的方法。(5月17日)

(4)機智的投稿生活：課程內容包含如何選擇合適的投稿期刊、避開掠奪性出版陷阱、以及學術寫作注意事項等三大方向，並分享投稿經驗及選擇適用工具與技巧。(5月26日)

2、《高效論文攻略坊》：EndNote、Turnitin 特訓班

為加強師生論文寫作效率，並確保論文的品質與正確性，持續舉辦相關研習課程。本期舉辦 5 場次，共計 378 人參加，較去年同期多了 257 人，成長 47%。(5月23日至6月14日)

##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校史館暨張建邦創辦人紀念館營運：

1、籌辦《給未來的你～張建邦創辦人紀念座談會》：

(1)在張建邦創辦人逝世(5月26日)四週年之際，於5月24至26日中午舉行3場紀念座談會，參加人次合計264人，其中學生佔比達12%，滿意度平均為5.67(6分量表)，獲得許多正面回饋與肯定。

(2)本次活動獲得校內媒體高度重視，全程報導與錄影，相關資料與連結已於校史館活動網頁公告。

2、導覽與參觀人次：

(1)110學年度合計導覽25場580人次，其中5場為課程導覽，其餘9場為董事會、校友會等校內單位邀請貴賓。

(2)110學年度開館199日，參觀人次共2,778人。自111年5月1日至9月17日止，累計開館82日，參觀813人次，日平均為10人次(較去年同期平均6人次高)，參觀人次比例以星期四(26.8%)最高、其次為星期三(23.0%)。

3、校史館網站經營：校史館網站110學年度累計造訪者共1,233位，其中87.98%來自台灣、其餘12.01%來自中國、美國、香港等，其中111年5月24日因舉辦「創辦人紀念座談會」，網頁單日使用者人數最高達到39位，合計網頁瀏覽量4,621次。

## 貳拾肆、資訊服務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教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一)愛心人資精心財務：

1、人力資源管理系統

(1)依衛保組新進人員體格檢查須知辦理，111年5月於單位自行約聘僱專任人員管理系統報到表增加相關欄位。

- (2)依人資處需求，111 年 6 月於兼職人員勞健保作業系統中，針對逾期加退保人員，修訂批次新增功能檢核條件，以加強資料正確性。
  - (3)依人資處需求，111 年 6 月於單位自行約聘僱專任人員管理系統修訂報到表及離職申請表相關業務欄位。
  - (4)配合教師教學獎勵作業期程，調整教師教學獎勵作業系統開放時間，以及修訂教學創新成果相關報表，已於 111 年 7 月完成修訂。
  - (5)因科技部更名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爰修正系統內相關程式配合作業時間。已於 111 年 8 月修訂完成。
  - (6)配合 111 學年度人事異動，8 月份差勤系統進行輪調組織調整、新學年代理人、勞保轉公保人員、例假日、新進人員、留停復職人員等資料修正與轉入、簽核流程異常協助排除、以及功能問題諮詢等工作。
  - (7)持續開發人力資源管理系統，進行教職員工薪津作業（含發放業務、彈性薪資發放、公勞健保、退休金、公保年金、公教優惠儲蓄存款、稅款）、考勤、教師聘審及教職員個人資料維護等程式設計工作。
- 2、財務資訊系統
- (1)配合 9 月份請購功能上線試用，進行調整及優化校內及研究案預算請款相關功能，以及預算控制計算公式調整。
  - (2)因科技部更名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修正財務系統內相關程式。已於 111 年 9 月修訂完成。
- (二)精進教務數位發威：
- 1、教務資訊系統
- (1)畢業生離校手續查詢作業新增「境外生離校」欄位並修改相關程式，已於 111 年 5 月完成增修。
  - (2)配合轉系分發名額檔新增「外加名額生申請轉入人數」、「外加名額生申請轉出人數」欄位，修改轉系申請暨分發作業相關程式。已於 111 年 5 月完成修訂。
  - (3)因應 110 學年度起蘭陽校園大學部日新生移回淡水校園上課，修改暑修選課之互選及衝堂條件。已於 111 年 8 月完成程式修訂。
  - (4)因應疫情變化及簡化作業需求，配合教務處開發新生學籍資料上傳系統。已於 111 年 7 月完成開發並正式啟用。
  - (5)配合優久大學聯盟推動跨校修輔系與雙主修，於學生輔系暨雙主修作業新增資料庫資料表與異動程式。已於 111 年 8 月完成資料表新增以及程式修訂作業。
  - (6)因應註冊組作業需求，學籍資料登錄作業新增原住民原鄉欄位，以及相關程式修訂作業。已於 111 年 8 月完成增修。
  - (7)畢業資格審核作業依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決議，修改相關畢業學分審核條件。已於 111 年 8 月修訂完成。
  - (8)因應 111 學年度起英文(一)採能力分班，於選課作業增加英文(一)課程依能力分班代選課作業。已於 111 年 8 月修訂完成。
  - (9)因應居留證號格式變動，研究生入學提供居留證號可能與大學部居留證號不同，於學生學籍資料作業中，預研生新增中文姓名與生日的判斷條件。已於 111 年 8 月修訂完成。
  - (10)配合輔雙線上申請作業需求，於輔系/雙主修線上申請平台新增程式：設定系統開放時間、開放學年學期及申請項目(新增系統管理員角色)，修改程式：學生可申請放棄目前修讀中之輔系/雙主修。已於 111 年 8 月完成功能增修。
  - (11)因應教育部基本資料庫及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作業規定，於註冊作業新增相關資料欄位。已於 111 年 9 月完成修改。
  - (12)因應擬取消紙本加簽及報告需求，新增學生網路選課加簽暨報告系統、教師簽核及承辦人審核作業，並增修相關選課作業。已於 111 年 9 月完成增修。
- (三)完成「iClass 學習平台」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推動事宜，共有專任教師約 700 位使用平台，占全校專任教師 95%。於 5 月 24 日及 27 日舉辦「學期成績管理」各 1 梯次工作坊，參加人數約 130 位，內容著重於成績規劃、設定及如何上傳學期成績，讓教師快速了解如何應用 iClass 輔助管理成績。持續進行「iClass 學習平台」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推動事宜，於 9 月舉辦 2 梯次「ipass 成績管理與規畫工作坊」，共計約 150 位老師參加，預定於 10 月 18 日舉辦「iClass 在教學實踐研究的應用工作坊」，本課程介紹 iClass 與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內容相關性及分組學習相關規劃。持續進行推廣 iClass 成績上傳(送繳)。

(四)軟體雲群組更新 4 個軟體群組，計二十餘套軟體；111 年至 9 月止淡江軟體雲計有 78,822 人次使用，其中學生 71,124 人次，教職員 7,698 人次。

(五)數位微學程：

配合系所開設課程，提供學生課外學習輔助教材與資源，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 17 門課程，共計 21 個班級 3,717 人次同學選課使用。

(六)提升有線網路速度及加強並改善無線網路訊號：

- 1、完成 10 間空間調整為多媒體教室網路工程及會文館總務處及節能組辦公室 IP 話機網路工程。無線基地台新增 2 台，更新移位 4 台，韌體更新 220 台。
- 2、為提升校園內行動通訊品質，各電信業者持續進行訊號及品質調校。
- 3、與遠傳電信合作本校專屬優惠資費方案。

(七)智能客服系統新增專人文字客服功能，5 月 25 日完成教育訓練，6 月 9 日上線。111 年 9 月 26 日進行版本升級，新增及強化 API 功能。

(八)智能客服系統維護：

系統目前已建置專業知識 253 題、生活對話 135 題、預設回覆 171 題。

(九)虛擬平台目前資訊處各組計有 57 個系統申請使用。

(十)完成網管組 28 個資訊系統上雲，3 個資料庫上雲，學校單位申請上雲系統 3 個，POC 單位 1 個。

(十一)完成微軟 Azure 雲端服務移轉至 MACC 方案。

(十二)與總務處合作進行雲端電話交換機系統整合規劃測試。

(十三)暑假期間移轉校級教職員及公務信箱至微軟雲端信箱共計 3082 個信箱。

(十四)網際網路數據中心機房本期(T105-IDC、T104-IDC)維運、設備進駐及資料備份等相關作業 16.48TB，設備進駐：T105-IDC 機房設備(伺服器及網路設備)進駐 1 台 2U 及撤出 1 台 2U，目前設備數量為 452 台 872U；T104-IDC 機房設備(伺服器及網路設備)本期進駐 2 台 2U 及撤出 1 台 2U，目前設備數量為 170 台 283U。

(十五)執行處內網站及代管主機弱點掃描作業，已全部掃描完成並產生掃描結果報告，提供各管理者修補網站漏洞，此項作業依各網站申請掃描服務週期持續定期執行，111 年 5 月至 111 年 9 月總計掃描 1,902 件(含臨時申請)。

(十六)協助申請教育部專班及課程認證：

- 1、協助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新興學習科技應用專題」及「課程與教學行動研究」2 門課程，完成 111 年第 2 梯次遠距教學數位課程認證申請送審。
- 2、輔導協助國際企業學系「企業概論」、資訊工程學系「資料結構」2 門課程，預計提出 112 年第 1 梯次遠距教學數位課程認證申請。

(十七)推動磨課師課程及開放式課程：

- 1、111 學年第 1 學期自主學習微學分課程，提供「鯊魚知多少(2022 秋季班)」、「現代柯南之食安大宅門(2022 秋季班)」、「泰語首部曲 - 外派泰國別緊張」供本校學生學習。
- 2、111 學年第 1 學期磨課師課程「會計學原理」、「非常村上春樹」、「書法 e 動-文字的生命律動」於 ewant 育網平台開課。
- 3、安排 111 學年度開放式課程錄製。
- 4、磨課師課程開課補助申請案請款、助教薪資核算與請款作業。
- 5、「淡江大學 Youtube 開放式課程頻道」累計 421,654 觀看人次。

##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完成會計系統傳票自動取號功能開發，預算及募款系統需配合程式修訂，111 年 8 月上線使用。配合財務處、研發處需求，進行財務資訊管理系統請購作業開發，以強化財務預算控制，於 111 年 9 月開放線上測試使用。版公文管理系統開發。

(二)完成「日間學士轉學考」、「進修學士班轉學考」、「新住民轉學考」、「大學申請入學」等招生試務作業，進行「進修學士班(申請入學)」、「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等招生試務作業。加強雙方交互查核工作，避免發生錯誤情形，雙方密切合作處理相關問題。持續進行「淡江大學智慧支付 POS 機」繳費項目持續上架(目前已上架約 40 項)；完成全支付 Px Pay Plus 業者介接。持續維運「淡江大學智慧收付平台(Web)」，擴大本校行動支付校園應用價值與範圍持續維護。

(三)持續維護教育部委託「111 年度私立學校會計制度電腦作業系統」相關問題諮詢；持續教育部委託「私校軍護人員待遇發放管理系統」計畫維運事宜。辦理各單位電腦軟硬體請購案會簽業務，提供規格、詢價、報價諮詢服務。完成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教師電腦採購相關事宜，共計採購微軟 Surface Laptop 筆記型電腦及雷射印表機各 30 部。

- (四)配合科技部 111 年 3 月 8 日科部綜字第 1110012759 號函修正「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第 9 點第 2 項，明定係依核定之各研究設備品項及出國種類繳回，非補助項目，產生需控管補助細項之需求，於研究案資訊管理系統增加「彈性支用額度」、「移地研究」、「出席國際學術會議」、「研究設備費明細」4 個欄位，並進行相關程式及操作介面進行修訂。已於 111 年 5 月完相關功能增修。
- (五)配合研推會通過本校科技部計畫兼任人員支給標準異動，進行研究案資訊管理系統相關說明及檢核標準修正，已於 111 年 9 月修訂完成。
- (六)因科技部更名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修正設備系統內相關程式。已於 111 年 9 月修訂完成。
- (七)配合教務處加入第 3 期「教育部全國大專院校數位證書建置計畫」工作，提供各界便利、可靠的數位證書驗證機制，以期在未來透過本系統讓學界、企業界快速驗證各式學位證書。於 111 年 3 月 21 日召開試辦計畫說明會(視訊)，主要工作項目為雲端發證主機環境建置、「數位發證系統」安裝及整合測試、開發校內之「學生畢業資料串接程式」及「證書 PDF 檔加密功能程式」、系統管理維運等工作。於 111 年 6 月陸續完成雲端發證主機環境建置與測試，以及「數位發證系統」之安裝等相關工作，並交付教務處註冊組進行測試，已於 8 月完成系統測試。9 月 14 日與教務處相關作業同仁進行「數位發證系統」與本校教務系統整合之作業流程與相關需求討論，以及系統功能規劃工作。目前已開始進行整合作業開發工作，預定於 11 月交付使用單位測試。
- (八)打造雲端校園，進行 MS Azure 雲端運算服務布建工作，現有校務(教務、人事、設備、研究案、學務)網站系統，挑選 15 個搬移至雲端並進行更改 SSO 驗證方式(OpenID)及配合軟體版本修訂程式碼與測試，至 111 年 8 月完成 9 個系統轉建並正式上線。其餘系統配合委託單修訂調整上線時程，預定於 111 年 12 月完成。
- (九)持續維護教務、人事、設備、學務、研究案及其他校務應用等資訊系統，以及 41 部校務伺服器及資料庫之維護與管理。本期(111 年 5 月至 9 月)完成教務、人事、設備、學務、研究案等共計 20 件系統異動委託案，程式新增與修訂共計 552 支；問題諮詢、資料查核、上下檔、系統安裝及帳號管理等作業處理共 1,375 件。
- (十)完成 111 學年優久大學聯盟北區印表機耗材統一議價開標作業及簽訂淡江大學各類耗材採購合約書。
- (十一)配合辦理 B204 實習室改為電腦教室相關工程。
- (十二)辦理 Mac 電腦教室更換為一般電腦教室相關事宜。
- (十三)採購 160 台電腦，汰舊 160 台電腦，更新 14 間電腦教室及實習室約 1,000 台電腦，製作軟體母版、對拷安裝、設定、系統調校及設備維護保養、環境清潔整理。
- (十四)110 學年淡水校園電腦實習室學生上機人數百分比為 78.24%，計 18,371 人，使用 238,653 人次；另辦理實習室 74 名工讀生訓練，以利實習室運作。
- (十五)完成淡水、台北校園電腦維修 1,125 件，24 工時完修率 97%，回修率 2.04%；另辦理電腦維修服務隊 39 名工讀生訓練，以維持維修服務水準。
- (十六)舉辦資訊化教育訓練共 20 門課，計 3,187 人次 4,502.5 人時。
- (十七)資訊處服務台共接獲電話 7,302 通，服務件數共 4,230 件。諮詢件數前 3 名為公文管理系統 828 件、MS TEAMS 741 件、單一登入 604 件。
- (十八)執行 111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面向一子計畫「1-5 學教品質確保卓越」，續租公有雲專屬網路連線服務。
- (十九)文宣海報製作
- 1、淡江首頁刊頭設計：遠傳 5G 簽約、化學系 OLED 主發光體材料論文、葛煥昭校長連任、2022 遠見排名、世網大牌名及永續行動獎。
  - 2、招生文宣：二階放榜、大學博覽會背板海外場次、外國學生、港澳生招生簡章。
  - 3、校級計畫及活動支援：校務發展計畫初稿、高教深耕主冊、畢業典禮相關文宣設計、品管圈感謝狀資料夾設計、年鑑封面 4K 加大信封設計、線上會議背板及教學行政革新簡報畫面設計。
  - 4、資訊處文宣：數位學習永續深耕聯盟簡報及大學學習刊頭。
  - 5、其他設計支援：教務處、註冊組、課務組網頁介面設計。
- (二十)網頁/系統開發
- 1、新生入學資訊網站開發
  - 2、姊妹校專區上雲
  - 3、海豚頻道新增 SDGs 收集及寄發時能夠隨信附上所屬類別
  - 4、外來文訊息公告上雲

- 5、優久大學聯盟網站(前台)上雲
  - 6、學校首頁改寫靜態網頁讀 API 資料
  - 7、淡江 i 生活簡介上雲
  - 8、淡江軟體雲網站上雲
  - 9、校務及財務資訊公開專區網站上雲
  - 10、高教深耕網站資料庫上雲程式測試修正
  - 11、新設課程及課程結構外審開發
  - 12、永續中心網站製作(第二階段)
  - 13、2022 畢業典禮專區開發
  - 14、樸實剛毅獎助學金網站(第二階段)開發
  - 15、學校首頁網頁讀 API 資料撰寫(第二階段)
  - 16、SDGs 聯合查詢系統開發
  - 17、淡江大學電子看板修改程式及更換發信伺服器
  - 18、高教深耕及 USR 之資料庫 SDGs 新增欄位及修改程式
- (廿一)「淡江 i 生活」目前安裝數量 Android 中、英文版安裝數量各為 6,924 台及 308 台；iOS 中、英文版安裝數量為 18,269 台及 758 台。
- (廿二)以實整虛課程：111 年 6 月 2 日辦理「我考取了太空人駕照」以實整虛課程經驗分享，讓校內教師相互交流經驗，共計 19 位教師參與。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異動申請計取消 13 門，新增 10 門，共計開設 121 門課程。此外，並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線上助教薪資核算與請款作業。
- (廿三)優久大學聯盟本校遠距教學課程：優久大學聯盟本校遠距教學課程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放 15 門課程供外校選修。
- (廿四)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課程教學評量受評課程共計 65 門，問卷填答率平均值為 59.34%，教學總分平均值為 5.61 分；「以實整虛」課程教學評量問卷，受評課程共計 125 門，填答率平均值為 54.5%，教學總分平均值為 5.64 分。
- (廿五)SmartPASS 專案推動：持續推廣 PED 學習分析系統，以了解透過 PED 學習分析系統視覺化呈現工具，並於 6 月 24、25 世貿一館 ESG 高峰會展示本校智慧 3i、3D 之推動成果；建構 Power BI 數據儀表板，掌握全校 iClass 課程學習活動線上經營整體狀況，從而擬定更精準的推動策略；招募 iSignal 服務團隊暑期工讀生 10 位及 111 學年第 1 學期 13 位，並完成兩次工作說明與訓練，以協助 PED 學習分析系統業務之推動。
- (廿六)多媒體設備建置與管理：
- 1、持續更新淡水校園多媒體教室教學設備：
    - 111 學年度 12 間新建置教室於開學前如期完工。其他更新案情形：完成投影機更新 10 間、擴大機更新 10 間、電腦更新 20 間、S104、C013 教室影音線路更新。教室維護情形：多媒體教室維修案件處理共 509 件：電腦及語練維修 120 件，音訊維修 115 件，視訊及講桌控制維修 220 件，MS Teams 服務 40 件、其他服務 14 件。
  - 2、完成開學前 229 間多媒體教室 MSTeams 及 Edge 全面更新及教室巡檢，完成投影機及電腦清潔保養以延長設備使用壽命。
  - 3、智慧教室規劃案進行中，規劃於 I501、B206、B712、713 教室打造 omo 教學友善環境，將 iClass 及 O365 功能透過教學資訊儀表板輔助教師順暢進行實體與線上同步教學、多教室串聯支持 660 人同步授課。
  - 4、會議支援-已完成：校務會議視訊支援、新生家長座談會、開學典禮多媒體設備支援。
  - 5、會議支援-準備中：111 學年度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校慶典禮、ICSC 大會設備。
  - 6、完成維修服務隊 8、9 月薪資核算作業，完成新進人員招募及排班確保週一到六服務不中。
  - 7、支援無紙化會議，提供平板電腦設備，機動支援各校級會議。

## 貳拾伍、推廣教育

-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教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 (一)數位華語精進教育
    - 1、開發混成教學課程模組，並開設培訓工作坊，提升教師數位教學能力。
    - 2、辦理混成教學考核及輔導計畫，加強教師因應三種教學模式的能力。
-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 (一)執行教育部補助計畫業務



- 1、執行第一期臺灣優華語計畫(第 2 年)，執行期間:111/1/1-112/7/31。
- 2、執行第二期臺灣優華語計畫，執行期間: 執行期間:111/1/1-112/7/31。

## (二)執行臺灣優華語計畫

- 1、111/7/4-111/8/13 臺灣優華語獎學金短期研習團，共 5 名學員。
- 2、完成華師外派項目，3 名華語教師翁雅惠、連晏珊、李旻分別派任至新澤西州立大學、西佛羅里達大學以及愛丁堡大學。
- 3、招收長期優華語獎學金生來校，英國愛丁堡大學共 17 名學生。

## (二)美國客製化班團業務

- 1、111/6/13-8/6 美國密西西比大學領航中心淡江大學暑期華語密集培訓班，共 19 名學員。
- 2、111/6/22-8/13 美國密西西比大學 Project GO 暑期華語研習團，共 24 名學員。
- 3、111/6/11-8/5 美國 Americans Councils 海外實習計畫 (OPIT)，1 名學員。
- 4、111/6/22-111/8/17 美國國務院關鍵語言獎學金暑期計畫，共 24 名學員。
- 5、111/6/18-8/12 台灣暑期密集研習班 (TISLP)，共 19 名學員。
- 6、111/6/26-8/14 美國國務院高中生華語獎學金計畫暑期中文項目，共 25 學員。
- 7、洽談 112 年美國國務院 NSLI-Y 高中生華語獎學金兩週體驗營計畫。
- 8、111/9-112/5 美國國務院 NSLI-Y 高中生華語獎學金研習班計畫，共 16 名學員。
- 9、執行 111/10-112/4 年美國國務院關鍵語言獎學金 Spark 線上華語研習計畫。
- 10、執行 111 年美國密西西比大學 Project GO 線上華語研習計畫。
- 11、持續招募 111 年美國國務院 NSLI-Y 高中生華語獎學金計畫暑期中文項目-寄宿家庭。

## (三)其他

- 1、111/8/16 辦理 TTQS(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評核，申請原評核等級證書效期(111/11/24 止)延長兩年，順利通過展延。
- 2、辦理僑務委員會 111 年華文教師線上遠距研習班(亞洲班)，兩梯次學員共計 180 名，授課時間自 111 年 06 月 28 日至 111 年 11 月 07 日。
- 3、111 年 9 月 1 日財政部「公開甄選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專業人員代訓私人機構」審查通過，核定本處具代訓私人機構資格，擬於 111 年 12 月開設第一梯次訓練班。

## 貳拾陸、校友服務

##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高教深耕計畫相關業務成果摘要

## (一)與校務發展計畫相關業務

## 1、服務校友放 eye 全球

- (1)拔尖卓越群雄展略：111 年第 36 屆「淡江菁英」金鷹獎會議於 9 月 5 日(一)召開，依「淡江大學『淡江菁英』金鷹獎選拔辦法」將審查結果陳報淡江大學董事會核定。計有邱方孝、曹世綸、郭中端、陳清樂、謝俊宏及簡川勝等 6 位獲獎，訂於 11 月 5 日(六)校慶慶祝大會中頒獎。
- (2)改頭換面全新服務:「校友資訊系統」之「募款子系統」持續與資訊處針對系統功能調整與改善；「基本資料維護子系統」、「批次資料下檔」功能新增作業進行中，持續與資訊處進行功能測試與進度確認。

## 2、號召校友愛創未來

- (1)廣納活泉鼎盛山林：推動一人一磚、小額捐款活動，累計至 111 年 9 月止計募得 100 萬磚 37 塊、10 萬磚 138 塊、2 萬磚 828 塊，認磚活動合計募得 6,736 萬 2,884 元整；個人認捐亦募得 283 萬 613 元整。111 年 5 月至 9 月間，共計募得 100 萬磚 1 塊、2 萬磚 1 塊、個人認捐 2 萬 1,110 元，總計 104 萬 1,110 元整。
- (2)鎖定標的火力全開：持續配合系所推動各類募款活動專案，並鼓勵接受獎學金之學生致送卡片感謝捐贈人。
- (3)後勤支援利器發威：隨時維護及更新「募款系統」之資料正確性。

## 3、職涯完備就業樂航

- (1)「111 年校務資料庫」填報事宜(學 23、學 23-1)：9 月 8 日向教務處下載 109 學年度博士畢 1(36 人)、110 學年度博士應屆畢(42 人)資料。
  - 甲、博士畢 1：併入問卷調查已填卷回復之資料，不足處於 9 月 15 日發文請系所協助調查，彙整後於 10 月 4 日完成調查及填報學 23-「109 學年度博士畢業滿 1 年」36 人流向；分別為自行創業 1 人、全職 30 人、兼職 2 人、軍職義務役 1 人、待業或未曾就業 1 人、其它 1 人(已退休)。
  - 乙、博士應屆畢業生 42 人，待教務處 10 月 15 日完成報部，將再次下載畢業生名單，彙整統計

相關工作情形後填報。

(2)「111 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填報事宜：填報 110 學年度本國籍畢業生(不包含外國學生、僑生、港澳生、大陸地區來臺學生等)基本資料明細。

甲、9 月 8 日向教務處下載畢業生相關資料，帶入諮輔組提供 110 學年度畢業前填卷之就業服務意願調查相關答項後，不足處於 10 月 7 日發文系所調查。

乙、相關學生資料報部基準日為 10 月 15 日，需再次向教務處下載學生資料，將有異動的學生資料再請系所再調查補足，彙整後於 11 月 11 日前完成填報系統。

(二)與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業務

1、111 學年度「晶英學生獎助學金」於 111 年 9 月 5 日(一)公告申請，收件至 9 月 23 日(五)止，審查後得獎名單將於 11 月公佈於校友處網頁最新消息，並於 12 月擇期舉辦頒獎典禮。

2、教育部 111 學年度「大專校院 109、107 及 105 學年度畢業滿 1、3、5 年學生流向追蹤(畢業生滿意度與就業概況)調查」：本年度調查畢業生共計 16,386 人。

(1)教育部 5 月 4 日來文「畢業滿 1、3、5 年之公版問卷調查題項及編碼」，會簽校務研究中心，檢核是否需修訂或增減校內共同題項，供全校性相關業務分析。校務研究中心於 5 月 17 日回文新增 109 年(畢 1)校訂題目 4 題、105 年(畢 3)校訂題目 2 題，總計新增共 6 題。

(2)與全鋒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續約簽訂「畢業生流向問卷調查服務專案合約書」，於 5 月 26 日上 OD 文用印正本 3 分、副本 3 分；於 6 月 9 日合約用印完成，1 分校友處留存，1 分寄至全鋒，1 分文書組存檔，服務費用含稅總共為 92 萬元。

(3)整理畢業生名單後，於 6 月 7 日提供問卷調查資料檔給全鋒進行資料整理與系統轉檔，7 月 4 日發送簡訊開始進行相關調查。

(4)教育部 7 月 11 日來文，舉辦「111 年大專校院畢業生流向追蹤平臺暨系統操作線上說明會」，供各校瞭解公版問卷追蹤系統、資料上傳及運用等事宜。本處人員於 7 月 20 日參加線上會議。

(5)畢業生流向追蹤平臺，於 7 月 22 日確認 109(畢 1)、107(畢 3)、105(畢 5)名單；於 8 月 1 日至平臺填寫「系統帳號申請單」更改承辦人；於 8 月 5 日設定畢 1、畢 3、畢 5 回收率分別為 70%、60%、55%。

(6)全鋒 9 月 7 日提供 109(畢 1)、107(畢 3)、105(畢 5)達成率分別為 60%、55%、49%，與目標達成率善有差距，9 月 13 日 OA 各系所協助公告、週知、貼文網路或通訊社群告知學生填寫問卷，以便達成回收率。已於 10 月 3 日達成 109(畢 1)、107(畢 3)、105(畢 5)回收率設定目標，分別為 70.4%、60.3%、55.4%。

二、其他重要業務成果摘要：

(一)縣市校友會主要活動，摘錄如下：

1、台北市校友會於 5 月 24 日(二)下午 8 時，在線上召開第 11 屆第 9 次理監事聯席會；另於 7 月 3 日(日)上午 11 時，在晶宴日光香頌會館召開第 12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7 月 17 日(日)下午 2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召開第 12 屆第 1 次理監事聯席會；8 月 19 日(五)、9 月 16 日(五)下午 6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會員聯誼慶生活動。原訂 5 月 20 日(五)、7 月 15 日(五)舉辦之會員聯誼慶生活動，因疫情取消。

2、金門縣校友會於 6 月 23 日(四)下午 6 時，在理事長陳滄江寓所召開第 7 屆第 3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另於 8 月 16 日(二)下午 5 時 30 分，在香港坊餐廳召開第 7 屆第 4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另於 8 月 16 日(二)下午 7 時，在金門高中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

3、基隆市校友會於 7 月 5 日(二)下午 1 時，帶領淡江大學國際交換學生參訪基隆；8 月 20 日(六)上午 10 時，在文昌里民活動中心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當日中午 12 時，在基隆港海產樓餐廳召開第 13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暨第 1 次理監事會議。

4、新竹市校友會於 7 月 17 日(日)上午 10 時 30 分，在新竹市議會聯誼室召開第 7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另於 8 月 21 日(日)上午 10 時，在新竹市議會簡報室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

5、澎湖縣校友會於 7 月 30 日(六)上午 10 時，在百世多麗花園酒店 B1 中餐廳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

6、桃園市校友會於 8 月 6 日(六)上午 10 時，在元生國小 4 樓視聽館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另於當日(六)下午 1 時，在元生國小 4 樓召開第 5 屆第 2 次理監事會議。

7、台中市校友會於 8 月 6 日(六)下午 2 時，在台中市西屯區潮洋里里民活動中心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於當日下午 6 時，在台中美華街担仔麵餐廳召開第 5 屆第 3 次理監事會議；另於 9 月 17 日(六)，舉辦大雪山森林遊樂區避暑健走一日遊。

8、台南市校友會於 8 月 7 日(日)上午 10 時，在徠歸仁飯店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當日中午 12 時，

在同地點召開第 5 屆第 3 次理監事會議。

- 9、屏東縣校友會於 8 月 7 日(日)上午 10 時，在紅館餐廳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
- 10、高雄市校友會於 8 月 7 日(日)下午 3 時，在高雄市議會簡報廳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另於當日下午 6 時，在萬豪酒店皇喜 C 廳召開第 25 屆第 6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原訂 5 月 14 日(六)舉辦之第 25 屆第 5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因疫情取消。
- 11、宜蘭縣校友會於 8 月 13 日(六)上午 10 時，在宜蘭縣政府文化局第一會議室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
- 12、花蓮縣校友會於 8 月 13 日(六)下午 2 時，在福康飯店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
- 13、苗栗縣校友會於 8 月 14 日(日)下午 2 時，在建臺高中會議室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
- 14、新北市校友會於 8 月 17 日(三)下午 6 時 30 分，在北投大地飯店召開第 9 屆第 6 次理監事會議。原訂 5 月 1 日(日)舉辦之苗栗一日遊活動，因疫情取消。
- 15、彰化縣校友會於 8 月 20 日(六)上午 10 時，在榮城婚宴會館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原訂 5 月 7 日(六)舉辦之第 11 屆第 2 次理監事會，因疫情取消。
- 16、南投縣校友會於 8 月 20 日(六)下午 2 時，在國民黨南投縣黨部 4 樓禮堂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
- 17、嘉義縣校友會與嘉義市校友會於 8 月 21 日(日)上午 10 時，在桃花源餐廳嘉義分店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另於當日上午 11 時，在同地點召開第 13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
- 18、雲林縣校友會於 8 月 21 日(日)下午 2 時，在五福園美食餐廳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另於當日下午 5 時，於同地點召開第 2 屆第 3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 19、台東縣校友會於 8 月 21 日(日)下午 2 時，在富野飯店召開新生暨家長座談會。
- 20、中華民國校友總會於 8 月 22 日(一)下午 7 時，在台北校園召開線上新生暨家長座談會；8 月 26 日(五)下午 3 時，在福華飯店召開卓越校友審查會議。

(二)系所校友會主要活動，摘錄如下：

- 1、系所友會聯合總會分別於 7 月 6 日(三)下午 2 時及 8 月 25 日(四)下午 2 時，在台北校園 D509 舉辦高球賽籌備會。原訂 9 月 4 日(六)舉辦 72 週年系際盃高爾夫球賽，因軒嵐諾颱風來襲取消。
- 2、電機系友會於 5 月 11 日(三)舉辦賴友仁老師培領助學金審查會議，疫情影響改由線上舉行；獎學金於 6 月 23 日(四)系務會議中，由系友江正雄教授代表頒發。另於 7 月 30 日(六)上午 9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第 2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
- 3、資傳系友會於 5 月 14 日(六)至 15 日(日)，在松山文創園區南向製菸工廠舉辦虎哩歡喜逗陣回娘家。
- 4、教資 40 週年同學會於 5 月 22 日(日)上午 10 時，在 QP 覺軒舉辦。
- 5、會計系友會於 5 月 28 日(六)上午 9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聯誼會及學術交流。
- 6、統計系友會原訂於 5 月 28 日(六)下午 12 時 30 分，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聯業導師分享會，因疫情取消。
- 7、日文系友會分別於 6 月 1 日(三)、7 月 1 日(五)、8 月 5 日(五)及 9 月 2 日(五)上午 9 時，在台北校園 D509 舉辦系友會讀書會。原訂於 5 月 4 日(三)舉辦系友會讀書會因疫情取消。
- 8、大傳系友會於 8 月 5 日(五)下午 6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系友聯誼會。
- 9、土木系友會於 8 月 13 日(六)上午 9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理監事會議。
- 10、化材系友會於 8 月 20 日(六)上午 9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理監事會議。
- 11、資工系友會於 8 月 20 日(六)下午 4 時，在世貿國際會館舉辦校友會員大會暨理監事改選與晚宴。
- 12、統計系友會於 8 月 24 日(三)下午 6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第 13 屆第 2 次理監事會議。
- 13、企管系友會於 8 月 26 日(五)下午 6 時 30 分，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第 5 屆第 2、3 次理監事會。
- 14、西語系友會於 9 月 3 日(六)下午 2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會員大會與會員聯誼會議。
- 15、中華民國淡江大學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所友會 9 月 24 日(六)下午 6 時，在台北國軍英雄館舉行戰略所 40 週年所慶。

(三)各類型校友會主要活動，摘錄如下：

- 1、菁英會於 7 月 14 日(四)舉辦「菁英參訪觀摩學習之旅」，上午參訪信邦電子公司苗栗中華廠，下午參訪台灣保來得公司；另於 9 月 27 日(二)在都柏林鐵板燒進行金鷹小聚活動。
- 2、淡江人資訊協進會於 8 月 20 日(六)下午 4 時在世貿國際會館，舉辦會員大會暨理監事改選。
- 3、跨業聯誼會於 9 月 30 日(五)下午 6 時在台北校園 D508 舉辦會員大會。

(四)海外校友會主要活動，摘錄如下：

- 1、南加州（洛杉磯）校友會於 5 月 1 日(日)上午 11 時，在 Komi Buffet 舉辦南加州化學系友母親節聚餐及參觀果園活動；於 5 月 28 日(六)下午 1 時 30 分，在金色年華舉辦端午節歌友會；於 7 月 10 日(日)上午，在洛杉磯華僑文教服務中心舉辦南加州年中理事會，並選出下一任會長。
- 2、美南（休士頓）校友會於 5 月 7 日(六)中午 12 時，在 Blue Onyx Bistro 餐廳舉辦校友聚餐、慶祝母親節及會長改選；於 7 月 22 日(五)，在 Lam Bo 自助式餐廳舉辦美南休士頓淡江校友歡迎淡江戰略研究所黃介正教授。
- 3、東南亞校友聯誼會總會於 5 月 12 日(四)，在三美肉骨茶聚餐並討論年底視情況舉辦東南亞淡江之夜。
- 4、香港校友會於 5 月 28 日(六)上午 11 時，參加在海華服務基金辦事處所舉辦的臺灣各大學單獨招生說明會；8 月 13 日(六)下午，在尖沙咀的海月宴會廳舉辦餐敘。
- 5、北加州（舊金山）校友會於 6 月 4 日(六)上午，參加在 Wildwood Park 所舉辦的端午慶典活動；於 6 月 25 日(六)上午 11 時 30 分，透過 ZOOM 線上連線舉辦北加州第 32 屆第 2 次理事會；於 8 月 13 日(六)上午 11 時 30 分，在貝蘭德公園 (Sunnyvale Baylands Park)舉辦北加淡江夏日戀曲野餐聯誼；於 9 月 4 日(日)至 9 月 5 日(一)，在 Asilomar Conference Ground 參加大專校聯會勞工節大露營活動，由柯秀玫學姐擔任召集人；於 9 月 24 日(六)中午 12 時，在 Sunnyvale Golf Course 舉辦北加淡江盃高爾夫球友誼賽。
- 6、美中（芝加哥）校友會於美中時間 6 月 9 日(四)下午 7 時 30 分及 6 月 11 日(六)上午 9 時，透過線上連線舉辦太極拳公益網課；於 9 月 8 日(四)下午 7 時 30 分至 12 月 17 日(六)上午 9 時，每周四及六舉辦太極公益網課秋季班。
- 7、巴西校友會於 6 月 11 日(六)中午 12 時，在 Bovinu's Grill 舉辦校友聯誼聚餐。
- 8、泰國校友會於 6 月 18 日(六)下午 6 時，在 Meet U Cafe 景觀餐廳舉辦海灘風情聚餐歡唱及推選出新任會長。
- 9、加拿大校友會於 8 月 30 日(二)下午，在會長的 Pomona Coffee 精品咖啡廳舉辦下午茶聯誼。
- 10、華南校友會於 6 月 11 日(六)下午 3 時 30 分在江門新會龍泉度假酒店舉辦珠中江分會第 2 季聯誼與慶生活動；另於 8 月 13 日(六)下午在東莞長安國際酒店 1 樓自助餐廳舉辦夏之饗宴(夏威夷之戀)聯誼活動。原訂於 9 月 4 日(日)下午 1 時至 3 時舉辦 2022 年淡江大學華南校友聯誼會-淡江論壇(疫情下的絕境求生-淡江校友大灣區創新與蛻變)，因疫情延期至 10 月 29 日(六)線上舉辦。
- 11、華東校友會於 6 月 27 日(一)下午 3 時 30 分在安徽工業大學秀山校區逸夫實驗樓 202 會議室舉辦淡江大學與安徽工業大學合作「大數據學院」交流講座。
- 12、華中校友會於 9 月 3 日(六)下午 5 時 30 分在武漢市漢陽區摩爾城 4 樓綠茵閣(半秋山)舉辦 2022 年華中校友歡聚中秋交流聯誼會。

### 三、國內外各校友會活動 111 年 5 月至 9 月活動：

- (一)國外校友會活動次數計有 25 次，其中 1 場因新冠肺炎疫情延期。
- (二)縣市校友會活動次數計有 37 次，其中 6 場因新冠肺炎疫情取消。
- (三)系所友會活動次數計有 19 次，其中 3 場因新冠肺炎疫情取消。
- (四)行業性及其它各類型校友會活動次數 4 次。

### 四、各校友會改選及成立：

- (一)泰國校友會於 6 月 18 日改選，將於 11 月 5 日由張博淵校友接任會長。
- (二)南加州校友會於 7 月 10 日改選，將由方惠蘭校友接任 2023 年會長。
- (三)台北市社團法人淡江人資訊協進會於 8 月 20 日改選，由張園宗校友接任理事長。
- (四)中華民國淡江大學西班牙語文學系同學會於 9 月 3 日改選，由藍焜丰校友接任理事長。
- (五)電機系友會於 9 月 24 日改選，將於 10 月 1 日由林世仁校友接任理事長。
- (六)教資、資圖系友會於 9 月 29 日改選，將於 10 月 7 日由牛漢傑校友續任會長。
- (七)淡江大學跨業聯誼會於 9 月 30 日改選，將於 10 月 1 日由王振生校友接任會長。

### 五、校友獎學金：

- (一)洪統一先生獎助學金於 9 月 5 日(一)公告申請，收件至 9 月 23 日(五)下班止，審查後得獎名單將於 11 月公佈於校友處網頁最新消息，並於 12 月擇期舉辦頒獎典禮。
- (二)教育部深耕計畫-晶英學生獎助學金於 9 月 5 日(一)公告申請，收件至 9 月 23 日(五)下班止，審查後得獎名單將於 11 月公佈於校友處網頁最新消息，並於 12 月擇期舉辦頒獎典禮。
- (三)台北市校友會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淡江愛膳餐券於 7 月 4 日至 26 日開放受理申請；台北市校友會獎學金於 9 月開放受理申請，預計於 12 月 3 日(六)上午 9 時 30 分，在淡水校園學生活動中心舉辦

111 學年度公益平台頒贈典禮。

(四)「彰化縣校友會獎助學金」於 5 月 16 日(一)召開第 11 屆第 2 次理監事會議，遴選 6 位成績優秀或家境清寒同學，於 8 月 20 日(六)在彰化榮城婚宴會館頒發獎學金。

六、各校友會於 111 年 5 月至 111 年 9 月，申請使用校友聯誼會館開會或舉辦活動共 23 次，其中因疫情取消計 1 次，總共為 22 次，活動人數共計 932 人。

七、校友信箱申請至 10 月 12 日止，核准認證 8,200 筆，校友沿用 TKnet、TKgis、GMS 信箱及在學信箱帳號 2 萬 2,616 筆，共 3 萬 816 筆。

八、自 82 年 8 月至 111 年 9 月募款總額為 18 億 7,405 萬 7,613 元，其中一般募款為 16 億 2,989 萬 2,796 元，守謙國際會議中心為 2 億 4,416 萬 4,817 元。111 年 5 月至 9 月之募款金額如下表：

單位：元

日期	募款總額	一般募款	守謙國際會議中心
5/1~5/30	3,885,556	3,848,356	37,200
6/1~6/28	1,813,564	1,807,654	5,910
6/29~7/31	17,991,516	16,991,516	1,000,000
8/1~8/31	1,258,095	1,258,095	0
9/1~9/30	6,105,902	6,105,902	0

附錄：111 學年度全校各學院系所概況表

111 學年度全校各學院系所學位學程概況表：

日：大學日間學制 進：進修學士班 碩：碩士班 職：在職專班 博：博士班

學院	系所	日	進	碩	職	博	備註	
文學院	中國文學學系	日	進	碩	職	博	(進108停招)(職110停招)	
	歷史學系(碩士班108復招)	日		碩				
	資訊與圖書館學系	日		碩	職			
	資訊與圖書館學系數位出版與典藏數位學習				職		(109停招)	
	大眾傳播學系	日		碩				
工學院	建築學系	日		碩				
	土木工程學系	日		碩		博		
	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	水資源工程組(日)	日		碩		博	
		環境工程組(日)	日		碩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光機電整合組(日)	日		碩		博	
		精密機械組(日)	日		碩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日		碩		博		
	電機工程學系	電機資訊組(日)	日	進	碩	職	博	
		電機通訊組(日)	日	進	碩	職	博	
		電機與系統組(日)	日	進	碩	職	博	
	電機工程學系人工智慧機器人			碩				
	資訊工程學系	日	進	碩	職	博		
	資訊工程學系智慧計算與應用			碩				
	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	日		碩				
	航空太空工程學系	日		碩	職			
工學院機器人博士學位學程					博	(110停招)		
外國語文學院	英文學系	日	進	碩		博		
	英文學系全英語	日						
	西班牙語文學系	日						
	法語文學系	日		碩				
	德語文學系	日						
	日語文學系	日	進	碩	職		(職110停招)	
	俄語文學系	日						
	國際事務學院	美洲研究所					博	(05停招)
		美洲研究所亞太研究數位學習				職		(07停招)
		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			碩	職	博	
臺灣與亞太研究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碩			(110停招)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全英語學士班		日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歐洲研究				碩		博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中國大陸研究				碩	職			
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		日						
全球政治經濟學系								
創智學院	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全英語學士班	日						
	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日本政經研究			碩	職		(職110停招)	
	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拉丁美洲研究			碩	職		(職110停招)	
	全球政治經濟學系亞太與拉美研究數位學習				職			
	人工智慧學系	日						
	商管學院	國際企業學系	日	進	碩	職		
		國際企業學系國際行銷				職		
財務金融學系		日	進	碩	職	博		
財務金融學系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		日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日		碩	職			
產業經濟學系		日		碩		博		
經濟學系		日		碩				
企業管理學系		日	進	碩	職			
會計學系		日	進	碩	職		(進108停招)	
統計學系		日		碩				
統計學系數據科學				碩				
資訊管理學系		日		碩	職			
運輸管理學系		日		碩				
公共行政學系		日	進	碩	職		(職110停招)	
管理科學學系		日		碩	職	博		
管理科學學系經營管理全英語			碩					
商管學院全球財務管理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日					(110停招)		
商管學院經營管理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碩			(110停招)		
淡江大學暨澳洲昆士蘭理工大學財金全英語雙碩士學位學程			碩					
商管學院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智慧碩士學位學程			碩			(110停招)		
商管學院產業金融暨經營管理博士學位學程					博	(110停招)		
數位商務與經濟碩士學位學程			碩			(110停招)		
教育學院	教育科技學系	日		碩	職		(職108停招)	
	教育科技學系數位學習				職			
	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			碩				
	教育學院教育領導與科技管理					博	(110停招)	
	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	日			職		(職108停招之教政碩職)	
	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未來學			碩				
	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課程與教學			碩	職			
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學習領導與教育發展			碩					
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前瞻教育領導與科技管理					博			

## 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董事會 第 14 屆第 2 次全體董事會議紀錄

時 間：111 年 11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 30 分

地 點：本校台北校園 4 樓董事會會議室

主 席：張家宜董事長

紀錄：黃文智

出席人員：林嘉政董事、洪宏翔董事、李坤炎董事、李述德董事、簡宜彬董事、戴萬欽董事、周吳添董事  
王紹新董事

列席人員：陳叡智監察人、葛煥昭校長、林谷峻財務長

### 壹、主席報告

本人擔任校長 14 年期間，戮力國際化政策，與許多國外姊妹學校建立互動情誼。近 3 年受 COVID-19 影響，校際實體交流多暫停。現疫情趨緩，葛校長決定立即偕同陳國際事務副校長、校友處彭執行長等主管出訪美國，延續學術交流成果也強化國際學生招生，並落實淡江第五波校友聯繫等政策。邀請本人一同前往拜訪加州州立大學長堤分校、舊金山州立大學等校，同時會見美西地區廣大校友，為淡江永續發展更添心力。

### 貳、報告事項

一、本會第 14 屆第 1 次全體董事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推選張家宜董事擔任本會第 14 屆董事長決議案，已奉教育部 111 年 10 月 9 日臺教高(三)第 1110097230 號函核定任期自 111 年 10 月 6 日起至 115 年 9 月 29 日止。(附件 1，略)

二、本會 111 年 6 月 23 日第 13 屆第 9 次全體董事會議討論事項提案六：淡江大學累積賸餘款進行轉投資及核定投資總額新台幣 4 億 8,135 萬 8,240 元決議案，已奉教育部 111 年 8 月 3 日臺教高(三)字第 1110067512 號函同意辦理。(附件 2，略)

三、本會 110 年 6 月 24 日第 13 屆第 7 次全體董事會議討論事項提案五：同意處分台北校園金華街閒置之學人宿舍決議案，經奉教育部 111 年 3 月 14 日臺教高(三)字第 1110012202 號函准予辦理。學校於本年 6 月 16 日函知全校各一、二級單位及教職員，開放本校同仁優先承購，投標截止日為 6 月 30 日 14 時，是日同時完成開標，得標金額為新台幣 2,711 萬元整。業於本年 9 月 5 日完成交屋，完稅後實際總收金額 2,174 萬 5,390 元整(含利息 103 元整)已全數存入學校帳戶並登入學校帳冊。(附件 3，略)

四、本會 110 學年度聲請財團法人變更登記事項，財產總額增加為新台幣 176 億 4,223 萬 7,649 元(111 年 10 月 13 日校財字第 1110009164 號函陳報本會)目前編製中，俟完成即報請教育部驗印核轉臺北地方法院辦理變更登記。

五、本次會議主要議程為校長校務工作報告、監察人報告、銷毀 104 學年度之各種憑證暨 99 學年度會計簿籍及會計報告案、淡江大學 111 學年度主管人員名單核備案、審議淡江大學 110 學年度決算案、修正「淡江大學組織規程」及審議本法人 111 學年度內部稽核計畫等重要議案。

六、葛校長校務工作報告。(附件 4，略)

七、陳監察人報告。(附件 5，略)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淡江大學陳報銷毀 104 學年度之各種憑證、99 學年度之會計簿籍及會計報告案，提請審議。

說 明：依學校來函：依教育部訂頒之「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辦理。(附件 6，略)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函復學校依教育部訂頒之規定辦理。

提案二：淡江大學為依主管人員調任規定，造送 111 學年度主管人員名冊，請予核備到會案，提請審議。(附件 7，略)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提案三：淡江大學檢送 110 學年度決算到會案，提請審議。

說 明：依學校來函：決算草案併同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擬出具查核報告書稿業經本校 111 年 11 月 4 日第 88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附件 8，略)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函復學校依照私立學校法第 53 條規定報請教育部備查。

提案四：淡江大學檢送修正之「淡江大學組織規程」請予核備到會案，提請審議。

說 明：依學校來函：修正草案業經本校 111 年 11 月 4 日第 88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附件 9，略)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函復學校依照大學法第 36 條規定報請教育部核定。

提案五：本法人 111 學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提請審議。

說 明：

一、依教育部「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第 17 條規定「學校法人稽核計畫應經董事會議通過」。

二、檢附本法人 111 學年度內部稽核計畫。(附件 10，略)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提案六：淡江大學檢送 112-116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到會案，提請審議。

說 明：依學校來函：本案業經本校 111 年 11 月 4 日第 88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附件 11，略)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函復學校准予實施。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8:30)**



## 淡江大學第 88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11 月 4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有蓮廳、蘭陽校園 CL506(同步視訊)、臺北校園 D214（同步視訊）  
 主席：葛煥昭校長 紀錄：陳惠娟、劉桂香  
 出席：副校長、一級單位主管、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各學位學程主任、師資培育中心主任、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體育教學與活動組組長、教師代表、學生會代理會長、學生議會代理議長、學生代表、職員代表、研究人員代表、其他有關人員代表（詳簽到單）

校長指定列席人員：黃文智主任秘書

列席：校長室秘書、副校長室秘書、秘書處秘書、會計組組長（詳簽到單）

## 壹、主席報告

三位副校長、各位同仁及同學，大家午安！

今天召開第 88 次校務會議，援例安排在校慶的前一天舉行，今天有 18 個討論事項及 1 個有關境外招生的專題報告。

一、請各系配合整體招生策略，努力國內及境外招生：大家一定非常訝異且關切本校今年度的招生情形，110 學年度本校大學日間學制的註冊率達 99.86%，111 學年度為 81.02%，相差甚大，媒體報導也相當聳動，當然原因非常多，在許多場合有多次說明：

(一)受到少子化的影響，今年報名分發入學人數驟降，111 學年度分發入學招生名額 39,350 人，登記人數 25,297 人，錄取人數 25,028 人，缺額人數為 14,493 人，相較 110 學年度招生缺額 2,732 人，急遽增加了 11,761 人，缺額影響以私立大學首當其衝，本校缺額 1,037 人，比起其他同質性競爭之私立大學表現相對較差，今年只是陡降趨勢的開始，還不是最壞的狀況，大家要提高警覺，今年入學學生出生於 93 年，當年度出生人數約二十一萬，此後逐年遞減，持續到 117 學年度，入學學生出生於 99 年虎年有 16 萬 6,473 人，總人數約少了五萬多人，如果念大學的人數以 8 折計算，估算技職體系和一般大學各一半，未來 6 年平均每年會減少三千五百多位生源，招生情況會更加嚴峻，這是第一個重要關卡。

(二)科系太多太雜不利於招生，今年以外語學院、文學院、理學院招生缺額較為嚴重，我們有很多科系即便 4 個班招生都是百分之百，但是也有 1 班都招不滿，所以跟市場需求有關，當考生供給量足夠時，所有科系都可招滿，反之，大家要競爭，考生會根據未來趨勢、產業及社會脈動來選擇未來就業或比較有發展的科系，這就有冷門及熱門科系之分別，這個道理大家都了解，學校不能因為冷門科系就把他停招，但是不停招，確實會影響本校的整體運作，以資訊工程學系為例，大學部招 4 班，人工智慧學系招 2 班，6 個班都招滿，大家認為這是未來市場需要，所以會優先列為選填志願，但有些學系招生狀況非常不理想，我們知道各學系差別很大，無法責怪哪一個系沒有用心經營，從今年開始，未來招生會越來越嚴峻，這個趨勢不可能改變，我們只能正面迎戰克服困境，當務之急要找到階段性改善作法好好努力。

(三)預測未來本校學生會逐年下降，當我們達到學生人數為一萬六千人時，為求永續發展，學校會朝精緻卓越、小而美小而優的大學來經營，因此學校的組織要做調整，教職員規模也需要調節，適當控制人事費占總支出的比例，對學校和學生都有利，當然學校也會即時推動因應措施，上星期 10 月 29 日召開「111 學年度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以「淡江第五波：永續發展之少子化因應作為」為主題，共安排 7 場專題報告，分別是許輝煌學術副校長「持續超越。突破困境。精緻卓越」、林俊宏行政副校長「淡江大學之永續發展—行政體系思維、體質與經營管理之轉型」、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少子化下的國際化挑戰—迎風鷹揚逆勢超越」、蔡宗儒教務長「邁向自發、互動、共好之永續學新思維」、蕭瑞祥總務長「總務處因應淡江第五波：永續發展之少子化作為」、林宜男人資長「面對少子女應有之人力規劃與願景」以及林谷峻財務長「三分之一的挑戰」為主題進行報告，並分組進行「如何在少子化的困境之下持續追求學術卓越？」、「少子化下本校行政資源效能之提升與精進」、「如何因應少子化下的國際化挑戰？」為主題討論，在此不再贅述。在此特別強調的是，台灣少子化全世界第一，影響到我們私立大學的招生，這是不可逆的事實，且每下愈況，我們的確要努力減緩衝擊，一起挺過難關，我們今年招生狀況相較其他同質性競爭私立大學差，這代表我們有努力的空間，如果我們努力有成，相信招生缺額比例是有可能降低的。

(四)民國 109 年出生人數低於 99 年虎年 16 萬 6,473 人，創歷史新低，進入人口負成長，去年 110 年出生人數低於 16 萬，再創歷史新低，今年 111 年虎年預估出生的嬰兒人數是十四萬多人，三創歷史新低，所以 127 學年度也就是招收 109 年出生人數，會遭遇到第二次重要關卡，除了影響生產力，各行各業都會受到衝擊，這是非常嚴重的國安危機，本國少子化已成事實，但全世界人口並沒有

減少，所以告訴我們國內招生要努力外，境外招生更顯得重要。

(五)境外招生包括僑生、陸生、外籍生，但陸生逐漸歸零，僑生包含港澳生，過去港澳生算大宗，因為跟中國大陸有關，未來也會減少甚至趨於零，整體來講，境外招生環境也是非常艱困的，但是我們近 3 年，即便疫情，僑生和外籍生招生人數加總起來非常亮麗，但我們新南向重要招生國家包括印尼、越南、印度、泰國、馬來西亞…等，最近幾年下降蠻多的，所以我們還有很大的努力空間，另外日本甚至非洲也是我們需要去開發，所以今天安排國際事務副校長做境外招生的專題報告，讓大家知道未來的努力方向及具體作法。

二、持續發展三全教育特色，推廣創新特色教學：三全教育由學術副校長領軍帶領本校 3 個學院、4 個學系組成，包含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書院，是本校最重要的教學亮點，希望能繼續延續蘭陽校園推行三全教育的特色。各系所及通識教育課程也要檢討及思考課程大幅的調整與改革，是否符合社會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趨勢，招生愈不好的系所，教學創新及發展出自己的特色更加重要，請教務長負責督導，站在淡江大學為中心來思考，齊心協力維持淡江大學穩定成長，努力和全校教職員生共創雙贏，這就是永續發展的理念，大家共好共享，這就是我們發展的重點。

三、推動數位轉型和永續發展，從全校教職員生學習開始：除了各系所教學、課程改革以外，我們還有跨領域數位轉型和永續發展 SDGs 結合兩項重點，3 年前李宗翰院長籌備了 AI 創智學院，接著成立人工智慧學系，但是有一點很重要的，本校現在努力推動數位轉型和永續發展，而數位轉型必須先從人開始，我們考慮學生的學習成效一定是從教職員生開始學習，我希望所有非 AI 相關學系的所有老師必須對 AI 有所認知，然後教學、產學及研究可以跨領域跟 AI 相關學系合作，因為 AI 本身就是一個通才人力，必須要了解其重要性及合作的可能性，不論中文系、歷史系、大傳系…都可以跟 AI 合作，永續 SDGs 也是一樣的概念，這也是一個通才能力，任何系所、專業、領域都可以跟 SDGs 結合，包括教學、研究、產學，所以數位轉型先從人開始，然後從全校所有系所跨領域、研究、產學來做，雖然沒有強迫所有老師一定要做，但這是給各位老師多一個選擇的機會，其實有很多細節，在其他相關會議都有說明。

今天依議程時間的安排，我先說明到此，接著按議程來進行。

## 貳、報告事項

### 一、第 87 次校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 (一)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 1、通過 111 學年度行事曆案。

執行情形：業經教育部 111 年 7 月 6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1066643 號函備查，並於網頁公告。

##### 2、通過本校「111 學年度預算書」草案。

執行情形：

(1) 本校「111 學年度預算書，業經 111 年 6 月 23 日第 13 屆第 9 次全體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7 月 27 日函送教育部審核。

(2) 奉教育部 111 年 8 月 23 日臺教會(二)字 1110074605 號函同意備查。

##### 3、通過本校「107-111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修正案。

執行情形：依修正後的計畫書，執行並管考各項校務發展計畫。

##### 4、通過「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內部控制制度手冊」修正案。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 111 年 6 月 23 日第 13 屆第 9 次全體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111 年 9 月 1 日處品稽字第 1110901001 號函公布實施。

##### 5、通過下列法規修正案：

(1)「淡江大學學生會輔導辦法」第十二條。

(2)「淡江大學導師制實施辦法」第二條。

(3)「淡江大學網路使用管理辦法」第七條。

(4)「淡江大學學生獎懲辦法」第八條、第九條及第十二條。

(5)「淡江大學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部分條文。

(6)「淡江大學專案教學人員聘任辦法」第二條、第四條。

(7)「淡江大學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

(8)「淡江大學專兼任教師聘約」修正草案。

(9)「淡江大學職員任免待遇服務辦法」第六條、第二十二條、第二十三條。

(10)「淡江大學員工福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

(11)「淡江大學辦事規章」部分條文。

執行情形：以上法規修正案業於 111 年 6 月 28 日校秘字第 1110005495 號函公布實施。

6、「淡江大學組織規程」第五條、第九條、第十二條、第二十條及附表。

執行情形：業經 111 年 6 月 23 日第 13 屆第 9 次全體董事會議審議通過，並奉教育部 111 年 8 月 5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10066726 號函核定，111 年 8 月 10 日處秘法字第 1110000034 號函公布。

7、通過新訂下列法規：

(1)「淡江大學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辦法」。

(2)「淡江大學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

執行情形：業經 111 年 6 月 23 日第 13 屆第 9 次全體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111 年 7 月 27 日處秘法字第 1110000032 號函公布實施。

(二)指示事項執行情形（見附件 1，略）

決定：同意備查。

二、校長大事紀（見附件 2，略）

三、各單位重點業務報告（見附件 3，略）

四、專題報告

境外招生：策略・契機・行動（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見專題報告）

綜合討論：

(一)學生議長中文四 B 陳田婷：

我本身是香港僑生，建議境外招生可以朝幾個面向進行：

- 1、加強各種管道宣傳，除了 IG、Facebook 外，還需用心經營 WhatsApp、Dcard、PTT、twitter…等，設法了解各國青年習慣使用的社群平台去推廣，境外生會透過這些管道去了解臺灣各校的排名及學系特色，也會根據畢業學長姐的評價及分享來選擇學校科系。
- 2、提供境外生就業生涯輔導，選擇來臺升學就是想先了解這邊的環境，希望未來有機會留在臺灣發展，貢獻所學，融入社會，甚至落地生根，藉由就業生涯輔導了解適合自己的方向，而畢業僑外生想申請在臺就業就必須要了解「僑外生留臺工作評點制」，希望有專人協助教導如何提早準備及演練，這會讓境外生覺得學校有重視他們的未來，對他們有很大的吸引力。
- 3、建構境外生諮詢平台非常重要，境外生在臺就學常因語言溝通不良、學業跟不上進度、轉系、生活適應或未來就業問題而產生挫折，卻求助無門，希望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聘請會多方語言的專業諮商老師給予耐心的輔導，否則許多境外生只能選擇休學或放棄回臺升學，因此上下學期就會顯現境外生人數變動的情形。

(二)學生會會長公行三 B 蘇廷璋：

學生會的 IG 粉專有近一萬人追蹤，換算看得到訊息的學生也有二萬三千多人，裡面至少有一分之一或四分之一的人追蹤，所以推廣效益上或許有一些幫助，學校各單位如有跟學生活動相關的訊息，我們會看一下訊息內容，原則上可以提供協助宣傳。

(三)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

- 1、目前對境外生的溝通與輔導比較常用傳統的 Line，未來會考量多利用其他境外生常用的平台，呈現學校的特色。
- 2、國際處每年都會舉辦境外生就業輔導，邀請專家教導境外生填寫履歷、面試注意事項、申請計算留臺工作評點及演練，甚至媒合相關產業，提供境外生實習及就業，如果很多境外生不知道，表示我們宣傳做得不夠，這個部分我們會繼續努力改善。
- 3、招生簡章文宣需要加入留臺工作附加價值，例如參加 AI 創智學院證照、育成中心創意競賽…等，這些都是將來留臺工作加分的附加價值；另外有關母語輔導部分，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提供兩位老師以馬來文及印尼文輔導學生，資工系胡氏妝老師提供越語輔導，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李文基老師非常樂意提供粵語輔導，學生事務處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也會提供外語諮商輔導，基本上，國際處會負責照顧每一位境外生，淡江大學就是他們在臺灣的家，有家的感覺他們才能安心就學。
- 4、兩年前曾做過境外生就學穩定度調查，不少境外生在第 2 學期辦理休學離臺，可能輔導課業上有很大的關聯，希望系所主管不要以境外生成績不佳拒絕接受轉系，我們應以人為本、有教無類，學生是我們最大資源，輔導轉系或改善教學方式把學生留下來。

(四)主席：

- 1、加強境外生輔導，降低其轉學及休學比例：依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2020 留學臺灣境外生趨勢調查報告」數據，有 83.6%留學臺灣境外生想留臺工作或實習，比例相當得高，所以國際處境外輔導組跟學生事務處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要特別加強合作，讓境外生

- 感受到學校對他們生活、學習、心理及就業的輔導與照顧，除了關心境外生的註冊率外，努力設法降低境外生的轉學及休學也很重要。
- 2、支持全英語專班的成立，聘外國學歷師資為優先考量：全英語專班對我們招收境外生有很大的影響，也是我們未來的重點，張家宜董事長在擔任校長時一再呼籲，請各系所聘請師資最高學歷以外國學歷為優先，結果事隔多年執行情形仍不理想；管理學院國際企業學系及企業管理學系算是境外生人數比例相當多的系，但近 2 年減少許多，所以依據境外生的心聲與建議，本校下一階段企管系大學部必須成立英語專班，納入三全教育的一環。另外我們是教學型的大學，主要資源會放在大學部上面，碩士班如果招生在 10 名以下，且招生狀況不佳就必須停招，如果未來 6 年有市場需求，我們會支持全英語碩士班開班，但第 1 年必須招收 15 名，並有把握維持 8 成以上註冊率再開辦。
  - 3、評估最佳獎學金配置，吸引更多生源：另外有關獎學金的使用效率我們要好好評估一下，學校歷年不以獎學金吸引國內招生，且國內少子化嚴重，用獎學金招攬國內學生效果有限，但境外生有 35.4% 選校原因是獎學金的提供，所以大有可為，非常感謝數學系王紹新校友及有蓮獎學金每年捐出龐大獎學金，請行政副校長根據獎學金發放效果做出最佳配置。
  - 4、檢討課程、教學與行銷，加強境外招生：境外生選擇學校會搜尋及重視學校世界排名，本校 2022 年辦學績效優異，在 2023 年 QS 世界大學排名及 THE 世界大學排名皆位列全臺第 18 名、《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全球最佳大學則居全臺第 15 名，比去年進步，這是世界三大最有名且最有公信力的排名，超越許多國際大學；還有教師研究獎勵今年獎勵 434 篇，比去年 366 篇成長許多，從去年的人均 0.515 (366/711) 上升到 0.603 (含兼任教師 434/720)，成績亮眼，所以並不是我們辦學不好，但我們要好好檢討課程、教學與行銷，努力加強境外招生，未來 6 年是重要關鍵。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本校「110 學年度決算」草案，提請審議。(財務處提)

說明：本校 110 學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查核竣事，詳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本校 112-116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書草案，提請討論。(品質保證稽核處提)

說明：

一、詳計畫書草案目錄及計畫架構，紙本詳會場傳閱資料。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21 日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113 學年度「西班牙語文學系碩士班」裁撤案，提請討論。(總量審查小組提)

說明：

一、「西班牙語文學系碩士班」於 95 學年度設立，107 學年度停招，經註冊組查證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已無在學學生。

二、教育部已於 106 年 7 月 28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60105636 號核定「西班牙語文學系碩士班」自 107 學年度起停招。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8 月 9 日本校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小組 112 學年度第 5 次小組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113 學年度「美洲研究所碩士班拉丁美洲研究組」及「美洲研究所碩士班美國研究組」裁撤案，提請討論。(總量審查小組提)

說明：

一、「美洲研究所碩士班拉丁美洲研究組」及「美洲研究所碩士班美國研究組」於 98 學年度更名分組，105 學年度停招，經註冊組查證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已無在學學生。

二、教育部已於 104 年 8 月 19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40106607 號核定「美洲研究所碩士班拉丁美洲研究組」及「美洲研究所碩士班美國研究組」自 105 學年度起停招。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8 月 9 日本校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小組 112 學年度第 5 次小組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113 學年度「統計學系進修學士班」裁撤案，提請討論。(總量審查小組提)

說明：

- 一、「統計學系進修學士班」於 89 學年度設立，107 學年度停招，經註冊組查證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已無在學學生。
- 二、教育部已於 106 年 7 月 28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60105636 號核定「統計學系進修學士班」自 107 學年度起停招。
-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8 月 9 日本校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小組 112 學年度第 5 次小組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113 學年度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案，提請討論。（總量審查小組提）

說明：

一、停招：

- (一)理學院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 (二)公共行政學系進修學士班
- (三)國際企業學系進修學士班
- (四)英文學系進修學士班
- (五)電機工程學系進修學士班
- (六)公共行政學系公共政策碩士班
- (七)法國語文學系碩士班
- (八)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拉丁美洲研究碩士班
- (九)會計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 (十)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 (十一)資訊與圖書館學系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二、增設：

- (一)智慧照護產業學研究所碩士班，分組為智慧照護組、樂齡科技組
- (二)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區域發展研究全英語碩士班

三、分組整併：

- (一)物理學系光電物理組及應用物理組取消學籍分組
- (二)化學學系化學與生物化學組及材料化學組取消學籍分組
- (三)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水資源工程組及環境工程組取消學籍分組
- (四)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光機電整合組及精密機械組取消學籍分組

四、整併及更名：

- (一)數學學系數學組及資料科學與數理統計組取消學籍分組，並更名為「應用數學與數據科學學系」
- (二)「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學習領導與教育發展碩士班」與「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未來學碩士班」整併更名為「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碩士班」

五、本案業經 111 年 8 月 9 日、9 月 26 日、10 月 5 日、10 月 26 日本校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小組 112 學年度第 5 次、113 學年度第 2 次、第 3 次及第 4 次小組會議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請修「淡江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辦法」相關條文，送行政會議提案討論。

提案七：「淡江大學三全教育中心設置辦法」草案，提請討論。（學術副校長室提）

說明：

- 一、依 111 年 9 月 16 日本校第 186 次行政會議，校長指示：「…訂定設置辦法提案送行政會議討論，再修組織規程報部…」，爰此，訂定中心設置辦法。
-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7 日「研議本校三全教育整體規劃相關事宜會議」討論通過，111 年 10 月 26 日第 286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 三、「淡江大學三全教育中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三全教育中心設置辦法」總說明

總說明

緣起：面對少子化衝擊，本校透過組織整併進行永續發展。自 110 學年度起，蘭陽校園全球發展學院四學系遷回淡水校園，英美語言文化學系全英語學士班與英文學系整併增設英文學系全英語學士班、資訊創新與科技學系與資訊工程學系整併增設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全英語學士班改隸國際事務學院，蘭陽校園

之三全特色教育持續落實於淡水校園。

目的：成立三全教育中心，以持續推動「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之三全教育，四學系師生秉持共同參與教育活動之精神，涵養全人教育為目標，賡續締造本校全國唯一特色。

「淡江大學三全教育中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法規會)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一條 為持續推動「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之三全特色教育，特設置三全教育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第一條 為持續推動「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之三全特色教育，特設置三全教育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設立宗旨
第二條 本中心之職掌如下： 一、執行本校「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之三全教育業務。 二、督導實施三全教育學士班之全人發展課程、出國輔導及全住宿學園活動等事宜。 三、其他與本中心設置目標有關之事項。	第二條 本中心之職掌如下： 一、 <u>推動</u> 本校「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之三全教育業務。 二、督導實施三全教育學士班之全人發展課程、出國輔導及全住宿學園活動等事宜。 三、管考本校三全教育推動成效。 四、其他與本中心設置目標有關之事項。	職掌 ◎法規會修正 一、第一款「推動」修正為「執行」。 二、刪除第三款，以下款次變更。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由學術副校長兼任，承校長之命綜理本中心業務；置執行秘書一人，由校長聘任國際事務學院院長兼任；另置行政助理若干人。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由學術副校長兼任，承校長之命綜理本中心業務；置執行秘書一人，由校長聘任國際事務學院院長兼任；另置行政助理若干人。	成員
	第四條 為推展三全教育業務，本中心得設置推動委員會，其辦法另訂之。	◎法規會修正 刪除本條。
第四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五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及修正程序。 ◎法規會修正 條次變更。

決 議：

- 一、修正通過。第四條修正為校務會議。
- 二、「淡江大學三全教育中心設置辦法」條文如下：

淡江大學三全教育中心設置辦法	
第一條	為持續推動「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之三全特色教育，特設置三全教育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第二條	本中心之職掌如下： 一、執行本校「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之三全教育業務。 二、督導實施三全教育學士班之全人發展課程、出國輔導及全住宿學園活動等事宜。 三、其他與本中心設置目標有關之事項。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由學術副校長兼任，承校長之命綜理本中心業務；置執行秘書一人，由校長聘任國際事務學院院長兼任；另置行政助理若干人。
第四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八：「淡江大學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草案，提請討論。（學術副校長室提）

說 明：

- 一、依 111 年 9 月 16 日本校第 186 次行政會議，校長指示：「…訂定設置辦法提案送行政會議討論，再修組織規程報部，由學術副校長兼中心主任，加上 3 位院長、4 位系主任、推廣教育處執行長、學生事務長、國際事務長、住宿輔導組組長等成員共同商議，包院長擔任執行秘書…」。爰此，訂定「淡江大學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7 日「研議本校三全教育整體規劃相關事宜會議」討論通過，111 年 10 月 26 日第 286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三、「淡江大學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總說明

總說明
緣起：本校為落實「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之三全教育，爰設置推動委員會。
目的：為規劃與協調三全教育相關事務與配套資源，特訂定本辦法。

「淡江大學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法規會)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一條 為推動「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之三全特色教育，依本校組織規程第二十條規定，設置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一條 為推動「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之三全特色教育，依本校組織規程第二十條規定，設置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設立宗旨
第二條 本會之職掌如下： 一、研議三全教育之相關事務。 二、協調推動三全教育所需之配套資源。 三、管考本校三全教育推動成效。 四、其他有關三全教育之事項。	第二條 本會之職掌如下： 一、研議三全教育之相關事務。 二、協調推動三全教育所需之配套資源。 三、其他有關三全教育之事項。	明定業務職掌 ◎法規會修正 新增第三款，以下款次遞移。
第三條 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學術副校長兼任；置執行秘書一人，由國際事務學院院長兼任；另置委員若干人，包括實施三全教育學士班之院長與系主任、教務長、學務長、推廣教育處執行長、國際長、住宿輔導組組長，任期一年，期滿得續聘之。	第三條 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學術副校長兼任；置執行秘書一人，由國際事務學院院長兼任；另置委員若干人，包括實施三全教育學士班之院長與系主任、教務長、學務長、推廣教育處執行長、國際長、住宿輔導組組長，任期一年，期滿得續聘之。	明定成員
第四條 本會每學期至少舉行會議一次，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第四條 本會每學期至少舉行會議一次，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第五條 本會之決議，以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之。	第五條 本會之決議，以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之。	
第六條 本會開會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	第六條 本會開會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	
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及修正程序

決 議：

一、修正通過。第七條修正為校務會議。

二、「淡江大學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條文如下：

淡江大學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
第一條 為推動「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之三全特色教育，依本校組織規程第二十條規定，設置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 本會之職掌如下： 一、研議三全教育之相關事務。 二、協調推動三全教育所需之配套資源。

- 三、管考本校三全教育推動成效。  
四、其他有關三全教育之事項。
- 第三條 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學術副校長兼任；置執行秘書一人，由國際事務學院院長兼任；另置委員若干人，包括實施三全教育學士班之院長與系主任、教務長、學務長、推廣教育處執行長、國際長、住宿輔導組組長，任期一年，期滿得續聘之。
- 第四條 本會每學期至少舉行會議一次，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 第五條 本會之決議，以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之。
- 第六條 本會開會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
- 第七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九：「淡江大學學則」第十四條、第四十三條、第四十六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提）

說明：

- 一、本校暑期開課規定法源依據為暑期開課要點，爰修正第十四條。
- 二、本校日本語文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業經教育部 111 年 9 月 13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10088585 號函核定裁撤，二年制在職專班學制已全數裁撤，爰修正第四十三條、第四十六條。
- 三、依大學校院辦理多元專長培力課程相關注意事項(隨班附讀)相關規定，爰修正第四十三條。
- 四、原蘭陽校園四系已整併至淡水校園，文字修訂為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學士班、英文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全英語學士班，爰修正第四十六條。
- 五、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19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111 年 10 月 26 日第 286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學則」第十四條、第四十三條、第四十六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則」第十四條、第四十三條、第四十六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四條 學生選課悉依本校選課規定辦理。學生選課規則、校際選課實施辦法、暑期開課要點另訂之，校際選課實施辦法及暑期開課要點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第十四條 學生選課悉依本校選課規定辦理。學生選課規則、校際選課實施辦法、暑期開課辦法另訂之，校際選課實施辦法及暑期開課辦法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文字修正，本校暑期開課規定法源依據為暑期開課要點。
第四十三條 大學部各系學生修業年限除建築學系為五年，其餘均為四年，得延長二年；修讀雙主修學生已修畢主修系之應修科目與學分，而未修畢加修系應修科目與學分者，得申請另延長修業年限一年；身心障礙學生得延長修業期限至多四年。因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得出具相關證明文件提出申請，經核准後，得延長修業期限至多四年。  畢業應修學分數除建築學系至少須修滿一百四十三學分，其餘各系至少須修滿一百二十八學分。  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	第四十三條 大學部各系學生修業年限除建築學系為五年， <u>二年制在職專班為二至三年</u> ，其餘均為四年，得延長二年；修讀雙主修學生已修畢主修系之應修科目與學分，而未修畢加修系應修科目與學分者，得申請另延長修業年限一年；身心障礙學生得延長修業期限至多四年。因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得出具相關證明文件提出申請，經核准後，得延長修業期限至多四年。  畢業應修學分數除建築學系至少須修滿一百四十三學分， <u>二年制在職專班至少須修滿七十二學分外</u> ，其餘各系至少須修滿一百二十八學分。  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	一、本校二年制在職專班已全數裁撤，刪除第一項及第二項二年制在職專班修業年限及畢業學分數相關規定。 二、依大學校院辦理多元專長培力課程相關注意事項(隨班附讀)相關規定，學士後多元專長學生修業年限應至少一年，至多四年，在學期間學生如因工作或特殊原因於某學期無法就讀，無須辦理休學，增訂第八項文字以資明確。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香港澳門地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學生，以同等學力資格入學者，應在規定之修業年限內增加其應修之畢業學分數十六學分；惟自一百零七學年度起入學者，應加修十二學分。</p> <p>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護理）及體育學分均不計入前二項學分數內。</p> <p>大學畢業生入學者，其修業年限不得少於一年；專科畢業生入學者，其修業年限不得少於二年。</p> <p>以推廣教育學分作為大學同等學力報考資格入學者，抵免後在校修業，不得少於該學制修業期限及畢業應修學分數二分之一，且不得少於一年。</p> <p>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修業年限至少一年至多四年，且不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轉系、輔系及雙主修。應修畢業學分數，與各該學系畢業應修專業課程學分數同，或至少為專業課程四十八學分。學生於大學畢業後依「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專科以上學校辦理職業繼續教育辦法」及「職業訓練機構辦理職業繼續教育及評鑑辦法」取得專業課程學分證明者，得辦理學分抵免，經抵免後，其實際修習取得之各該學系專業課程學分數不得少於十二學分。</p> <p>學生修業年限以實際在學為準，其休學期間不列入計算（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學生除外）。</p>	<p>畢業學生，以同等學力資格入學者，應在規定之修業年限內增加其應修之畢業學分數十六學分；惟自一百零七學年度起入學者，應加修十二學分。</p> <p>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護理）及體育學分均不計入前二項學分數內。</p> <p>大學畢業生入學者，其修業年限不得少於一年；專科畢業生入學者，其修業年限不得少於二年。</p> <p>以推廣教育學分作為大學同等學力報考資格入學者，抵免後在校修業，不得少於該學制修業期限及畢業應修學分數二分之一，且不得少於一年。</p> <p>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修業年限至少一年至多四年，且不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轉系、輔系及雙主修。應修畢業學分數，與各該學系畢業應修專業課程學分數同，或至少為專業課程四十八學分。學生於大學畢業後依「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專科以上學校辦理職業繼續教育辦法」及「職業訓練機構辦理職業繼續教育及評鑑辦法」取得專業課程學分證明者，得辦理學分抵免，經抵免後，其實際修習取得之各該學系專業課程學分數不得少於十二學分。</p> <p>學生修業年限以實際在學為準，其休學期間不列入計算。</p>	
<p>第四十六條 大學部除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學士班、英文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及國際企業學系國際商學全英語組第三學年外，各系、學位學程學生修習學分數，第一、二、三學年及建築學系第四學年，每學期日間部不得少於十二學分、進修學士班不得少於十學</p>	<p>第四十六條 大學部除蘭陽校園及國際企業學系國際商學全英語組第三學年外，各系、學位學程學生修習學分數，第一、二、三學年及建築學系第四學年，每學期日間部不得少於十二學分、進修學士班不得少於十學分；第四學年、建築學系第五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二年制</p>	<p>一、原蘭陽校園四系已整併至淡水校園，第一項蘭陽校園文字修訂為資訊工程學系全英語學士班、英文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國際觀光管理學系全英語學士班、全球政治經濟學系全英語學士班。</p> <p>二、本校二年制在職專班已全數裁撤，刪除第一項及第五項二年制在職專班修課相關規定。</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分，均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第四學年、建築學系第五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二十五學分。</p> <p>當學期修習學分數少於前項最低學分數者，不列入學期學業成績排名計算。</p> <p>大學部學生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八十分（等第 A）以上者，次學期至多加修六學分。</p> <p>大學部學生經核准加修輔系、雙主修、學程及應屆畢業生加修即可畢業者，每學期至多加修六學分。</p> <p>進修學士班除經核准外，不得申請至其他學制修讀。</p> <p>碩博士班研究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最多為十五學分，最少修習一科。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最多為十二學分，至少修習一科。</p> <p>碩博士班研究生經核准加修學程及修習大學部課程者，每學期至多加修六學分。</p> <p>有關選課相關事項須依「淡江大學學生選課規則」規定辦理。</p>	<p><u>在職專班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二十學分。</u></p> <p>當學期修習學分數少於前項最低學分數者，不列入學期學業成績排名計算。</p> <p>大學部學生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八十分（等第 A）以上者，次學期至多加修六學分。</p> <p>大學部學生經核准加修輔系、雙主修、學程及應屆畢業生加修即可畢業者，每學期至多加修六學分。</p> <p><u>進修學士班、二年制在職專班學生除經核准外，不得申請至其他學制修讀。</u></p> <p>碩博士班研究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最多為十五學分，最少修習一科。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最多為十二學分，至少修習一科。</p> <p>碩博士班研究生經核准加修學程及修習大學部課程者，每學期至多加修六學分。</p> <p>有關選課相關事項須依「淡江大學學生選課規則」規定辦理。</p>	

提案十：「淡江大學職工考核辦法」修正為「淡江大學職工考核暨獎懲辦法」及第九條、第十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明：

- 一、本校職工人事評議委員會 110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臨時動議，建請本處參考優久聯盟各校之做法，訂定敘獎及懲處等級之明確標準。由於各校辦法不一，難以整併統一版本，故擬以內政部所屬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標準表，並參照本校原有法條修訂。
- 二、「淡江大學職工考核辦法」修正為「淡江大學職工考核暨獎懲辦法」，辦法名稱與內容將更為符合。
- 三、修訂第九條獎勵及第十條懲戒規定，明確規範嘉獎、記功、大功及申誡、記過、大過之情事。
- 四、本案業經 111 年 5 月 13 日人力資源處 110 學年度第 7 次處務會議及 111 年 6 月 24 日職工人事評議委員會 110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通過，111 年 10 月 26 日第 286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職工考核辦法」修正為「淡江大學職工考核暨獎懲辦法」及第九條、第十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職工考核辦法」修正為「淡江大學職工考核暨獎懲辦法」及第九條、第十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說明
淡江大學職工考核暨獎懲辦法	淡江大學職工考核辦法	修正名稱增加獎懲文字，辦法名稱與內容將更為符合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	------	----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九條 本校職工獎勵標準依下列規定辦理：</p> <p>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予以嘉獎：</p> <p>(一)工作勤奮，服務認真，有具體事蹟。</p> <p>(二)愛惜公物，摺節公帑，有具體事蹟。</p> <p>(三)辦理各項研討會或講習會，圓滿達成任務，有具體事蹟。</p> <p>(四)協助他人業務之推展或革新，有具體事蹟。</p> <p>(五)辦理各項重大或專案性活動或競賽，圓滿達成任務。</p> <p>(六)參加或協辦校外活動，成績優越，為校爭光者。</p> <p>(七)對上級交辦事項，圓滿達成任務，成績優良。</p> <p>(八)積極推動募款業務，對學校財務有貢獻。</p> <p>(九)其他在工作或操守方面有具體優良事蹟。</p> <p>二、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予以記功：</p> <p>(一)對主辦(管)業務之推展具有成效，或領導有方，有具體優良事蹟。</p> <p>(二)對業務有關之學術或工作方法，提出著作或方案，經審查具有價值而採行。</p> <p>(三)辦理各項研討會及講習會，圓滿達成任務，有特殊表現或優異績效。</p> <p>(四)處理偶發事件或執行緊急任務，不畏艱難，依限妥善完成。</p> <p>(五)辦理重大或專案性活動或競賽，圓滿達成任務，有特殊表現或優異績效。</p> <p>(六)對上級交辦重要事項，克服困難，圓滿達成任務，績效卓著。</p>	<p>第九條 本校職工，具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應予獎勵：</p> <p>一、辦事能應用科學方法導致工作效能提高或節省開支者。</p> <p>二、對校務之研究發展，提供書面計畫或意見，足資參考，並獲有良好成效者。</p> <p>三、應付突發事故，處置妥當，搶救得力，使公私財物獲致安全保障者。</p> <p>四、參加或協辦校外活動，成績優越，為校爭光者。</p> <p>五、愛護公有財物，並能公而忘私，足堪表率者。</p> <p>六、具有忠勇事蹟，足堪楷模者。</p> <p>七、革新職掌業務，且積極努力推行，有重大貢獻者。</p> <p>八、積極推動募款業務，對學校財務有重大貢獻者。</p> <p>九、其他有益於本校之發展者。</p>	<p>一、訂定獎勵之明確標準，明確規範嘉獎、記功及大功的情事。</p> <p>二、現行條文第四、五、七、八、九款對應到修正條文第一款第(二)、(三)、(四)、(五)、(七)、(八)目。</p> <p>三、現行條文第一、二、三、六、八款對應到修正條文第二款第(二)、(四)、(七)、(八)、(九)目。</p> <p>四、新增第一款第六目，以下目次遞移。</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七)辦事能應用科學方法，使工作效能提高或節省開支，且有優異績效。</p> <p>(八)積極推動募款業務，對學校財務有重大貢獻。</p> <p>(九)其他重要優良事蹟表現，足為一般表率。</p> <p>三、前款所列優良事蹟，成績斐然，有特殊效益或重大具體效果，得予以記大功。</p>		
<p>第十條 本校職工懲戒標準依下列規定辦理：</p> <p>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予以申誡：</p> <p>(一)懈怠職務或處事失當，情節輕微。</p> <p>(二)言行失檢，有損學校榮譽，情節輕微。</p> <p>(三)對屬員疏於督導考核，致發生不良後果，情節輕微。</p> <p>(四)對公物保管不善，損失輕微。</p> <p>(五)對上級交辦事項，執行不力，情節輕微。</p> <p>(六)違反本校有關規定或法令事項，情節輕微。</p> <p>(七)性情粗暴，態度傲慢，不遵約束。</p> <p>(八)不服從長官命令或指揮，情節輕微。</p> <p>(九)其他相當於前開各目情事，情節輕微。</p> <p>二、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予以記過：</p> <p>(一)工作不力或擅離職守，貽誤公務，情節較重。</p> <p>(二)行為失檢，有損學校榮譽，情節較重。</p> <p>(三)對屬員疏於督導考核，致發生不良後果，情節較重。</p> <p>(四)對公物保管不善，損失較重。</p> <p>(五)誣控、濫告，經查證屬實，情節較重。</p> <p>(六)不服從指揮、態度傲慢、或言行粗暴，情節較重。</p> <p>(七)違反本校有關規定或法令事項，情節較重。</p> <p>(八)其他相當於前開各目情</p>	<p>第十條 本校職工如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應予懲戒：</p> <p>一、利用職權，瀆職圖利，盜竊公物，侵吞公款，貪污有據者。</p> <p>二、工作不力，屢經告誡，仍不悔改者。</p> <p>三、疏於職守，耽誤重要公務者。</p> <p>四、處事失當，應變無方，使財物遭受損失者。</p> <p>五、洩漏職務上應守之機密者。</p> <p>六、行為不檢或染有不良嗜好，使校譽蒙受損失者。</p> <p>七、性情粗暴，態度傲慢，不遵約束者。</p> <p>八、違反本校相關規定或法令者。</p> <p>九、其他有損本校信譽之言行者。</p>	<p>一、訂定懲戒之明確標準，明確規範申誡、記過及大過的情事。</p> <p>二、現行條文第一、三、四、五、六、七、八、九款對應到修正條文第一款第(一)、(二)、(四)、(五)、(六)、(七)、(九)目。</p> <p>三、現行條文第一、二、三、四、六、七、八、九款對應到修正條文第二款第(一)、(二)、(四)、(六)、(七)(八)目。</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事，情節較重。 三、前款所列各情形再犯或情節嚴重者，得予以記大過。		

提案十一：「淡江大學教職員生學術倫理管理辦法」第八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 明：

- 一、本辦法規定交付檢舉人書函予本案當事人時，須由召集人親自面交，但因地緣關係及被檢舉當事人之意願等因素，現實狀況常無法由召集人親自面交，爰依據現況之執行方式修正本辦法第八條第一款規定。
-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8 月 17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1 次處務會議通過，111 年 10 月 26 日第 286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教職員生學術倫理管理辦法」第八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教職員生學術倫理管理辦法」第八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八條 專案調查小組應依下列程序進行調查： 一、由召集人以交付或書面通知檢舉人書函予本案當事人，被檢舉人須於接獲通知之次日起二週內提出答辯書。 二、專案調查小組會議應請本案當事人及關係人(校內外人士)列席或提出書面答辯說明。 三、專案調查小組得將檢舉內容與答辯書送請校內外專業領域公正學者二至三位，就被檢舉人是否有違反學術倫理情事進行審查。 四、專案調查小組會議依調查結果，提出建議處置方式。	第八條 專案調查小組應依下列程序進行調查： 一、由召集人親自面交檢舉人書函予本案當事人，被檢舉人須於接獲通知之次日起二週內提出答辯書。 二、專案調查小組會議應請本案當事人及關係人(校內外人士)列席或提出書面答辯說明。 三、專案調查小組得將檢舉內容與答辯書送請校內外專業領域公正學者二至三位，就被檢舉人是否有違反學術倫理情事進行審查。 四、專案調查小組會議依調查結果，提出建議處置方式。	依據現況之執行方式修正檢舉人書函之交付規定。

提案十二：「淡江大學專任研究人員聘約」第六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 明：

- 一、依本校研究人員聘任辦法第十七條規定，「專任及約聘專任研究人員具專業證照者不得出租或出借證照；非經校長核准，不得於校內、外兼職兼課及在職進修。校內兼課應於非上班時間，且以每週二小時或一門課程(至多三小時)為限。」，爰修正本校專任研究人員聘約。
-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8 月 17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1 次處務會議通過，111 年 10 月 26 日第 286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專任研究人員聘約」第六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專任研究人員聘約」第六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六點 專任研究人員不得於校外兼課、兼職，校內兼課及在職進修須專簽核准，兼課以每週 2 小時或 1 門課程(至多 3 小時)為限，並依教師聘任程序審議。	第六點 專任研究人員不得於校外兼課、兼職，校內兼課及在職進修須專簽核准，兼課以每週 4 小時為限，並依教師評審程序審議。	文字修正，依本校研究人員聘任辦法第 17 條規定辦理。

提案十三：「淡江大學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11 年 6 月 15 日臺教人(三)字第 1114200873D 號函辦理。
- 二、依教師請假規則，將陪產假更名為陪產檢及陪產假，並由 5 日增為 7 日，及明定陪產檢之請假，應於配偶懷孕期間為之，至陪產之請假仍於原陪產假所定請假期間為之，爰修正本法第四十四條之一、第四十四條之三及第四十四條之六。
- 三、目前專任教師申請留職停薪原因僅有進修、研究、傷病、育嬰，無其他彈性作法，擬增列具特殊需求之事由者，亦可簽請同意，爰修正本法第四十五條第一項規定。
- 四、依教育部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第六條第六項規定，修訂逾期未申請復職之處理方式，爰修正本法第四十五條第三項規定。因借調公職亦為提升校譽，爰於第四十五條第四項前段增列「借調公職」文字。
- 五、本案業經 111 年 8 月 17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1 次處務會議及 111 年 9 月 14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長會議修正通過，111 年 10 月 26 日第 286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四十四條之一 專任教師因<u>陪伴配偶懷孕產前檢查、配偶分娩或懷孕滿二十週以上流產者</u>，給<u>陪產檢及陪產假七日</u>，得分次申請。<u>陪產檢之請假，應於配偶懷孕期間為之；陪產之請假，應於配偶分娩日或流產日前後合計十五日(包括例假日)內為之。</u></p> <p>專任女性教師於分娩前給產前假八日，得分次申請，不得保留至分娩後；於分娩後給娩假四十二日；懷孕滿二十週以上流產者，給流產假四十二日；懷孕十二週以上未滿二十週流產者，給流產假二十一日；懷孕未滿十二週流產者，給流產假十四日。娩假及流產假應一次請畢，且不得扣除寒暑假之日數。分娩前已請畢產前假者，必要時得於分娩前先申請部分娩假，並以二十一日為限。流產者，其流產假應扣除先請之娩假日數。</p>	<p>第四十四條之一 專任教師因配偶分娩或懷孕滿二十週以上流產者，給陪產假五日，得分次申請。但應於配偶分娩或流產日前後合計十五日(包括例假日)內請畢。</p> <p>專任女性教師於分娩前給產前假八日，得分次申請，不得保留至分娩後；於分娩後給娩假四十二日；懷孕滿二十週以上流產者，給流產假四十二日；懷孕十二週以上未滿二十週流產者，給流產假二十一日；懷孕未滿十二週流產者，給流產假十四日。娩假及流產假應一次請畢，且不得扣除寒暑假之日數。分娩前已請畢產前假者，必要時得於分娩前先申請部分娩假，並以二十一日為限。流產者，其流產假應扣除先請之娩假日數。</p>	<p>配合性別工作平等法暨其施行細則規定，將現行「陪產假」之假別名稱修正為「陪產檢及陪產假」，給假日數由五日增為七日，並明定陪產檢之請假，應於配偶懷孕期間為之，陪產之請假仍於原陪產假所定請假期間為之。</p>
<p>第四十四條之三 <u>因請陪產檢及陪產假、娩假、流產假、安胎事由二日以上之其他假別及骨髓捐贈或器官捐贈假</u>，應檢具醫療機構或專科醫師證明書。但於分娩前先請之娩假，不在此限。</p>	<p>第四十四條之三 請娩假、流產假、陪產假及骨髓捐贈或器官捐贈假，應檢具醫療機構或專科醫師證明書。但於分娩前先請之娩假，不在此限。</p>	<p>一、配合陪產假更名為陪產檢及陪產假，爰酌作文字修正。</p> <p>二、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第二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受僱者因安胎事由請假，雇主不得拒絕。茲以教師因安胎事由辦理請假時，學校不得拒絕，為兼顧請假實務之執行，爰於本項增訂教師因安胎事由所請二日以上之事假、病假</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含延長病假)及休假,均應檢具相關證明文件。
<p>第四十四條之六 依本辦法規定假期之核給,均扣除例假日。專任教師婚假、<u>陪產檢及陪產假</u>、產前假、流產假、娩假及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期間,代課鐘點費由學校支給。</p>	<p>第四十四條之六 依本辦法規定假期之核給,均扣除例假日。專任教師婚假、陪產假、產前假、流產假、娩假及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期間,代課鐘點費由學校支給。</p>	<p>配合陪產假更名為陪產檢及陪產假,修正相關文字。</p>
<p>第四十五條 專任教師因進修、研究、傷病、<u>育嬰或其他特殊事由</u>,得申請留職停薪一學年或一學期,期滿後得申請延長期限;進修博士學位者以五年為限外,其餘均以二年為限。</p> <p>專任教師借調公職或大專校(院)校長,以一任或四年為限;如借調擔任有任期職務,且任期超過四年者,借調期間依該職務之任期辦理。</p> <p>留職停薪應於學期開始前申請,且經三級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首次申請時應經院、系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後簽請校長核准。留職停薪起迄時間除特殊原因經校長核准外均以學年或學期為準。復職應於留職停薪屆滿前三個月提出,逾期未申請復職或未依限復職報到者,除有不可歸責於留職停薪人員之事由,視同辭職;並以留職停薪期間屆滿或原因消滅之次日,為辭職生效日。</p> <p><u>除傷病、育嬰、借調公職、講師進修博士學位者外,各學系(獨立研究所、學位學程、組、中心)之留職停薪教師名額,每學年以一人為限。</u></p> <p>專任教師經借調期滿而未歸建者,視同辭職。</p>	<p>第四十五條 專任教師因進修、研究、傷病、育嬰得申請留職停薪一學年或一學期,期滿後得申請延長期限;進修博士學位者以五年為限外,其餘均以二年為限。</p> <p>專任教師借調公職或大專校(院)校長,以一任或四年為限;如借調擔任有任期職務,且任期超過四年者,借調期間依該職務之任期辦理。</p> <p>留職停薪應於學期開始前申請,且經三級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首次申請時應經院、系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後簽請校長核准。留職停薪起迄時間除特殊原因經校長核准外均以學年或學期為準。復職應於留職停薪屆滿前三個月提出,逾期以棄權論。<u>除傷病、育嬰、講師進修博士學位者外,留職停薪教師名額各系(所)以一人為限,留職停薪期間以學年起計,並應於一個月前以書面提出申請。</u></p> <p>專任教師經借調期滿而未歸建者,視同辭職。</p>	<p>增列具特殊需求之事由者,亦可申請留職停薪,增加申請彈性。</p> <p>一、依教育部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第六條第六項規定,修訂逾期未申請復職之處理方式。</p> <p>二、本項分列二項,並作文字修正。補充學術二級單位名稱。</p> <p>三、留職停薪申請時間前項內容已有規範,爰刪除。</p> <p>四、因借調公職亦為提升校譽,故增列「借調公職」文字。</p>

提案十四:「淡江大學專案教學人員聘任辦法」修正為「淡江大學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辦法」及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明:

- 一、依教育部針對 111 年 5 月 23 日公布,並於 111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之「專科以上學校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實施原則(以下簡稱實施原則)」、111 年 7 月 6 日臺教人(五)字第 1110062277 號函、111 年 7 月 11 日臺教人(五)字第 1114202265 號函及 111 年 7 月 11 日臺教人(五)字第 1114202020 號書函,修正本校專案教學人員聘任辦法名稱及部分條文。

- 二、依實施原則第五點第一款規定，教學人員聘任年齡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規定，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僅有教授得延長服務至 70 歲，修正本法第四條第三款。另超過 70 歲之專案教師，如其具有不可替代性專長或特聘講座教授得依私立學校法，延長服務至 75 歲，故一併修正同條款條文。
- 三、自 110 學年度起，雖本校新聘專任助理教授及專任講師，不以約聘專任教師聘任為原則，但因約聘專任教師為新聘教師，與因短期需要而聘任退休教師或計畫案聘任之約聘專案教師不同，其聘任程序及規範有所不同，為配合未來校務發展之變化，擬維持聘任彈性，故本法第五條約聘專任教師之聘任規定仍須保留。爰依實施原則修正本法第五條及附表一之註一。
- 四、本案業經 111 年 8 月 17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1 次處務會議及 111 年 9 月 14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長會議通過，111 年 10 月 26 日第 286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專案教學人員聘任辦法」修正為「淡江大學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辦法」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專案教學人員聘任辦法」修正為「淡江大學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辦法」  
及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說明
淡江大學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辦法	淡江大學專案教學人員聘任辦法	修正名稱，以更符合教育部於 111 年 8 月 1 日起公布實施之「專科以上學校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實施原則」規範及辦法之內容。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為因應短期教學需要及聘任優良師資，訂定「淡江大學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一條 為因應短期教學需要及聘任優良師資，制訂「淡江大學專案教學人員聘任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文字修正，配合法規名稱修正。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係指本校經費或專案計畫經費所聘之編制外約聘專任教學人員。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專案教學人員，係指本校經費或專案計畫經費所聘之編制外約聘專案教學人員。	文字修正，配合法規名稱修正。
第三條 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分為約聘專案教師及約聘專任教師。	第三條 專案教學人員分為約聘專案教師及約聘專任教師。	文字修正，配合法規名稱修正。
第四條 約聘專案教師聘任規定如下： 一、各教學單位為短期教學需要，得視教學需求，檢具書面資料，列明員額及經費，循行政程序簽奉核准後辦理聘任。 二、聘任等級分為約聘專案教授、約聘專案副教授、約聘專案助理教授及約聘專案講師。 三、每次聘期一年。副教授以下得聘任至屆滿六十五歲當學期；教授得聘任至屆滿七十歲當學期。具不可替代性專長之教師及特聘講座教授，得聘任至屆滿七十五歲當學期。 四、待遇比照同等級專任教師	第四條 約聘專案教師聘任規定如下： 一、各教學單位為短期教學需要，得視教學需求，檢具書面資料，列明員額及經費，循行政程序簽奉核准後辦理聘任。 二、聘任等級分為約聘專案教授、約聘專案副教授、約聘專案助理教授及約聘專案講師。 三、每次聘期一年，至多聘任六年，六年屆滿不再發聘。講座教授不在此限，但不得超過七十五歲。	一、依實施原則第 5 點第 1 款規定：「遴聘資格：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或專科學校專業及技術教師遴聘辦法之規定，其聘任年齡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規定。但依私立學校法第五十七條規定或本部專案計畫核准者不在此限。」，修改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遴聘年齡。 二、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僅有教授得依本校教授延長服務要點，經發聘單位推薦後延長服務至屆滿七十歲當學期。 三、超過七十歲之專案教師，如其具有不可替代性專長或特聘講座教授得依私立學校法第五十七條規定，經發聘單位推薦後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最低薪級支給，年支十二個月。約聘專案教師不支領副教授以上職級且具有博士學位之彈性薪資，但講座教授不在此限。</p> <p>五、聘期屆滿前，應俟續聘經費核定後，再依各級教師評審規定辦理續聘作業。</p> <p>六、以專案計畫經費定期限聘任者，依下列規定：</p> <p>(一)聘期為一學年或一學期，必要時得依專案計畫期程調整或延長之。但專案計畫經費結束時，則終止聘任。</p> <p>(二)待遇依專案計畫經費支給，且經費編列、核銷及資遣由專案計畫執行單位負責辦理。</p> <p>(三)每週授課時數，得依行政程序簽請減授。</p> <p>(四)專案計畫執行單位應依專案計畫之教學、工作性質及其他需求訂定聘任契約。</p> <p>七、其他權利、義務比照編制內同等級專任教師。</p>	<p>四、待遇比照同等級專任教師最低薪級支給，年支十二個月。約聘專案教師不支領副教授以上職級且具有博士學位之彈性薪資，但講座教授不在此限。</p> <p>五、聘期屆滿前，應俟續聘經費核定後，再依各級教師評審規定辦理續聘作業。</p> <p>六、以專案計畫經費定期限聘任者，依下列規定：</p> <p>(一)聘期為一學年或一學期，必要時得依專案計畫期程調整或延長之。但專案計畫經費結束時，則終止聘任。</p> <p>(二)待遇依專案計畫經費支給，且經費編列、核銷及資遣由專案計畫執行單位負責辦理。</p> <p>(三)每週授課時數，得依行政程序簽請減授。</p> <p>(四)專案計畫執行單位應依專案計畫之教學、工作性質及其他需求訂定聘任契約。</p> <p>七、其他權利、義務比照編制內同等級專任教師。</p>	<p>延長服務至屆滿七十五歲當學期。</p>
<p>第五條 約聘專任教師聘任規定如下：</p> <p>一、<u>新聘專任教師得以本辦法聘任之。</u></p> <p>二、聘任等級分為約聘專任助理教授及約聘專任講師。</p> <p>三、<u>聘任期限依本校「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規定。</u>約聘期間不得擔任行政主管及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p> <p>四、<u>符合以下條件，且參加本校公開招聘程序，經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者，得改聘為編制內專任教師：</u></p>	<p>第五條 約聘專任教師聘任規定如下：</p> <p>一、<u>自一百零七學年度起，新聘專任助理教授及專任講師均以本辦法聘任之。但具有學術優良成就者，則不受本辦法之限制。</u></p> <p>二、聘任等級分為約聘專任助理教授及約聘專任講師。</p> <p>三、每次聘期一年，至多聘任二年，二年屆滿不再發聘。約聘期間<u>不辦理升等，且不得擔任行政主管及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u></p> <p>四、符合以下條件且經三級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者，得改聘為編制內專任教師：</p>	<p>自 110 學年度起，本校新聘專任助理教授及專任講師，不以約聘專任教師聘任為原則。但本項仍予以保留，以維持聘任彈性，故作文字修正。</p> <p>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實施原則」作文字修正，刪除聘期限限制、不辦理升等之文字。</p> <p>110 年 8 月 10 日教育部來函重申學校現職校內之專業技術人員及編制外專任教師（如專案教師）不得依校內規定及程序逕改聘為編制內專任教師；故學校新聘編</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一)新聘約聘專任教師每學年應英語(含其他外語)授課至少二班。</p> <p>(二)聘任第二年須參加教師評鑑,且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三項皆達七十分。</p> <p>(三)須符合附表一,校級及發聘一級單位評估項目各一項以上。</p> <p>五、改聘後,其敘薪及升等時均採計約聘期間年資;專任助理教授八年升等年限亦包括約聘期間年資。聘任第一年有具體事實顯示不適任者,不再發聘。</p> <p>六、其他權利、義務比照編制內同等級專任教師。</p>	<p>(一)自一百零九學年度起,新聘約聘專任教師每學年應英語(含其他外語)授課至少二班。</p> <p>(二)聘任第二年須參加教師評鑑,且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三項皆達七十分。</p> <p>(三)須符合附表一,校級及發聘一級單位評估項目各一項以上。</p> <p>五、改聘後,其敘薪及升等時均採計約聘期間年資;專任助理教授八年升等年限亦包括約聘期間年資。聘任第一年有具體事實顯示不適任者,不再發聘。</p> <p>六、其他權利、義務比照編制內同等級專任教師。</p>	<p>制內專任教師,皆須依大學法第18條規定對外公開招聘。因此,符合原約聘專任教師改聘為編制內專任教師條件者,應依法參加公開招聘程序,改聘為編制內專任教師,惟不占新聘教師員額。</p> <p>因目前無約聘專任教師在任,爰作文字修正,刪除「自一百零九學年度起」文字。</p>
<p>第六條 <u>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聘任期間,本校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就業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u></p>	<p>第六條 <u>專案教學人員聘任期間,本校依法辦理勞保及健保。</u></p>	<p>一、文字修正,配合法規名稱修正。</p> <p>二、依照實施原則修正相關保險事宜。</p>
<p>第七條 本辦法未規定者,適用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實施原則、本校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p>		<p>一、本條新增。</p> <p>二、說明未規定事項之法源依據。</p>
<p>第八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p>	<p>第七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p>	<p>條次變更。</p>

附表一 修正註一	附表一 現行註一	說明
<p>一、約聘專任教師改聘為編制內教師,須達校級及發聘單位自訂評估項目各1項。</p>	<p>一、107學年度新聘約聘專任助理教授改聘為編制內教師,須達校級及發聘單位評估項目1項以上,108學年度起新聘約聘專任助理教授改聘為編制內教師,須達校級及發聘單位自訂評估項目各1項。</p>	<p>自110學年度起,本校新聘專任助理教授及專任講師,不以約聘專任教師聘之為原則,修改附表一之註一。</p>

提案十五：「淡江大學學生獎懲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學生獎懲委員會提）

說明：

一、教育部111年7月19日臺教學(二)字第1110064794號來函說明二，「學生涉及性侵害、性騷擾或

性霸凌，應依行為輕重，得分別處以申誡、小過、大過、退學或開除學籍之處分，建請本校再予區分訂明後再另案函報部」。

二、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於 111 年 9 月 14 日召開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會議「建議有關學生涉及校園霸凌事件之懲處」，應依情節輕重訂定懲處條款，納入「淡江大學學生獎懲辦法」。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9 月 29 日學生獎懲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111 年 10 月 26 日第 286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學生獎懲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生獎懲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第七條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予以記申誡一至二次處分：</p> <p>一、校內外重大慶典及院系所以上之單位規定參加之集會或活動缺席，未依規定辦理請假者。</p> <p>二、逾期繳交就學貸款申請書及兵役卡者。</p> <p>三、在校園內喧嘩、製造聲響影響校園安寧或妨害公共秩序者。</p> <p>四、違反本校松濤館、淡江學園或蘭陽校園學生宿舍輔導與管理實施要點者。</p> <p>五、違反教室上課規則第二條至第五條規定者。</p> <p>六、未依校園資源回收管理規則第三條分類規定處置再生資源，情節嚴重者。</p> <p>七、不愛護公物或擅自不當移動公物者。</p> <p>八、違反本校淡水校園人員及車輛出入管理規則、學生機車停車場使用管理規則、各樓館電腦門鎖刷卡申請及使用管理規則、禁菸規則、校園動物管理規則之規定者。</p> <p>九、妨害團體清潔或公共衛生者。</p> <p>十、以任何方式進入校園水池及相關行為者。</p> <p>十一、違反本校網路使用管理辦法者。</p> <p>十二、以言語、文字、圖畫等方式，對同學施以辱罵或挑釁之行為者。</p> <p>十三、未經本校核准私自帶領媒體入校採訪者。</p> <p>十四、違反「淡江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與</p>	<p>第七條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予以記申誡一至二次處分：</p> <p>一、校內外重大慶典及院系所以上之單位規定參加之集會或活動缺席，未依規定辦理請假者。</p> <p>二、逾期繳交就學貸款申請書及兵役卡者。</p> <p>三、在校園內喧嘩、製造聲響影響校園安寧或妨害公共秩序者。</p> <p>四、違反本校松濤館、淡江學園或蘭陽校園學生宿舍輔導與管理實施要點者。</p> <p>五、違反教室上課規則第二條至第五條規定者。</p> <p>六、未依校園資源回收管理規則第三條分類規定處置再生資源，情節嚴重者。</p> <p>七、不愛護公物或擅自不當移動公物者。</p> <p>八、違反本校淡水校園人員及車輛出入管理規則、學生機車停車場使用管理規則、各樓館電腦門鎖刷卡申請及使用管理規則、禁菸規則、校園動物管理規則之規定者。</p> <p>九、妨害團體清潔或公共衛生者。</p> <p>十、以任何方式進入校園水池及相關行為者。</p> <p>十一、違反本校網路使用管理辦法者。</p> <p>十二、以言語、文字、圖畫等方式，對同學施以辱罵或挑釁之行為者。</p> <p>十三、未經本校核准私自帶領媒體入校採訪者。</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u>處理規定</u>」，對校內外他人有性騷擾或性霸凌之行為，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屬實，情節輕微且具悔意者。</p> <p>十五、涉及校園霸凌事件，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會議調查認定屬實，情節輕微者。</p>		<p>一、本款新增。</p> <p>二、依據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學(二)字第 1110064794 號函，當學生涉及性騷擾或性霸凌，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屬實，依其行為較輕，得處以申誡之處分。</p> <p>一、本款新增。</p> <p>二、涉及校園霸凌事件，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會議調查認定屬實，情節輕微者得處申誡一至二次之處分。</p>
<p>第八條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予以記小過一至二次處分：</p> <p>一、對教職員工有不禮貌行為者。</p> <p>二、惡意攻訐同學或助長同學間之糾紛者。</p> <p>三、破壞團體秩序或破壞校園秩序致影響教學活動者。</p> <p>四、破壞學校、教職員工生名譽有具體事實者。</p> <p>五、任意書寫、張貼布告、啟事、漫畫、標語、影音製成品或其他張貼物，致影響本校或教職員工生權益者。</p> <p>六、報告失實，欺騙師長者。</p> <p>七、違反教室上課規則第七條之規定者。</p> <p>八、違反考場規則第四、五、七、九、十二、十四、十五、十六及第十八條規定者。</p> <p>九、違反智慧財產權相關法令</p>	<p>第八條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予以記小過一至二次處分：</p> <p>一、對教職員工有不禮貌行為者。</p> <p>二、惡意攻訐同學或助長同學間之糾紛者。</p> <p>三、破壞團體秩序或破壞校園秩序致影響教學活動者。</p> <p>四、破壞學校、教職員工生名譽有具體事實者。</p> <p>五、任意書寫、張貼布告、啟事、漫畫、標語、影音製成品或其他張貼物，致影響本校或教職員工生權益者。</p> <p>六、報告失實，欺騙師長者。</p> <p>七、違反教室上課規則第七條之規定者。</p> <p>八、違反考場規則第四、五、七、九、十二、十四、十五、十六及第十八條規定者。</p> <p>九、違反「<u>淡江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與處理規定</u>」，有性騷擾或性霸凌之行為。</p> <p>十、違反智慧財產權相關法令</p>	<p>一、文字修正。</p> <p>二、依據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學(二)字第 1110064794 號函，當學生涉及性騷擾或性霸凌，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屬實，依其行為較重，得處以小過一至二次之處分。</p> <p>三、款次變更，第九款移至第十五款。</p> <p>四、以下款次變更。</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者。</p> <p>十一、冒用、假借、塗改、偽造他人證件或簽名者。</p> <p>十二、在校園內舉辦課外活動與申請內容不符者。</p> <p>十三、攜帶有危及公共安全之違禁物品到校有具體事實者。</p> <p>十四、對教職員工生有騷擾、跟蹤或窺視他人身體隱私部分未遂之行為者。</p> <p>十五、違反「<u>淡江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與處理規定</u>」，對校內外他人有性騷擾或性霸凌之行為，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屬實，情節較重者。</p> <p>十六、涉及校園霸凌事件，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會議調查認定屬實，情節較重者。</p> <p>十七、違反第七條第一款至第十三款而情節較重者。</p>	<p>者。</p> <p>十一、冒用、假借、塗改、偽造他人證件或簽名者。</p> <p>十二、證件轉借他人偽造使用者。</p> <p>十三、在校園內舉辦課外活動與申請內容不符者。</p> <p>十四、攜帶有危及公共安全之違禁物品到校有具體事實者。</p> <p>十五、對教職員工生有騷擾、跟蹤或窺視他人身體隱私部分未遂之行為者。</p> <p>十六、違反第七條各款而情節較重者。</p>	<p>由第九款移入。</p> <p>一、本款新增。</p> <p>二、涉及校園霸凌事件，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會議調查認定屬實，情節較重者得處小過一至二次之處分。</p> <p>三、款次變更。</p> <p>「各款」修正為「第一款至第十三款」。</p>
<p>第九條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予以記大過一至二次處分：</p> <p>一、任意損毀學校重要公告或未經核准散布學校其他公產表冊文件者。</p> <p>二、惡意攻訐、凌辱、要挾教職員工生者。</p> <p>三、妨害教職員工生執行公務者。</p> <p>四、違反考場規則第十一條第三、四、五、六、七及八款，經監試人員確認舞弊行為者，第一次記大過二次。</p> <p>五、有賭博、酗酒滋事、互毆或毆人之行為者。</p> <p>六、故意毀損公物、圖書或教</p>	<p>第九條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予以記大過一至二次處分：</p> <p>一、任意損毀學校重要公告或未經核准散布學校其他公產表冊文件者。</p> <p>二、惡意攻訐、凌辱、要挾教職員工生者。</p> <p>三、妨害教職員工生執行公務者。</p> <p>四、違反考場規則第十一條第三、四、五、六、七及八款，經監試人員確認舞弊行為者，第一次記大過二次。</p> <p>五、有賭博、酗酒滋事、互毆或毆人之行為者。</p> <p>六、故意毀損公物、圖書或教</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學設備者。</p> <p>七、有偷竊之行為者。</p> <p>八、假借學校名義進行募款或從事商業行為者。</p> <p>九、吸食、服用、攜帶或施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明令公告之毒害物品有具體事實者。</p> <p>十、觸犯刑事法律之行為，經法院第一審為有罪判決且有損校譽者。</p> <p>十一、違反「<u>淡江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與處理規定</u>」，對校內外他人有性騷擾或性霸凌之行為，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屬實，情節重大者。</p> <p>十二、違反「<u>淡江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與處理規定</u>」，對校內外他人有性侵害之行為，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屬實，情節較輕者。</p> <p>十三、涉及校園霸凌事件，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會議調查認定屬實，情節重大者。</p> <p>十四、違反第八條第一款至第十四款而情節較重者。</p>	<p>學設備者。</p> <p>七、有偷竊之行為者。</p> <p>八、假借學校名義進行募款或從事商業行為者。</p> <p>九、吸食、服用、攜帶或施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明令公告之毒害物品有具體事實者。</p> <p>十、觸犯刑事法律之行為，經法院第一審為有罪判決且有損校譽者。</p> <p>十一、違反「<u>淡江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與處理規定</u>」，有性侵害之行為而情節較輕者，予以記大過兩次處分。</p> <p>十二、違反第八條第一款至第十五款而情節較重者。</p>	<p>一、本款新增。</p> <p>二、依據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學(二)字第 1110064794 號函，當學生涉及性騷擾或性霸凌，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屬實，依其行為為重大，得處以大過一至二次之處分。</p> <p>三、以下款次遞移。</p> <p>一、文字修正，款次變更。</p> <p>二、依據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學(二)字第 1110064794 號函，當學生涉及涉及性侵害，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屬實，依其行為較輕，得處以大過一至二次之處分。</p> <p>一、本款新增。</p> <p>二、涉及校園霸凌事件，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會議調查認定屬實，情節重大者得處大過一至二次之處分。</p> <p>三、以下款次遞移。</p> <p>一、款次變更。</p> <p>二、因第八條新增第十四款，故修正文字。</p>
<p>第十一條 違反第九條第一款至第十三款而情節較重者，予以定期察看。</p>	<p>第十一條 違反第九條第一款至第十二款而情節較重者，予以定期察看</p>	<p>因第九條新增第十一款及第十三款，故修正文字。</p>
<p>第十二條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予以退學：</p> <p>一、為首聚眾要挾師長情節嚴重者。</p> <p>二、違反考場規則第十一條第一款及第二款，或考試第二次舞弊者。</p>	<p>第十二條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予以退學：</p> <p>一、為首聚眾要挾師長情節嚴重者。</p> <p>二、違反考場規則第十一條第一款及第二款，或考試第二次舞弊者。</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三、所繳證件有偽造、變造或借用情事者。</p> <p>四、所受處分累計大過三次者。</p> <p>五、辦理團體服務事宜，有貪污行為者。</p> <p>六、定期察看期間，再受申誡以上處分者。</p> <p>七、定期察看撤銷後，一年內再受大過以上處分者。</p> <p>八、操行成績不及格者。</p> <p>九、不法販賣或製造毒品、安非他命或其他麻醉藥品有具體事實者。</p> <p>十、違反「<u>淡江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與處理規定</u>」，對校內外他人有<u>性侵害之行為</u>，經本校<u>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屬實</u>，情節重大者。</p>	<p>三、所繳證件有偽造、變造或借用情事者。</p> <p>四、所受處分累計大過三次者。</p> <p>五、辦理團體服務事宜，有貪污行為者。</p> <p>六、定期察看期間，再受申誡以上處分者。</p> <p>七、定期察看撤銷後，一年內再受大過以上處分者。</p> <p>八、操行成績不及格者。</p> <p>九、不法販賣或製造毒品、安非他命或其他麻醉藥品有具體事實者。</p>	<p>一、本款新增。</p> <p>二、依據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學(二)字第 1110064794 號函，當學生涉及性侵害，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屬實，依其行為重大者，得處以退學之處分。</p>
<p>第十三條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予以開除學籍：</p> <p>一、假借、冒用、偽造或變造學經歷證件入學者。</p> <p>二、入學考試舞弊，經學校查證屬實或判刑確定，取消入學資格者。</p> <p>三、不法販賣或製造槍械及彈藥有具體事實者。</p> <p>四、違反「<u>淡江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與處理規定</u>」，對校內外他人有<u>性侵害之行為</u>，經本校<u>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屬實</u>，情節重大並使受害人身心受創且嚴重損及校譽者。</p>	<p>第十三條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予以開除學籍：</p> <p>一、假借、冒用、偽造或變造學經歷證件入學者。</p> <p>二、入學考試舞弊，經學校查證屬實或判刑確定，取消入學資格者。</p> <p>三、不法販賣或製造槍械及彈藥有具體事實者。</p>	<p>一、本款新增。</p> <p>二、依據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9 日臺教學(二)字第 1110064794 號函，當學生涉及性侵害，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屬實，依其行為重大並使受害人身心受創且嚴重損及校譽者，得處以開除學籍之處分。</p>

提案十六：「淡江大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四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學生獎懲委員會提）  
說明：

- 一、考量目前「淡江大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辦法」未明訂開會應出席人數及表決應達人數之比例，爰建議修正本辦法第四條內容。
-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9 月 29 日學生獎懲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通過，111 年 10 月 26 日第 286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四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四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	------	----

<p>第四條 本會會議，由主任委員視需要召開之。<u>開會時須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方得開議，表決時以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為之。</u></p>	<p>第四條 本會會議，由主任委員視需要召開之。</p>	<p>一、文字修正，明訂開會應出席人數及表決應達人數之比例。 二、考量獎懲委員會討論之案件均涉及學生重大懲處，因攸關學生權益，應謹慎處理，故針對須進行表決之案件，應以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為之。</p>
---	------------------------------	--

提案十七：「淡江大學組織規程」第五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十二條、第二十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學術副校長室、秘書處、軍訓室、人力資源處、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提)

說明：

- 一、依據 111 年 9 月 16 日第 186 次行政會議指示組織調整，廢除蘭陽副校長，新設蘭陽行政處，置蘭陽行政長，爰修正第五條、第七條及第九條；裁撤軍訓室蘭陽校園組，爰修正第五條。
- 二、配合「淡江大學三全教育中心設置辦法」及「淡江大學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新設「三全教育中心」及「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爰修正第五條、第九條及第二十條。
- 三、部分學術主管未列聘任規定，擬以系（獨立研究所、學位學程、中心）主任（所長）之方式呈現，且部分敘述以二級統稱較為合適，爰修正第八條規定內容。
- 四、教育部 111 年 9 月 20 日臺教人（二）字第 1110083186 號，本校教職員員額編制表核定函說明，「本校編制表內所列校務研究中心中心主任由品質保證稽核處稽核長兼任、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中心主任由學術副校長兼任及全英語教學推動中心中心主任由國際事務副校長兼任部分，未明訂於組織規程，請儘速修正，以符法制。」爰修正本規程第九條第二項及第四項規定。
- 五、比照職員兼組長職務連續任期之規定，規範職員兼秘書於同單位內同職務連續任期不超過十年，爰新增第九條第八項規定。
- 六、教育部 111 年 8 月 5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10066726 號，本校組織規程核定函說明，本校組織規程第 12 條第 2 款有關職員職稱部分，「稀少性科技人員」非屬職員職稱，建議刪除，爰修正本規程第十二條第一項及第二款規定。
- 七、依據 111 年 9 月 16 日第 186 次行政會議通過「淡江大學環境永續暨管理系統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廢止「環境永續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及「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爰修正第二十條。
- 八、本案第八條、第九條及第十二條修正草案業經 111 年 8 月 17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1 次處務會議及 111 年 9 月 30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2 次處務會議通過。
- 九、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26 日第 286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組織規程」第五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十二條、第二十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組織規程」第五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十二條、第二十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五條 本校因教學、研究、輔導、服務及發展之需要，設下列各單位。</p> <p>一、秘書處：襄助校長處理行政事務及負責議事、管考、協調、公關、編採、發行《淡江時報》等事項。下設文書組、淡江時報社。</p> <p>二、文錙藝術中心：負責舉辦展覽、音樂會、研討會及增加館藏。下設書法研究室、展覽廳、文錙音樂廳、海事博物館。</p> <p>三、品質保證稽核處：負責教育評鑑、內部稽核等事項。</p>	<p>第五條 本校因教學、研究、輔導、服務及發展之需要，設下列各單位。</p> <p>一、秘書處：襄助校長處理行政事務及負責議事、管考、協調、公關、編採、發行《淡江時報》等事項。下設文書組、淡江時報社。</p> <p>二、文錙藝術中心：負責舉辦展覽、音樂會、研討會及增加館藏。下設書法研究室、展覽廳、文錙音樂廳、海事博物館。</p> <p>三、品質保證稽核處：負責教育評鑑、內部稽核等事項。</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四、校務研究中心：負責校務相關議題研究及校內外校務研究專案之委辦事項。</p> <p>五、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負責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及大學社會責任相關業務。下設淨零碳排推動組、社會實踐策略組、韌性治理規劃組。</p> <p>六、全英語教學推動中心：負責「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暨推動本校全英語教學與學習相關業務。下設全英語教學及學習組。</p> <p>七、<u>三全教育中心：負責推動「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學園」之三全特色教育相關業務。</u></p> <p>八、推廣教育處：負責學分班、非學分班團、日語班團、華語班團、英語班團及職業訓練業務之企劃、推廣等事項。下設進修中心、推廣中心、日語中心、華語中心、證照中心。</p> <p>九、體育事務處：掌理體育教學、研究、體育活動、運動場館等體育相關業務。下設體育教學與活動組。</p> <p>十、軍訓室：掌理學生軍訓教學、生活輔導、校園安全及其他軍訓相關事項。下設教學組、服務組、行政組。</p> <p>十一、國際暨兩岸事務處：負責規劃及執行國際及兩岸學術交流合作計畫相關事宜。下設國際暨兩岸交流組、境外生輔導組。</p> <p>十二、教務處：掌理學籍、成績、課務、試務、印務、招生、教師教學發展及其他教務事項。下設註冊組、課務組、教師教學發展中心、招生策略</p>	<p>四、校務研究中心：負責校務相關議題研究及校內外校務研究專案之委辦事項。</p> <p>五、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負責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及大學社會責任相關業務。下設淨零碳排推動組、社會實踐策略組、韌性治理規劃組。</p> <p>六、全英語教學推動中心：負責「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暨推動本校全英語教學與學習相關業務。下設全英語教學及學習組。</p> <p>七、推廣教育處：負責學分班、非學分班團、日語班團、華語班團、英語班團及職業訓練業務之企劃、推廣等事項。下設進修中心、推廣中心、日語中心、華語中心、證照中心。</p> <p>八、體育事務處：掌理體育教學、研究、體育活動、運動場館等體育相關業務。下設體育教學與活動組。</p> <p>九、軍訓室：掌理學生軍訓教學、生活輔導、校園安全及其他軍訓相關事項。下設教學組、服務組、行政組、<u>蘭陽校園組。</u></p> <p>十、國際暨兩岸事務處：負責規劃及執行國際及兩岸學術交流合作計畫相關事宜。下設國際暨兩岸交流組、境外生輔導組。</p> <p>十一、教務處：掌理學籍、成績、課務、試務、印務、招生、教師教學發展及其他教務事項。下設註冊組、課務組、教師教學發展中心、招生策略</p>	<p>一、本款新增。</p> <p>二、配合「淡江大學三全教育中心設置辦法」，新設「三全教育中心」。</p> <p>三、以下款次遞移。</p> <p>111年9月16日第186次行政會議主席指示組織調整，裁撤軍訓室蘭陽校園組。</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中心、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p> <p><u>十三</u>、學生事務處：掌理學生事務及學生輔導相關事宜。下設生活輔導組、課外活動輔導組、衛生保健組、住宿輔導組、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p> <p><u>十四</u>、總務處：綜理一切有關總務事項。下設事務整備組、節能與空間組、資產組、總務組、出納組。</p> <p><u>十五</u>、研究發展處：掌理研究發展行政支援事項並推動研究發展相關業務。下設研究暨產學組、出版中心、建邦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視障資源中心、風工程研究中心、工程法律研究發展中心、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中心、運輸與物流研究中心、村上春樹研究中心、水環境資訊研究中心、海洋及水下科技研究中心、整合戰略與科技研究中心、歐洲聯盟研究中心。</p> <p><u>十六</u>、人力資源處：綜理一切有關人事事項。下設管理企劃組、職能福利組。</p> <p><u>十七</u>、財務處：掌理會計、預算、財務審核等業務。下設會計組、預算組。</p> <p><u>十八</u>、覺生紀念圖書館：掌理圖書、期刊、非書資料及數位資源之徵集、組織、典藏及服務等。下設採編組、典藏閱覽組、參考服務組、數位資訊組、校史組。</p> <p><u>十九</u>、資訊處：負責校園網路、校務行政資訊系統、支援教學及其他資訊相關事項。下設網路管理組、校務資訊組、專案發展組、前瞻技術組、教學支援組、遠距教學發展中心。</p> <p><u>二十</u>、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p>	<p>中心、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p> <p><u>十二</u>、學生事務處：掌理學生事務及學生輔導相關事宜。下設生活輔導組、課外活動輔導組、衛生保健組、住宿輔導組、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p> <p><u>十三</u>、總務處：綜理一切有關總務事項。下設事務整備組、節能與空間組、資產組、總務組、出納組。</p> <p><u>十四</u>、研究發展處：掌理研究發展行政支援事項並推動研究發展相關業務。下設研究暨產學組、出版中心、建邦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視障資源中心、風工程研究中心、工程法律研究發展中心、智慧自動化與機器人中心、運輸與物流研究中心、村上春樹研究中心、水環境資訊研究中心、海洋及水下科技研究中心、整合戰略與科技研究中心、歐洲聯盟研究中心。</p> <p><u>十五</u>、人力資源處：綜理一切有關人事事項。下設管理企劃組、職能福利組。</p> <p><u>十六</u>、財務處：掌理會計、預算、財務審核等業務。下設會計組、預算組。</p> <p><u>十七</u>、覺生紀念圖書館：掌理圖書、期刊、非書資料及數位資源之徵集、組織、典藏及服務等。下設採編組、典藏閱覽組、參考服務組、數位資訊組、校史組。</p> <p><u>十八</u>、資訊處：負責校園網路、校務行政資訊系統、支援教學及其他資訊相關事項。下設網路管理組、校務資訊組、專案發展組、前瞻技術組、教學支援組、遠距教學發展中心。</p> <p><u>十九</u>、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處：負責校友服務工作，協助提供校友就業、留學、再進修等管道，為校友與母校互動的橋樑，並推動募款業務，積極向校友、社會人士、企業界等熱心人士進行勸募活動。</p> <p><u>二十一、蘭陽行政處：綜理蘭陽校園行政業務。</u></p> <p><u>二十二、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配合相關法令之執行，督導、協助校內各單位執行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工作。下設環境保護小組、安全衛生小組、毒化物管理小組。</u></p> <p><u>二十三、文學院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臺：為學生實習電台，提供學生實習機會及廣播實務教學支援，促進校園與社區資訊流通。</u></p> <p>前項品質保證稽核處、推廣教育處、體育事務處、軍訓室、研究發展處、資訊處、國際暨兩岸事務處、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各中心及文學院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臺設置辦法另訂之。</p>	<p>處：負責校友服務工作，協助提供校友就業、留學、再進修等管道，為校友與母校互動的橋樑，並推動募款業務，積極向校友、社會人士、企業界等熱心人士進行勸募活動。</p> <p><u>二十、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配合相關法令之執行，督導、協助校內各單位執行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工作。下設環境保護小組、安全衛生小組、毒化物管理小組。</u></p> <p><u>二十一、文學院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臺：為學生實習電台，提供學生實習機會及廣播實務教學支援，促進校園與社區資訊流通。</u></p> <p>前項品質保證稽核處、推廣教育處、體育事務處、軍訓室、研究發展處、資訊處、國際暨兩岸事務處、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各中心及文學院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臺設置辦法另訂之。</p>	<p>一、本款新增。</p> <p>二、依據 111 年 9 月 16 日第 186 次行政會議指示組織調整，新設蘭陽行政處。</p> <p>三、以下款次變更。</p>
<p>第七條 本校置副校長三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由校長遴選教授聘兼之，任期以配合校長任期為原則。</p>	<p>第七條 本校置副校長四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由校長遴選教授聘兼之，任期以配合校長任期為原則。</p>	<p>依據 111 年 9 月 16 日第 186 次行政會議指示辦理，廢除蘭陽副校長 1 人。</p>
<p>第八條 本校學術主管，分為各學院院長、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各學位學程主任、<u>教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主任、體育處體育教學與活動組組長、教務處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以下簡稱二級單位)</u>、文學院所屬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台台長及各學院所屬研究中心主任。</p>	<p>第八條 本校學術主管，分為各學院院長、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各學位學程主任、文學院所屬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台台長及各學院所屬研究中心主任。</p>	<p>一、第一項明定相關主管，「院長、各學系（獨立研究所、學位學程、中心，以下簡稱二級單位）主任(所長)」修正為「院長，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各學位學程主任、教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主任、體育處體育教學與活動組組長、教務處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以下簡稱二級單位)」。</p> <p>二、文字修正，部分敘述以二級</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各學院各置院長一人，綜理院務。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院長之聘任、續聘，由校長依下列規定方式之一為之：</p> <p>一、由各學院組織遴選委員會推選院長人選二至三人，陳報校長圈選。院長遴選辦法另訂之。</p> <p>二、由校長自校內、外物色院長人選，經與所屬<u>二級單位</u>主管諮商後決定。但院長之連任不在此限。</p> <p><u>二級單位</u>各置主任(所長)一人，辦理相關業務。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以上主管之聘任、續聘，由校長依下列規定方式之一為之：</p> <p>一、由各<u>二級單位</u>組織遴選委員會推選主任(所長)人選二至三人，經所屬院長陳報校長圈選。但任期屆滿者，得經<u>二級單位</u>遴選委員會同意後，由院長提供評估意見陳報校長續聘。<u>二級單位</u>主管遴選辦法另定之。</p> <p>二、由院長自校內、外物色人選二至三人，經與所屬<u>二級單位</u>教師諮商後，再陳報校長圈選。</p> <p>三、由校長自校內、外物色人選，經與該學院院長及所屬<u>二級單位</u>教師諮商後決定。</p> <p><u>體育事務處體育教學與活動組組長、教務處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之遴選或聘任，比照前項規定辦理。</u></p>	<p>各學院各置院長一人，綜理院務。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院長之聘任、續聘，由校長依下列規定方式之一為之：</p> <p>一、由各學院組織遴選委員會推選院長人選二至三人，陳報校長圈選。院長遴選辦法另訂之。</p> <p>二、由校長自校內、外物色院長人選，經與該學院所屬<u>系、所</u>主管諮商後決定。但院長之連任不在此限。</p> <p><u>各學系</u>各置系主任一人，辦理<u>系務</u>；<u>單獨設立之研究所</u>，各置所長一人，辦理<u>所務</u>；<u>各學位學程</u>各置主任一人，辦理<u>學程事務</u>；各學院所屬各<u>中心</u>各置主任一人，辦理<u>中心業務</u>。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以上主管之聘任、續聘，由校長依下列規定方式之一為之：</p> <p>一、由各<u>系、所、學位學程、中心</u>組織遴選委員會推選系主任、所長、中心主任人選二至三人，經所屬院長陳報校長圈選。但任期屆滿者，得經<u>系、所、學程、中心</u>遴選委員會同意後，由院長提供評估意見陳報校長續聘。<u>系主任、所長、中心主任</u>遴選辦法另訂之。</p> <p>二、由院長自校內、外物色人選二至三人，經與該<u>系、所、中心</u>教師諮商，再陳報校長圈選。</p> <p>三、由校長自校內、外物色人選，經與該學院院長及該<u>系、所、中心</u>教師諮商後決定。</p>	<p>統稱較為合適。</p> <p>本項新增。體育事務處體育教學與活動組組長及教務處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之遴選或聘任，比照學術二級單位辦理。</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文學院所屬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臺置台長一人，綜理電台業務，由大傳系主任兼任。</p> <p><u>各學院所屬研究中心各置主任一人，綜理中心業務。主任聘任之相關規定，依各研究中心設置要點辦理，陳報校長核聘。</u></p> <p>學術主管於任期內因故出缺時。院長由校長指派教授；<u>二級單位</u>主管由校長指派副教授以上教師代理至該學年度結束為止。</p> <p>學術主管於任期內不適任者，得由人力資源處報請校長核定後免除其主管職務；院長由校長指派教授、<u>二級單位</u>主管由校長指派副教授以上教師，代理至該學年度結束為止。</p>	<p>文學院所屬學術試驗實習無線電臺置台長一人，綜理電台業務，由大傳系主任兼任。</p> <p>學術主管於任期內因故出缺時。院長由校長指派教授；<u>系所</u>主管由校長指派副教授以上教師代理至該學年度結束為止。</p> <p>學術主管於任期內不適任者，得由人力資源處報請校長核定後免除其主管職務，<u>院長</u>由校長指派教授；<u>系所</u>主管由校長指派副教授以上教師代理至該學年度結束為止。</p>	<p>一、本項新增。</p> <p>二、補充各學院所屬研究中心主管聘任相關規定。</p> <p>文字修正。</p> <p>文字修正。</p>
<p>第九條 教務處置教務長一人、學生事務處置學生事務長一人、研究發展處置研發長一人，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研發長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p> <p>秘書處置秘書長一人，文錙藝術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品質保證稽核處置稽核長一人，總務處置總務長一人，圖書館置館長一人，資訊處置資訊長一人，國際暨兩岸事務處置國際長一人，體育事務處置體育長一人，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推廣教育處各置執行長一人，<u>蘭陽行政處置蘭陽行政長一人</u>，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或編纂以上職員兼任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p> <p>人力資源處置人資長一人、財務處置財務長一人，由校長依有關法令規定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或職員兼任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p> <p><u>校務研究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由品質保證稽核處稽核長兼任之；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由學術副校長兼任之；全英語教</u></p>	<p>第九條 教務處置教務長一人、學生事務處置學生事務長一人、研究發展處置研發長一人，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研發長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p> <p>秘書處置秘書長一人，文錙藝術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品質保證稽核處置稽核長一人，<u>校務研究中心、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全英語教學推動中心各置中心主任一人</u>，總務處置總務長一人，圖書館置館長一人，資訊處置資訊長一人，國際暨兩岸事務處置國際長一人，體育事務處置體育長一人，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推廣教育處各置執行長一人，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或編纂以上職員兼任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p> <p>人力資源處置人資長一人、財務處置財務長一人，由校長依有關法令規定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或職員兼任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p> <p>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由總務長兼任之。</p>	<p>一、將校務研究中心、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全英語教學推動中心各置中心主任一人之規定，移至第四項說明。</p> <p>二、依據 111 年 9 月 16 日第 186 次行政會議指示辦理，廢除蘭陽副校長，蘭陽行政處置蘭陽行政長 1 人。</p> <p>一、補充校務研究中心、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全英語教學推動中心及三全教育中心各置中心主任一人之設置規定。</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u>學推動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由國際事務副校長兼任之；三全教育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由學術副校長兼任之；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由總務長兼任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u></p> <p>軍訓室置主任一人，由校長自職級相當人員或教育部推薦之軍訓教官二至三人中擇聘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p> <p>因應校務發展需要，一級行政單位及軍訓室符合教育部所定之達一定規模、業務繁重認定基準，得置副主管一人，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或編纂以上職員兼任之，軍訓室副主任由教育部推薦軍訓教官任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p> <p>本校院、處、館、室、中心等一級單位，各置秘書一人，由校長聘請講師以上教師、教官、專員以上職員或年資十年以上且表現優異之組員兼任之。</p> <p><u>秘書於同單位內同職務連續任期不超過十年，但經校長核准者不在此限。</u></p>	<p>軍訓室置主任一人，由校長自職級相當人員或教育部推薦之軍訓教官二至三人中擇聘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p> <p>因應校務發展需要，一級行政單位及軍訓室符合教育部所定之達一定規模、業務繁重認定基準，得置副主管一人，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或編纂以上職員兼任之，軍訓室副主任由教育部推薦軍訓教官任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p> <p>本校院、處、館、室、中心等一級單位，各置秘書一人，由校長聘請講師以上教師、教官、專員以上職員或年資十年以上且表現優異之組員兼任之。</p>	<p>二、一併規範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中心主任之期為二年，期滿得連任。</p> <p>一、本項新增。 二、明文規範職員兼秘書職務之年限。</p>
<p>第十二條 本校各單位均置職員若干人，軍訓室置軍訓教官、護理教師若干人，<u>資訊處置稀少性科技人員若干人</u>。職員職稱如下：</p> <p>一、行政人員：專門委員、編纂、專員、輔導員、編審、組員、辦事員、書記。</p> <p>二、技術人員：技正、技士、技佐、醫師、護理師、護士。</p>	<p>第十二條 本校各單位均置職員若干人，軍訓室置軍訓教官、護理教師若干人。職員職稱如下：</p> <p>一、行政人員：專門委員、編纂、專員、輔導員、編審、組員、辦事員、書記。</p> <p>二、技術人員：技正、技士、技佐、<u>稀少性科技人員</u>、醫師、護理師、護士。</p>	<p>教育部 111 年 8 月 5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10066726 號來函說明，本校組織規程第 12 條第 2 款有關職員職稱部分，「稀少性科技人員」非屬職員職稱，建議刪除，爰修正本規程第 12 條第 1 項及第 2 款規定。</p>
<p>第二十條 本校除教師評審委員會、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及職工申訴評議委員會外，另設立下列各種委員會：</p> <p>一、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負責校務發展計畫之規劃及評鑑、各單位現況之績效評估、校內外教育問題專案研究之委辦及相關</p>	<p>第二十條 本校除教師評審委員會、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及職工申訴評議委員會外，另設立下列各種委員會：</p> <p>一、教育品質管理委員會：負責校務發展計畫之規劃及評鑑、各單位現況之績效評估、校內外教育問題專案研究之委辦及相關</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教育專業叢書之編撰與出版等事宜。</p> <p>二、校務發展規劃與執行委員會：負責擬訂重大校務發展計畫、組織重整計畫及追蹤與管考重大校務發展計畫之執行成效等相關事宜。</p> <p>三、招生委員會：負責審議各學系、所、學位學程招生名額、各類招生簡章及招生辦法、錄取標準及錄取名額、裁決招生爭端及違規事項及其他有關招生事宜。</p> <p>四、募款委員會：負責募款計畫之擬訂、執行及檢討，募款用途之建議。</p> <p>五、淡江時報委員會：負責強化校務發展之宣導，倡導學術研究風氣暨增進師生員工及校友之情誼等事宜。</p> <p>六、學術審議委員會：負責教師著作獎助之審議、教師升等著作之審議、研究教授之審議及其他有關教師學術研究之審議等事宜。</p> <p>七、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負責審核各項國際交流合作計畫之執行及補助等相關事宜。</p> <p>八、職工人事評議委員會：負責審議職工考績、甄審職員升等、評議職工獎懲及校長交議等事項。</p> <p>九、學生獎助學金委員會：負責學生獎、助學金辦法之訂定及獎、助學金之籌募、申請案件之審查等事宜。</p> <p>十、修繕採購委員會：負責新臺幣四十萬元以上採購案件之審議事項。</p> <p>十一、課程委員會：負責審議各學院、系、所、師資培育中心、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及學位學程之開課科目名稱、學分、課程內容及課程配</p>	<p>教育專業叢書之編撰與出版等事宜。</p> <p>二、校務發展規劃與執行委員會：負責擬訂重大校務發展計畫、組織重整計畫及追蹤與管考重大校務發展計畫之執行成效等相關事宜。</p> <p>三、招生委員會：負責審議各學系、所、學位學程招生名額、各類招生簡章及招生辦法、錄取標準及錄取名額、裁決招生爭端及違規事項及其他有關招生事宜。</p> <p>四、募款委員會：負責募款計畫之擬訂、執行及檢討，募款用途之建議。</p> <p>五、淡江時報委員會：負責強化校務發展之宣導，倡導學術研究風氣暨增進師生員工及校友之情誼等事宜。</p> <p>六、學術審議委員會：負責教師著作獎助之審議、教師升等著作之審議、研究教授之審議及其他有關教師學術研究之審議等事宜。</p> <p>七、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負責審核各項國際交流合作計畫之執行及補助等相關事宜。</p> <p>八、職工人事評議委員會：負責審議職工考績、甄審職員升等、評議職工獎懲及校長交議等事項。</p> <p>九、學生獎助學金委員會：負責學生獎、助學金辦法之訂定及獎、助學金之籌募、申請案件之審查等事宜。</p> <p>十、修繕採購委員會：負責新臺幣四十萬元以上採購案件之審議事項。</p> <p>十一、課程委員會：負責審議各學院、系、所、師資培育中心、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及學位學程之開課科目名稱、學分、課程內容及課程配</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當等事宜。</p> <p>十二、覺生紀念圖書館委員會：負責圖書館發展方向、圖書館經費分配、館藏與服務之評估及圖書館與讀者間之溝通事宜。</p> <p>十三、法規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提請校務及行政會議通過之規章適法性、文字初審及規章解釋等事宜。</p> <p>十四、員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員工福利金之籌集管理、員工福利措施之研究改進、員工福利收入之分配應用及其他有關員工福利事項。</p> <p>十五、學生獎懲委員會：負責研議學生獎懲辦法及審定學生重大獎懲事項。</p> <p>十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負責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規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課程，調查及處理與性別平等教育法有關之案件等事宜。</p> <p>十七、服務學習課程指導委員會：負責研議服務學習政策及督導服務學習課程之實施。</p> <p>十八、研發成果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研發成果智慧財產權申請、所得分配，及其衍生權益之管理與運用，及技術移轉有關事項。</p> <p>十九、通識教育委員會：負責通識教育之規劃與推動，並執行通識與核心課程成效之評估等事宜。</p>	<p>當等事宜。</p> <p>十二、覺生紀念圖書館委員會：負責圖書館發展方向、圖書館經費分配、館藏與服務之評估及圖書館與讀者間之溝通事宜。</p> <p>十三、法規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提請校務及行政會議通過之規章適法性、文字初審及規章解釋等事宜。</p> <p>十四、員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員工福利金之籌集管理、員工福利措施之研究改進、員工福利收入之分配應用及其他有關員工福利事項。</p> <p>十五、學生獎懲委員會：負責研議學生獎懲辦法及審定學生重大獎懲事項。</p> <p>十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負責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規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課程，調查及處理與性別平等教育法有關之案件等事宜。</p> <p>十七、服務學習課程指導委員會：負責研議服務學習政策及督導服務學習課程之實施。</p> <p>十八、研發成果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研發成果智慧財產權申請、所得分配，及其衍生權益之管理與運用，及技術移轉有關事項。</p> <p>十九、通識教育委員會：負責通識教育之規劃與推動，並執行通識與核心課程成效之評估等事宜。</p> <p><u>二十、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推動委員會：督導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推動，審定本校之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政策、審查內部稽核報告，依程序書</u></p>	<p>一、本款刪除。</p> <p>二、依據 111 年 9 月 16 日第 186 次行政會議通過廢止「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p> <p>三、以下款次變更。</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u>二十</u>、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負責審議、督導及考核交通安全教育之執行。</p> <p><u>二十一</u>、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委員會：推動校區環境保護教育及污染防治工作，督導校園工作場所作業之安全與衛生，預防校園職業災害及增進勞工安全與健康檢查之規劃，並協助提升校園環境、衛生品質及勞工安全健康。</p> <p><u>二十二</u>、未來化委員會：負責規劃整體發展之未來化事項、評估未來化實施與執行成效及其他有關未來化之規劃事項。</p> <p><u>二十三</u>、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負責規劃遠距教學發展方向、研擬遠距教學課程開授要點、推動遠距教學課程之開授、審核遠距教學課程教材補助費、制定遠距教學獎勵補助辦法及評鑑、檢討遠距教學課程開授品質。</p> <p><u>二十四</u>、教職員工退休福利儲金管理委員會：負責退休福利儲金之運用計畫、評選並監督代本校操作退休福利儲金之受託金融保險機構、本會解散時相關事務之處理及其他與退休福利儲金有關事項。</p> <p><u>二十五</u>、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數額、存儲、請領、給付數額之查核、暫停提撥之審議及監督</p>	<p><u>規定執行任務，建立、維持及改善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u></p> <p><u>二十一</u>、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負責審議、督導及考核交通安全教育之執行。</p> <p><u>二十二</u>、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委員會：推動校區環境保護教育及污染防治工作，督導校園工作場所作業之安全與衛生，預防校園職業災害及增進勞工安全與健康檢查之規劃，並協助提升校園環境、衛生品質及勞工安全健康。</p> <p><u>二十三</u>、未來化委員會：負責規劃整體發展之未來化事項、評估未來化實施與執行成效及其他有關未來化之規劃事項。</p> <p><u>二十四</u>、遠距教學推展委員會：負責規劃遠距教學發展方向、研擬遠距教學課程開授要點、推動遠距教學課程之開授、審核遠距教學課程教材補助費、制定遠距教學獎勵補助辦法及評鑑、檢討遠距教學課程開授品質。</p> <p><u>二十五</u>、教職員工退休福利儲金管理委員會：負責退休福利儲金之運用計畫、評選並監督代本校操作退休福利儲金之受託金融保險機構、本會解散時相關事務之處理及其他與退休福利儲金有關事項。</p> <p><u>二十六</u>、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數額、存儲、請領、給付數額之查核、暫停提撥之審議及監督</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準備金之事項。</p> <p><u>二十六</u>、衛生暨輔導委員會：負責衛生與諮商管理及計畫之審議、推行及督導。</p> <p><u>二十七</u>、資訊化委員會：負責資訊化政策訂定及資訊化相關事項之審議及諮詢。</p> <p><u>二十八</u>、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負責指導本校自我評鑑之規劃、諮詢及審議評鑑結果等相關事宜。</p> <p><u>二十九</u>、研究推動委員會：負責推動本校研究及產學發展，並審議研究中心之設置、評鑑、獎勵、撤銷等事項。</p> <p><u>三十</u>、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負責審議各項校內外特殊教育相關經費、工作計畫及審查特殊個案之個別化支持計畫，並督導相關工作推行成效。</p> <p><u>三十一</u>、軍訓教官申訴評議委員會：負責審議軍訓教官因受軍訓行政措施，有違法或不當之虞，損其權益，所提出之申訴案。</p> <p><u>三十二</u>、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負責研訂本校學生校外實習推動方向、督導本校學生校外實習等相關事宜。</p> <p><u>三十三</u>、災害防救委員會：負責組織校內人力統合資源，推動校園災害防救任務與措施等事宜。</p> <p><u>三十四</u>、生物安全委員會：負責維護本校進行感染性生物材料之學</p>	<p>準備金之事項。</p> <p><u>二十七</u>、衛生暨輔導委員會：負責衛生與諮商管理及計畫之審議、推行及督導。</p> <p><u>二十八</u>、<u>環境永續推動委員會</u>：負責校園環境永續發展及相關節能減碳策略之規劃、審議及督導。</p> <p><u>二十九</u>、資訊化委員會：負責資訊化政策訂定及資訊化相關事項之審議及諮詢。</p> <p><u>三十</u>、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負責指導本校自我評鑑之規劃、諮詢及審議評鑑結果等相關事宜。</p> <p><u>三十一</u>、研究推動委員會：負責推動本校研究及產學發展，並審議研究中心之設置、評鑑、獎勵、撤銷等事項。</p> <p><u>三十二</u>、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負責審議各項校內外特殊教育相關經費、工作計畫及審查特殊個案之個別化支持計畫，並督導相關工作推行成效。</p> <p><u>三十三</u>、軍訓教官申訴評議委員會：負責審議軍訓教官因受軍訓行政措施，有違法或不當之虞，損其權益，所提出之申訴案。</p> <p><u>三十四</u>、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負責研訂本校學生校外實習推動方向、督導本校學生校外實習等相關事宜。</p> <p><u>三十五</u>、災害防救委員會：負責組織校內人力統合資源，推動校園災害防救任務與措施等事宜。</p> <p><u>三十六</u>、生物安全委員會：負責維護本校進行感染性生物材料之學</p>	<p>一、本款刪除。</p> <p>二、依據 111 年 9 月 16 日第 186 次行政會議通過廢止「環境永續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p> <p>三、以下款次變更。</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術及實驗安全之相關事宜。</p> <p><u>三十五</u>、校園規劃委員會：負責校園整體空間發展及環境景觀規劃相關事宜。</p> <p><u>三十六</u>、雙語教學推動委員會：負責全英語教學與學習推動規劃與協調相關事宜。</p> <p><u>三十七</u>、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委員會：負責有效運用累積賸餘款基金，安全、穩健從事投資理財活動相關事宜。</p> <p><u>三十八</u>、環境永續暨管理系統推動委員會：為持續實踐永續發展目標，透過能源、環保及安全衛生相關管理系統之推行，協助落實環境永續工作。</p> <p><u>三十九</u>、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負責協調推動三全教育所需之配套資源，以及研議三全教育之相關事務。</p> <p>前項各委員會設置辦法另訂之，必要時得另設其他委員會，以上各委員會如有必要得置職員若干人。</p>	<p>術及實驗安全之相關事宜。</p> <p><u>三十七</u>、校園規劃委員會：負責校園整體空間發展及環境景觀規劃相關事宜。</p> <p><u>三十八</u>、雙語教學推動委員會：負責全英語教學與學習推動規劃與協調相關事宜。</p> <p><u>三十九</u>、累積賸餘款基金投資管理委員會：負責有效運用累積賸餘款基金，安全、穩健從事投資理財活動相關事宜。</p> <p>前項各委員會設置辦法另訂之，必要時得另設其他委員會，以上各委員會如有必要得置職員若干人。</p>	<p>一、本款新增。</p> <p>二、依據 111 年 9 月 16 日第 186 次行政會議通過「淡江大學環境永續暨管理系統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p> <p>一、本款新增。</p> <p>二、配合「淡江大學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新設「淡江大學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p>

提案十八：「淡江大學辦事規章」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學術副校長室、秘書處、軍訓室、財務處提）

說 明：

- 一、依據 111 年 9 月 16 日第 186 次行政會議指示組織調整，裁撤軍訓室蘭陽校園組，爰修正第十七條。
- 二、配合「淡江大學三全教育中心設置辦法」，新設「三全教育中心」，爰新增第二十八條之一。
- 三、依現行組織，第三十四條及第三十八條文字修正。
- 四、依財務處 111 年 6 月 16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處務會議修正「淡江大學加班費及工讀費支給規則」通過，爰修正第四十一條，刪除執勤費。
- 五、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26 日第 286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辦事規章」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辦事規章」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第十七條 本校軍訓室下設行政組、教學組及服務組，其職掌依其設置辦法訂之。	第十七條 本校軍訓室下設行政組、教學組、服務組及蘭陽校園組，其職掌依其設置辦法訂之。	依據 111 年 9 月 16 日第 186 次行政會議指示組織調整，裁撤軍訓室蘭陽校園組。
第二十八條之一 本校三全教		一、本條新增。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育中心其職掌依其設置辦法訂之。		二、配合「淡江大學三全教育中心設置辦法」，新設「三全教育中心」。
第三十四條 本校各處、館、室及中心所屬組長，承各該主管之命，督率所屬辦理職掌內事務，並決定下列事項： 一、所屬單位工作之執行事項。 二、所屬單位職務分配之擬議事項。 三、所屬單位職員經辦案件之審查糾正事項。 四、所屬單位職員勤惰之考核事項。 五、所屬單位領用物品之審核及請購物品之核轉事項。	第三十四條 本校各處、館、室、部及中心所屬組長，承各該主管之命，督率所屬辦理職掌內事務，並決定下列事項： 一、所屬單位工作之執行事項。 二、所屬單位職務分配之擬議事項。 三、所屬單位職員經辦案件之審查糾正事項。 四、所屬單位職員勤惰之考核事項。 五、所屬單位領用物品之審核及請購物品之核轉事項。	依現行組織，作文字修正。
第三十八條 本校各院、處、館、室及中心主管職責如有第三十二條未規定之事項時，承校長之命辦理。 各秘書或組長職責如有第三十三條或第三十四條未規定之事項時，承各隸屬主管之命辦理。	第三十八條 本校各院、處、館、室、部及中心主管職責如有第三十二條未規定之事項時，承校長之命辦理。 各秘書或組長職責如有第三十三條或第三十四條未規定之事項時，承各隸屬主管之命辦理。	依現行組織，作文字修正。
第四十一條 本校教職員工生報支出差餐旅費、加班費及工讀費應依「淡江大學教職員工生報支出差餐旅費規則」及「淡江大學加班費及工讀費支給規則」辦理。	第四十一條 本校教職員工生報支出差餐旅費， <u>執勤費</u> 、加班費及工讀費應依「淡江大學教職員工生報支出差餐旅費規則」及「淡江大學 <u>執勤費</u> 、加班費及工讀費支給規則」辦理。	刪除執勤費。

## 肆、臨時動議

動議案一：有關提案六，113 學年度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案，停招的系所問題，提請討論。（學生會會長公行三 B 蘇廷瑋提）

說明：希望學校承諾 113 學年度停招的十一個系所，原則上 114 學年度開始可能就會沒有大一課程，115 學年度開始就會沒有大二課程，如果有需要重修大(研)一、大(研)二必修課程，依此類推，必須確保這些同學是修原系所的課程，而不是讓他們去尋找一些替代課程，因為這樣子也是某種程度上侵害學生受教權。

回復：

主席：原則上依照原開課課程上課，但也有例外的時候，如果課程沒有市場會進行課程改革，替代課程會從寬認定，承諾會以學生權益為優先考量。

動議案二：有關提案六，113 學年度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案，理學院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停招問題，提請表決。（學生會會長公行三 B 蘇廷瑋提）

說明：

一、依據本校「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辦法」第五條：「符合下列標準之一者，得整併或停招：…三、學士班、進修學士班：近二年註冊率連續低於百分之八十。」，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110 學年度註冊率是 95.56%，111 學年度是 57.78%，未達停招的標準。

二、針對理學院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停招事發經過存有疑慮，希望依據本校校務會議設置辦法第九條「本會重大事項之議決，應經出席人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重大事項之認定，需經出席人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透過不記名投票表決。

決議：

一、通過維持提案六決議。

二、第 88 次校務會議應出席委員 220 人，實際出席委員 190 人。討論本提案時間為下午 5 時 50 分，現場實際出席委員為 121 人（淡水校園 115 人及台北校園 6 人），以舉手表決，不同意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113 學年度停招者 9 票，同意尖端材料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113 學年度停招者 90 票。

動議案三：請加強境外生的聯繫管道及生活、課業及心理等輔導措施。（學生代表資圖二 A 張丞傑提）  
說明：

一、學校在與境外生溝通上，是否有相對應的策略或方案，因為各系在境外招生上，聯繫境外生過程不太容易。

二、學校是否對境外生有提供更詳盡生活、課業及心理…等輔導、照顧及保護策略，藉由滿意度調查及回饋，了解他們的感受與需求，並得到具體回報與幫助，因為我們發現境外生的表現及人際關係上遭遇相當大的困難。

回復：

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

一、境外生分僑生、陸生、外籍生，他們分別依不同的管道申請入學，經由各系審核，招生委員會通過，一經錄取，教務處及國際處就會接手聯繫報到事宜，學生組成的各分會社團也會有學長、學姐制提供必要諮詢與協助，境外生輔導組提供生活諮詢與照顧，學生事務處提供專業諮詢，系上提供課業輔導及補救教學，國際處規劃境外生多元活動及就業講座。

二、本校還有安排境外生導師，提供境外生生活、課業及心理上的輔導；另外本校校務研究中心針對境外生進行滿意度調查及回饋，調查結果與數據提供我們努力改善的方向，未來會主動密切跟學生會合作，請學生會協助傳達相關訊息。

動議案四：請學校提供學生轉系申請不成功理由的書面通知，以便了解原因，日後再作規劃準備。（學生議長中文四 B 陳田婷）

回復：

一、主席：

(一)現在轉系會比以前容易，因為很多學系把標準降低，但不是所有的系一概而論。

(二)依據本校「學生轉系規定」第十二點：「僑生、陸生、外國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如確因系（組）與志趣不同，無法在原系繼續肄業者，僑生、陸生、外國學生經國際暨兩岸事務處；身心障礙學生經視障資源中心簽注意見，及有關係主任之同意，得從寬核准。」，境外生轉系要求可以專案處理，得從寬核准。

二、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

校務研究中心做境外生的問卷調查結果，轉系問題確實造成境外生諸多抱怨，境外生如有向國際處求援我們會先予以安撫，再與系上溝通解決，但這不是常態，今天專題報告時間有限，避免重點分散，所以只針對主題報告招生策略。事實上在招生會議上已決定舉辦相關工作坊，將邀請各院院長，系所主管及助理參與，嚴肅正視境外生轉系問題。

動議案五：機車停車場嚴重不足，請學校設法增加停車位或收費解決問題。（學生會會長公行三 B 蘇廷璋提）

說明：通勤的學生越來越多，紅 27 公車站旁及五虎崗機車停車位嚴重不足，為了找停車位，上課遲到，嚴重影響學習；之前曾說紅 27 的停車場暑假要改建，增加停車位或透過收費的方式，避免周遭居民占用停車位，但沒看到工程的進行，是否還有其他解決方案，譬如司令台後面的空間，或其他空地，改建成機車停車場。

回復：

蕭瑞祥總務長：

有關學生會所提機車停車場問題，事務整備組已都有回應，歡迎學生們來總務處持續溝通。現正在探討整個校園內停車收費問題，原則上需要通盤考量。

伍、散會（下午 6 時 15 分）

## 淡江大學第 187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1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紀念大樓國際會議廳、臺北校園、蘭陽校園（同步視訊）  
 主席：葛煥昭校長 紀錄：陳惠娟、劉桂香  
 出席：副校長、一級單位主管（詳簽到單）  
 校長指定參加人員：董事會主任秘書（詳簽到單）  
 列席：校長室秘書、副校長室秘書、秘書處秘書（詳簽到單）

## 壹、主席報告

三位副校長及各位同仁，大家午安！

今天提前 1 個小時召開第 187 次行政會議，因為今晚與張家宜董事長、校友總會林健祥理事長，以及校內相關同仁等 7 人，將啟程前往美國拜訪加州州立大學長堤分校、舊金山州立大學…等 6 所姊妹校，並與美國地區校友會面，預計 12 月 10 日返國，這段期間職務由許輝煌學術副校長代理。

在此二點說明：

一、持續努力申請「AI+SDGs= $\infty$ 」商標，推動「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校務重點工作：本校以 AI+SDGs= $\infty$  為發展重點，去年委託「台一國際智慧財產事務所」辦理本校智慧財產權申請商標，近期接獲事務所通知其中「教育服務」類予以核准，未來仍將繼續努力「各種書刊雜誌文獻之編輯出版查詢訂閱翻譯」及「籌辦教育或娛樂競賽、安排及舉行會議、籌辦文化或教育目的之展覽」之補件申請，並持續推動「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校務重點工作，關於 AI 數位轉型，在資訊處及 AI 創智學院的推動下，本校在全國居於領先地位；而 SDGs 永續發展，本校的表現在全國位於中間，還有很大的努力空間，因此本校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扮演很重要的角色，必須要有具體計畫，配合永續發展目標，有系統地去推動執行，AI+SDGs= $\infty$  是我們努力的目標，要達到無限大，就代表我們要一直努力下去，所以今天特別安排學術副校長以「成為 TKU 致力達成永續發展目標的影響力引領者」為題做專題報告。

二、竭力強化與規劃三全教育為本校重要的教學特色：2005 年蘭陽校園以三全教育校園為特色開始招生，已有 17 年以上的經驗，具有指標影響力，其中大三出國規劃，領先全國成果斐然，早就是獨創一格的淡江文化，所以可以把蘭陽三全教育模式運用到淡水校園並更加擴大強化。近期媒體報導中國文化大學為擴大大學生生活圈及提供更優質住宿環境，與坐落於新北投捷運站附近的熱海溫泉大飯店合作，將自下學期起以低於飯店行情的價格，提供 250 床位讓學生入住，另一方面，為了方便學生上下學，文化大學也將於試辦計畫期間，開辦學校專車行駛文化大學與熱海飯店之間，頗獲好評。

本校 11 月 4 日第 88 次校務會議通過成立「三全教育中心」及「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可以集思廣益努力規劃，貼近學生想法與需求，提升服務品質，12 月 23 日第 188 次行政會議將安排學術副校長專題報告三全教育相關規劃與推動。

今天討論事項有 6 個提案，接著按照會議議程進行。

## 貳、報告事項

一、第 186 次行政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1、通過下列法規修正案：

- (1)「淡江大學獎勵專任教師全英語授課實施辦法」部分條文。
- (2)「淡江大學駐衛警察設置管理辦法」修正草案。
- (3)「淡江大學職員遴用及升遷辦法」第四條及第五條。

執行情形：秘書處業於 111 年 10 月 5 日校秘字第 1110008929 號函公布實施。

2、通過下列新訂法規案：

「淡江大學環境永續暨管理系統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

執行情形：秘書處業於 111 年 10 月 5 日校秘字第 1110008927 號函公布實施。

3、通過廢止以下法規：

「環境永續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及「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

執行情形：秘書處業於 111 年 10 月 5 日校秘字第 1110008928 號函公布實施。

4、配合「科技部」改制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通過修正相關法規名稱及條文(或規定)：

- (1)「淡江大學教職員生學術倫理管理辦法」第六條、第十四條。
- (2)「淡江大學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獎勵辦法」第三條。

- (3)「淡江大學研究發展處設置辦法」第五條。
- (4)「淡江大學生物安全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一條。
- (5)「淡江大學教職員赴國外受訓補助規則」第二條。
- (6)「淡江大學獎助專任教師參加國際性學術會議規則」第三條、第四條。
- (7)「淡江大學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第十四條、第十六條。
- (8)「淡江大學教師研究獎勵辦法」第四條。
- (9)「淡江大學研發成果股權處分管理要點」第一點。
- (10)「淡江大學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第十四條、第十四條之一、第三十六條。
- (11)「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第三條、及「產學應用研究型升等審查基準」之第三點。
- (12)「淡江大學研究教授設置規則」第六條。
- (13)「淡江大學講座教授設置規則」第三條、第四條。
- (14)「淡江大學教職員工在職進修辦法」第四條。
- (15)「淡江大學教職員工敘薪辦法」第三條。
- (16)「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辦法」第二條、第三條之一。
- (17)「淡江大學教師評鑑「研究」評分準則表」加分標準。
- (18)「淡江大學教師評鑑「輔導及服務」評分準則表」B、校級加分項目(B14)。
- (19)「淡江大學教授休假辦法」第二條。
- (20)「淡江大學彈性薪資實施辦法」第二條、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
- (21)「淡江大學教授延長服務要點」第四點。
- (22)「淡江大學特聘教授設置規則」第二條。
- (23)「淡江大學教師發表學術期刊論文暨赴海外出席國際會議或交流活動國家名稱訛誤處理要點」第二點、第四點。
- (24)「淡江大學榮譽學程實施要點」第六點。
- (25)「淡江大學申請科技部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作業要點」修正為「淡江大學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作業要點」第一點至第四點。
- (26)「淡江大學財產管理作業要點」第三點。
- (27)「淡江大學付款作業要點」第四點。
- (28)「淡江大學申請校外各類補助款學校配合款處理要點」第四點。

執行情形：秘書處業於 111 年 10 月 7 日校秘字第 1110009001 號函公布 111 年 7 月 27 日起實施。

(二)指示事項執行情形(見附件 1, 略)

決定：同意備查。

二、各單位重點業務報告(見附件 2, 略)

三、專題報告：

成為 TKU 致力達成永續發展目標的影響力引領者(許輝煌學術副校長)(見專題報告)

(一)黃文智主任秘書：

許副校長專題報告中提到永續種子學生的構想，葛校長也指出本校在淨零碳排推動上，還有很多可以著墨努力的空間。本校落實三環五育全人教育，在一大一下學期開設必修「社團學習與實作」課程，由學務長領導，本人是這個課程的召集人，課程包含「入門課程」、「活動參與」及「活動執行」三部分。其中的「活動參與」、「活動執行」重點在實踐落實。非常盼望「社團學習與實作」課程與學校推動永續教育串接起來，將探索永續融入社團經營理念，淨零碳排實踐在社團活動執行。透過學生全面參與，對於課程提升、學生個人受益，以及學校整體永續績效有所助益，細節可以進一步研議。

(二)主席：

1、加強推動淨零碳排及韌性治理指標工作：本校《2021 永續報告書》於 2022「第 15 屆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中，榮獲「大學永續報告書」金獎，有 8 所大學並列，頒獎典禮已於 11 月 16 至 18 日「第 5 屆全球企業永續論壇」中進行，本校去年首度參加 TCSA，獲得「大學永續報告書」銅獎，今年再上一層獲金獎肯定，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依據評選內容不同共分五大獎項類別，永續報告依評審成績分白金級、金級、銀級及銅級，另外還有「台灣永續典範大學獎」及「台灣永續大學績優獎」，分別有 4 所大學獲獎，表示我們還有很大的努力空間，我們絕對有獲獎的條件，就是要努力規劃及推動，而且不只是急起直追迎頭趕上，更要有超越的決心。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的「淨零碳排推動組」(E)及「韌性治理規劃組」(G)，必須試圖以更多元的方

式推展，比方宣導活動、工作坊、成果發表、倡議文宣、教育訓練、研究計畫…等，來推動淨零碳排的理念，帶動全校師生共同關注和參與，匯聚能量做出更積極的作為與貢獻。另外，校務治理規劃應強化韌性的考量，對於可預見的困難、趨勢、脈動，剖析學校可如何因應治理，培養調適能力；對於不可預知的突發危機，學校該如何充分準備、儲備恢復力，方可從困境中快速恢復，甚至化危機為轉機。

- 2、積極推動全校教職員生全員參與「數位轉型」與「永續發展」：11月24日董事會召開第14屆第2次全體董事會議，有董事提及2022年「聯合國氣候變遷大會(Climatic Change Conference of Parties, COP)」(簡稱COP27)由埃及主辦，於11月6日至11月18日在埃及沙姆沙伊赫(Sharm El-Sheikh)舉行，2022年極端氣候事件肆虐全球，進一步印證氣候危機已是「現在進行式」，全球除了應積極減排，提升應對氣候危機的韌性，董事一致認為這是目前非常重要的努力方向，期許本校有所作為，讓大學社會責任和永續發展成為學校運作的日常。

「數位轉型」與「永續發展」是本校校務發展重點工作，表示我們走在正確的軌道上，所以我們更加努力超越其他大學，希望未來能夠與業界及國際接軌，得到各方的肯定與信賴。從讓更多人從知道開始，到引導共同響應，最後到全員參與，循序漸進蓄積智慧永續的動能。

- 3、善用募款提升校園監控碳排成效：本校捐款表單除了捐款指定「教學單位」、「行政單位」、「學校專用」及「守謙國際會議中心」4個勾選選項外，本學期增加了「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及「AI創智學院」2個選項，募款金額要好好運用，研擬本校碳中和推動藍圖，制定執行策略與檢核機制，進行碳盤查及資料庫建置，提升校園監控碳排成效，努力朝2050年達到淨零碳排的目標邁進，進一步彈性調整提前達標。從碳盤查開始努力，只要按部就班朝目標努力，校友和企業也都願意響應支持，這是良善的循環，和信邦在太陽能光電的緊密合作就是最好的例子。

本校111年度榮獲經濟部節能標竿獎金獎肯定，頒獎典禮將於12月7日舉行，本校將由林俊宏行政副校長代表前往受獎，這是邁向2050淨零碳排成功的第一步。

- 4、請學務處研議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融入社團經營、課外活動及社團學習與實作課程：任何場域包括課外活動也可以跟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密切結合，本校大一新生下學期有社團學習與實作必修課程，這是一個很好的推動場域，要做到全員參與、全民運動，需要有策略及規劃，請學務長研議如何融入在社團經營、課外活動及社團學習與實作課程。

#### 5、附帶說明：

- (1)請教務處及國際處境外招生重視開發歐洲生源：本校董事會關心學校招生情形，王紹新董事建議境外招生可以朝歐洲發展，近2年台灣與歐盟各國關係大有進展，例如匈牙利、立陶宛、捷克…等歐洲國家，外交部台灣獎學金和企業產學合作等，對招生有很大的助益。
- (2)依循教育部資通訊產品處理原則強化資安：教育部近日發布高教深耕計畫第二期資安專章撰寫建議方向，訂定資安強化績效指標，其中一項為「落實管理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新增大學禁止公務使用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有連網功能如電腦、手機、印表機、監視器等均在規範中，學校已列管的產品要盡速淘汰，因為影響學校獎補助款，請總務處盤點現有財產及研擬因應之道。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淡江大學職員遴用及升遷辦法」第十條及第十二條之一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明：

- 一、教育部111年8月5日臺教高(一)字第1110066726號函，核定本校組織規程修正案。
- 二、配合本校組織規程新增護理師職稱，增設護士升遷護理師職稱之規定，爰修正本辦法第十條第二項及新增第十二條之一規定。
- 三、本案業經111年9月30日人力資源處111學年度第2次處務會議通過，111年11月15日第287次法規審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 四、「淡江大學職員遴用及升遷辦法」第十條及第十二條之一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職員遴用及升遷辦法」第十條及第十二條之一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法規會)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條 職員升遷於每年度辦理職工成績考核完成後，依核定升遷員額辦理。	第十條 職員升遷於每年度辦理職工成績考核完成後，依核定升遷員額辦理。	第十條 職員升遷於每年度辦理職工成績考核完成後，依核定升遷員額辦理。	配合本校組織規程新增護理師職稱，新增職員升遷職稱包含護理師。



修正條文(法規會)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職員升遷職稱依序為技士、技正，或護理師，或辦事員、組員、專員(編審)、編纂、專門委員。	職員升遷職稱依序為技士、技正， <u>護理師</u> ，或辦事員、組員、專員(編審)、編纂、專門委員。	職員升遷職稱依序為技士、技正，或辦事員、組員、專員(編審)、編纂、專門委員。	◎法規會修正。 第二項新增「或」1字。
第十二條之一 護士於任職滿三年，且近三次職工成績考核，有二次甲等以上，領有護理師執照者，得簽請校長核定，於簽請之次學年度起，升遷為護理師職稱及敘薪。	第十二條之一 護士於任職滿三年，且近三次職工成績考核，有二次甲等以上，領有護理師執照者，得簽請校長核定，於簽請之次學年度起，升遷為護理師職稱及敘薪。		一、 <u>本條新增</u> 。 二、增設護士升遷為護理師職稱之規定。

決 議：

一、修正通過。修正如下：

(一)第十二條之一移至第十三條第二項，並做文字修正。

(二)第十二條之一後段「次學年」修正為「次月」。

二、「淡江大學職員遴用及升遷辦法」第十條及第十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職員遴用及升遷辦法」第十條及第十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條 職員升遷於每年度辦理職工成績考核完成後，依核定升遷員額辦理。 職員升遷職稱依序為技士、技正，或 <u>護理師</u> ，或辦事員、組員、專員(編審)、編纂、專門委員。	第十條 職員升遷於每年度辦理職工成績考核完成後，依核定升遷員額辦理。 職員升遷職稱依序為技士、技正，或辦事員、組員、專員(編審)、編纂、專門委員。	配合本校組織規程新增護理師職稱，新增職員升遷職稱包含護理師。
第十三條 職員之升遷資格為任現職滿三年，且近三次職工成績考核，有二次甲等以上。 <u>護士領有護理師執照者，得簽請校長核定，於核准之次月起，升遷為護理師職稱及敘薪。</u>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前，資訊處聘任職稱為專員之技術人員，比照技士辦理升遷。	第十三條 職員之升遷資格為任現職滿三年，且近三次職工成績考核，有二次甲等以上。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前，資訊處聘任職稱為專員之技術人員，比照技士辦理升遷。	一、新增第二項。 二、增設護士升遷為護理師職稱之規定。

提案二：「淡江大學教職員工在職進修辦法」第二條及第三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人力資源處提)

說 明：

一、申請對象原不包括助教，惟依本校約聘助教聘任及服務辦法第九條：「助教具專業證照者不得出租或出借證照；非經校長核准，不得於校內、外兼職兼課及在職進修。…」，爰刪除第二條第二項文字。

二、教職員工申請進修學位服務年限，由屆滿三年以上縮短為二年以上。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9 月 30 日人力資源處 111 學年度第 2 次處務會議、111 年 11 月 15 日第 287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 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教職員工在職進修辦法」第二條及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教職員工在職進修辦法」第二條及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	------	----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各項進修、研究或訓練如下：</p> <p>一、國內各級學校進修。</p> <p>二、出國研究考察。</p> <p>三、教學或業務訓練班、講習會、研究會、座談會。</p>	<p>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各項進修、研究或訓練如下：</p> <p>一、國內各級學校進修。</p> <p>二、出國研究考察。</p> <p>三、教學或業務訓練班、講習會、研究會、座談會。</p> <p><u>本辦法所稱教職員工，不包括助教。</u></p>	<p>原申請對象不包括助教。惟依本校約聘助教聘任及服務辦法第九條，助教經校長核准，可在職進修，故刪除第二項文字。</p>
<p>第三條 教職員工申請進修學位者，應服務屆滿<u>二年</u>以上，且職員工最近二年考績為甲等以上。每學期以六學分或二門課程為限，但職員工每週上班時間以六小時為限，且不得再行兼課或兼職。</p> <p>教職員工在國內進修學位者，繼續任職支給原薪。</p> <p>職員工進修學位期間，若最近一年考績未達甲等者，每學期以三學分或一門課程為限。</p> <p>單位一、二級主管於簽核所屬職員工申請進修學位時，應考慮其修讀內容與本職相符，且不影響本身業務及有助於工作所需。但其所屬職員工申請進修博士學位時，應敘明提升單位業務績效之必要性理由及檢附證明。</p>	<p>第三條 教職員工申請進修學位者，應服務屆滿<u>三年</u>以上，且職員工最近二年考績為甲等以上。每學期以六學分或二門課程為限，但職員工每週上班時間以六小時為限，且不得再行兼課或兼職。</p> <p>教職員工在國內進修學位者，繼續任職支給原薪。</p> <p>職員工進修學位期間，若最近一年考績未達甲等者，每學期以三學分或一門課程為限。</p> <p>單位一、二級主管於簽核所屬職員工申請進修學位時，應考慮其修讀內容與本職相符，且不影響本身業務及有助於工作所需。但其所屬職員工申請進修博士學位時，應敘明提升單位業務績效之必要性理由及檢附證明。</p>	<p>教職員工申請進修學位服務年限，由屆滿三年上縮短為二年以上。</p>

提案三：「淡江大學修繕採購財物估價審議辦法」第十一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修繕採購委員會提）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3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主管會報主席指示：「100 萬元以上符合政府採購法之採購案應簽請校長核定後再辦理採購作業之相關規定，應納入本校修繕採購財物估價審議辦法，請採購會依程序提出法規修正案。」辦理。
-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25 日修繕採購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3 次（700）會議、111 年 11 月 15 日第 287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決議：

- 一、修正通過。第十一條中段刪除「，」標點符號。
- 二、「淡江大學修繕採購財物估價審議辦法」第十一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修繕採購財物估價審議辦法」第十一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十一條 各單位之採購案應以列有經費預算者為原則，如未列預算而必須辦理之案件或估價金額<u>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案件</u>，應專案先行簽會財務處陳請校長核准後始得辦理。</p>	<p>第十一條 各單位之採購案應以列有經費預算者為原則，如未列預算而必須辦理之案件應專案先行簽會財務處陳請校長核准後始得辦理，其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之採購案件，仍應依規定經財務處、總務處轉請行政副校長決行或提採購會審議。</p>	<p>一、建議估價金額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案件，應專案先行簽會財務處陳請校長核准後始得辦理。</p> <p>二、建議刪除「其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之採購案件，仍應依規定經財務處、總務處轉請行政副校長決行或提採購會審議」文字，與第二條內容重複。</p>

參考：「淡江大學修繕採購財物估價審議辦法」第二條

第二條 本校各單位為採購一般財物或特定財物及房舍、工程之定作、承租、勞務之委任等，除依照本校規定財務程序辦理外，其估價金額未達新臺幣一萬元者，可免提採購案；未達新臺幣十萬元者，由一級單位主管決行；新臺幣十萬元以上未達四十萬元者，由一級單位依採購程序送財務處及相關單位簽注意見，由總務處議價後轉請行政副校長決行；新臺幣四十萬元以上者，送財務處及相關單位簽注意見，提本校修繕採購委員會（以下簡稱採購會）審議後轉陳校長核定。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且適用政府採購法第四條規定者，依政府採購法及其相關規定辦理。

提案四：「淡江大學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草案，提請討論。（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提）

說明：

- 一、依 111 學年度第三期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課程規劃會提案決議辦理。
- 二、提升教師對大學社會責任參與度，設置對應的獎勵措施與辦法。
- 三、強化本校對大學社會責任相關推動之辦法。
- 四、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俾利運作。
- 五、本案業經 111 年 9 月 6 日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 111 學年度第 1 次業務會議、111 年 11 月 15 日第 287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 六、「淡江大學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如下：

「淡江大學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草案

#### 總說明

緣起：為綜整本校大學社會責任相關資訊內容、計畫申請及推動等事務，特成立淡江大學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

目的：提升教師與學生對大學社會責任的參與度。

原則：提升本校對大學社會責任參與度及強化相關推動之辦法。

條文	說明
第一條 為推動本校大學社會責任有關工作、整合相關資源、建立發展特色，依照本校組織規程第二十條規定，特設置「淡江大學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設立宗旨
第二條 本會之職掌如下： 一、研議本校大學社會責任發展相關辦法。 二、推動大學社會責任相關活動。 三、審議大學社會責任計畫之相關獎勵事項。 四、其他相關事項。	職掌
第三條 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兼任，委員組成如下： 一、學術副校長、稽核長、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組長為當然委員。 二、由校長遴聘校內外教師專家若干人為委員。 委員任期一年，期滿得續聘之。	委員與執行秘書之資格、任期
第四條 本會每學年至少開會一次，並依個案需要，不定期召開會議，必要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	會期
第五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修正程序

決議：

- 一、修正通過。第三條第一項後段新增「...；置執行秘書一人，由品質保證稽核處稽核長兼任，...」等字。
- 二、「淡江大學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如下：

#### 淡江大學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

第一條 為推動本校大學社會責任有關工作、整合相關資源、建立發展特色，依照本校組織規程第二十條規定，特設置「淡江大學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 本會之職掌如下：

- 一、研議本校大學社會責任發展相關辦法。
- 二、推動大學社會責任相關活動。
- 三、審議大學社會責任計畫之相關獎勵事項。
- 四、其他相關事項。

第三條 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兼任；置執行秘書一人，由品質保證稽核處稽核長兼任，委員組成如下：

- 一、學術副校長、稽核長、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組長為當然委員。
  - 二、由校長遴聘校內外教師專家若干人為委員。
- 委員任期一年，期滿得續聘之。

第四條 本會每學年至少開會一次，並依個案需要，不定期召開會議，必要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

第五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五：「淡江大學社會實踐服務優良獎勵辦法」草案，提請討論。（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提）  
說明：

- 一、鑑於第三期 USR 計畫徵件，教育部特別重視各校對相關教師的獎勵與支持措施，故參考他校鼓勵 USR 教師相關辦法，提出獎勵辦法草案。
- 二、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 112 學年度實施，俾利運作。
-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9 月 22 日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 111 學年度第 2 次業務會議、111 年 11 月 15 日第 287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通過。
- 四、「淡江大學社會實踐服務優良獎勵辦法」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如下：

「淡江大學社會實踐服務優良獎勵辦法」草案

#### 總說明

緣起：鼓勵教師投入社會實踐服務活動，善盡大學社會責任。

目的：對於教師帶領學生投入社會實踐的行動方案，訂定相關獎勵措施。

原則：訂定相關獎勵資格與條件。

條文	說明
第一條 為鼓勵教師積極投入社會實踐服務活動，以善盡本校大學社會責任，特訂定本辦法。	設立宗旨
第二條 本辦法所訂各項獎勵之教師，須具有淡江大學專任教師身分。	受獎勵者身分
第三條 獎勵項目如下： 一、社會實踐服務優良教師（以下簡稱服務優良教師）。 二、社會實踐服務特優教師（以下簡稱服務特優教師）。	獎勵項目
第四條 服務優良教師之獎勵，須符合下列基本條件： 一、在本校任教之專任教師於執行計畫期間未兼任有給職行政工作。 二、善盡本校規定之基本責任及義務，且沒有任何性質之校外有給固定兼職(不含核准之兼課)者。 三、當學年度未休假、未留職留薪或未留職停薪者。 四、執行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者或其他社會實踐類型計畫者，參與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者，不限計畫主持人、共同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等職位，透過課程實際參與者亦包含在內。 參考條件另列如下： 一、有具體社會實踐行動方案者。 二、具體發揮社會影響力，對利害關係人創造價值者。 三、策劃以校為單位的社會實踐成果展、年報、教師社群等有具體事蹟者。	獎勵條件
第五條 服務特優教師由服務優良教師中遴選產生。參考下列條件： 一、為校爭取各類社會實踐計畫且通過執行者。 二、獲國內外社會實踐類獎項榮譽者。 三、發揮顯著且卓越的社會影響力，具可規模化之成效。	遴選條件
第六條 社會實踐服務優良行動方案，係指申請人所執行的方案內容，對其所關注與互動的利害關係人，為地方與社區帶來社會影響力，或對校務發展帶來具體成效。須符合下列條件： 一、屬於實際執行之社會實踐類計畫的一部份。 二、每人每案相同之社會實踐服務優良方案只得申請一次。 三、社會實踐執行方案成果如屬多人共同完成者，僅能一人申請。	成果條件
第七條 社會實踐服務優良教師，須提出社會影響力成果報告書進行申請。	申請時的繳件要求

條文	說明
第八條 社會實踐服務特優及服務優良教師名額獎勵案數，依當學年度預算多寡決定之。	獎勵名額
第九條 社會實踐服務優良獎勵方式依下列規定： 一、服務特優教師獎勵，每位可獲獎狀一面；每位每月獎金新台幣四千元整。 二、服務優良教師獎勵，每位可獲獎狀一面，每位每月獎金新台幣二千元整。 獎勵金發給以十二個月為限。獲服務特優教師，由校長公開表揚及頒發獎狀；獲獎勵教師學年中退休者，未領之獎金提前一次發給。	獎勵金額
第十條 申請時間訂為每年九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止。	申請期間
第十一條 遴選工作由本校「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執行。	主責單位
第十二條 已於前一學年度獲服務特優教師、服務優良教師獎勵者，不受理連續申請。	獎勵範圍
第十三條 獲選為服務特優教師者，有義務參與本校所舉辦之相關社會實踐交流會或成果發表等活動，並撰寫相關短文論述發表。	獎勵義務
第十四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修正程序

## 決議：

一、修正通過。第八條後段修正為「...，每年預算為新臺幣二十萬元，由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募款支應。」

二、「淡江大學社會實踐服務優良獎勵辦法」如下：

淡江大學社會實踐服務優良獎勵辦法	
第一條	為鼓勵教師積極投入社會實踐服務活動，以善盡本校大學社會責任，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所訂各項獎勵之教師，須具有淡江大學專任教師身分。
第三條	獎勵項目如下： 一、社會實踐服務優良教師（以下簡稱服務優良教師）。 二、社會實踐服務特優教師（以下簡稱服務特優教師）。
第四條	服務優良教師之獎勵，須符合下列基本條件： 一、在本校任教之專任教師於執行計畫期間未兼任有給職行政工作。 二、善盡本校規定之基本責任及義務，且沒有任何性質之校外有給固定兼職(不含核准之兼課)者。 三、當學年度未休假、未留職留薪或未留職停薪者。 四、執行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者或其他社會實踐類型計畫者，參與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者，不限計畫主持人、共同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等職位，透過課程實際參與者亦包含在內。 參考條件另列如下： 一、有具體社會實踐行動方案者。 二、具體發揮社會影響力，對利害關係人創造價值者。 三、策劃以校為單位的社會實踐成果展、年報、教師社群等有具體事蹟者。
第五條	服務特優教師由服務優良教師中遴選產生。參考下列條件： 一、為校爭取各類社會實踐計畫且通過執行者。 二、獲國內外社會實踐類獎項榮譽者。 三、發揮顯著且卓越的社會影響力，具可規模化之成效。
第六條	社會實踐服務優良行動方案，係指申請人所執行的方案內容，對其所關注與互動的利害關係人，為地方與社區帶來社會影響力，或對校務發展帶來具體成效。 須符合下列條件： 一、屬於實際執行之社會實踐類計畫的一部份。 二、每人每案相同之社會實踐服務優良方案只得申請一次。 三、社會實踐執行方案成果如屬多人共同完成者，僅能一人申請。
第七條	社會實踐服務優良教師，須提出社會影響力成果報告書進行申請。
第八條	社會實踐服務特優及服務優良教師名額獎勵案數，每年預算為新臺幣二十萬元，由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募款支應。
第九條	社會實踐服務優良獎勵方式依下列規定： 一、服務特優教師獎勵，每位可獲獎狀一面；每位每月獎金新台幣四千元整。 二、服務優良教師獎勵，每位可獲獎狀一面，每位每月獎金新台幣二千元整。

獎勵金發給以十二個月為限。獲服務特優教師，由校長公開表揚及頒發獎狀；獲獎勵教師學年中退休者，未領之獎金提前一次發給。

第十條 申請時間訂為每年九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止。

第十一條 遴選工作由本校「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執行。

第十二條 已於前一學年度獲服務特優教師、服務優良教師獎勵者，不受理連續申請。

第十三條 獲選為服務特優教師者，有義務參與本校所舉辦之相關社會實踐交流會或成果發表等活動，並撰寫相關短文論述發表。

第十四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六：「淡江大學科技計畫研發成果運用利益衝突迴避及資訊揭露管理辦法」修正草案，提請討論。(研究發展處提)

說明：

- 一、依 111 年 1 月 10 日申請國科會通案授權之審查意見中第三條：「利益衝突迴避與資訊揭露管理機制應修正處」，爰修正本辦法。
-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11 月 10 日研發成果管理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111 年 11 月 15 日第 287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科技計畫研發成果運用利益衝突迴避及資訊揭露管理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科技計畫研發成果運用利益衝突迴避及資訊揭露管理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 本辦法用詞定義如下：</p> <p>一、研發成果：指本校執行政府機關（構）編列科技計畫預算，補助、委託或出資之科技計畫所產生之技術、原型、著作等成果，及因而取得之各項國內外智慧財產權。</p> <p>二、<u>當事人</u>：指本校執行科技計畫研發成果運用業務（含新創事業之規劃或推動）之研發成果之創作人、發明人及簽辦、審議或核決研發成果管理或運用案件之人員。</p> <p>三、<u>關係人</u>：指當事人之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p> <p>四、利益包括財產上利益及非財產上利益： （一）財產上利益指下列各項： 1、動產、不動產。 2、現金、存款、外幣、有價證券。 3、債權或其他財產上權利。 4、其他具有經濟價值或得以金錢交易取得之</p>	<p>第三條 本辦法用詞定義如下：</p> <p>一、研發成果：指本校執行政府機關（構）編列科技計畫預算，補助、委託或出資之科技計畫所產生之技術、原型、著作等成果，及因而取得之各項國內外智慧財產權。</p> <p>二、利益包括財產上利益及非財產上利益： （一）財產上利益指下列各項： 1、動產、不動產。 2、現金、存款、外幣、有價證券。 3、債權或其他財產上權利。 4、其他具有經濟價值或得以金錢交易取得之</p>	<p>一、由第四款移入並作文字修正。</p> <p>二、以「當事人」取代「執行業務同仁」，使主動揭露及自行迴避之樣態與要件能符合國科會規定。</p> <p>一、由第五款移入並作文字修正。</p> <p>二、從其「科技部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規定，將本條文之第五項關係人，簡化為當事人之配偶及二等親以內家屬。</p> <p>三、款次變更。</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利益。</p> <p>(二)非財產上利益：指有利當事人或其關係人於本校或其他機構之任用、陞遷、調動及其他人事措施。</p> <p>五、利益衝突：指當事人執行科技計畫研發成果運用業務時，得因其作為或不作為，直接或間接使本人或其關係人獲取利益者。</p>	<p>利益。</p> <p>(二)非財產上利益：指有利執行業務同仁或其關係人於本校或其他機構之任用、陞遷、調動及其他人事措施。</p> <p>三、利益衝突：指執行業務同仁執行科技計畫研發成果運用業務時，得因其作為或不作為，直接或間接使本人或其關係人獲取利益者。</p> <p>四、執行業務同仁：指本校執行科技計畫研發成果運用業務（含新創事業之規劃或推動）之研發成果之創作人、發明人及簽辦、審議或核決研發成果管理或運用案件之人員。</p> <p>五、關係人指下列各項：  <u>(一)執行業務同仁之配偶或其共同生活之家屬。</u>  <u>(二)執行業務同仁之二等親以內血親或姻親。</u>  <u>(三)執行業務同仁或其配偶信託財產之受託人。</u>  <u>(四)執行業務同仁及本款第一目、第二目所列之關係人擔任負責人、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之營利事業。</u></p>	<p>以「當事人」取代「執行業務同仁」，使主動揭露及自行迴避之樣態與要件能符合國科會規定。</p> <p>款次變更。</p> <p>移至第二款並作文字修正。</p> <p>移至第三款並作文字修正。</p>
<p>第四條 本辦法適用範圍及對象為本校執行科技計畫研發成果運用業務之當事人。</p>	<p>第四條 本辦法適用範圍及對象為本校執行科技計畫研發成果運用業務，及執行業務同仁。</p>	<p>以「當事人」取代「執行業務同仁」，使主動揭露及自行迴避之樣態與要件能符合國科會規定。</p>
	<p>第五條 執行業務同仁及其關係人不得因執行科技計畫研發成果運用業務，收受或獲取不當利益。</p> <p>前項所稱不當利益指下列各項：</p> <p>一、執行業務同仁藉由將其科技計畫研發成果自行提供予廠商或自行使用該成果籌設公司。</p> <p>二、執行業務同仁及其關係人於執行科技計畫研發成果運用契約簽訂後一年內，投資該廠商而獲取不當利益。但該廠商已上市、上櫃或經本校同意者，不在</p>	<p>一、本條刪除。</p> <p>二、本條規範第一款若執行業務同仁自行將研發成果提供予廠商，已經涉及違法事項，當然為不當利益。第二款所謂「投資廠商獲取不當利益」，當然為不當利益所得。第三款所謂「其他不當利益者」定義過於模糊。</p> <p>三、由於不當利益已在第三條第三項「利益衝突」之處有所定義，因此國科會審查委員建議本條全文予以刪除。</p> <p>四、以下條次變更。</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此限。</p> <p>三、其他不當利益者。</p>	
<p><b>第五條</b> 研發成果創作人及發明人應主動揭露與擬授權或讓與研發成果之營利事業間，有無下列利益關係；約定於授權或讓與研發成果後取得者亦同：</p> <p>一、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近一年內自該營利事業獲得合計超過新臺幣十五萬元之財產上利益，或持有該營利事業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權。</p> <p>二、本人及其配偶、子女、父母、祖父母、孫子女或兄弟姊妹擔任該營利事業負責人、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之職務。</p>	<p><b>第六條</b> 執行業務同仁應主動揭露與擬授權或讓與研發成果之營利事業間，有無下列利益關係，約定於授權或讓與研發成果後取得者亦同：</p> <p>一、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近一年內自該營利事業獲得合計超過新臺幣十五萬元之財產上利益，或持有該營利事業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權。</p> <p>二、本人及其配偶、子女、父母、祖父母、孫子女或兄弟姊妹擔任該營利事業負責人、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之職務。</p>	<p>一、條次變更。</p> <p>二、配合「當事人」取代「執行業務同仁」之修改，並依照「科技部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之第 7 條及第 8 條之分類規定，茲就「研發成果創作人及發明人」及「簽辦、審議或核決研發成果管理或運用案件之人員」的兩類當事人，逐條增列利益揭露或迴避之作法。</p> <p>三、第五條為訂定「研發成果創作人及發明人」利益揭露或迴避之條文。</p>
<p><b>第六條</b> 簽辦、審議或核決研發成果管理或運用案件之人員，與被授權或讓與研發成果之營利事業間有下列利益關係者，應自行迴避：</p> <p>一、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近一年內自該營利事業獲得合計超過新臺幣十五萬元之財產上利益，或持有該營利事業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權。</p> <p>二、本人及其配偶、子女、父母、祖父母、孫子女或兄弟姊妹擔任該營利事業負責人、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之職務。</p>		<p>一、本條新增。</p> <p>二、訂定「簽辦、審議或核決研發成果管理或運用案件之人員」利益揭露或迴避之條文。</p>
<p><b>第七條</b> 當事人執行業務遇有利益衝突之虞時，應自行主動揭露並迴避，並由其直屬主管另指派同仁承辦該項業務。但其直屬主管認為毋須迴避，未迴避之當事人應填寫「利益衝突揭露單」，由直屬主管說明毋須迴避之理由後，陳單位主管核定後，交研發處核備。</p> <p>對於揭露或迴避有爭議或疑義時，研發處應召開研發成果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研管會）審議，並應提供執行業務同仁陳述意見之機會。</p>	<p><b>第七條</b> 執行業務同仁執行業務遇有利益衝突之虞時，應自行主動揭露並迴避，並由其直屬主管另指派同仁承辦該項業務。但其直屬主管認為毋須迴避，未迴避之執行業務同仁應填寫「利益衝突揭露單」，由直屬主管說明毋須迴避之理由後，陳單位主管核定後，交研發處核備。</p> <p>對於揭露或迴避有爭議或疑義時，研發處應召開研發成果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研管會）審議，並應提供執行業務同仁陳述意見之機會。</p>	<p>以「當事人」取代「執行業務同仁」，使主動揭露及自行迴避之樣態與要件能符合國科會規定。</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第八條 當事人辦理下列業務，應於研管會評估小組初審前或申請契約預審前，填寫「利益衝突揭露單」，交研管會進行審查：</p> <p>一、移轉授權。 二、國際交互授權。 三、境外實施。 四、無償授權。 五、讓與。 六、信託。 七、商品化。 八、新創事業。</p> <p>研管會審查小組成員有利益衝突之虞者應自行迴避，或研發處發現小組成員有第六條應自行迴避而未迴避情事者，應命其迴避。或由其直屬主管另指派同仁承辦該業務。</p> <p>審查結果由研發處陳主管副校長核定。</p>	<p>第八條 執行業務同仁辦理下列業務，應於研管會評估小組初審前或申請契約預審前，填寫「利益衝突揭露單」，交研管會進行審查：</p> <p>一、移轉授權。 二、國際交互授權。 三、境外實施。 四、無償授權。 五、讓與。 六、信託。 七、商品化。 八、新創事業。</p> <p>研管會審查小組成員有利益衝突之虞者應自行迴避，或研發處發現小組成員有第六條應自行迴避而未迴避情事者，應命其迴避。或由其直屬主管另指派同仁承辦該業務。</p> <p>審查結果由研發處陳主管副校長核定。</p>	<p>以「當事人」取代「執行業務同仁」，使主動揭露及自行迴避之樣態與要件能符合國科會規定。</p>
<p>第十二條 當事人違反本辦法，除依本辦法第十條第二項懲處或處置外，並依法追究民事、刑事責任。</p>	<p>第十二條 執行業務同仁違反本辦法，除依本辦法第十條第二項懲處或處置外，並依法追究民事、刑事責任。</p>	<p>以「當事人」取代「執行業務同仁」，使主動揭露及自行迴避之樣態與要件能符合國科會規定。</p>
<p>第十四條 當事人單位依本辦法提供之業務資料，應由該單位負責保管。</p> <p>研發處應妥善保管處理利益衝突案件各項表單、異議書、調查結果、會議紀錄及相關文件，於結案後，相關文件保存十年。</p> <p>研發處得視需求，委託第三方查核第一項資訊之真實性。</p>	<p>第十四條 執行業務單位依本辦法提供之業務資料，應由該單位負責保管。</p> <p>研發處應妥善保管處理利益衝突案件各項表單、異議書、調查結果、會議紀錄及相關文件，於結案後，相關文件保存十年。</p> <p>研發處得視需求，委託第三方查核第一項資訊之真實性。</p>	<p>以「當事人單位」取代「執行業務單位」，使主動揭露及自行迴避之樣態與要件能符合國科會規定。</p>
<p>第十五條 研發成果運用案經研管會核定確有利益衝突違反本辦法之情事時，研發處應將調查結果及處理方式內部陳報校長，並提報相關主管機關及研發成果資助機關備查。</p> <p>研發處應就審查本校利益衝突審議案件之件數與結果，定期公告於研發處網站。</p>	<p>第十五條 研發成果運用案經研管會核定確有利益衝突違反本辦法之情事時，研發處應將調查結果及處理方式內部陳報校長，並提報相關主管機關及研發成果資助機關備查。</p>	<p>明訂相關資訊之公告方式與範圍，以及違反應遵行事項之校內處置作法。</p>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3 時 15 分）

## 淡江大學第 188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紀念大樓國際會議廳、臺北校園、蘭陽校園（同步視訊）  
 主席：葛煥昭校長 紀錄：陳惠娟、劉桂香  
 出席：副校長、一級單位主管（詳簽到單）  
 校長指定出席人員：董事會主任秘書（詳簽到單）  
 列席：商管碩士在職專班執行長、商管 AACSB 認證辦公室執行長、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各學位學程主任、師資培育中心主任、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體育教學與活動組組長、學生會蘇廷瑋會長(公行 3B)、學生議會陳田婷議長(中文 4B)、校長室秘書、副校長室秘書、秘書處秘書（詳簽到單）

## 壹、頒獎

資訊管理學系施盛寶副教授指導資訊管理學系三年級學生蔡博丞、企業管理學系汪美伶教授指導企業管理學系二年級學生洪家慧，執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110 年度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研究報告，經評定成績優良且具創意，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頒發「研究創作獎」，學生榮獲獎金新臺幣 2 萬元整及獎狀 1 紙，特頒發指導老師獎牌 1 面以資鼓勵。

## 貳、主席報告

三位副校長、各位同仁及同學，大家午安！

今天召開第 188 次擴大行政會議，增加系所主管及學生代表列席，2 個討論提案，並安排 2 個專題報告，分別由許副校長談三全教育的現況與展望、薛研發長談研究產學的助攻，在進行專題報告前，有幾點報告：

一、鼓勵全校教職員工生踴躍參觀張大千書畫展，以培養淡江人美學藝術涵養：本校文錙藝術中心與中華海峽兩岸文化資產交流促進會，於 12 月 15 日起聯合舉辦「鏤古燦今—張大千書畫特展」，本次展出書畫大師張大千的山水、花卉、神像、人物等繪畫作品、書法作品、扇子雅品書畫及使用之文房百餘件，吸引不少書畫家及愛好藝術的文人雅士前來觀賞，媒體也報導很多，校內同仁參加人數仍不如預期，請各位主管、老師協助廣為宣傳，這次特展邀請 20 多位收藏家提供作品展出，將張大千畢生各種精華之作集於一堂，機會難得，展期至 112 年 1 月 12 日，週一至週六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開館，週日及 1 月 2 日休館，鼓勵全校教職員工生踴躍參觀，希望藉以培養淡江人美學藝術內涵。

二、請全校所有單位聚焦「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兩大校務發展重點，一起朝共同目標努力：各院系所都有各自的特色、專長及發展重點，分別由院長、系所主管負責領導，各院系所無論是研究、教學、產學…等發展重點，務必結合本校「數位轉型」及「永續發展」兩大校務發展重點。

本校努力一年多申請「AI+SDGs=∞」商標，12 月上旬獲得通過，預估未來這 2 個主題過了 10 年也不會退流行。12 月 20 日出席由臺灣證券交易所及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主辦的資本市場 ESG 生態系-ESG 人才培育啟動儀式活動，此 ESG 人才培育課程是為了協助企業達成溫室氣體管理的永續發展目標，特別邀請本校、東海大學及正修科技大學等 3 所榮獲 2022 年 TSAA 台灣永續行動獎的優質學校共同辦理，每場次訓練課程除免費提供上市公司派員參與培訓外，將開放學校一同旁聽學習，基金會及主辦學校等三方共同具名發給結訓證書，希望讓永續發展理念從學校扎根，接軌國際趨勢，一同推動朝向淨零排放目標邁進。我以本校申請「AI+SDGs=∞」註冊商標破題致詞，提出本校具體作法，包括通識教育推動全校學生選修 AI 永續發展相關課程、教職員工職能培訓課程、教學、研究、產學計畫跨領域合作…等加值協助。數位轉型要從每個人開始，現在是一個好的時機點，好好運用「AI+SDGs=∞」註冊商標，我們要把發展重點議題炒熱，各單位務必要努力實踐及宣傳，大家攜手朝數位轉型、永續發展共同努力。

三、精實教師及行政人力，優先延攬具國外學歷教師：少子女化已開始衝擊各校招生，學生未來將大幅減少，我們務必要逐步調整教師及行政人力，例如工學院院本部本學期將有 2 位行政同仁退休，請院長從工學院內部做人力調整，以一級單位內現有人力遞補或分擔。教師員額也需要因應學生數修正，當學生人數減少三分之一時，教師數量約要減少四分之一或五分之一，但現任專任教師工作權及薪水待遇不受影響。111 學年度為了符合教育部規定日間學制的生師比 1:23，先聘任滿 65 歲退休教師為約聘專案教師，現階段性任務已完成，112 學年度考量有限資源最佳運用，宜控管約聘專案教師數量，避免排擠新聘教師員額。

為符合本校國際化之教育理念，並建構本校學生國際觀之思維，另外還要增加境外生全英語課程，董事長在擔任校長時一再強調，新聘教師必須優先延攬具國外學歷之學者，目前國外學歷教師比例偏低，新聘教師請以具國外學歷教師且能以流利英文授課為優先考量。

- 四、集中資源及獎勵於學校發展重點：本校定位為「重視研究的教學型大學」，今年在多項世界性的學術排名皆有進步，美國史丹佛大學團隊在 10 月份公布最新的「全球前 2% 頂尖科學家」(World's Top 2% Scientists 2021) 榜單，本校入榜「終身科學影響力排行榜(1960-2021)」有 23 位，連續兩年勇奪非醫學類私校榜首；另外今年有 434 篇學術期刊研究論文通過專任教師研究獎勵，本校預計將發出新台幣 1,800 多萬元的教師研究獎勵金，是創校以來發出獎勵金最高的一年，老師研究做得好就給予高額獎勵，我們必須將經費花在刀口上，研究不是靠獎勵或扶持，除非是配合學校相關政策企畫案，諸如 USR 計畫、AI 或永續才會予以補助。
- 五、重申加強爭取把握申請符合規定、條件及門檻的政府部門計畫：教育部第 2 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 2 部分-特色領域研究中心計畫」，主要兩項申請條件如下：
- (一) 總體全校性條件：學術研究計畫具一定規模且學術產出具一定規模。
- (二) 領域條件：於申請之領域學術發表量及影響力穩定，且於申請之領域發表於高影響力期刊，或有高被引用論文；或人社領域有自著專書或編著專書、人文曾獲國際獎項或相關作品。
- 本校雖符合總體全校性條件指標，近 3 年每年於 Scopus 資料庫論文發表數達到 200 篇以上，領域條件指標經教育部試算亦達標，惟近 3 年獲政府研究計畫經費補助未達每年平均 2 億元以上，且產學案不列入計算，故以些微差距，未能符合申請條件，影響學校聲譽。所以再次重申只要符合規定、條件及門檻的政府計畫，一律要爭取申請，公文簽辦由學術副校長決行，並請許輝煌學術副校長於院長會議研議加強政府研究計畫經費補助之申請。
- 六、研擬修正相關法規，放寬實施專/兼任教師授課時數：因應少子女化趨勢影響及教師人數調整政策，在符合各單位專兼任教師人數比值達 1:1.33 之下，請學術副校長及人資長整體考量研議修正「淡江大學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辦法」第 31 條：「兼任教師授課鐘點費，以六學分為限」及第 33 條：「專任教師每週授課時數超過基本時數者，教授、副教授、講師超支鐘點，校內以二小時為限、校內外合計以六小時為限。但當學年度 8 月底前，系級(含各系所、學位學程、組及中心)達教育部最高可列計兼任師資數，專任教師校內超支鐘點得以四小時為限。」，自 112 學年度開始放寬實施。

## 參、報告事項

### 一、第 187 次行政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 (一) 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 1、通過下列法規修正案：

- (1) 「淡江大學職員遴用及升遷辦法」第十條及第十三條。
- (2) 「淡江大學教職員工在職進修辦法」第二條及第三條。
- (3) 「淡江大學修繕採購財物估價審議辦法」第十一條。
- (4) 「淡江大學科技計畫研發成果運用利益衝突迴避及資訊揭露管理辦法」。

執行情形：以上修正法規，本校業於 111 年 12 月 14 日校秘字第 1110011208 號函公布實施。

##### 2、通過下列新訂法規案：

- (1) 「淡江大學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
- (2) 「淡江大學社會實踐服務優良獎勵辦法」。

執行情形：本校業於 111 年 12 月 14 日校秘字第 1110011209 號函公布實施。

#### (二) 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見附件 1，略)

決定：同意備查。

### 二、各單位重點業務報告 (見附件 2，略)

### 三、專題報告：

#### (一) 三全教育在淡水就位-現況與展望 (許輝煌學術副校長) (見專題報告 1)

#### (二) 助攻研究產學 打造永續亮點 (研究發展處薛宏中研發長) (見專題報告 2)

#### 綜合討論：

##### (一) 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

未來將規劃國際化推動策略委員會，本人負責整合大三出國與交換生資源，學術副校長負責三全教育中心的大三出國輔導系統，分工合作、各司其職並不違和，在此說明。

##### (二) 林俊宏行政副校長：

學術副校長的專題報告不論在課程上、活動上及輔導上，規劃非常得完整。另外主席有特別提到，淡江學園目前整個外牆在整修，過去我們也會聽到住宿生對內部設施有所批評或抱怨，從明年起新的合約即將開始，未來淡江學園內部一些硬體設施的維修跟管理，由本校全權負責，請總務處與學生事務處立即及有效處理，藉由軟硬體設備的改善，讓學生住得舒適並有益學習。

##### (三) 主席：

- 1、成立國際化推動策略委員會，整合國際化推動籌碼：國際化推動策略委員會偏向行政運作事宜，學校必須統籌永續經營，不論是擴展姊妹校數、交流互動、爭取本校大三學生出國名額，並不是靠系主任或某位老師跟姊妹校熟識的關係單打獨鬥，這樣就削弱了談判的籌碼，原則上我們還是會尊重各學系，但起碼必須要有統籌的力量去執行。
- 2、了解淡江文化背景來源，延續並進而發揚光大：每個組織都有他們的文化，大家都要了解本校校訓樸實剛毅、三化教育、TQM、三環五育、三全教育、社團必修課程、熊貓講座…等淡江文化，隨著時間流轉，要了解淡江文化的背景來源，須延續並進而發揚光大。
- 3、提供三全教育完善配套措施，在既有基礎上弘揚淡江特色文化：三全教育自 2005 年在蘭陽校園開始，已有 17 年以上的經驗，具有指標影響力，領先全國成果斐然，早就是獨創一格的淡江文化，三全教育包含「全英語教學」、「全大三出國」、「全住宿書院」三項特色，也是在招生簡章明訂的契約內容，作為畢業門檻，考生填了這個志願選擇，一切就按照規定辦理，但是我們提供完善的配套措施非常重要，包括英語授課師資、優化住宿學園設備與活動、大三出國輔導與姊妹校媒合協調等工作，我們希望能夠把蘭陽三全教育模式複製到淡水校園並擴大，剛好主要負責三全教育的包正豪院長、武士戎學生事務長、葉劍木國際長三位都曾在蘭陽校園執行的經驗，我們現在提高層級，由學術副校長擔任三全教育中心主任，推動成員另包括 3 個學院院長、4 個學系主任及推廣教育處等，大家必須用心執行，建構三全學習生活圈。諸如國際處舉辦在地國際化活動，必須要把三全教育學生納入規劃；「淡江學園」將更名為「淡江國際學園」，淡江學園業主目前進行外牆施工，並改善冷氣及網路等，這些設備完工後將捐給學校，由本校負責管理，簡化維護程序，提升服務品質；再結合臺歐獎學金、優華語計畫來臺學生、EMI (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 雙語化學習計畫；還有領先全國的大三出國輔導規劃…等等，有信心在已有的基礎上發揚光大，走穩後，2 年後新增企管系全英語學士班。
- 4、優良導師獎勵搭配策略評量，提升教師申請政府部門計畫數：教師有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等義務，導師輔導除了領有導師津貼外，另外當選優良導師者，加發每個月獎金二千元，當選特優導師者，每位頒給每個月獎金一萬元，按月發給一學年，優良導師選拔並沒有具體的量化或是 KPI 評量，比起教學特優及教學優良教師待遇還要優渥，所以並不客觀合理。因此獎勵要有策略，須搭配門檻資格，以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指導學生參加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教育部 USR 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等貢獻功勞作為評量，保證申請計畫人數會增加，學校才可能創造出更好的成績。學校資源有限，我們不去苛刻本項獎勵導師經費，但是經費一定要用在刀口上，請行政副校長研擬檢討一下。

####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112 年度教育部獎助私立大專校院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特色主題計畫」申請案，提請討論。  
(學生事務處提)

說明：

- 一、本計畫係教育部特色主題三年中長程發展計畫，學務處以「友善和諧，增能實現，永續發展」為主題提出申請。
- 二、依「教育部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實施要點」第七點第二款第二目規定：「各校所提特色主題三年中長程發展計畫及本年度特色主題計畫，應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並提報行政主管會議通過後，於本部所定期限內函送一份到本部」。
-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11 月 16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 四、本案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報部申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淡江大學軍訓室設置辦法」修正草案，提請討論。(軍訓室提)

說明：

- 一、依 111 年 11 月 4 日第 88 次校務會議通過之提案十七「淡江大學組織規程」修正草案決議，裁撤軍訓室蘭陽校園組。
- 二、依「淡江大學組織規程」第九條第五項規定，修正本室主任擇聘條件，並訂定任期。
- 三、依教育部「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內容及實施辦法」相關規定，將原「國防通識」、「軍訓」、「護理」等課程名稱統一修正為「全民國防教育」課程。
- 四、依本校組織及軍訓室業務現況修正相關文字。
- 五、本案業經 111 年 12 月 7 日軍訓室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室務會議通過，111 年 12 月 14 日第 288 次法規審議委員會修正通過。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軍訓室設置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軍訓室設置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一條 為提供本校全民國防教育課程，落實學生生活輔導及服務，維護校園安全，特設置軍訓室(以下簡稱本室)。	第一條 為提供本校國防通識及護理課程，落實學生生活輔導及服務，維護校園安寧，特設置軍訓室(以下簡稱本室)。	一、依教育部「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內容及實施辦法」，「國防通識及護理課程」修正為「全民國防教育課程」。 二、文字修正
第二條 本室之職掌如下： 一、執行全民國防教育課程研發、編排及教學等事項。 二、協助推展學生生活輔導及服務工作。 三、處理學生急難及意外等偶發或特殊事件，維護校園安全。	第二條 本室之職掌如下： 一、執行軍訓及護理課程研發、編排及教學等事項。 二、協助推展學生生活輔導及服務工作。 三、處理學生急難及意外等偶發或特殊事件，維護校園安寧。	依教育部「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內容及實施辦法」相關規定，「軍訓及護理課程」修正為「全民國防教育課程」。 文字修正。
第三條 本室置主任一人，承校長之命，綜理本室業務。由校長自職級相當人員或教育部推薦之軍訓教官二至三人中擇聘之，任期二年，期滿得連任。下置軍訓教官、護理教師及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力若干人，均依教育部部頒軍訓教官、護理教師任用規定，由教育部介派，校長聘任之。	第三條 本室置主任一人，承校長之命，綜理本室業務。由教育部推薦職級相當之軍訓教官二至三人，由校長擇聘之。下置軍訓教官、護理教師若干人，均依教育部部頒軍訓教官、護理教師任用規定，由教育部介派，校長聘任之；另置秘書一人，由主任就軍護人員擇派兼任。	一、依「淡江大學組織規程」第九條第五項規定，修正本室主任擇聘條件，並訂定任期。 二、為符合本室人員編制現況，成員新增「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力」。 三、後段因本校組織規程第九條第七項已有規範，及依軍訓室現況作文字修正，爰刪除「；另置秘書一人，由主任就軍護人員擇派兼任」等字。
第四條 各學院配置院教官一人，各系配置系教官一人，協助各院系推展學生生活輔導及服務工作。	第四條 各學院配置院主任教官一人，各系配置系教官一人，協助各院系推展學生生活輔導及服務工作。	文字修正。
第五條 本室設教學組、服務組、行政組，其職掌如下： 一、教學組： (一)全民國防教育課程教育之規劃及執行。 (二)全民國防教育課程研發及編排。 (三)教學活動之規劃及執行。 (四)其他教學相關事項。 二、服務組： (一)支援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二)學生急難及意外事件調	第五條 本室設教學組、服務組、行政組、蘭陽校園組，其職掌如下： 一、教學組： (一)軍護教育之規劃及執行。 (二)軍護課程研發及編排。 (三)預備軍官考選。 (四)教學活動之規劃及執行。 (五)其他教學相關事項。 二、服務組： (一)支援學生事務處學生輔導組。 (二)學生急難及意外事件調	第 88 次校務會議已通過裁撤軍訓室蘭陽校園組，相關文字刪除。 軍護教育修正為全民國防教育課程。 軍護課程修正為全民國防教育課程。 本日刪除，因已無預備軍官考選業務。 第四、五目目次調整。 修正單位名稱。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處。</p> <p>(三)學生生活輔導及服務。</p> <p>(四)校園安全相關事項教育宣 導。</p> <p>(五)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生活 教育及交通安全教育之 推展。</p> <p>(六)協辦新生入學講習。</p> <p>(七)協辦畢業典禮及校慶等各 項慶典活動。</p> <p>(八)其他服務事項。</p> <p>三、行政組：</p> <p>(一)軍訓教官及護理教師人事 業務。</p> <p>(二)軍訓教官及護理教師後勤 業務。</p> <p>(三)校園安全維護計畫之訂定 及執行。</p> <p>(四)一般行政事項。</p> <p>各組置組長一人，由教官兼 任，辦理組務，其下編組軍訓教 官、護理教師及學生事務與輔導 創新工作專業人力若干人。</p>	<p>處。</p> <p>(三)學生生活(含膳食及校外 賃居)輔導及服務。</p> <p>(四)校園安寧計畫之規劃及執 行。</p> <p>(五)春暉專案、生活教育及交 通安全教育之推展。</p> <p>(六)協辦新生入學講習。</p> <p>(七)協辦畢業典禮及校慶等各 項慶典活動。</p> <p>(八)其他服務事項。</p> <p>三、行政組：</p> <p>(一)軍訓教官及護理教師人事 業務。</p> <p>(二)軍訓教官及護理教師後勤 業務。</p> <p>(三)負責淡水地區(第七督考 分區)相關業務。</p> <p>(四)一般行政事項。</p> <p>四、蘭陽校園組：綜理蘭陽校園 軍護教育及學生輔導服務 工作。</p> <p>各組置組長一人，由教官兼 任，辦理組務，其下編組軍訓教 官及護理教師若干人。</p>	<p>膳食業務已由衛保組辦理，校外賃居 為各組經常性執行工作，不屬特定組 別業務，故刪除文字。</p> <p>本日移至第三款第三目並作文字修 正。「校園安寧計畫」名稱修正為「校 園安全維護計畫」，訂定及執行業務 移至行政組。</p> <p>本日新增，依本室業務現況修正。</p> <p>「春暉專案」業務修正為「防制學生 藥物濫用」。</p> <p>本日刪除，第七督考分區已裁撤。</p> <p>本日新增，由第二款第四目移入，並 作文字修正。業務由服務組移入行政 組，「校園安寧計畫」名稱修正為「校 園安全維護計畫」，並依本室業務現 況作文字修正。</p> <p>本款刪除，蘭陽校園組裁撤。</p> <p>為符合本室人員編制現況，成員新增 「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 力」。</p>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下午 4 時 40 分）

## 淡江大學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 111 學年度第 4 次業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淡水校園外國語文大樓 FL501 室

主席：許輝煌主任

紀錄：林雅雯

出席人員：張德文執行秘書、李奇旺組長、黃瑞茂組長、涂敏芬組長、李長潔助理教授、林淪甯助理、蔡智宇助理、林雅雯助理

## 壹、主席致詞

轉達 111 年 11 月 25 日本校第 187 次行政會議，校長指示本中心相關事項如下：

- 一、淨零碳排規劃組：加速進行碳排盤查，透過 AI 技術努力提前達成淨零碳排。
- 二、韌性治理規劃組：「韌性」為因應市場機能改變而極快速度調整組織之各項作為，即遇突發危機而能快速恢復的能力，所以這部份應多進行討論與規劃。
- 三、社會實踐服務優良獎勵預算為每年 20 萬元，由本中心募款支付。

##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提案一：本中心辦公室傢俱及設備添購案，提請討論。（社會實踐策略組提）

決議：傢俱及多功能事務機使用「PS04 - 6631 募款支出」支應；電腦設備待盤點完 USR 辦公室相關財產後再作規劃。

執行情形：已於 111 年 11 月 18 日上簽請示校長募款經費支用事宜，待核可後依規定進行後續請購流程。

決定：同意備查。

提案二：USR 第三期計畫校務支持部分初稿撰寫案，提請討論。（韌性治理規劃組提）決議：照案通過，並由涂敏芬組長進行文字確認。

執行情形：目前已初步完成共編文字稿。

決定：同意備查。

提案三：聘僱專任助理專職處理中長期效益評估報告書相關事宜，提請討論。（韌性治理規劃組提）

決議：由涂敏芬組長詳細規劃經費來源及人員培訓等事宜後再議。

執行情形：相關事宜由涂敏芬組長規劃，聘僱專任「研究助理」協助韌性治理規劃組業務推進，進行包括永續報告書與中長期效益評估等的價值溝通工作。擬以第二期高教深耕計畫為經費來源。

決定：同意備查。

提案四：本校校園綠能創新競賽規劃案，提請討論。（淨零碳排推動組提）

決議：改為舉辦「永續校園推動競賽」，並由李奇旺組長進行詳細規劃，於下次業務會議提案討論。

執行情形：相關事宜尚在規劃中，延後至下次業務會議討論。

決定：同意備查。

二、各組業務報告

(一)111年10月至11月募款經費收入及支用明細詳附件1。

(二)淨零碳排推動組：擬進行校園碳盤查，詳細規劃內容詳本次會議提案一。

(三)社會實踐策略組：

1、111 年 11 月 29 日（星期二）於守謙國際會議中心舉辦「世代永續與社會創新論壇—壯世代的需  
求及產業展望研討會」，與壯世代教科文協會吳春成理事長及羅東博愛醫院家醫科張賢政主任  
共同研討「壯世代」的未來發展。

2、111 年 11 月 19 至 20 日 USR EXPO 展覽，本校參與四個展示單元、二場分享，活動圓滿完成。

3、111 年 11 月 27 日新北市學習型城市成果展順利完成。12 月 8 日黃瑞茂組長受邀在學習型城市  
研討會中代表淡水區進行 USR 計畫成果分享。

4、社會實踐系列課程研商成果說明詳附件 2。

(四)韌性治理規劃組：

1、涂敏芬組長於 111 年 11 月 9 日（星期三）受人資處邀請，於驚聲國際會議廳演講「融入日常的  
永續工作實務：知行策略表 OGSM」。

2、於 111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一）舉辦「《壯世代之春—高齡解放運動 9 大預測》新書發表，線  
上淡江對話」，邀請壯世代教科文協會吳春成理事長及通核中心鄧玉英講師進行線上新書座談  
會，並由涂敏芬組長擔任主持人。

(五)素養導向高教學習創新計畫：

於 111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至 19 日（星期六），由計畫教師李長潔助理教授前往至國立東華

大學參加第 14 屆研究發展年會進行論文發表。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使用募款經費執行校園碳盤查案，提請討論。（淨零碳排推動組提）

說 明：

- 一、截至 111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四）止，本中心募款經費共計新臺幣 515 萬元，剩餘 487 萬 208 元。本次工作經總務處詢問之前合作廠商初估，預計花費新臺幣 70 萬元整。
- 二、淡江大學 ISO14064-1：2018 版溫室氣體盤查輔導勞務委託案採購規格書（草案）詳附件 3。
- 三、預估開始時間：本次業務會議通過後一個月內辦理採購程序。
- 四、工作規劃：

（一）於 112 年度盤查 111 年度（盤查類別 1-2）；113 年度則盤查 112 年度（盤查類別 1-6）。

（二）建立網路填報系統，以利後續年度碳盤查的工作。

決 議：工作規劃修正為於 112 年度盤查 111 年度（盤查類別 1-6），112 年 7 月進行認證。其餘照案通過。

提案二：使用募款經費執行 2022 大學學習「USR 教學模組」覓情記價值調查問卷抽獎，提請討論。（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辦公室提）

說 明：2022 USR 教學模組覓情記抽獎計畫詳附件 4，共計新臺幣 1 萬元整。

決 議：照案通過。

### 肆、臨時動議（無）

### 伍、散會（15:10）



## 淡江大學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 111 學年度第 5 次業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12 月 29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外國語文大樓 FL502 室

主席：許輝煌主任

紀錄：林雅雯

出席人員：張德文執行秘書、李奇旺組長、黃瑞茂組長、涂敏芬組長、李長潔助理教授、林渝甯助理、蔡智宇助理、林雅雯助理

## 壹、主席致詞

謝謝大家抽空出席會議，中心業務會議固定每月召開一次，議程請提早作業。

## 貳、報告事項

###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提案一：使用募款經費執行校園碳盤查案，提請討論。（淨零碳排推動組提）

決議：工作規劃修正為於 112 年度盤查 111 年度（盤查類別 1-6），112 年 7 月進行認證。其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與廠商接洽及詢問報價中，待提供估價單後再行上簽募款動支。

決定：同意備查。

提案二：使用募款經費執行 2022 大學學習「USR 教學模組」覓情記價值調查問卷抽獎，提請討論。（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辦公室提）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111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三）發放問卷調查，填答時間於 111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五）截止，預計於 112 年 1 月 3 日（星期二）進行抽獎，並於 112 年 1 月 4 日（星期三）公告於永續中心官網。

決定：同意備查。

### 二、各組業務報告

#### （一）淨零碳排推動組：

1、李奇旺組長於 111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二）與文化國小校長及研發處共同商討永續能源競賽舉辦事宜。後續與研發長、研發處潘伯申組長及秘書於 111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二）討論定案競賽名稱為「AI+永續創新創業競賽」，並預計於 112 年 2 月開始報名、3 月舉辦增能課程及 5 月進行決賽。

#### （二）社會實踐策略組：

- 1、黃瑞茂組長於 111 年 12 月 8 日（星期四）受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邀請至「新北市學習型城市論壇—打造安居樂業永續學習城」進行「《地方論壇》三新北市五大示範區學習型城市推動」經驗分享。
- 2、黃瑞茂組長於 111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一）受邀參加「臺灣地方創生基金會」舉辦「2022 年地方創生體檢報告發佈會」。
- 3、2023 遠見 USR 社會實踐獎，校內共繳交 4 件，由 USR 好生活計畫（黃瑞茂組長、涂敏芬組長、王慰慈教授、黃奕智助理教授）、林信成教授及李其霖副教授參加，前兩件為投稿在地共榮組，李其霖副教授則投稿產業共創組，另由涂敏芬組長投稿大學永續報告書獎。

#### （三）韌性治理規劃組：

- 1、涂敏芬組長於 111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三）受品保處邀請，於有蓮國際會議廳進行「全面品質管理教育訓練」演講「從目標管理提升品質管理—從價值導向的當責系統談起」。
- 2、中長期效益評估報告書待各計畫完成最終修正後 USR 計畫進行最後階段彙編。

#### （四）素養導向高教學習創新計畫：

##### 1、「探索永續」課程系列：

- （1）探索永續工作坊—探索工具：未來思考與體驗永續性：於 111 年 12 月 12 日中午 12 時，舉行線上探索永續工作坊，邀請陳國華院長、黃瑞茂組長、艾之涵助理教授、朱念慈講師、陳維立副教授等教師，共同探討如何將永續議題融入現實生活中。
- （2）「AI+SDGs」探索永續創新課程成果發表會：由統計系朱念慈講師、會計系王炫斌助理教授共同主持之探索永續課程發表會，於 111 年 12 月 26 日 HC305 與 306 舉辦，除了讓兩不同系所班級的學生互相交流外，更邀請業界講師到場評審，給予學生們不同於校園的觀點及意見。
- （3）「SDGs 在外語教學中的實踐」：於 111 年 12 月 16 日下午 1 點 HC107，由日文系主辦、永續中心協辦，活動邀請數名外語學系教師分享自身在外語教學中融入 SDGs 的教學實踐、並邀

請黃瑞茂組長擔任回應者，實踐 SDGs 的永續學習。

- 2、「素養導向」課程系列：「未來學習與人工智慧」創意提案徵件競賽：由教設系邱俊達助理教授、教科系鍾志鴻助理教授共同授課之「未來學習與人工智慧」課程共 3 班，共同於 111 年 12 月 24 日於教育學院舉辦課堂成果展，展示學生課程成果。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2023 亞太永續行動博覽會相關事宜，提請討論。（社會實踐策略組提）

說明：

- 一、本活動為提供亞太地區企業、政府及大學發表永續成果及交流觀摩，詳[附件 1]。
- 二、展覽時間：112 年 7 月 21 日（星期五）至 23 日（星期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 三、活動地點：台北世貿展覽館一館（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5 號）。
- 四、參展費用：攤位面積 9 平方公尺，費用 7 萬 5,500 元，於 112 年 2 月 28 日前回傳報名表享早鳥價 6 萬 0,500 元。
- 五、如參與，請示經費來源。

決議：照案通過，報名費由本中心募款支應。

提案二：2023 亞太暨台灣永續行動獎相關事宜，提請討論。（社會實踐策略組提）

說明：

- 一、線上報名及繳件期限：112 年 2 月 1 日（星期三）至 5 月 19 日（星期五）。
- 二、評選通知時間：112 年 7 月上旬。
- 三、頒獎日期：112 年 7 月 21 日（星期五）。
- 四、獎項類別及各項參獎費用詳[附件 2]。
- 五、如參與，請示經費來源。

決議：由黃瑞茂組長協助確認欲報名獎項類別後，再上簽陳報校長使用募款支應。

提案三：112 學年度大學學習執行方式，提請討論。（韌性治理規劃組提）

說明：

- 一、自 109 學年度起至今，皆以課程帶方式執行 3 年 USR 相關大學學習課程。
- 二、從歷年期末教學評量分數觀察，學生對於此門課程給分偏低落。
- 三、為使學生對於 USR 大學學習課程有更多收穫及啟發，擬修正 112 學年度大學學習執行方式。

決議：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第一週另召開會議，邀請教心所張貴傑所長進行討論。

提案四：「全面品質管理在淡江三十週年成果發表會」成果海報製作事宜，提請討論。

（張德文執行秘書提）

說明：為慶祝全面品質管理三十週年，各一級單位以 TQM 精神，依國家品質獎「全面卓越類」或「功能典範類」擇一類別，並以「成果海報」進行績效展示，內容及參考要點詳[附件 3]。

決議：

- 一、以「功能典範類」中的「地方經營典範」及「永續發展典範」進行展示。
- 二、海報內容：
  - (一)將中心業務內容以 P 及 D 為主進行展示。
  - (二)由黃瑞茂組長協助繪製永續中心品質屋。

提案五：教育部推動第三期（112-113）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計劃申請書，「大學社會責任納入校務發展規劃」部分之「附錄：大學社會責任納入校務發展規劃及推動成果補充資料」內容，提請討論。（韌性治理規劃組提）

說明：

- 一、聘任專任助理協助計畫推動與管考：鑑於教育部推動中心對於 USR 計畫管考的正式建制化，每年透過：成果報告書的 10 月繳交與 4 月修正、春秋管考是 2 月與 8 月，以及以「校」為單位需要產出「年報」。因此，每個計畫敬請編列聘任至少一位專任助理的經費，協助計畫推動與管考。
- 二、教師社群：本校 USR 計畫之間在互動機制上，擬從本校已有之「教師社群」機制進行推動。建議以 350 萬元為一個單位，建議一個萌芽型計畫至少經營一個教師社群，就特色領域的內容規劃社群中的共同成長主題，也在活動舉辦過程中開放一些名額給校內有興趣的教師參與。以此類推，深耕計畫 800 萬元，建議經營 2 個教師社群，特色永續類 1100 萬元計畫規模，建議經營三個社群。這個互動機制的建立有兩個主要目的：(1) USR 教師雖分屬不同計畫，但可透過教師社群有所接觸與進行互動。(2) 校內教師經接觸後，若有意願，可尋求「課程參與」的方式，加入 USR 計畫，成為培育 USR 種子教師的平台。

三、建置官網：鑑於社會實踐的公共性，USR 計畫成果強調分享與共學。建請每個計畫建置自己的「官網」，紀錄計畫執行的歷程，特別是「課程」成果與「活動」成果。

四、課程管考：本校的 USR 計畫，大多數均由「課程執行」所發動。「課程」將會是管考的內容之一，敬請使用 USR 經費的教師完成兩個小任務：

(一)填寫表單，填報相關內容與數據。

(二)將課程的執行歷程與成果，梳寫成一篇有圖有文的一篇網誌，上架到自己的官網上。

五、年報與永續報告書規劃：本校規劃以「年報+永續報告書」為兩年週期的揭露形式，例如：2021 年發布之《2020 淡江大學社會責任與永續報告書》採「年報」形式發布，2022 年發布之《2021 淡江大學永續報告書》採「永續報告書」形式發布。永續報告書，以校的校務發展行動為報導主體，採國際框架 GRI 進行書寫，並尋求第三方認證，由永續中心韌性治理規劃組主責。年報，將以校之社會實踐行動（包括 USR 計畫）為報導主體，交由本校通過深耕型計畫與永續特色類計畫加以輪流執行。

六、規劃資料工作架構：建請各計畫以發揮「社會影響力」為方向進行社會實踐方案的規劃與執行，並在相關活動辦理之前後，進行利害關係人議合。為達此任務，各計畫務必規劃資料工作架構，落實知識管理於日常之中。

決議：說明五由有意願協助之計畫案主持人輪流撰寫，待第三期 USR 計畫通過後另行討論。其餘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2:10）

## 淡江大學文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文學館 L522 會議室

主席：紀慧君院長

紀錄：許雅涵、林泰君

出席、列席：詳簽到單

### 壹、頒獎

歷史系李其霖副教授、葉如真組員、楊虹智組員帶領及協助學生參與新北市政府主辦之「2022 新北市淡水環境藝術節」藝術踩街活動，活動順利完成，頒發獎狀乙只。

### 貳、主席報告

一、恭喜下列教師榮獲下列獎項：

(一)110 學年度教學特優教師：蔡育潞老師。

(二)110 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林嘉琪老師。

(三)111 學年度本校教師研究獎勵學術期刊論文類：羅雅純老師、黃文倩老師、陳琮淵老師、林雯瑤老師(2 篇)、陳亞寧老師、張嘉玲老師(2 篇)、李思壯老師。

(四)111 學年度本校教師研究獎勵創作、展演及體育競賽類：孫蒨鈺老師。

二、配合教育部來函，本校修正教師升等規則及教師資格審查作業規則，修正重點如下：

(一)修正教師升等規則：

1、明定本校多元升等各類名稱及修訂其定義，將「教學實務研究型」修正為「教學實踐研究型」，「產學應用研究型」修正為「技術研發研究型」，並增定「文藝創作展演型」及「體育競賽型」。

2、升等著作外審以一次為限，審查人 5 人，由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院級應建立外審人資料庫，並採專業、公正及保密方式辦理。

3、放寬代表作規定，審定不通過之代表作，再次送審時，如符合年限，得再次送審，惟送審著作需增加或更換 1 件以上。

4、教師升等年資計算，教師取得教育部所發給教師證書內記載之起資年月，推算至升等案由發聘單位函送人力資源處登記之次學期結束日止滿 3 年者，即可提出申請。

5、重新修訂教師升等申請時間及各級教評會審議時程。

(二)修正教師資格審查作業規則：

1、兼任教師應自行負擔外審審查費之規定(含教師資格審查及升等)。

2、學位論文送審之外審人數由 2 人異動為 3 人。

3、兼任教師資格送審，聘任學期排定任教至少二小時，報請教育部審定當學期須實際在校授課。

(三)為保障教師權益，適用新法之首批升等案教師維持於 112 年 2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提出申請，系、院教評會於 112 年 3 月 20 日前完成初審，院教評會複審提前至 112 年 5 月 10 日前完成，並於 112 年 5 月下旬提校教評會審議，審定通過之教師升等起資日為 112 年 8 月 1 日。

### 參、報告事項

一、列席單位報告(人力資源處)(資料如附件)

二、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	決議	執行情形
1. 本院各系 111 學年度開設以實整虛課程異動案	追認通過	已提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2. 歷史系修訂大學部開課年級	追認通過	已提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3. 資圖系 111 學年度遠距教學課程開課年級異動案	追認通過	已提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4. 中文系 112 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起課程結構外審意見	照案通過	已提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5. 中文系 112 學年度大學部新設課程外審意見	照案通過	已提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6. 歷史系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課程結構外審結果回復案	照案通過	已提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7. 資圖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設課程外審及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課程結構外審回復案	照案通過	已提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8. 資圖系 114 學年度擬開放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學生修讀同系碩士班課程，以補足該學制之畢業學分及必修科目替代案	照案通過	已報請註冊組備查
9. 資圖系 114 學年度之數碩班學生修碩士班課程，開放給數碩班學生以 MS Teams 或 Moodle 平台遠距上課	照案通過	已提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 大傳系 112 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審查結果案	照案通過	已提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	決議	執行情形
11. 資傳系 112 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意見回應	照案通過	已提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2. 資傳系 112 學年度新設課程外審意見回應	照案通過	已提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3. 中文系 112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案	追認通過	已提校招生委員會通過
14. 歷史系調整 112 學年度大學部分發入學外加原住民招生名額	追認通過	已提校招生委員會通過
15. 歷史系修訂 112 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分配調查表	追認通過	已提校招生委員會通過
16. 歷史系修訂 112 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招生簡章	追認通過	已提校招生委員會通過
17. 歷史系修訂 112 學年度大學部申請入學簡章案	追認通過	已提校招生委員會通過
18. 資圖系 112 學年度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修訂	追認通過	已提校招生委員會通過
19. 資圖系 112 學年度分發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案	追認通過	已提校招生委員會通過
20. 資圖系 112 學年度外國學生招生簡章修訂	追認通過	已提校招生委員會通過
21. 大傳系 112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簡章修訂	追認通過	已提校招生委員會通過
22. 大傳系 112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入學招生簡章修訂	追認通過	已提校招生委員會通過
23. 大傳系 112 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入學招生簡章修訂	追認通過	已提校招生委員會通過
24. 大傳系 112 學年度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修訂	追認通過	已提校招生委員會通過
25. 資傳系 112 學年度「分發入學」簡章修訂案	追認通過	已提校招生委員會通過
26. 資傳系 112 學年度「申請入學」簡章修訂案	追認通過	已提校招生委員會通過
27. 資圖系 113 學年度「資訊與圖書館學系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停招案	照案通過	已提教務會議通過
28. 文學院修訂「淡江大學文學院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一點、第十點、第十一點修正案	追認通過	已經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
29. 中文系修訂「淡江大學中國文學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一點、第十一點修正案	追認通過	已經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
30. 歷史系修訂「淡江大學歷史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一點、第九點、第十點修正案	追認通過	已經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
31. 大傳系「淡江大學大眾傳播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一點及第九點修正案	追認通過	已經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
32. 資圖系 110 學年度預研究生申請案	追認通過	預研生名單業已送註冊組備查

決定：同意備查。

####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資圖系 112 學年度二年級及三年級轉系標準修訂，提請追認。(資圖系提)

說明：

一、依教務處 111 年 11 月 28 日 OA 來文辦理。鑑於提出轉系申請之學生，大多係因志趣不合或原系成績不盡理想，爰建請檢視轉系申請條件、考試方式及項目，予以適度鬆綁，建議不以成績為單一申請條件，俾利學生能適性學習。

二、112 學年度二年級轉系標準修訂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考試方式及項目	1. 書面審查 2. 必要時面試	1. 書面審查 2. 面試	修訂面試規定
檢附資料及說明	1. 檢附歷年成績單正本 2. 轉系報告書(含自傳及轉系動機)	1. 檢附歷年成績單正本 2. 轉系報告書(含自傳及轉系動機) 3. 書面審查不通過則不安排面試	刪除第 3 點

三、112 學年度三年級轉系標準修訂如下：

修訂項目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考試方式及項目	1. 書面審查 2. 必要時面試	1. 書面審查 2. 面試	修訂面試規定
檢附資料及說明	1. 檢附歷年成績單正本 2. 轉系報告書(含自傳及轉系動機)	1. 檢附歷年成績單正本 2. 轉系報告書(含自傳及轉系動機)	刪除第 3 點

3. 書面審查不通過則不安排面試

四、本案業經資圖系 111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二：「淡江大學文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文學院提)

說明：

一、依人力資源處 111 年 11 月 25 日 OA 來文辦理。

二、本校教師升等規則依教育部來函修正，本院爰依本校修正重點修正相關內容。

三、「淡江大學文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文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本院為辦理教師升等之申請、推薦與審查，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二十條訂定 <u>淡江大學文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u> （以下簡稱本規則）。本規則未訂事宜悉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	第一條 本院為辦理專任教師升等之申請、推薦與審查，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二十條訂定本規則。本規則未訂事宜悉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	文字修正。
第二條 <u>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u> （以下簡稱本會）負責審理本院教師升等審查事宜。教師升等考評分為研究、本校之教學、服務等三項，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均採秘密方式進行之，且應有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始得開會。	第二條 本院教師升等考評分為研究、本校之教學、服務等三項，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均採秘密方式進行之，且應有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始得開會。	文字修正。
第三條 <u>本會</u> 初審對教學、服務進行實質審查，且教學、服務考評均須達八十分以上，但對研究項目進行形式審查（包含審查代表著作是否為碩、博士論文之一部分，或同一著作以不同語文發表是否分別列入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中，或其他違反學術倫理等情事）。 教學、服務實質審查及研究形式審查三項評審結果均須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始得通過。	第三條 一、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初審對教學、服務進行實質審查，且教學、服務考評均須達八十分以上，但對研究項目進行形式審查（包含審查代表著作是否為碩、博士論文之一部分，或同一著作以不同語文發表是否分別列入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中，或其他違反學術倫理等情事）。 二、教學、服務實質審查及研究形式審查三項評審結果均須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始得通過。	文字修正。
第四條 教師升等案初審通過後，始得將該升等著作辦理校外審查。 <u>對於研究成果之評審應兼顧質與量，並建立嚴謹之外審制度，確保專業、公正及保密。研究成果外審以一次為限，由本會負責辦理。</u> <u>為維護外審之嚴謹度與</u>	第四條 教師升等案初審通過後，始得將該升等著作辦理校外審查。 <u>其審查辦法詳列如下：</u> 一、外審方式： <u>升等之著作或作品依本校校外審作業外審結果，須外審人二人以上推薦。其人選由召集人指定相關領域委員推薦參考名單</u>	一、原審查辦法不適用於現行作法，爰刪除內容。 二、為建立嚴謹之外審制度，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應訂定外審審查人資料庫，針對送審人領域，成立外審名單研商小組，俾便遴選審查人。 三、有關外審結果之規定，修訂至第五條規範。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u>公平性，應建立且定期更新各領域外審審查委員資料庫。本會通過研究成果之初審後，應組成三人以上之外審審查委員提名小組，檢視及增刪前開資料庫名單後，以代號且隨機方式，送請五位校外專業領域相符之學者審查，且不得低階高審。</u></p>	<p><u>三至五位，以密件送召集人，由召集人參考該名單及各系人才資料庫決定之。</u></p> <p>二、<u>評分標準：</u></p> <p><u>(一)外審之初審須送二位審查人審查。</u></p> <p><u>(二)二位推薦，則由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開會認定推薦。</u></p> <p><u>(三)二位不推薦，則由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開會認定該升等案不推薦。</u></p> <p><u>(四)一位推薦、一位不推薦，則送第三人複審，複審結果再由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開會認定。</u></p> <p>三、<u>外審結果送回院教師評審委員會由具審查資格之委員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一條規定審議。</u></p>	
<p>第五條 外審結果應經三分之二以上審查人評分如下，方得審議通過：</p> <p>一、擬升等助理教授者，七十分以上。</p> <p>二、擬升等副教授者，七十五分以上。</p> <p>三、擬升等教授者，八十分以上。</p> <p>外審結果送回本會由具審查資格之委員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一條規定審議。</p>		<p><u>一、本條新增。</u></p> <p><u>二、明訂辦理外審結果之合格標準。</u></p> <p><u>三、原第四條有關外審結果之規定，修訂至第五條。</u></p>
<p>第六條 申訴規定：</p> <p>一、<u>院初審未通過之升等案件，本會應於會後十日內以書面敘明理由通知申請人，並告知對審議結果不服之救濟管道、期間及其受理機關。</u></p> <p>二、<u>申請人對升等審議結果有疑義時，得於收到本會書面通知之次日起二十日內向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提出書面申復，申復以一次為限。</u></p>	<p>第五條 申訴規定：</p> <p>一、<u>未通過之升等案件，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應於會後十日內以書面敘明理由通知申請人，並告知對審議結果不服之救濟管道、期間及其受理機關。</u></p> <p>二、<u>申請人對升等審議結果有疑義時，得於收到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書面通知之次日起二十日內向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提出書面申復，但對於著作外審結果之異議不予受理。申復以一次為限。</u></p>	<p>一、條次變更。</p> <p>二、<u>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僅受理初審未通過之升等案件，對於著作外審結果之異議由人資處受理，爰修正條文內容。</u></p> <p>三、<u>申復案之專案小組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六條規定辦理，爰刪除第三款之內容。</u></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三、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接到系所教師書面申復案後，報請召集人邀請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中之五位組成專案小組，互推一人為小組召集人，處理該申復案。</u>	
<b>第七條</b> 本規則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備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b>第六條</b> 本規則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備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條次變更。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淡江大學文學院中國文學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中文系提)

說明：

一、依人力資源處 111 年 11 月 25 日 OA 來文辦理。

二、「淡江大學文學院中國文學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文學院中國文學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b>第一條</b> 本系為辦理教師 <u>多元</u> 升等之申請、 <u>推薦與審查</u> ，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二十二條訂定本規則。本規則未訂事宜悉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	<b>第一條</b> 本系為辦理教師升等之申請、 <u>審查與推薦</u> ，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二十二條訂定本規則。本規則未訂事宜悉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	一、依「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第一條修訂文字。 二、配合推動多元升等各項管道，修正文字說明。
	<b>第三條</b> <u>本規則所列之評審項目，係以申請人擔任現職年資起以後之資料為準。</u>	刪除條次，本條原所述之標準，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辦理。
<b>第三條</b>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受理教師升等案件之申請依「 <u>教師升等申請時間及審議程序附表</u> 」規定進行。	<b>第四條</b>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隨時受理教師升等案件之申請。	一、條次變更。 二、文字修正，配合「著作外審以一次為限」之規定，升等案申請時間及審議期程依「教師升等申請時間及審議程序附表」進行。
<b>第四條</b> 本系教師之升等審查由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擔任初審，系教師評審委員之遴選依學校相關規定辦理。	<b>第五條</b> 本系教師之升等審查由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擔任初審，系教師評審委員之遴選依學校相關規定辦理。	條次變更
<b>第五條</b>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依「 <u>教師升等審查規則</u> 」審議升等案，對 <u>教學、服務進行實質審查，但對研究項目進行形式審查。三項評審結果均應經本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及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始得通過。</u>	<b>第六條</b> 本系評審分二階段： <u>第一階段為研究形式成果考評，第二階段為整體評分，第一階段通過後，始可進入第二階段。</u>	一、條次變更。 二、配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條第二點及第三點修正審查程序及審查形式，明訂委員出席人數及審查決議人數。
<b>第六條</b> 研究項目形式審查方	<b>第七條</b> 第一階段研究形式成	一、條次變更。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式如下：：</p> <p>一、<u>代表作審查依多元升等制度各型基準辦理，但應包含：送審代表作應與所任教科目性質相關；是否為碩、博士論文之一部分，或同一著作以不同語文發表是否分別列入代表作及參考作中，或其他違反學術倫理等情事。</u></p> <p>二、<u>著作之審查，應符合：已出版公開發行之專書，或在國內外學術或專業刊物發表(含具正式審查程序，並得公開及利用之電子期刊)，或經前開刊物出具證明將定期發表，或在國內外具有正式審查程序研討會發表且集結成冊出版公開發行(含以光碟發行或於網路公開發行)之著作。符合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人文學及社會科學經典譯注研究計畫作業要點規定，並經該會審查通過出版之經典譯注，得列為參考作。</u></p>	<p>果考評方式如下：</p> <p>一、代表作之審查。</p> <p>二、參考作之審查，其篇數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之規定，並應符合下列四項條件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具有審查制度之國內外學術性期刊發表之論文。</li> <li>2. 在國內外學術會議及論文集集中所發表之論文。</li> <li>3. 研究計劃並有公開發表成果者。</li> <li>4. 公開出版發行之學術著作。</li> </ol>	<p>二、因前開修正「審查形式」之規定，修訂本條形式審查方式。</p> <p>三、配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四條第十三點及第十條第三點修訂代表作審查基準。</p> <p>四、配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四條第二點修訂參考作審查基準。</p>
<p>第七條 教學及服務<u>實質</u>審查考評方式依「文學院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辦理，該準則未列舉項目及加減分標準由系自訂部分，請申請人提出資料，由系教師評審委員認定並予評分，<u>其教學、服務考評均須達八十分以上。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u></p>	<p>第八條 第二階段整體考評如下：</p> <p>一、<u>整體考評包括三部份：</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具有審查制度之國內外學術性期刊發表之論文。</li> <li>2. 在國內外學術會議及論文集集中所發表之論文。</li> <li>3. 研究計劃並有公開發表成果者。</li> </ol> <p>二、<u>教學及服務成績審查之評分方式依「文學院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辦理，該準則未列舉項目及加減分標準由系自訂部份，請申請人提出資料，由系教師評審委員認定並予評分。</u></p> <p>三、<u>本系辦理教師升等資格審查項目分為研究考評、本校之教學考評、服務考評等三項，依本校「教師升等意見書」辦理之，教學、服務考評均應達八十分以上，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u></p>	<p>一、條次變更。</p> <p>二、因前開修正「審查形式」之規定，修訂本條實質審查方式。</p> <p>三、配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九條修正文字。</p> <p>四、第四款未通過之相關辦法已移列至第八條。</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四、研究、教學或服務任一項未通過者，六個月後始得重新提報，以一次為限。教學或服務任一項未通過而研究評審結果已通過者，不必再辦理著作審查，但以一年為限。	
第八條 經審查通過者，依程序送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 <u>研究、教學、服務任一項未通過者，以系教師評審委員會開會審定日起計六個月後始得依本規則重新申請升等。教學或服務任一項未通過而研究評審結果已通過者，重新申請時得不必再辦理著作審查，但以一年為限。</u>	第九條 經第二階段審查通過者，按規定程序送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	一、條次變更。 二、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四條修訂未通過之相關權益。
第九條 系教師評審委員會之評審結果，應於送院 <u>審查</u> 前以書面通知申請人參考。未通過之升等案件應於會後十日內以書面敘明理由通知申請人，並告知對審議結果不服之救濟管道、期間及其受理機關。	第十條 系教師評審委員會之評審結果，應於送院複審前以書面通知申請人參考。未通過之升等案件應於會後十日內以書面敘明理由通知申請人，並告知對審議結果不服之救濟管道、期間及其受理機關。	一、條次變更。 二、修正文字。
第十條 本規則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十一條 本規則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條次變更。

四、本案業經中文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淡江大學文學院歷史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歷史系提)

說明：

一、依人力資源處 111 年 11 月 25 日 OA 來文辦理。

二、「淡江大學文學院歷史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文學院歷史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本系為辦理教師 <u>多元</u> 升等之申請、推薦與審查，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二十條訂定本規則。本規則未訂事宜悉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	第一條 本系為辦理教師升等之申請、推薦與審查，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二十條訂定本規則。本規則未訂事宜悉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	一、修正文字。 二、配合學校推動多元升等管道。
第二條 <u>申請人資格：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相關規定。</u>	第二條 本系教師凡服務年資符合規定並提出學術性專門著作，得申請為升等候選人。	一、修正文字。 二、申請資格依本校升等規則定義。
第三條 本系 <u>教師評審委員會受理教師升等案件之申請依「教師升等申請時間及審議</u>	第三條 本系辦理教師升等審查，申請人須備妥資料隨時逕自向系辦公室提出申請。	一、修正文字。 二、申請程序依本校教師升等時間及審議程序附表規定。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b>程序附表」規定進行。</b>		
第四條 本系教師之升等審查由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擔任初審，系教師評審委員之遴選依學校相關規定辦理。	第四條 本系教師之升等審查由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擔任初審，系教師評審委員會由應屆評審委員組成，系主任為評審委員會召集人。評審委員為升等申請人時，應自行迴避。	一、修正文字。 二、成員遴選依本校相關教師評審委員會議設置規則辦理。
第五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依「教師升等審查規則」審議升等案，對教學、服務進行實質審查，但對研究項目進行形式審查。三項評審結果均應經本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及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始得通過。	第五條 本系教師申請升等，應備齊下列文件向系辦公室提請審查： 一、淡江大學教師升等意見書一份。 二、本校歷年聘書影本各一份。 三、部頒現職證書影本一份。 四、學術性專門著作(升等論文代表作)一式三份。 五、提供近七年內其他學術出版品之參考著作，各一式三份，其篇數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之規定辦理。 六、申請升等以前之各級升等著作各一份。 七、其他。(視實際需要通知申請人繳交) 八、送審著作應與所任教科目相關，由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認定之。	一、修正文字。 二、修正為委員會任務與出席效力。
第六條 代表作審查依多元升等制度各型基準辦理，研究項目形式審查方式包含：送審代表作應與所任教科目性質相關、審定著作與曾升等通過著作是否相同、是否為碩、博士論文之一部分，或同一著作以不同語文發表是否分別列入代表作及參考作中，或其他違反學術倫理等情事。	第六條 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升等初審，其有關審查作業程序如下： 一、系教師凡擬升等者，應提出升等著作及有關資料送系辦公室。 二、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召集人應於受理申請後召開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開始處理升等作業。 三、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出席人數須達三分之二以上始得開會。升等申請案之審查，依學校相關規定辦理。 四、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升等申請人之升等資格，應就其填具之申請表件審慎查證。申請表件不齊全者，應通知限期補件，逾期不予受理。如有虛報不實者，則取消送審資格。	一、修正文字。 二、修正為研究項目形式審查方式。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五、<u>送審之升等著作如有抄襲等不當情事者，五年內不受理當事人之教師資格審定。</u></p> <p>六、<u>申請人可提三人以內認為不宜審查該著作之迴避名單並敘明理由，供本校學術審議委員會及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著作校外審查時參考。</u></p> <p>七、<u>升等申請案審議結果，由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召集人於會後十日內以書面通知升等申請人。</u></p> <p>八、<u>對於未通過之升等申請案，應以書面敘明理由通知申請人</u> <u>，並告之對決定不服時之救濟管道、期間及其受理機關。</u></p> <p>九、<u>升等申請人若對評審委員決議不服時，得於書面通知送達後之次日起二十天內提具申復書以說明不服理由，並備妥相關資料向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提出申復。</u></p>	
<p>第七條 <u>教學及服務實質審查考評方式依「文學院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辦理，該準則未列舉項目及加減分標準由系自訂部分，請申請人提出佐證資料，由系教師評審委員認定並予評分，其教學、服務考評均須達八十分以上。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u></p>	<p>第七條 <u>本系評審標準包括二大部份：第一階段為研究考評，第二階段為整體考評，第一階段通過後，始可進入第二階段。</u></p>	<p>一、修正文字。 二、修正為教學及服務審查方式。</p>
<p>第八條 <u>經審查通過者，依程序送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研究、教學、服務任一項未通過者，以系教師評審委員會開會審定日起計六個月後始得依本規則重新申請升等。教學或服務任一項未通過而研究評審結果已通過者，重新申請時得不必再辦理著作審查，但以一年為限。</u></p>	<p>第八條 <u>第一階段研究考評方式如下：</u></p> <p><u>一、代表作之審查、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辦理。</u></p> <p><u>二、參考作之審查，其篇數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訂之，並應符合下列五項條件之一者：</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u>1. 具有審查制度之國內外學術性期刊發表之論文。</u></li> <li><u>2. 國內外學術會議及論文集集中所發表之論文。</u></li> <li><u>3. 研究計劃並有公開發表成果者。</u></li> </ol>	<p>一、修正文字。 二、修正為未通過者重新申請規定。</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4. 出版公開發行之學術著作。</p> <p>5. 學術榮譽(由系教師評審委會認定之)。</p> <p>三、<u>考評通過後，始可進入第二階段。</u></p>	
<p>第九條 <u>系教師評審委員會之評審結果，應於送院審查前以書面通知申請人參考。未通過之升等案件應於會後十日內以書面敘明理由通知申請人，並告知對審議結果不服之救濟管道、期間及其受理機關。</u></p>	<p>第九條 <u>第二階段整體考評評分方式如下：</u></p> <p>一、<u>整體考評包括三部份：</u></p> <p>1. <u>第一階段研究考評是否通過</u></p> <p>2. <u>教學考評</u></p> <p>3. <u>服務考評(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u></p> <p>二、<u>教學及服務考評評分方式依「文學院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辦理，該準則未列舉項目及加減分標準由系自訂部份，請申請人提出資料，由系教師評審委員認定並予評分。</u></p> <p>三、<u>第一階段研究考評準則通過後，教學及服務均須達 80 分(含)以上者始予以提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u></p>	<p>一、修正文字。</p> <p>二、修正為申請通過與未通過之通知方式。</p>
	<p>第十條 <u>二段考評後，經開會委員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始得通過評審。</u></p>	<p><u>本條刪除。</u></p>
<p>第十條 <u>本規則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u></p>	<p>第十一條 <u>本規則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u></p>	<p>一、修正文字。</p> <p>二、修正為本規則核備與實施方式。</p>

四、本案業經歷史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淡江大學文學院資訊與圖書館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三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資圖系提)

說明：

一、依人力資源處 111 年 11 月 25 日 OA 來文辦理。

二、「淡江大學文學院資訊與圖書館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三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文學院資訊與圖書館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三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	修訂前	說明
<p>第三條 <u>本規則所列之評審項目相關資料之採計時間，依本校升等規則辦理。</u></p>	<p>第三條 <u>本規則所列之評審項目係以申請人擔任現職等年資起以後之資料為準。</u></p>	<p>一、修正文字。</p> <p>二、採計時間說明修改。</p>

三、本案業經資圖系 111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2:40)

## 淡江大學理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1 月 12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

地點：MS TEAMS 會議

主席：施增廉院長

紀錄：顧敏華、林欣欣

出席：系主任—余成義主任、莊程豪主任、陳曜鴻主任

數學系—楊定輝老師、黃逸輝老師、吳孟年老師、鄭堯堯老師、姜杰老師、周孟穎老師

物理系—彭維鋒老師、曹慶堂老師、陳俊男老師、李明憲老師、唐建堯老師、秦一男老師

化學系—李世元老師、徐秀福老師、吳俊弘老師、李長欣老師、陳志欣老師、謝忠宏老師

學生代表—（數）詹凱元同學、（物）黃呂同學、（化）林立程同學、（尖）蘇麒耀同學

列席：（數）莊麗秋組員、（物）黃紫燕專員、（化）劉育昇組員、（尖）張旭含約聘人員

## 壹、主席報告（略）

## 貳、報告事項

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併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報告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理學院 X 光科學研究中心擬升級為校級研究中心，並更名為「先進光源智慧檢測研究中心」，提請討論。（物理系提）

說明：

一、理學院 X 光科學研究中心於 2018 年設立，積極規劃台灣光子源中 X 光光譜與奈米顯微實驗站，獲選為台灣唯一私校主導的頭銜。

二、現今學術挑戰為檢定與分析新穎材料的特殊性，欲整合本校科學研究資源，提供產業界橋接關係，擬將理學院 X 光科學研究中心升級為校級研究中心，並更名為「先進光源智慧檢測研究中心」。

三、設置計畫申請書，詳附件。

四、本案業經物理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物理系自 113 學年度起招生取消學籍分組改為招生分組，並更改組名，提請討論。（物理系提）

說明：

一、外審審查結果回復表，詳附件。

二、本案業經理學院課程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三：「淡江大學理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理學院提）

說明：

一、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等相關法規辦理。

二、本案業經理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7 次會議通過。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理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理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本院為辦理教師之升等、推薦與審查，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訂定本規則。本規則未訂事宜悉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	第一條 本院為辦理教師之升等、推薦與審查，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二十條訂定本規則。本規則未訂事宜悉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	刪除第二十條
第五條 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就申請升等教師依規定所提報之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進行審查，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評定之教學、服務考評均須達八十分以上，且有顯著著作或作品、成就證明，依本校外審作業外審結果。外審結果經審查人評分，以擬升等助理教授者達七十分以上、擬升等副教授者達七十	第五條 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就申請升等教師依規定所提報之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進行審查，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其中研究成績之複審即升等著作之外審成績，須外審人二人以上推薦為及格；教學及服務成績均以八十分為及格。三項中有任一項不及格者即不予通過。未通過者，於審定後六個月始得依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五分以上、擬升等教授者達八十分以上之標準，且三分之二以上給予標準以上分數，始得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未通過者，於審定後六個月始得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重新申請升等。著作抄襲者，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之規定處理。</p>	<p>本校教師升等規則重新申請升等。著作抄襲者，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之規定處理。</p>	
<p>第六條 教師申請升等審查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先依本院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辦理初審，對申請者之教學及服務成績進行實質審查，並對其研究著作進行形式審查，包括：升等著作之代表作應為以「淡江大學」名義已於 SCI、EI 認可之學術期刊發表或該刊物出具證明將定期發表、代表著作不可為碩、博士論文之一部分、同一論文不可一稿兩投、同一著作以不同語文發表者不可分別列入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中、不可有其他違反學術倫理等情事。</li> <li>二、經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初審評定通過後，開始辦理升等著作之校外審查。</li> <li>三、為維護外審之嚴謹度與公平性，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建立且定期更新各領域外審審查委員資料庫。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研究成果之初審後，應組成三人以上之外審審查委員提名小組，檢視及增刪前開資料庫名單後，以代號且隨機方式，送請五位校外專業領域相符之學者審查，且不得低階高審。</li> <li>四、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就升等著作之外審結果再辦理複審。</li> </ol>	<p>第六條 教師申請升等審查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先依本院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辦理初審，對申請者之教學及服務成績進行實質審查，並對其研究著作進行形式審查，包括：升等著作之代表作應為以「淡江大學」名義已於 SCI、EI 認可之學術期刊發表或該刊物出具證明將定期發表、代表著作不可為碩、博士論文之一部分、同一論文不可一稿兩投、同一著作以不同語文發表者不可分別列入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中、不可有其他違反學術倫理等情事。</li> <li>二、經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初審評定通過後，開始辦理升等著作之校外審查。外審之審查人選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召集人參考相關人才資料庫逕行推薦或指定相關領域之委員推薦參考名單八至十人後再由召集人決定之。</li> <li>三、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就升等著作之外審結果再辦理複審。</li> </ol>	
	<p>第七條 著作外審採推薦制，審查結果之認定原則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外審之初審須送二位審查人審查。每位審查人之審查結果與審查意見須一致，若不一致，則視為未經評審。</li> <li>二、二位推薦且審查意見一致，則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認定為推薦。</li> <li>三、二位不推薦，則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認定為不推薦。</li> <li>四、一位不推薦，另一位推薦，且審查結果與審查意見一致，則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認定再送第三人複審，複審結果再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認定。</li> </ol>	本條刪除
<p>第七條 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對教師升等之審查應有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始得開會，人數之計算有不滿「一人」之數額者，皆以「一人」計。升等審查之教學、服務、實質審查及研究形式審查三項評審結果均須經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始得通過。未通過之升等案件，</p>	<p>第八條 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對教師升等之審查應有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始得開會，人數之計算有不滿「一人」之數額者，皆以「一人」計。升等審查之教學、服務、實質審查及研究形式審查三項評審結果均須經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始得通過。未通過之升等案件，</p>	條次變更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應於會後十日內以書面將審議結果敘明理由通知申請人，並告知對審議結果不服時之救濟管道、期間及其受理機關。	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應於會後十日內以書面將審議結果敘明理由通知申請人，並告知對審議結果不服時之救濟管道、期間及其受理機關。	
第八條 申請人對審議結果有異議時，得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於接獲通知之次日起二十日內向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提出書面申復。	第九條 申請人對審議結果有異議時，得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於接獲通知之次日起二十日內向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提出書面申復。	條次變更
第九條 申請人可提三人以內認為不宜審查該著作之迴避名單並敘明理由，供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著作校外審查時參考。	第十條 申請人可提三人以內認為不宜審查該著作之迴避名單並敘明理由，供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著作校外審查時參考。	條次變更
第十條 外審作業對審查人姓名及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之個別發言，均予保密。	第十一條 外審作業對審查人姓名及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之個別發言，均予保密。	條次變更
第十一條 本規則經院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十二條 本規則經院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條次變更

肆、散會（16:00）



## 淡江大學工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二)中午 12:10

地點：淡水校園工學大樓 E680 會議室

主席：李宗翰院長

紀錄：莊婉虹、李靜宜、劉芮慈

出席：院務會議委員（詳簽到單）

### 壹、主席致詞

非常感謝各位參加本次會議，此次會議主要討論工學院及各系教師升等規則修正案。

### 貳、報告事項

上次會議(111.9.21)決議案執行情形：

#### ◎招生提案

提案一：追認通過建築系 112 學年度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簡章修正案。

提案二：追認通過建築系 112 學年度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修正案。

提案三：追認通過建築系 112 學年度分發入學招生簡章修正案。

提案四：追認通過建築系 112 學年度研究所招生考試預留錄取備取生倍率表修正案。

提案五：追認通過建築系 112 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分配調查表案。

提案六：追認通過建築系 112 學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學生招生管道名額調查表案。

提案七：追認通過土木系 112 學年度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修正案。

提案八：追認通過土木系 112 學年度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修正案。

提案九：追認通過土木系修正 112 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分配調查案。

提案十：追認通過土木系 112 各類招生考試簡章修正案。

提案十一：追認通過水環系 111 學年度博士班考試因應疫情調整考試方案。

提案十二：追認通過水環系 111 學年度申請入學「啟動防疫應變機制」案。

提案十三：通過水環系 112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名額修正案。

提案十四：通過水環系 112 學年度大學部「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簡章修正案。

提案十五：通過水環系 112 學年度大學部「申請入學」入學招生簡章修正案。

提案十六：通過水環系修訂 112 學年度「分發入學」入學招生簡章案。

提案十七：通過水環系修訂 112 學年度「分發入學」入學招生簡章選系說明案。

提案十八：通過水環系 112 學年度僑生(含港澳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學士班個人申請書面審查評分項目及占分比重案。

提案十九：通過水環系 112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來臺就學單獨招生簡章修正案。

提案二十：通過水環系 112 學年度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112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招生簡章中英文校系分則」修正案。

提案二十一：通過水環系 112 學年度大學部招生名額修正案。

提案二十二：通過水環系自 113 學年度起大學部取消學籍分組並整併案。

提案二十三：追認通過水環系 111 學年度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規定致無法參加大學入學測驗考生補救方案。

提案二十四：追認通過機械系 111 學年度博士班考試因應疫情調整考試方案。

提案二十五：追認通過機械系 111 學年度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規定致無法參加大學入學測驗考生補救方案。

提案二十六：追認通過機械系 112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名額分配案。

提案二十七：追認通過機械系 112 學年度日間學士班及碩士班擴充招生名額案。

提案二十八：追認通過機械系 112 學年度日間大學部「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入學管道簡章修正案。

提案二十九：追認通過機械系 112 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簡章修正案。

提案三十：通過機械系 113 學年度日間大學部取消學籍分組案。

提案三十一：追認通過化材系 112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案。

提案三十二：追認通過化材系訂定 112 學年度大學「特殊選才」招生簡章案。

提案三十三：追認通過電機系 112 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簡章修訂案。

提案三十四：追認通過電機系 112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案。

提案三十五：追認通過電機系 112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案。

- 提案三十六：追認通過電機系 112 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案。
- 提案三十七：通過電機系 112 學年度大學 APCS 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案。
- 提案三十八：追認通過電機系 111 學年度寒暑假間、進學班轉學考招生簡章防疫版案。
- 提案三十九：追認通過電機系 111 學年度碩、博士班考試入學招生簡章防疫版。
- 提案四十：追認通過資工系 111 學年度博士班考試因應疫情調整考試方案。
- 提案四十一：通過資工系 112 學年度外國學生招生簡章修訂案。
- 提案四十二：通過資工系全英語學士班 111 寒轉和 112 學年度暑假轉學考招生簡章及防疫招生簡章修訂。
- 提案四十三：通過資工系學士班(含進學班)111 寒轉、112 學年度轉學生招生考試簡章修訂。
- 提案四十四：通過資工系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專長 112 學年度簡章修訂。
- 提案四十五：通過資工系 112 學年度新住民入學單獨招生簡章修訂案。
- 提案四十六：追認通過資工系 112 學年度學士班 APCS 組招生簡章修訂案。
- 提案四十七：追認通過資工系全英語學士班 112 學年度 APCS 組招生簡章增訂案。
- 提案四十八：通過資工系 112 學年度學士班招生簡章修訂案。
- 提案四十九：通過資工系 112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招生簡章修訂案。
- 提案五十：追認通過航太系修訂 112 學年度大學部「申請入學」招生簡章。
- 提案五十一：追認通過航太系修訂 112 學年度「分發入學」採計科目及加權。
- 提案五十二：追認通過航太系修訂 112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名額總量案。
- 執行情形：以上提案業依程序提送教務處相關會議審議、追認或備查。
- 提案五十三：通過航太系擬於 112 學年度起，成立「航空太空工程學系太空系統工程碩士班」案。
- 執行情形：經淡江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小組 113 學年度第 1 次小組會議決議緩議。

提案五十四：追認通過修訂及新增航太系 112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來臺就學單獨招生學系分則案。

提案五十五：通過電機系 113 學年度進學班停招案。

執行情形：以上提案業依程序提送總量審查小組及教務處相關會議審議、追認或備查。

#### ◎課程提案

提案一：通過建築系 112 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結果表。

提案二：通過土木系 111 學年度開設「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案。

提案三：通過土木系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課程結構」外審審查表。

提案四：追認通過土木系 111 學年度新設課程「低碳綠建築」外審審查結果暨回覆意見彙整表。

提案五：追認通過水環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

提案六：追認通過水環系 111 學年度「以實整虛」課程異動申請案。

提案七：追認通過水環系 111 學年度專任教師全英語授課獎勵申請案。

提案八：追認通過水環系 111 學年度新設課程「污水工程設計」案。

提案九：通過水環系環境工程組 111 學年度新設課程「污水工程設計」外審委員回覆意見案。

提案十：通過水環系水資源工程組 112 學年度新設課程「基礎工程數學」、「工程經濟學」及「水環境生態學」外審委員回覆意見案。

提案十一：通過水環系環境工程組 112 學年度新設課程「環境永續概論」及「循環經濟」等 2 門課程之外審委員回覆意見案。

提案十二：通過水環系水資源工程組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課程結構外審審查表案。

提案十三：通過水環系環境工程組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課程結構外審審查表案。

提案十四：通過水環系 112 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起必修科目異動表案。

提案十五：追認通過機械系 111 學年度全英語授課獎勵申請案。

提案十六：通過機械系 112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起必修科目異動表異動案。

提案十七：通過機械系 111 學年度新設課程外審審查結果暨回覆意見彙整表案。

提案十八：通過機械系 112 學年度新設課程外審審查結果暨回覆意見彙整表案。

提案十九：通過機械系 112 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審查結果案。

提案二十：通過機械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以實整虛課程異動案。

提案二十一、追認通過化材系 111 學年度大學部全英語授課異動案。

提案二十二：追認通過化材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以實整虛」課程異動案。

提案二十三：通過化材系 111 學年度新設課程外審審查結果暨回覆意見彙整表案。

提案二十四：通過化材系 112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結構案。

提案二十五：通過電機系提 111 學年度起大學部電資組必修科目「離散數學(2/0)」停開，其重修者替

代方案。

- 提案二十六：通過 111 學年度大學部電機資訊組「新設課程」外審審查結果暨回復意見彙整表案。
- 提案二十七：通過電機系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大學部(含進學班)「課程結構」外審審查結果回復表案。
- 提案二十八：通過電機系 111 學年度淡江大學工學院「鼎新電腦就業學分學程」終止案。
- 提案二十九：通過資工系日間學制學士班因應 110 學年度課程改革，輔系應修科目表案。
- 提案三十：通過資工系配合 110 學年度本系課程改革，大學部日間學制學士班替代科目案。
- 提案三十一：通過資工系配合 110 學年度本系課程改革，大學部全英語學士班替代科目案。
- 提案三十二：追認通過資工系 111 學年度「遠距教學課程」異動案。
- 提案三十三：追認通過資工系 111 學年度「以實整虛課程」異動案。
- 提案三十四：通過資工系日間學制學士班擋修規定案。
- 提案三十五：通過資工系日間學制學士班專業必修課程限修本系日間學士班案。
- 提案三十六：通過資工系 109 學年度日間學制學士班新生必修科目表異動案。
- 提案三十七：通過資工系 110 學年度、111 學年度日間學制學士班新生必修科目表異動案。
- 提案三十八：通過資工系課程結構外審結果回覆案。
- 提案三十九：通過資工系新設課程外審結果回覆案。
- 提案四十：追認通過資工系 111 學年度專任教師全英語授課獎勵申請案。
- 提案四十一：通過航太系 112 學年度新設課程「航太醫學」、「線性代數」、「控制器實務」、「飛行原理專論」外審結果審查回應表案。
- 提案四十二：通過航太系「替代科目表」修訂案。
- 提案四十三：通過航太系 112 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外審結果審查回應表案。
- 執行情形：以上提案依程序送教務處及各相關單位審議、追認或備查。

#### ◎其他提案

- 提案一：通過工學院 111 學年度優秀預研生助學金之名額及金額。
- 執行情形：院備查。
- 提案二：通過建築系「建築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一條、第十七條、第十八條修正草案。
- 提案三：通過「淡江大學土木工程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一條、第九條修正草案。
- 執行情形：以上二案提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備查。
- 提案四：通過土木系「淡江大學 BIM 中心」修正為「淡江大學工學院工程資訊模擬與管理研究中心」修正案。
- 執行情形：業奉核成立。
- 提案五：通過水環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十二條修正案。
- 提案六：通過「淡江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十條修正草案。
- 執行情形：以上二案提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備查。
- 提案七：通過「淡江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大學部預研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規則」第二條、第四條修正草案。
- 執行情形：業經教務會議通過。
- 提案八：通過化材系邀請國際學者 VENKAT VENKATASUBRAMANIAN 於 111 年 12 月上旬擔任熊貓講座之特聘講座級講者。
- 執行情形：業經 111 年 10 月 14 日 111 學年度第 2 次院長會議院長會議通過，惟 10 月底接獲通知主講人因感染 covid-19 取消今年赴台行程，故化材系取消熊貓講座申請。
- 提案九：通過化材系於工學院設立「淡江大學工學院儲能材料國際聯合研究中心」並訂定「淡江大學儲能材料國際聯合研究中心設置辦法」。
- 執行情形：業奉核成立。
- 提案十：通過「淡江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一條、第十一條修正草案。
- 提案十一：追認通過「淡江大學航空太空工程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第一條、第十二條、第十三條修正草案。
- 執行情形：以上二案提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備查。
- 提案十二：工學院暨各系調整 111 學年度教學單位資本門機械儀器設備、軟體及物品之採購項目及數量。
- 執行情形：送財務處備查。
- 決定：同意備查。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淡江大學工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明：

- 一、依人資處 111 年 11 月 25 日來文，依據 111 年 11 月 18 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修正相關法規辦理配合修正。
- 二、「淡江大學工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條 本院多元升等制度分為學術研究型、教學實踐研究型、技術研發研究型、文藝創作展演型及體育競賽型等領域。</p> <p>一、學術研究型：教師在該學術領域之研究成果有具體貢獻者，得以專門著作送審。</p> <p>二、教學實踐研究型：教師在教學實踐研究領域，透過課程設計、教材、教法、教具、科技媒體運用、評量工具運用等方式，採取適當之研究方法驗證成效之歷程，具有創新、改進或延伸應用之具體研究(發)成果，於校內外推廣具有重要具體貢獻者，得以專門著作或技術報告送審。</p> <p>三、技術研發研究型：教師在技術研發領域之學理或實作有創新、改進或延伸應用之具體研發成果者，得以技術報告送審。</p> <p>四、文藝創作展演型：教師在文藝創作展演領域，有獨特及持續性作品並有重要具體之貢獻者，得以作品及成就證明，並附創作或展演報告送審。</p> <p>五、體育競賽型：教師本人或受其指導之運動員參加重要國內外運動賽會，獲</p>	<p>第二條 本院多元升等制度分為學術研究型、教學研究型及技術應用型。</p> <p>一、學術研究型：研究重點主要以學術專業研究為主。</p> <p>二、教學研究型：研究重點主要以教學實務為範圍所獲之成果，研究內涵應以教學實踐與學生學習成效為主體，對受教對象之學習有正面效益。</p> <p>三、技術應用型：研究重點主要以研發技術所獲之成果，包含專利、技術或管理個案研究、產學合作等，對實務有具體貢獻。前項各類型升等制度之審查基準應符合「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第三條、「淡江大學教學研究型升等審查基準」或「淡江大學技術應用型升等審查基準」之規定。申請升等之教師於申請時必須擇一型式進行，升等過程依所選升等類型之規定進行審查。</p>	<p>配合本校升等規則現行條文修正。</p> <p>增列四、五</p>

<p><u>有名次者，得以成就證明，並附競賽實務報告送審。教學實踐研究型及技術研發研究型審查基準另定之；文藝創作展演型及體育競賽型審查基準則依「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辦理之。</u></p> <p>申請升等之教師於申請時必須擇一型式進行，升等過程依所選升等類型之規定進行審查。</p>	<p>申請升等之教師於申請時必須擇一型式進行，升等過程依所選升等類型之規定進行審查。</p>	
<p>第四條 <u>擬升等教師所提著作(建築系擬升等教師可提著作或作品)應符合學校規定。教師升等年資採計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三條辦理。</u></p>	<p>第四條 <u>擬升等教師所提著作(建築系擬升等教師可提著作或作品)應符合學校規定。教師升等年資以學校審定者為準。</u></p>	<p>配合本校升等規則現行條文修正。</p>
<p>第七條 <u>本院教師升等著作外審規則：</u></p> <p><u>一、送請五位校外專業領域相符之學者審查，且不得低階高審。</u></p> <p><u>二、外審結果經審查人評分，以擬升等助理教授者達七十分以上、擬升等副教授者達七十五分以上、擬升等教授者達八十分以上之標準，且三分之二以上給予標準以上分數，始得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u></p> <p><u>三、當外審結果與審查意見一致時，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尊重外審審查人判斷。教師評審委員會於教師資格審查程序中，發現外審意見或結果有疑義者，應依下列規定處理：</u></p> <p><u>(一)分數或評語有誤寫、誤算或其他類此之顯然錯誤：送原審查人釐清後，由教師評審委員會認定。</u></p> <p><u>(二)分數與評語矛盾、涉及研究方法與研究內容，或有其他足以動搖該專業審查可信度與正確性之疑義：組成專業審查小組審查</u></p>	<p>第七條 <u>院教師升等著作外審規則：</u></p> <p><u>一、理工及人文社會類科教師升等案：</u></p> <p><u>(一)外審之初審須送二位審查人審查。每位審查人之審查結果與審查意見須一致，若審查結果與審查意見不一致，則視同未經評審。</u></p> <p><u>(二)二位推薦或二位極力推薦或一位推薦一位極力推薦且審查意見一致，則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開會認定推薦。</u></p> <p><u>(三)二位不推薦，則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開會認定該升等案不推薦。</u></p> <p><u>(四)一位不推薦、一位推薦或極力推薦，則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開會認定該升等案送第三人複審，複審結果再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開會認定。</u></p> <p><u>二、藝術類科教師升等案</u></p> <p><u>(一)外審之初審須送四位審查人審查。每位審查人之審查結果與審查意見須一致，若審查結果與審查意見不一致，</u></p>	<p>配合本校升等規則現行條文修正。</p>

<p>後，送原審查人釐清，並由專業審查小組及教師評審委員會認定。</p> <p>四、前款第二日專業審查小組應由送審著作專業領域具有充分專業能力之學者專家組成。</p> <p>五、第三款外審意見或結果符合下列規定者，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列舉明確之具體理由後剔除之，並依剔除之份數加送足額之學者專家審查：</p> <p>(一)第三款第一日疑義經教師評審委員會認定後，確有分數或評語有誤寫、誤算或其他類此之顯然錯誤之情事。</p> <p>(二)第三款第二日疑義經專業審查小組及教師評審委員會認定後，確有專學術依據之具體理由，動搖該專業審查可信度與正確性之情事。</p> <p>六、教師評審委員會於同一教師資格審查案件，依前款第二日規定剔除外審意見或結果，以一次為限。</p>	<p>則視同未經評審。</p> <p>(二)外審最後結果須推薦或極力推薦至少三位以上且審查意見一致，則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開會認定推薦。</p> <p>當外審結果與審查意見一致時，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尊重外審審查人判斷。除非能提出具有專業學術依據之具體理由，足以動搖外審結果之可信度與正確性外，且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決議再次辦理著作審查時，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將該申請人之研究成果再送非原審查者一人辦理著作外審，如審查結果與審查意見一致時，則以該次外審結果決定之。</p>	
<p>第十條 教師評審委員會對於升等教師之審查需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始得開會，教學、服務實質審查及研究形式審查三項評審結果均須經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始得通過，研究實質審查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一條規定辦理。未通過之升等案件，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應於會後十日內以書面敘明理由通知申請人，並告知對決定不服時之救濟管道、期間及其受理機關。教師申請救濟獲准重新審議並合格時，其年資得依本校升等規則第五條第二款規定起計。</p>	<p>第十條 教師評審委員會對於升等教師之審查需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始得開會，教學、服務實質審查及研究形式審查三項評審結果均須經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始得通過，研究實質審查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一條規定辦理。未通過之升等案件，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應於會後十日內以書面敘明理由通知申請人，並告知對決定不服時之救濟管道、期間及其受理機關。教師申請救濟獲准重新審議時，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之該學期為年資起計年月。</p>	<p>新增「並合格」文字。配合本校升等規則現行條文修正。</p>
<p>第十三條 升等考評分為研究、本校之教學、服務等三項。有關著作或藝術類科作品依院外審作業外審結果，須外審人三分之二以上給予標準以上分數，且各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評定之教學、服務考評均</p>	<p>第十三條 升等考評分為研究、本校之教學、服務等三項。有關著作或藝術類科作品依院外審作業外審結果，理工及人文社會類科須外審人二人以上推薦，藝術類科須外審人三人以上推薦，且各系教師</p>	<p>修改外審結果，須外審人三分之二以上評分達標準。</p>

<p>須達八十分以上者始予以提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p>	<p>評審委員會評定之教學、服務考評均須達八十分以上者始予以提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p>	
<p>第十七條 經審定不通過者，重新提出申請時，其送審著作應增加或更換一件以上。 送審代表作如與曾送審教師資格通過之代表作名稱或內容近似者，送審時應檢附曾送審通過之代表作及本次代表作異同對照表六份，俾供審查；其名稱或內容有變更者，亦同。</p>	<p>第十七條 經審定因研究論文不通過者再次以相同或相似題目之代表作送審，必須經相當之改進並出版，另附前次送審著作三冊及新舊著作異同對照表三份俾供審查。</p>	<p>一、文字修正。 二、修改新舊著作異同對照表六份。</p>

三、「淡江大學工學院教師升等規則」現行條文詳附件 1。

決議：通過。

提案二：工學院建築系等八系教師升等規則修正案，提請討論。（建築系等八系提）

說明：

一、依 111.11.25 人力資源處 OA 來文辦理。

二、「淡江大學工學院建築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四條、第七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四條 符合本校規定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備齊下列資料提交本系，十天內召開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辦理： 一、「教師升等意見書」、「教師升等著作審查意見表」及「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專門著作送審教師資格查核表」。 二、符合本校教師多元升等制度規定之著作(專門著作、作品、成就證明或技術報告)。 三、獲得政府單位及其他委託研究計畫案核定清單。 四、其他有助於升等審查之相關資料。</p>	<p>第四條 符合本校規定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備齊下列資料(一式三份)提交本系，十天內召開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辦理： 一、「教師升等意見書」、「教師升等著作審查意見表」及「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專門著作送審教師資格查核表」。 二、符合本校教師多元升等制度規定之著作(專門著作、作品、成就證明或技術報告)。 三、獲得政府單位及其他委託研究計畫案核定清單。 四、其他有助於升等審查之相關資料。</p>	<p>刪除「(一式三份)」文字。</p>
<p>第七條 研究、教學與服務三項由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審查，並由系評審會議討論決議評分。教學與服務部分之評分均達80分以上，且研究、教學與服務部分均須經系評審會委員採無記名投票獲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者始得通過。</p>	<p>第七條 研究、教學與服務三項由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審查，並由系評審會議討論決議評分。教學與服務部分之評分均達80分以上，且研究部分經系評審會委員採無記名投票獲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者始得通過。</p>	<p>新增「、教學與服務」、「均須」文字。</p>

三、「淡江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三條、第六條、第七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	------	----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 申請升副教授者須有專任助理教授滿三年以上，申請升教授者須有專任副教授滿三年以上之服務年資，申請升等時應在本系最近連續任教滿二年。申請升兼任副教授者須有兼任助理教授滿六年以上，申請升兼任升教授者須有兼任副教授滿六年以上之服務年資，單學期開課每學年任教視同連續任教。</p>	<p>第三條 申請升副教授者須有專任助理教授滿三年以上，申請升教授者須有專任副教授滿三年以上之服務年資，申請升等時應在本系最近連續任教滿二年。申請升兼任副教授者須有兼任助理教授滿六年以上，申請兼任升教授者須有兼任副教授滿六年以上之服務年資，單學期開課每學年任教視同連續任教。</p>	文字修正
<p>第六條 符合本校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應於規定之時間內向本系提出升等審查之相關資料。</p>	<p>第六條 符合本校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應向本系提出下列資料各一式三份：  <u>一、「教師升等意見書」、「教師升等著作審查意見表」及「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淡江大學教師以「專門著作」送審教師資格查核表」。</u>  <u>二、「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u>  <u>三、符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規定之著作（專門著作、作品、成就證明或技術報告）。</u>  <u>四、獲得政府單位及其他委託研究計畫案核定清單。</u>  <u>五、其他有助於升等審查之相關資料。</u></p>	刪除一~五文字
<p>第七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就申請升等教師依規定所提報之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進行審查，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評審項目為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之表現。</p> <p>一、研究：  (一)除代表著作（SCI或EI）外，升等副教授者須另附3-4篇以上之參考著作；升等教授者須另附4篇以上之參考著作。</p> <p>二、教學：  教學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任教滿六學期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其中教學部分第(一)項目：教學評量結果計分方式：教學總分低於4.2高於3.5以</p>	<p>第七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就申請升等教師依規定所提報之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進行審查，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評審項目為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之表現。</p> <p>一、研究：  (一)除代表著作（SCI或EI）外，升等副教授者須另附3篇以上之參考著作；升等教授者須另附5篇以上之參考著作。</p> <p>二、教學：  教學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3學年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p>	文字修正、新增文字說明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u>上，每學期每班扣2分；教學總分低於3.5者，每學期每班扣5分。</u></p> <p>三、服務： 服務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任教滿六學期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p>	<p>三、服務： 服務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3學年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p>	

四、「淡江大學工學院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條 符合本校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應於規定期間內，向本系提出升等審查之相關資料。</p>	<p>第二條 符合本校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應向本系提出下列資料各一式三份： 一、「教師升等意見書」、「教師升等著作審查意見表」及「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淡江大學教師以「專門著作」送審教師資格查核表」。 二、「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 三、符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規定之著作（專門著作、作品、成就證明或技術報告）。 四、獲得政府單位及其他委託研究計畫案核定清單。 五、其他有助於升等審查之相關資料。</p>	<p>一、明訂提出升等申請期間。 二、文字修正。</p>
<p>第三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就申請升等教師依規定所提報之<u>教學、服務進行實質審查</u>；對研究進行形式審查，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p> <p>一、研究： (一)除代表作<u>一件</u>外，升等副教授者須另附<u>二至四件</u>之參考作；升等教授者須另附<u>四件</u>之參考作。 (二)代表作應為教育部升等審定合格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五年內</p>	<p>第三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就申請升等教師依規定所提報之<u>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進行審查</u>，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評審項目為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之表現。</p> <p>一、研究： (一)除代表著作（SCI或EI）<u>外</u>，升等副教授者須另附<u>3篇以上</u>之參考著作；升等教授者須另附<u>5篇以上</u>之參考著作。 (二)代表著作應以教育部升等審定<u>通過</u>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五</p>	<p>明訂說明評審項目審查方式。</p> <p>文字修正，並配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修正代表作及參考作之件數。</p> <p>文字修正。並同時說明代表作及參考作之採認期間。</p>

<p>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u>但送審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二年。參考作應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u></p> <p>(三)送審之專門著作，應有個人之原創性，僅以整理、增刪、組合或編排他人著作而成之編著，或其他非學術性著作不得送審，則初審時即予退回。</p> <p>(四)如升等代表作以已被接受且<u>出具證明將定期發表送審者</u>，須待正式發表後始得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p> <p>二、教學： 教學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u>提報升等前任教滿六學期內之資料以分數評定，分數之平均值80分以上</u>，最高以100分為上限。</p> <p>三、服務： 服務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u>提報升等前任教滿六學期內之資料以分數評定，分數之平均值80分以上</u>，最高以100</p>	<p>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p> <p>(三)參考著作應以教育部升等審定通過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七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著作屬一系列之相關研究者，得合併為一代表著作。</p> <p>(四)上揭說明，若送審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二年。</p> <p>(五)教師送審著作若為SCI、EI論文，需檢附經圖書館查核之書目查證，或由申請人提供足以佐證的查證資料。</p> <p>(六)送審之專門著作，應有個人之原創性，以整理、增刪、組合或編排他人著作而成之編著，或其他非學術性著作不得送審，則初審時即予退回。</p> <p>(七)如升等代表著作為已被接受之期刊文章，須待正式發表後始得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p> <p>二、教學： 教學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u>在升等前3學年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u></p> <p>三、服務： 服務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u>在升等前3學年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u></p>	<p>本項刪除，併入第二款。</p> <p>本項刪除。</p> <p>本項刪除。</p> <p>一、修正項次。 二、文字修正。</p> <p>一、修正項次。 二、文字修正。</p> <p>文字修正。</p> <p>文字修正。</p>
--	---	--

分為上限。	數最高以 100 分為上限。	
	第四條 升等審查之評審項目包括教學、研究及服務三項，申請人資格需符合下列規定： 一、依淡江大學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之教學、服務二項平均成績皆在 80 分以上。 二、至少應有兩篇論文發表於國內外具有審稿過程之學術性專業期刊。	一、 <u>本條刪除</u> 。 二、教學及服務成績併入第三條第二款及第三款。
第四條 本系教師升等，由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 <u>如系主任提出升等申請，則由全體委員推選一人為召集人。</u>	第五條 本系教師升等，由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	一、條次修正。 二、增加系主任提出升等時的作法。
第五條 專任教師申請升副教授者須有專任助理教授滿三年以上，申請升教授者須有專任副教授滿三年以上之服務年資，申請升等時應在本系最近連續任教滿二年。	第六條 申請升副教授者須有專任助理教授滿三年以上，申請升教授者須有專任副教授滿三年以上之服務年資，申請升等時應在本系最近連續任教滿二年。	一、條次修正。 二、文字修正。
第六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方得召開。	第七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方得召開。	條次修正。
第七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之表決採無記名投票方式，獲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者為通過。	第八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之表決採無記名投票方式，獲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者為通過。	條次修正。
第八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召集人應於審查後一週內通知申請人。通過審查者，由本會召集人向工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推薦。若申請人對升等審議結果有疑義時，得於接獲通知日起之二十日內檢具相關資料，向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召集人提出書面申復。	第九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召集人應於審查後一週內，以書面通知申請人及系主任。通過審查者，由本系系主任向工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推薦。若申請人有疑義，得於接獲通知後二十日內檢具相關資料，向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提出書面申復。	一、條次修正。 二、文字修正。
第九條 本規則經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同。	第十條 本規則經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同。	條次修正。

五、「淡江大學工學院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升等審查規則」第五條、第六條、第八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符合本校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應向本系提出下列資料： 一、「教師升等意見書」、	第五條 符合本校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應向本系提出下列資料： 一、「教師升等意見書」、	

<p>「教師升等著作審查意見表」及「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淡江大學送審教師資格查核表」。</p> <p>二、符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規定之<u>代表作及參考作</u>。</p> <p>三、其他有助於升等審查之相關資料。</p>	<p>「教師升等著作審查意見表」及「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淡江大學教師以<u>「專門著作」送審教師資格查核表</u>」。</p> <p>二、符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規定之<u>著作（研究論文、專利、研究報告及其它著作）</u>。</p> <p>三、其他有助於升等審查之相關資料。</p>	<p>一、修正表單名稱。</p> <p>二、配合各多元升等各領域之內涵，文字修正。</p>
<p>第六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就申請升等教師依規定所提報之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進行審查，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評審項目為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之表現。</p> <p>一、研究：</p> <p>(一)<u>送審著作或成果至多五件，除代表作一件外，升等助理教授及副教授者須另附二至四件之參考作，升等教授者須另附四件之參考作。</u></p> <p>(二)代表作應為教育部升等審定合格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五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p> <p>(三)參考作應為教育部升等審定合格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七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著作屬一系列之相關研究者，得合併為一代表作。</p> <p>(四)上揭說明，若送審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二年。</p> <p>(五)教師送審著作若為SCI、EI論文，由申請人提供足以佐證的查證資料。</p> <p>(六)送審之專門著作，應有個人之原創性，以整理、增刪、組合或編排他人著作而成之編</p>	<p>第六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就申請升等教師依規定所提報之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進行審查，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評審項目為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之表現。</p> <p>一、研究：</p> <p>(一)<u>除代表著作外，升等副教授者須另附3篇以上之參考著作；升等教授者須另附5篇以上之參考著作。</u></p> <p>(二)代表著作應以教育部升等審定<u>通過</u>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五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p> <p>(三)參考著作應以教育部升等審定<u>通過</u>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七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著作屬一系列之相關研究者，得合併為一代表著作。</p> <p>(四)上揭說明，若送審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二年。</p> <p>(五)教師送審著作若為SCI、EI論文，由申請人提供足以佐證的查證資料。</p> <p>(六)送審之專門著作，應有個人之原創性，以整理、增刪、組合或編</p>	<p>一、依「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修正，以符合送審著作至多五篇。</p> <p>二、配合各多元升等各領域之內涵，文字修正。</p> <p>三、根據「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第二條及第三條修正。</p>

<p>著，或其他非學術性著作不得送審，則初審時即予退回。</p> <p>(七)如升等代表著作為已被接受之期刊文章，須待正式發表後始得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p> <p>二、教學：教學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任教滿六學期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p> <p>三、服務：服務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任教滿六學期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p>	<p>排他人著作而成之編著，或其他非學術性著作不得送審，則初審時即予退回。</p> <p>(七)如升等代表著作為已被接受之期刊文章，須待正式發表後始得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p> <p>二、教學：教學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3學年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p> <p>三、服務：服務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3學年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p>	
<p>第八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對教學、服務進行實質審查，但對研究項目進行形式審查。教學與服務部分之評分均達80分以上，且教學、服務實質審查及與研究形式審查三項評審結果均須經系評審會委員採無記名投票獲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者為通過。</p>	<p>第八條 研究、教學與服務三項由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審查，並由系評審會議討論決議評分。教學與服務部分之評分均達80分以上，且教學、服務與研究部分經系評審會委員採無記名投票獲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者為通過。</p>	<p>文字修正。</p>

六、「淡江大學工學院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四條、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四條 符合本校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應向本系提出下列資料：</p> <p>一、「教師升等意見書」、「教師升等著作審查意見表」及「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淡江大學教師以「專門著作」送審教師資格查核表」。</p> <p>二、「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p> <p>三、符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規定之著作（研究論文、專利、研究報告及其它著作）。</p>	<p>第四條 符合本校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應向本系提出下列資料各一式三份：</p> <p>一、「教師升等意見書」、「教師升等著作審查意見表」及「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淡江大學教師以「專門著作」送審教師資格查核表」。</p> <p>二、「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p> <p>三、符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規定之著作（研究論文、專利、研究報告及其它著作）。</p>	<p>著作外審以一次為限，審查人數為5人，爰修改教師繳交升等著作之份數。</p>

<p>四、獲得政府單位及其他委託研究計畫案核定清單。</p> <p>五、其他有助於升等審查之相關資料。</p>	<p>四、獲得政府單位及其他委託研究計畫案核定清單。</p> <p>五、其他有助於升等審查之相關資料。</p>	
<p>第五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就申請升等教師依規定所提報之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進行審查，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評審項目為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之表現。</p> <p>一、研究：</p> <p>(一)送審著作或成果至多五件，除代表作一件外，升等副教授者須另附<u>二至四件之參考作</u>，升等教授者須另附四件之參考作。</p> <p>(二)代表著作應以教育部升等審定通過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五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p> <p>(三)參考著作應以教育部升等審定通過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七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著作屬一系列之相關研究者，得合併為一代表著作。</p> <p>(四)上揭說明，若送審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二年。</p> <p>(五)教師送審著作若為SCI、EI論文，需檢附經圖書館查核之書目查證，或足以佐證的查證資料。</p> <p>(六)送審之專門著作，應有個人之原創性，以整理、增刪、組合或編排他人著作而成之編著，或其他非學術性著作不得送審，則初審時即予退回。</p> <p>二、教學：</p> <p>教學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任教滿六學期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p>	<p>第五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就申請升等教師依規定所提報之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進行審查，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評審項目為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之表現。</p> <p>一、研究：</p> <p>(一)除代表著作外，升等副教授者須另附3篇以上之參考著作；升等教授者須另附5篇以上之參考著作。</p> <p>(二)代表著作應以教育部升等審定通過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五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p> <p>(三)參考著作應以教育部升等審定通過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七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著作屬一系列之相關研究者，得合併為一代表著作。</p> <p>(四)上揭說明，若送審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二年。</p> <p>(五)教師送審著作若為SCI、EI論文，需檢附經圖書館查核之書目查證，或足以佐證的查證資料。</p> <p>(六)送審之專門著作，應有個人之原創性，以整理、增刪、組合或編排他人著作而成之編著，或其他非學術性著作不得送審，則初審時即予退回。</p> <p>二、教學：</p> <p>教學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3學年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p>	<p>配合本校升等規則現行條文修正。</p>

<p>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p> <p>三、服務： 服務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任教滿六學期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p>	<p>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p> <p>三、服務： 服務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3學年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p>	
---	--	--

七、「淡江大學工學院電機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二條、第六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條 符合本校規定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應繳交下列資料：</p> <p>一、學校升等規定之相關各種資料表格。</p> <p>二、升等代表作一篇須發表於期刊；另近五年發表於學術刊物或學術會議之論文，升等助理教授及副教授者至少須三至四件之參考著作，升等教授者至少須附四件之參考著作，(其中一篇需發表於期刊)。</p> <p>三、本系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及表件內容相關資料。</p> <p>四、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p>	<p>第二條 符合本校規定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應繳交下列資料：</p> <p>一、學校升等規定之相關各種資料表格。</p> <p>二、升等代表作一篇須發表於期刊；另近五年發表於學術刊物或學術會議之論文，升等助理教授及副教授者至少須<u>三篇(含)以上之參考著作</u>，升等教授者至少須附五篇(含)以上之參考著作，(其中一篇需發表於期刊)。(各一式三份)</p> <p>三、本系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及表件內容相關資料。</p> <p>四、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p>	修訂部分文字
<p>第六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至少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方得召開。教師升等申請時間及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程序，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條第八點辦理。</p>	<p>第六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至少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方得召開。教師升等申請、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評審時間及流程表，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條第八點辦理。</p>	修訂部分文字

八、「淡江大學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二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條 符合本校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應於規定之時間內向本系提出<u>升等審查之相關資料</u>。</p>	<p>第二條 符合本校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應向本系提出下列資料各一式三份：</p> <p>一、「教師升等意見書」、「教師升等著作審查意見表」及「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淡江大學教師</p>	<p>一、文字修正</p> <p>二、刪除一~五</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以「專門著作」送審教師資格查核表」。</p> <p>二、「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p> <p>三、符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規定之著作（研究論文、專利、研究報告及其它著作）。</p> <p>四、獲得政府單位及其他委託研究計畫案核定清單。</p> <p>五、其他有助於升等審查之相關資料。</p>	

九、「淡江大學工學院航空太空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一條 本系為辦理教師升等之申請、推薦與審查，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二十條訂定本規則。本規則未訂事宜悉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p>	<p>第一條 本系為辦理專任教師升等之申請、推薦與審查，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u>第十七</u>條訂定本規則。本規則未訂事宜悉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p>	<p>一、原條次有誤，依「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應為二十條。</p> <p>二、刪除「專任」二字。</p>
<p>第二條 合於本校規定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申請升等者，應依本校教師升等申請時間及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程序提出下列資料：</p> <p>一、本校升等規定之相關資料表。</p> <p>二、研究著作相關資料。</p> <p>三、教學及服務相關資料(包括教師評鑑表任教科目與學分數、指導研究生、赴他校進行學術演講、擔任研究生口試委員、籌備學術會議、參與學術活動、擔任導師及校內各委員會委員，及校內外其他之活動或工作等)。</p> <p>四、發明或專利相關資料。</p> <p>五、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p>	<p>第二條 合於本校規定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申請升等者，應於<u>工學院評審作業二個月前向系主任提出下列資料(各一式三份)</u>：</p> <p>一、本校升等規定之相關資料表。</p> <p>二、研究著作相關資料。</p> <p>三、教學及服務相關資料(包括教師評鑑表任教科目與學分數、指導研究生、赴他校進行學術演講、擔任研究生口試委員、籌備學術會議、參與學術活動、擔任導師及校內各委員會委員，及校內外其他之活動或工作等)。</p> <p>四、發明或專利相關資料。</p> <p>五、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p>	<p>一、依「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文字修正。</p> <p>二、刪除(各一式三份)</p>
<p>第四條 申請升等教師所提著作應符合下列規定：</p> <p>一、符合「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之規定。</p> <p>二、送審著作或成果至多五件，除代表作一件外，升等助理教授及副教授者須另附二至四件之參考作，升等教授者須另</p>	<p>第四條 申請升等教師所提著作應符合下列規定：</p> <p>一、符合「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之規定。</p> <p>二、<u>除代表作外，須另附三篇以上之參考著作</u>；代表作一篇，必須發表於具完善審查制度之EI或SCI索引收錄之期</p>	<p>文字修正，配合「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第四條第四項修訂。</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附四件之參考作；代表作一件必須發表於具完善審查制度之EI或SCI索引收錄之期刊，或本系系務會議所認可之期刊。	刊，或本系系務會議所認可之期刊。	
第五條 升等案先送人力資源處查核登記後，再由本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向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推薦，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初審、複審通過後向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推薦。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由系主任擔任召集人，若系主任為升等案申請人，則由系主任另指派一名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為召集人。	第五條 專任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分兩階段審查， <u>第一階段由本系同職級以上之專任教師認可，第二階段由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系主任得為召集人。</u>	文字修正，配合「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第十條第一項修訂。

十、「淡江大學工學院建築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詳附件 2，「淡江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詳附件 3，「淡江大學工學院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升等審查規則」詳附件 4，「淡江大學工學院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升等審查規則」詳附件 5，「淡江大學工學院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詳附件 6，「淡江大學工學院電機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詳附件 7，「淡江大學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詳附件 8，「淡江大學工學院航空太空工程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詳附件 9。

十一、本案業經建築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111.12.19)、土木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111.06.21)及土木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111.12.06)、水環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11.12.13)、機械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11.05.05)及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11.12.14)、化材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111.12.08)、電機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11.12.8)、資工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111.12.08)、航太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11.12.15)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三：「淡江大學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經濟不利學生獎補助實施要點」第二條、第三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水環系提)

說明：

一、依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第一部份計畫書」及教育部臺教高(四)字第1112204245號函修正。

二、配合修正本系經濟不利學生獎補助實施要點，第二條、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經濟不利學生獎補助實施要點第二條、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二、獎補助對象(依經濟條件較為不利者優先補助)</p> <p>本系具有中華民國籍的在學學生且符合下列任一條件：</p> <p>(一)具學雜費減免資格者，包含：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p>	<p>二、獎補助對象</p> <p>本系具有中華民國籍的在學學生且符合下列任一條件：</p> <p>(一)具學雜費減免資格者，包含：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p>	<p>配合規劃說明</p> <p>一、增列第 2 點優先補助的條件。</p> <p>二、修正第 2 點第 1 項第 2 款文字。</p> <p>三、第 2 點第 1 項第 5 款新增。</p>

<p>(二)具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資格者。</p> <p>(三)家庭突遭變經本系審核通過者。</p> <p>(四)原住民學生。</p> <p>(五)懷孕學生、扶養未滿 3 歲子女之學生。</p>	<p>(二)未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但獲教育部經濟不利學生助學金補助學生。</p> <p>(三)家庭突遭變經本系審核通過者。</p> <p>(四)原住民學生。</p>	
<p>三、獎助學金方案如下(相關規定詳附表)： 經濟不利學生學涯輔導助學金實施方案：由系主任安排專屬導師，輔導課程學習給予助學金。</p>	<p>三、獎助學金方案如下(相關規定詳附表)： 經濟不利學生學涯輔導獎學金實施方案：由系主任安排專屬導師，輔導課程學習給予獎學金。</p>	<p>規劃說明的用途中提及：學校募款經費及本部補助經費(經常門)，均須用於補助經濟不利學生，學校不得以獎助學金方式逕行發給學生，係為必須透過課程學習或就業輔導等方式提供學生之直接經費。本系方案屬助學性質，故修正第 3 點文字。</p>

三、現行「淡江大學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經濟不利學生獎補助實施要點」如附件10。

四、本案業經水環系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111.12.13)通過。

決 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00)

## 淡江大學商管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 間：112 年 1 月 3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地 點：淡水校園商管大樓 B302A

主 席：楊立人院長

紀錄：蘇美機、石君薇

出 席：詳簽到單

列 席：詳簽到單

### 壹、報告事項

####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 (一)通過國際企業學系進修學士班擬自113學年度停止招生案。
  - (二)通過公共行政學系進修學士班擬自113學年度停止招生案。
  - (三)通過公共行政學系公共政策碩士班擬自113學年度停止招生案。
  - (四)通過會計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擬自113學年度起停止招生。
  - (五)追認通過相關學系112 學年度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招生簡章修訂案。
  - (六)追認通過112學年度「財務金融學系全英語碩士班」僑生(含港澳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個人申請書面審查評分項目及占分比重。
  - (七)追認通過112學年度「財務金融學系全英語碩士班」僑生(含港澳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入學簡章內容。
  - (八)通過「淡江大學商管學院會計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條文修正草案。
- 決定：同意備查。

### 貳、討論事項

#### 法規及其他提案

提案一：「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及各相關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提請審議。(商管學院及商管學院各學系提)

說 明：

- 一、依據 111 年 12 月 1 日秘書處字第 1110000047 號函，配合本校多元升等各類名稱修正，將「教學研究型」修正為「教學實踐研究型」，「技術應用型」修正為「技術研發研究型」，並增定「文藝創作展演型」及「體育競賽型」，特修正本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
- 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及各相關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1, P.1-1~47】。
- 三、檢附「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及各相關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訂後全文，詳【附件 2, P.2-1~46】。
- 四、本案業經商管學院相關學系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各相關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規則」修正草案，提請審議。(國企系及管科系提)

說 明：

- 一、「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及各相關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規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3, P.3-1~2】。
- 二、檢附「淡江大學商管學院及各相關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規則」修訂後全文，詳【附件 4, P.4-1~4】。
-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相關學系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商管學院與廈門大學經濟學院簽訂學生交換專案協定書案，提請討論。(統計系提)

說 明：

- 一、旨揭協定書由本校商管學院與廈門大學經濟學院共同簽署，就淡江大學商管學院統計學系與廈門大學經濟學院統計學與數據科學系學生交換事宜達成協定。此案由統計學系為窗口，協辦相關事務。
- 二、檢附「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商管學院與廈門大學經濟學院學生交換專案協定書(正簡版)」，詳【附件 5, P.5-1~4】。
- 三、本案業經統計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11.12.02)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淡江大學申請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支給規定」商管學院評估方式修正草案，提請審

議。(商管學院提)

說 明：

- 一、依 111 年 11 月 29 日處秘法字第 1110000046 號公布「淡江大學申請科技部大專校院研究獎勵支給規定」修正為「淡江大學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支給規定」及 111 年 12 月 26 日研發處 OA 辦理。
- 二、「淡江大學申請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支給規定」商管學院評估方式修正為「淡江大學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支給規定」商管學院評估方式及修正規定對照表，詳【附件 6, P.6-1~2】。
- 三、檢附修訂後「淡江大學申請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支給規定」商管學院評估方式全文，詳【附件 7, P.7-1】。

決 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13:00)

## 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二）下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

主席：包正豪院長

紀錄：趙惠珠、許雅惠

出席：詳簽到單

### 壹、主席報告

- 一、恭喜外交系李文基老師榮獲 110 學年度教學特優教師及 110 學年度優良通識教育教師。
- 二、為確保學生權益，各系所若有課程異動(含開課科目名稱、學分、課程內容、畢業學分及課程配當等)相關事項，請系所課程委員會進行實質審查，確認異動必要性後，再依本校相關法規規定之程序辦理。

### 貳、報告事項

-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 (一) 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編號	決議案及指示事項	執行情形
1	通過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擬於 113 學年度新設全英語碩士班申請案。	業經淡江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小組 113 學年度第 4 次小組會議通過，將提報教育部核定。

決定：同意備查。

### 參、討論事項

#### ◎法規及其他提案

提案一：成立本院「外審審查委員提名小組」案，提請討論。（國際事務學院提）

說明：

- 一、因應教育部修正規定，「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配合修正，主要在於外審次數（由 2 次改為 1 次）、外審委員產生方式（建立外審委員資料庫），以及通過標準（5 名外審當中必須要有 4 人同意）。
- 二、外審審查委員提名小組(三人以上)之權責為檢視及增刪前開資料庫名單。

決議：通過。院長為主席，本院全體專任教授均為外審審查委員提名小組成員。

提案二：「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國際事務學院提）

說明：

- 一、配合本校多元升等各類名稱修訂，並依教育部教師資格審定辦法內涵修正。
- 二、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1。

決議：通過。

提案三：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廢止原「歐洲研究所」與「中國大陸研究所」之相關規則及要點案，提請討論。（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提）

說明：

- 一、因應 111 學年度系所整併組織調整。
- 二、廢止規則及要點詳附件 2，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廢止後，並自公布日實施。
- 三、本案業經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四：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配合系所整併，修正相關規則及要點案，提請討論。（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提）

說明：

- 一、配合 111 學年度系所整併後組織調整。
- 二、修正規則及要點詳附件 3。
- 三、本案業經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五：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提）

說明：

- 一、配合 111 學年度系所整併後組織調整修訂相關名稱。

二、「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一、依據「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 <u>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u> （以下簡稱本系）為落實實務教學，深化產學合作，使學生得以經由實務養成教育，培養職場專業能力，透過理論與實務相結合，順利成為業界所需之人才，特定本要點。	一、依據「淡江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 <u>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全英語學士班</u> （以下簡稱本系）為落實實務教學，深化產學合作，使學生得以經由實務養成教育，培養職場專業能力，透過理論與實務相結合，順利成為業界所需之人才，特定本要點。	因應 111 學年度系所整併組織調整後名稱修正

三、本案業經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六：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經濟不利學生獎補助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提）

說明：

一、配合 111 學年度系所整併後組織調整。

二、「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經濟不利學生獎補助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詳附件 4。

三、本案業經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七：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提）

說明：

一、依據人力資源處 111 年 11 月 25 日 OA 辦理。

二、「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詳附件 5。

三、本案業經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八：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TQM 小組組織調整案，提請討論。（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提）

說明：

一、外交系與原歐洲研究所、中國大陸研究所各設置有 TQM 小組，因應整併故調整為本系 TQM 小組。

二、整併後之系所專任教師皆為本小組之成員。

三、本案業經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九：「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提）

說明：

一、依據人力資源處 111 年 11 月 25 日 OA 辦理。

二、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規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八條 申請升等之研究著作，需依下列規定準備： 一、所提著作至多五件，惟應自選一篇為代表作，具有連貫性之著作，可合併為一代表作，該代表作需為申請升等五年內發表之作品。 二、參考著作申請升等副教授	第八條 申請升等之研究著作，需依下列規定準備： 一、所提著作不限篇數，惟應自選一篇為代表作，具有連貫性之著作，可合併為一代表作，該代表作需為申請升等五年內發表之作品。 二、參考著作申請升等副教授	依據本校教師升等規則修正送審著作件數。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者 <u>二至四</u> 件，申請升等教授者 <u>四</u> 件，參考著作應為 <u>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u> ，並請標明先後順序。	者 <u>至少三</u> 篇，申請升等教授者 <u>至少五</u> 篇，需 <u>五年內</u> 著作，並請標明先後順序。	

三、本案業經全球政治經濟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全球政治經濟學系系務會議設置規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提）

說明：

- 一、因本系整併相關研究所，成立日本政經研究碩士班及拉丁美洲研究碩士班，修正學生代表人數。
- 二、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全球政治經濟學系系務會議設置規則部分規定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條 本會由下列人員組織之： 一、系主任。 二、主聘之專任教師。 三、學生代表 <u>三人</u> ： <u>學士班一人、碩士班二人</u> 。 本會委員任期為一年。	第二條 本會由下列人員組織之： 一、系主任。 二、主聘之專任教師。 三、學生代表 <u>一人</u> 。 本會委員任期為一年。	因系所整併後新增碩士班，修訂各學制學生代表人數。

三、本案業經全球政治經濟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十一：「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日本政經研究碩士班日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草案，提請討論。（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提）

說明：

- 一、為確保本班學生畢業後具備日語能力，訂定該規則。
- 二、「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日本政經研究碩士班日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草案總說明條文如下：

總說明
緣起：確保學生外日語能力之水準。 目的：強化學生日語能力。 原則：為使學生具日語能力，強化相關專業知識學習，特訂定本規則。

規則	說明
第一條 淡江大學國際事務學院全球政治經濟學系日本政經研究碩士班(以下簡稱本班)為確保學生日語能力之水準，依本校「學則」第四十五條規定，訂定「日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規則」(以下簡稱本規則)。	設立法源依據
第二條 本規則自 111 學年度起在學學生適用。	訂定適用起始時間及對象
第三條 達到以下標準之一者，視為通過本班日語能力畢業門檻： 一、通過日本語能力試驗(JLPT)二級。 二、修讀二學期(共 4 學分)日本語文課程且成績及格。 三、以日語為母語之外籍學生。	訂定規定
第四條 通過第三條所定之語言能力檢定者，須於論文考試申報前持成績單到本班登記。	訂定應繳文件
第五條 本規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修正程序

三、本案業經全球政治經濟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提案十二：建請總務處及資訊處改進關於 MS Teams 電話使用及相關配套措施，提請討論。（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提）

說 明：

一、教師於上課時，如果有開 MS Teams 上課，會接收到 MS Teams 網路電話打來，來電者有可能是學校其他處室的行政人員、校外人士或者學生等，所以已經干擾到教師上課，影響教學品質。

二、本校並沒有配置給教職員公務手機電話，強制教職員使用雲端總機線上電話(個人手機)，明顯侵犯教職員的隱私。建議學校應該發給全體員工公務用手機。

三、本案業經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 議：緩議，由院長帶至院長會議討論。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07）



## 淡江大學教育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擴大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1 月 11 日(星期三) 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教育館 ED601 室

主席：陳國華院長

列席指導：許輝煌副校長

紀錄：趙玉華、蔡承佑

出席人員：簽到單

列席人員：人力資源處管理企劃組—李彩玲組長、蔡金蓮組員、黃詩萍組員

### 壹、列席指導致詞

今天本學期教育學院的第三次院務會議，很不巧的前兩次我都有其他行程，終於在學期末有機會來教育學院跟大家見面、和大家聊一聊。

我想，同仁們都很關心學校的招生問題，以及未來的發展，因為去年本校發生招生缺額的問題，對學校的衝擊還是蠻大，我相信大家都是很關心的。兩個禮拜前，學校安排了董事長、校長、三位副校長還有教務長來到教育學院，聽取陳院長、教科系王主任、教設系鄧主任，還有教心所張所長等四位主管的「院系所特色發展及招生策略報告」。四位主管分別對於教育學院、還有兩系一所未來的發展都做了很詳細的報告和深入分析，尤其在招生方面，更是現在大家比較關心的課題。

我想整個大環境變動很快，大家也知道，從去年一路到 117 學年度，大學新生人數大幅的下滑，所以可以預見未來變動很大、挑戰也很大，校內勢必要做必要的改變。我想沒有人會喜歡改變，是被逼著非得要變，因為大家都知道不改變就沒有辦法生存，如果我們跟恐龍一樣都不變，那就會被淘汰，所以，變動是必須的，也請老師們、同仁們了解和體諒。

講到招生，我想我們所有人的心態都需要調整。影響招生很重要的因素是學生的口碑，所以我前兩天在工學院，也跟工學院的主任們說，拜託主任們回去要跟所有老師們說一下，本校大學部的學生是我們的根本，如果我們沒有了大學部的學生，其他就都免談。像工學院的老師們，研究做得很好，產學做得很好，但我想相較之下花在學生的時間上可能較少，這不是說教學有問題，教學大家都很認真，可是若能對學生更多關心一點，課業上多給他們一些輔導，那我想，不只是新生進來的人數能有成長，可能之後學生會轉學、轉系的比率，也會大幅的降低，同樣的道理我想都適用在各學院所有的學系，所以，在此拜託老師們可以調整一下心態，學術研究當然還是對大學教授是很重要，可是現在真的必須要多花一點時間在學生的身上。

再來就是有關學校也有一些變動了，大家難免都會有些許的憂心，其實校長在很多場合、在校級會議，已多次重申本校不會資遣任何的老師，我們希望所有的老師在淡江都可以很開心的來做研究、進行教學，然後到退休。像我剛才所講的，變動是不可避免的，在校長的領導之下我們也都會很努力，讓學校可以維持一個好的運作，可以持續下去，也需要大家一起來幫忙、一起向前邁進。

最後，我今天很高興來到教育學院，因為教育學院有蠻多的老朋友，很高興看到大家，謝謝。

### 貳、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修正重點說明(人力資源處管理企劃組—蔡金蓮組員)

#### 參、恭賀及表揚

- 一、恭賀教科系顧大維老師榮獲本校 110 學年度教學特優教師，教設系曾聖翔老師、師培中心林怡君老師榮獲本校 110 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以及教心所邱惟真老師榮獲本校 110 學年度教學優良教材獎勵。
- 二、恭賀 111 學年度校內研究獎勵各位得獎教師，本院教師通過「學術期刊論文」者有 19 人/次、通過「創作、展演及體育競賽」者有 2 人/次、通過「Scopus 資料庫收錄之學術期刊論文、研討會論文或學術性專書被引用次數」者有 1 人/次。【附件 1】

#### 肆、主席報告

一、111 學年度第 3 次院長會議(111.11.23)主席報告及指示事項

- (一)10 月 29 日本校 111 學年度教學與行政革新研討會張董事長引用 2022 世界經濟論壇之推動教育 4.0，呼籲「結合有效技術和創新教學法」，以及蔡宗儒教務長提出「大一新生量變+質變之下招生策略」、「對準新課綱的大學課程設計新思維」、「學系清楚定位、跨域課程設計」，請學術一二級單位、通核中心等參照並落實。
- (二)111 年 11 月 10 日室學副字第 111000002 號函諒達。請一、二級單位主管務必事先掌握教師申請「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國科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3 類計畫案名單，鼓勵更多所屬教師於本學年度踴躍申請計畫案，以達成或超越 111 學年度預設目標值。

(三)教育部對於「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做了大規模的修正。本校爰配合修正「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及「淡江大學教師資格審查作業規則」等相關規定，並經 111 年 11 月 18 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通過。因本次修正內容甚大，關乎教師權益，請一級單位務必協助轉知教師週知，並進行各級相關法規之修訂。修正重點如下：

- 1、將「教學實務研究型」修正為「教學實踐研究型」，「產學應用研究型」修正為「技術研發研究型」，並增定「文藝創作展演型」及「體育競賽型」。
- 2、升等著作外審以一次為限，審查人 5 人，爰取消學審會外審程序，由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院級應建立外審人資料庫，並採專業、公正及保密方式辦理。
- 3、修訂教師資格審定不通過之代表作，再次送審時，如符合年限，可再為代表作，惟送審著作需增加或更換 1 件以上。
- 4、重新修訂教師升等申請時間及審議程。
  - (1)4/15~5/15 提出申請且完成登號，審議通過者，於次年 2/1 起資。
  - (2)10/15~11/15 提出申請且完成登號，審議通過者，於次年 8/1 起資。
 註：為保障教師權益，首批升等案教師維持於 112 年 2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提出申請，系、院教評會於 112 年 3 月 20 日前完成初審，院教評會複審提前至 112 年 5 月 10 日前完成，並於 112 年 5 月下旬提校教評會審議，審定通過之教師升等起資日為 112 年 8 月 1 日。
- 5、教師升等年資計算，自教師取得教育部所發給教師證書內記載之起資年月，推算至升等案由發聘單位函送人力資源處登記之次學期結束日止滿 3 年者，即可提出申請。(如副教授證書起資年月是 110 年 8 月 1 日，最快於 112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11 月 15 日，即可向發聘單位提出升等教授之申請。)
- 6、新增兼任教師應自行負擔外審審查費之規定(含教師資格審查及升等)。
- 7、學位論文送審之外審人數由 2 人異動為 3 人。

二、覺生紀念圖書館 112 年 1 月 4 日 OA 函：111 年 12 月新書通報(含圖書經費使用統計)。本院 111 學年度圖書經費原分配總金額為 714,594 元，111 年 8 月至 12 月經費使用統計為 93,192 元，經費執行情況為 13.04%，請各系、所、中心教師踴躍介購圖書期刊。

三、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教師教學評量已於 111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10 時截止，全校回收率(已完成填答人科數比率%)為 59.08%，本院為 45.58%，為各學院中排序第 8，本院各系、所回收率分別為教科系 46.29%、教設系 35.52%、教心所 73.2%、教育領導與科技管理博士班 26.67%，本院共有 31 科回收率在 35%以下之科目，分別為教科系 11 科、教設系 18 科、師培中心 2 科。填答率在 50%以下之教師將無法申請教學優良獎勵。

四、112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含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報名日期：111 年 11 月 16 日至 112 年 1 月 16 日下午 4:00 止；112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報名日期：112 年 1 月 3 日上午 10:00 至 2 月 13 日中午 12:00 止，請各系、所加強招生。

## 伍、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 (一)追認通過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 112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招生簡章修訂案。
- (二)追認通過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 112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簡章修訂案。
- (三)通過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課程與教學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申請撤案。
- (四)通過 113 學年度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停招案。
- (五)通過 113 學年度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未來學碩士班及學習領導與教育發展碩士班停招整併案。
- (六)通過 113 學年度「教育學院全球前瞻與永續管理國際學士學位學程」增設案。

執行情形：院育字第 1110000017 號(111.09.29)，經校長批示「本案緩議」。

決定：同意備查。

二、各單位業務報告【附件 2】

- (一)教育學院
- (二)教育科技學系
- (三)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
- (四)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
- (五)師資培育中心
- (六)策略遠見研究中心

## 陸、討論事項

提案一：「淡江大學教育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教育學院提)

說明：

- 一、依人力資源處 111 年 11 月 25 日 OA 函辦理。
- 二、配合本校 111 年 11 月 18 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修正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爰修正部分條文。
- 三、依本校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其附表)，爰修正「淡江大學教育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附表「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之備註文字。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教育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教育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本院為辦理教師升等之申請、推薦與審查，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二十條訂定淡江大學教育學院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以下簡稱本規則)。本規則未訂事宜悉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	第一條 本院為辦理教師升等之申請、推薦與審查，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二十條訂定本規則。本規則未訂事宜悉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	為明訂法規全名及本規則簡稱，爰作文字修正。
第三條 教師升等審查項目分為研究(含著作或作品、成就證明)、本校之教學、服務三項，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評定之教學、服務考評均須達八十分以上者始予以提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初審。	第三條 教師升等審查項目分為研究、本校之教學、服務三項，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評定之教學、服務考評均須達八十分以上者始予以提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初審。有關著作或藝術類科作品依本校外審作業外審結果：人文社會類科須外審二人以上推薦者，藝術類科須送四人外審，至少三人以上評分各達七十分以上者，始予以提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複審。	為符合規定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三條，有關外審由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以及五位外審委員之規定，爰刪除第一項後段規定。
第四條 教學及服務之審查應參考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提供之書面資料，並依本校「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本院「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評定該項得分。兩項得分均達八十分以上，始得進行著作校外審查。本院「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如附表。 有關著作或作品、成就證明，依本校外審作業外審結果。外審結果經審查人評分，以擬升等助理教授者達七十分以上、擬升等副教授者達七十五分以上、擬升等教授者達八十分以上之標準，且三分之二以上給予標準以上分數，始予以提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第四條 教學及服務之審查應參考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提供之書面資料，並依本校「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本院「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評定該項得分。兩項得分均達八十分以上，始得進行著作校外審查。本院「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如附表。	本項新增，依本校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九條，升等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均有不同分數之標準，爰新增第二項。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五條 本校多元升等制度分為學術研究型、教學實踐研究型、技術研發研究型、文藝創作展演型及體育競賽型等領域，各類型送審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一條之一辦理。</p> <p>對於研究成果之評審應兼顧質與量，並建立嚴謹之外審制度，確保專業、公正及保密。研究成果外審以一次為限，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負責辦理。</p> <p>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升等案，涉及申請人專業學術能力之實質判斷時，職級低於被審查職級（升等審查以升等後之職級為準）之委員不得參與審議；且參與審議之委員人數，至少需具審查資格者五人。</p> <p>為維護外審之嚴謹度與公平性，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建立且定期更新各領域外審審查委員資料庫。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研究成果之初審後，應組成三人以上之外審審查委員提名小組，檢視及增刪前開資料庫名單後，以代號且隨機方式，送請五位校外相當等級且專業領域相符之學者審查，且不得低階高審。</p>	<p>第五條 升等著作之審查依本校「教師升等著作審查意見表」及「教師升等意見書」審議。並由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召集人推薦五位以上校外審查學者或專家名單，併同本院人才資料庫之參考名單由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召集人處理校外審查事宜。</p> <p>升等著作校外審查之規定如下：</p> <p>一、教師升等案</p> <p>(一)外審之初審須送二位審查人審查。每位審查人之審查結果與審查意見需一致，若審查結果與審查意見不一致，則視同未經評審。</p> <p>(二)二位推薦或二位極力推薦或一位推薦一位極力推薦且審查結果與審查意見一致，則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開會認定推薦。</p> <p>(三)二位不推薦，則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開會認定該升等案不推薦。</p> <p>(四)一位不推薦、一位推薦或極力推薦，且審查結果與審查意見一致，則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開會認定該升等案再送第三人複審，複審結果若審查結果與審查意見一致，則以該次外審結果決定，並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開會認定。</p> <p>二、藝術類科教師以作品或成就送審案</p> <p>(一)外審之初審須送四位審查人審查。每位審查人之審查結果與審查意見須一致，若審查結果與審查意見不一致，則視同未經評審。</p> <p>(二)外審最後結果須至少三位審查人評分各達七十分以上，且審查結果與審查意見一致，則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開會認定推薦。</p>	<p>為符合規定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一條之一、第十三條，有各類型送審及外審審查委員資料庫之規定，爰刪除第一項、第二項之規定。</p> <p>另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一條之一、第十三條，新增有關外審由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參與審議之委員人數，以及委員資料庫名單增刪方式。</p>

三、附表「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修正對照表如下：

「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備註：各分項成績均依提報升等前任教滿六學期內之資料以分數評定，各單項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	備註：各分項成績均依提報升等前三學年內之資料以分數評定，各單項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	本校淡江大學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其附表)已改採學期數計算，爰作文字修正。

提案二：「淡江大學教育學院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教心所提)

說 明：

- 一、依人力資源處 OA(111.11.25)來文辦理。
- 二、本案業經教心所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所務會議(112.1.4)通過。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淡江大學教育學院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教育學院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五條 本所教師升等審查項目分為研究、教學、服務三項， <u>評審項目依本校「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之項目，評分標準依本院評分細項及標準，</u> 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所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就研究項目進行形式審查，就教學及服務進行實質審查，教學及服務各項分數均須達八十分以上者，始得提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第五條 本所教師升等審查項目分為研究、教學、服務三項，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所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就研究項目進行形式審查，就教學及服務進行實質審查， <u>研究、教學、服務各項分數均須達八十分以上者，</u> 始得提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一、明訂評審項目及評分標準依據。 二、文字修訂。
	第六條 教學及服務之審查及評分，由所教師評審委員傳閱申請人升等資料後，依本校「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之項目及本院評分細項及標準辦理。	本條刪除。
	第七條 研究之審查及評分，依據下列標準評分結果填列，各項學術著作以五年內已發表之著作為限，其計分標準詳列如下： 一、SCI、SSCI、AHCI、EI 期刊發表者，第一作者為十五分，第二作者為十二分，第三作者為十分。 二、具有審查制度之國外期刊、學報、國內 TSSCI 發表者及專書論文，第一作者為七分，第二作者為五分，第三作者以下為三分。 三、具有審查制度之國內期刊、學報發表者，第一作者為五分，第二作者為四分，第三作者以下為三分。	本條刪除。

	<p>四、在國外有匿名審查制度之學刊發表之 Notes、Letters、Comments 或 Book Review，具有審查制度之國內期刊、學報發表者，第一作者為五分，第二作者為四分，第三作者以下為三分。</p> <p>五、國外出版之學術會議論文集中所發表者，第一作者為七分，第二作者為五分，第三作者以下為三分。</p> <p>六、國內出版之學術會議論文集中所發表者及專書論文，第一作者為五分，第二作者以下為三分。</p> <p>七、國內外學術會議發表者，第一作者為四分，第二作者以下為三分。</p> <p>八、研究計畫成果報告</p> <p>(一)政府委託案，第一作者為七分，第二作者為五分，第三作者以下為三分。</p> <p>(二)國科會，第一作者為七分，第二作者為五分(以五篇為限)，第三作者以下為三分(以五篇為限)。</p> <p>(三)民間委託計畫，第一作者為五分，第二作者以下為三分。</p> <p>九、經公開出版之專書著作(不含教科書)，第一作者為十分，第二作者為七分，第三作者以下為五分。</p> <p>十、國內期刊發表者，第一作者為三分，第二作者以下為一分。</p>	
<p>第六條 審查之決議應於審查後一週內書面通知申請人，申請人對審查結果如有疑義，得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五條辦理申復。申復以一次為限。</p>	<p>第八條 審查之決議應於審查後一週內書面通知申請人，申請人對審查結果如有疑義，得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五條辦理申復。申復以一次為限。</p>	<p>條次變更。</p>
<p>第七條 擔任本所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時，自身升等審查應予迴避。計算會議時有關出席人數及表決人數，迴避者票數應予扣除不計。擔任本所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時，自身升等審查應予迴避。</p>	<p>第九條 擔任本所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時，自身升等審查應予迴避。計算會議時有關出席人數及表決人數，迴避者票數應予扣除不計。擔任本所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時，自身升等審查應予迴避。</p>	<p>條次變更。</p>

計算會議時有關出席人數及表決人數，迴避者票數應予扣除不計。	計算會議時有關出席人數及表決人數，迴避者票數應予扣除不計。	
第八條 本規則經本所所務會議及教育學院院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備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十條 本規則經本所所務會議及教育學院院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備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條次變更。

提案三：「淡江大學教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三條、第四條、第十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師培中心提)

說明：本案業經師培中心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中心會議(111.12.7)通過。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教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三條、第四條、第十條修正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教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三條、第四條、第十條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擬升等教師所提著作應符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四條之規定。	第三條 擬升等教師所提著作應符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三條之規定。	文字修正。
第四條 教師升等審查項目分為研究、本校之教學、服務三項，申請升等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之教學、服務考評均須達八十分以上者始得認定通過，提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	第四條 教師升等審查項目分為研究著作、教學、服務三項，申請升等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之教學、服務考評均須達八十分以上者始得認定通過，提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	文字修正。
第十條 經審定不通過者，重新提出申請時，其送審著作應增加或更換一件以上。 送審代表作如與曾送審教師資格通過之代表作名稱或內容近似者，送審時應檢附曾送審通過之代表作及本次代表作異同對照表六份，俾供審查；其名稱或內容有變更者，亦同。	第十條 經審定不通過者再次以相同或相似題目之代表作送審，必須經相當之改進並出版，另附前次送審著作三冊及新舊著作異同對照表三份俾供審查。	文字修正。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12 時 40 分）

## 淡江大學 AI 創智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 間：111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二) 13:00

地 點：淡水校園工學大樓 E680 會議室

主 席：李宗翰院長

紀錄：許雅涵

出 席：院務會議委員（詳簽到單）

### 壹、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委員出席 AI 創智學院本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

### 貳、報告事項

上次會議(111.9.21)決議案執行情形：

#### ◎招生提案

提案一：追認通過人工智慧學系112學年度原住民外加名額修正案。

提案二：追認通過人工智慧學系112學年度大學部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簡章修正案。

提案三：追認通過人工智慧學系申請 112 學年度大學部 APCS 招生名額案。

提案四：追認通過人工智慧學系「111 學年度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規定致無法參加大學入學測驗考生補救方案」。

#### ◎課程提案

提案一：追認通過人工智慧學系申請 111 學年度專業知能服務學習課程案。

提案二：通過人工智慧學系 111、112 學年度新設課程外審審查結果案。

#### ◎其他提案

提案一：通過 AI 創智學院 111 學年度「TKRX 6631 募款支出」經費預算修正案。

提案二：人工智慧學系升等規則部分條文修正。

執行情形:依人資處建議辦理

提案三：通過人工智慧學系「淡江大學人工智慧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草案。

提案四：通過人工智慧學系 111 學年度「電腦軟體」、「租賃權益」、「租金」、「機械儀器及設備」及「物品」預算編列修正案。

決定：同意備查。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AI 創智學院人工智慧學系教師升等規則修正案，提請討論。(人工智慧學系提)

說 明：

- 一、依本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院務會議陳閱人資處建議修正及本校 111 年 11 月 18 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修正辦理。
- 二、院務會議陳閱人資處建議：第六條第二、三款有關教學、服務評分考核所述之「以在升等前 3 學年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建議修正為「以在升等前任教滿六學期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
- 三、「淡江大學 AI 創智學院人工智慧學系教師升等規則」第五條、第六條、第八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符合本校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應向本系提出下列資料： 一、「教師升等意見書」、「教師升等著作審查意見表」及「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送審教師資格查核表」。 二、符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規定之代表作及參	第五條 符合本校升等條件之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者，應向本系提出下列資料： 一、「教師升等意見書」、「教師升等著作審查意見表」及「教師升等教學及服務成績考核表」、「送審教師資格查核表」。 二、符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規定之著作(研究	配合各多元升等各領域之內涵。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b>考作。</b> 三、其他有助於升等審查之相關資料。</p>	<p><b>論文、專利、研究報告及其它著作)。</b> 三、其他有助於升等審查之相關資料。</p>	
<p>第六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就申請升等教師依規定所提報之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進行審查，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評審項目為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之表現。</p> <p>一、研究：</p> <p>(一)<b>送審著作或成果至多五件</b>，除代表<b>一件</b>外，升等副教授者須另附<b>三至四件</b>之參考作；升等教授者須另附<b>四件</b>之參考作。</p> <p>(二)代表作應以教育部升等審定<b>合格</b>通過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五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p> <p>(三)參考作應以教育部升等審定通過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七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著作屬一系列之相關研究者，得合併為一代表作。</p> <p>(四)上揭說明，若送審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二年。</p> <p>(五)教師送審著作若為SCI、EI論文，由申請人提供足以佐證的查證資料。</p> <p>(六)送審之專門著作，應有個人之</p>	<p>第六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應就申請升等教師依規定所提報之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進行審查，但兼任教師免評服務項目。評審項目為研究、教學及服務三項之表現。</p> <p>一、研究：</p> <p>(一)除代表<b>著作</b>外，升等副教授者須另附3至4<b>篇</b>之參考<b>著作</b>；升等教授者須另附<b>四篇以上</b>之參考<b>著作</b>。</p> <p>(二)代表<b>著作</b>應以教育部升等審定通過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五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p> <p>(三)參考<b>著作</b>應以教育部升等審定通過之教師證書所載年資起計時間，為推算基準點前七年內及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著作屬一系列之相關研究者，得合併為一代表<b>著作</b>。</p> <p>(四)上揭說明，若送審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二年。</p> <p>(五)教師送審著作若為SCI、EI論文，由申請人提供足以佐證的查證資料。</p> <p>(六)送審之專門著作，應有個人之</p>	<p>1.修改同本校升等規則之件數。 2.增加文字 3.3 學年改為六學期。</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原創性，以整理、增刪、組合或編排他人著作而成之編著，或其他非學術性著作不得送審，則初審時即予退回。</p> <p>(七)如升等代表作為已被接受之期刊文章，須待正式發表後始得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p> <p>二、教學： 教學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u>六學期</u>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p> <p>三、服務： 服務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u>六學期</u>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p>	<p>原創性，以整理、增刪、組合或編排他人著作而成之編著，或其他非學術性著作不得送審，則初審時即予退回。</p> <p>(七)如升等代表<u>著</u>作為已被接受之期刊文章，須待正式發表後始得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p> <p>二、教學： 教學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u>3學年</u>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p> <p>三、服務： 服務評分考核表內項目之評分，以在升等前<u>3學年</u>內於各分項之具體表現所得分數之平均值計算，各分項之分數最高以100分為上限。</p>	
<p>第八條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對教學、服務進行<u>實質審查，但對研究項目進行形式審查</u>。教學與服務部分之評分均達80分以上，且教學、服務<u>實質審查及研究形式審查三項評審結果均須</u>系評審會委員採無記名投票獲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者為通過。</p>	<p>第八條 <u>研究、教學與服務三項由</u>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審查，<u>並由系評審會議討論決議</u>評分。教學與服務部分之評分均達80分以上，且教學、服務與研究<u>部分經</u>系評審會委員採無記名投票獲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者為通過。</p>	文字修正。

四、「淡江大學 AI 創智學院人工智慧學系教師升等審查規則」，詳附件 1。

五、本案業經人工智慧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臨時系務會議(111.12.6)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二：人工智慧學系與泰國瑪希敦大學(Mahidol University)工學院工業工程系簽署交換學生及學術交流備忘錄，提請討論。(人工智慧學系提)

說明：

一、交換學生及學術交流備忘錄詳附件 2。

二、本案業經人工智慧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臨時系務會議(111.12.6)通過。

決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20）

## 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 111 學年度第 2 次處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1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淡水校園紹謨紀念體育館 SG245 教室

主席：陳逸政體育長

紀錄：陳建樺、吳淑菁

列席指導：許輝煌學術副校長

出席人員：體育處全體專任教師、學生會會長、學生議會議長

列席人員：本處行政人員

## 壹、主席報告

- 一、恭喜楊總成老師升等為教授；范姜逸敏老師升等為副教授。(年資自 111 年 8 月起計)
- 二、恭喜黃貴樹副教授獲頒本校「110 學年度教師教學獎勵\_教學特優教師」之獎勵；蔡慧敏助理教授、李欣靜助理教授獲頒本校「110 學年度教師教學獎勵\_教學優良教師」之獎勵。
- 三、恭喜趙曉雯副教授及郭馥滋助理教授榮獲「110 學年度教師教學獎勵\_教學創新成果」之獎勵。
- 四、恭喜劉宗德教授、趙曉雯副教授及王豐家助理教授獲頒本校「111 學年度教師研究獎勵\_學術期刊論文」之獎勵。
- 五、恭喜王元聖教授、陳天文副教授及趙曉雯副教授指導校隊取得前三名佳績，獲頒本校「111 學年度教師研究獎勵\_創作、展演及體育競賽」之獎勵。
- 六、本處 112 年度申請「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共計 18 件(全校 128 件，本處申請率佔全校 14.06%)、「國科會研究計畫」共計 2 件。
- 七、本處本學期共舉辦 2 場全校性大型演講，分別為 111 年 11 月 16 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陳美燕優聘教授中華奧會演講及 111 年 12 月 21 日臺北市立大學戴遐齡特聘教授大師演講。
- 八、本處預計申請教育部體育署推動體育新南向政策計畫並配合本校國際處招生活動，擬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中考試週前往印尼進行學校體育交流。
- 九、依 111 年 10 月 14 日第 2 次院長會議學術副校長指示：請學術單位(院、系、所、研發處、體育處)成立 TQM 小組，各 TQM 小組於學期中每月召開一次會議，擇定工作項目並討論其簡化事宜，擬簡化之工作項目請研議能結合數位轉型為要。  
本處自 111 學年度起成立 TQM 小組委員會，並於每月召開 TQM 會議，本學期共召開 3 次會議，選定之工作項目如下：
  - (一)簡化本處募款核銷作業。
  - (二)本處「校級各會議、委員會代表推選」改採線上投票。
  - (三)處務會議資料數位化。
- 十、依本處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 TQM 會議決議，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募款核銷資料提報之期程為每月 1 至 15 日。請老師於規定期間填寫「募款核銷申請表」並檢附相關資料送處辦理核銷。
- 十一、依本處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 TQM 會議決議，為配合學校推動全面品質管理之行政作業流程簡化策略，故於 111 年 12 月 8 日將本處校級各項委員推選作業改以線上投票之方式進行，本作業系統設定為雙向匿名，所有人員無法讀取識別資訊以保護個人投票隱私，今天會中將請各位師長上線填寫滿意度與意見調查，以做為本作業流程之 TQM 持續改善建議。

## 貳、報告事項

-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 (一)通過「淡江大學體育教學與活動組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之「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表」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二)通過「111 學年度各項運動代表隊隊職員聘任名單」。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定：同意備查。
- 二、校級各項委員會代表報告：無。
- 三、宣導事項：
  - (一)111 學年度能源及環境安全衛生目標，詳附件 1。
  - (二)本處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草案，詳附件 2。
- 四、募款經費：本處 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1 月募款收支明細，詳附件 3。
- 五、體育教學與活動組業務報告(報告人：黃貴樹組長)

六、110 學年度教學特優、優良教師教學經驗分享。

- (一)教學特優教師：黃貴樹副教授。  
(二)教學優良教師：蔡慧敏助理教授、李欣靜助理教授。

###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淡江大學體育教學與活動組教師升等審查規則」第三條修正草案，提請討論。(學動組提說 明：

- 一、依「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之多元升等制度修正本組規則。  
二、本案業經「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教師評審委員會111學年度第9、10次會議」通過。  
三、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體育教學與活動組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多元升等制度及各項審查基準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辦理。	第三條 多元升等制度分為學術研究型、教學研究型及技術應用型，各項審查基準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辦理。	依「淡江大學教師升等規則」之多元升等制度修正本組規則。
第七條 擬升等教師年資之採計及所提研究著作與成果，應符合本校教師升等規則之規定，不符規定者由本組教師評審委員會退回。	第七條 研究成果審查規定內容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辦理。	依「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教師評審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0 次會議」建議修正。

決 議：通過。

提案二：「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人力資源處111年11月25日來文辦理。  
二、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重新檢視並修訂本處教師升等審查規則。  
三、檢附本校教師升等規則(詳附件13)。  
四、本案業經「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教師評審委員會111學年度第10次會議」通過。  
五、「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教師升等審查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體育事務處(以下簡稱本處)為辦理專任教師升等之申請、推薦與審查，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二十條訂定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教師升等審查規則(以下簡稱本規則)。本規則未訂事宜悉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	第一條 本處為辦理專任教師升等之申請、推薦與審查，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二十条訂定本規則。本規則未訂事宜悉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	文字修訂。
第二條 本處教師評審委員之產生依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辦理，負責審理本處教師升等審查事宜。	第二條 本處評審委員之產生依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辦理。	文字修訂。
第三條 本處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對於升等教師之審查須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始得開會，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始得通過。涉及申請人專業學術能力之實質判斷時，職級低於被審查職	第三條 本處教師評審委員會對於升等教師之審查需有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始得開會，均以無記名綜合評審表審定之，經開會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始得通過審查。	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一條作文字修正。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u>級(升等審查以升等後之職級為準)之委員不得參與審議；且參與審議之委員人數，至少需具審查資格者五人。</u></p>		
<p><u>第四條 審查項目：</u></p> <p>一、<u>本處辦理教師升等之審查項目分「教學」、「服務」、「研究」三項。所提教學、服務資料須為申請升等前任教滿六學期內之成果。</u></p> <p>二、<u>教學及服務考評依本處「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辦理。</u></p> <p>三、<u>本會初審應就送審研究項目進行形式審查，審查內容包含審查代表作是否為碩、博士論文之一部分，或同一著作以不同語文發表是否分別列入代表作及參考作中，或其他違反學術倫理等情事。</u></p> <p>四、<u>審查標準與程序：</u></p> <p>(一)<u>第一階段審查就升等申請人之教學與服務兩項目中之各評審分項給予評分，各分項評分加總平均分別作為升等申請人之教學項目與服務項目成績。</u></p> <p><u>教學、服務考評均須達八十分以上，教學、服務實質審查及研究形式審查三項評審結果均須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始得通過。前項審查程序經本會審查通過後，始得進行第二階段審查。</u></p> <p>(二)<u>第二階段審查，係辦理研究成果校外審查。</u></p> <p>1.<u>對於研究成果之評審應兼顧質與量，並建立嚴謹之外審制度，確保專業、公正及保密。研究成果外</u></p>	<p><u>第四條 本處辦理教師升等之審查，考評項目分為研究、本校之教學與服務等三項。審查程序分二階段進行：第一階段審查申請升等教師之教學及服務的績效。第二階段審查申請升等教師之研究成果。第一階段必須經處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通過後，再行第二階段之審查。</u></p>	<p>一、將第五、六條併入第四條分成2項，並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九、十、十一、十三條、作文字修正。</p> <p>二、新增第一、二、三、四款。</p> <p>三、將二階段之審查修訂為三階段，明訂審查標準與程序。</p> <p>四、本目新增。</p> <p>五、明訂教學、服務實質審查及研究形式審查之規定。</p> <p>六、本目新增。</p> <p>七、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三條新增內容，著作外審以一次為限。</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審以一次為限，由本會負責辦理。</p> <p>2. 為維護外審之嚴謹度與公平性，應建立且定期更新各領域外審審查委員資料庫。通過研究成果之初審後，本會應由體育長召集組成三人以上之外審審查委員提名小組，檢視及增刪前開資料庫名單後，以代號且隨機方式，送請五位校外專業領域相符之學者審查，且不得低階高審。</p> <p>3. 申請人可提三人以內認為不宜審查該著作之迴避名單並敘明理由，供本會辦理著作校外審查時參考。</p> <p>4. 外審結果經審查人評分，以擬升等助理教授者達七十分以上、擬升等副教授者達七十五分以上、擬升等教授者達八十分以上之標準，且三分之二以上給予標準以上分數，始得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p> <p>(三) 第三階段審查，係審查外審結果處理。 外審結果送本會辦理複審。複審之結果提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p>		<p>八、為建立嚴謹之外審制度，明訂本會應訂定外審審查委員資料庫，針對送審人領域，成立外審審查委員提名小組，俾便遴選審查人。</p> <p>九、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九條明訂辦理外審結果之合格標準。</p> <p>十、本目新增。</p> <p>十一、本項新增。</p>
	<p>第五條 第一階段審查內容及審查原則：</p> <p>一、內容：如淡江大學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規則。</p> <p>二、標準：以體育教學與活動組教師評審委員會提供的升等審查規則及處教師評審委員所舉證的資料為基礎。就升等申請人之教學與服務兩項目中之各評審分項給予評分，各分項的評分加總平</p>	<p>本條刪除。 併入第四條並作文字修訂。</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均，分別作為升等申請人之教學項目與服務項目的成績。各評審分項則以本處教學及服務分項評分準則評定之。升等申請人在教學、服務項目之成績均應達 80 分以上，始通過第一階段審查。	
	<p>第六條 第二階段審查程序及審查原則：</p> <p>一、升等申請人可提最多三位不宜審查該著作之迴避名單，並敘明理由，供處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著作校外審查時參考。</p> <p>二、請升等申請人所屬之組教師評審委員會召集人提供三至五位校外審查人名單，併同本處人才資料庫之參考名單，供本處教師評審委員會召集人參考並決定之。</p> <p>三、著作項目審查原則：應尊重外審審查人判斷。除非能提出具有專業學術依據之具體理由，足以動搖外審結果之可信度與正確性外，且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決議再次辦理著作審查時，應將該申請人之研究成果再送非原審查者一人辦理著作外審。</p>	<p>本條刪除。</p> <p>併入第四條並作文字修訂。</p>
<p>第五條 未通過之升等案件，本會應於會後十日內以書面敘明理由通知申請人，並告知對審議結果不服之救濟管道、期間及其受理機關。</p> <p>申請人對審議結果有疑義時，得於收到本會書面通知之次日起二十日內向校教師評審委員會申復，申復以一次為限。</p>		<p>一、本條新增。</p> <p>二、依本校教師升等規則第十四、十五條新增內容，明訂申請人對審議結果有疑義或不服時之救濟管道、期間及其受理機關。</p>
<p>第六條 本規則經處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p>	<p>第七條 本規則經處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p>	<p>條次變更。</p>

決 議：通過。

提案三：「淡江體育學刊編審委員會設置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說 明：

一、本案業經淡江體育學刊編輯委員會111學年度第2次會議修正通過。

二、「淡江體育學刊編審委員會設置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體育學刊編審委員會設置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四條 本會置委員七人，由體育事務處體育長擔任總編輯；延攬校內外具體育學術聲望與熱心服務之人士擔任編審委員會委員，任期三年，由總編輯依會務需要聘任之。	第四條 本會置總編輯一人，由體育事務處體育長擔任；置主編一人、執行秘書一人、編輯委員七至十人、校外諮詢(審稿)委員若干人、顧問若干人、執行編輯一~二人，任期二年，由總編輯依會務需要聘任之。	一、為提高本期刊「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評比之等級，修訂本條內容。 二、委員任期由二年改為三年。

決議：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 (下午 12 時 30 分)



## 淡江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及台北校園 D214 會議室(同步視訊)

主席：武士戎學務長

紀錄：楊宗川、饒淑媛

列席指導：林俊宏副校長

出席人員：各學院院長、體育長、軍訓室主任、教務長、總務長、圖書館館長、資訊長、國際長、各學系主任及單獨設所之所長、師資培育中心主任、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EMBA 執行長（詳簽到單）。

教師代表：孫蒨鈺(資傳系)、何俊麟(物理系)、黃奕智(建築系)、吳月瓏(風保系)、蘇淑燕(俄文系)、張福昌(外交系)、賴婷鈴(教科系)。

學生代表：鄧 晴(中文四 B)、黃誌煒(物理光電四)、鄭翔宸(電機電通二)、蔡佳妤(會計四 C)、梁瀚升(英文碩三)、林 謙(外交二)、張寧芸(教設二)。

學生會代表：蘇廷瑋(公行三 B)、曾思嫻(企管三 B)、柳文婕(歷史三 A)。

學生議會代表：陳田婷(中文四 B)、王 偉(公行四 A)、陳憲霆(德文四)。

列席人員：魏道冠組長、邱松嵐組長、吳杰雄組長、賴金燕組長、鄭德成組長、談遠安組長、陳瑞娥組長、許凱傑主任（詳簽到單）。

### 壹、主席致詞

今天會議同時段因召開「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期主冊計畫說明會」，所以行政副校長及一些主管不克出席今天會議。首先介紹新任軍訓室胡菊芬總教官，軍訓室一直是學務處最重要的後盾，希望軍訓室持續協助學務工作推動。有幾件事情和各位師長報告：

- 一、期中考試剛結束，請老師多費心關心一下同學精神情緒反應，及其他特殊狀況。
- 二、有關學生社團空間問題，目前已開放至疫情前狀況。有關開放文館空間提供社團使用，這部分要感謝總務長的協助。
- 三、在「與學務長有約」中，學生反映有關分 A、B 班科系之授課及評分方式不一致，請各位主任協調一致性的考試方式及評分，避免影響學生出國申請或獎學金申請之成績。
- 四、希望執行「服務學習課程」之教官，檢視各機構及其活動是否合適、學生反應及對學生是否具有服務教育成效。而課程內容亦可變化創新，以提高學生參與意願。

以上 4 點報告，接下來依會議議程進行。

###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一)通過「淡江大學哺(集)乳室使用要點」第一條、第五條及第十條修正草案。	業於 111 年 6 月 17 日處秘法字第 1110000016 號函公布。
(二)通過「淡江大學學生會組織章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業於 111 年 8 月 16 日 處秘法字第 1110000036 號函公布。
(三)通過「淡江大學學生會正副會長暨學生議會議員選舉罷免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業於 111 年 8 月 16 日 處秘法字第 1110000036 號函公布。

決定：同意備查。

二、各組業務報告（請參閱書面資料附件 1）。

三、綜合討論：

(一)學生會會長公行三B蘇廷瑋：上次學生事務會議中諮輔中心提到，依學生輔導法規定本校輔導員人數尚不足，不知這學期是否已改善？

主席回覆：這學期諮商輔導員人數已全部補齊。

(二)政經系周應龍主任：是否可提供英文版「學生請假流程圖」？

主席回覆：會請國際處協助翻譯後提供「英文版請假流程圖」。

(三)學生議會議長中文四B陳田婷：學校輔導員人數已增加，請問諮商室空間是否有增加？

主席回覆：目前全校空間皆在盤點中，商管諮商室空間確實有限，諮輔中心主任也和我多次討論，但商管4樓目前暫時沒有多餘空間可以運用。至於空間部份將與行政副校長、總務處及諮輔中心主任再研究規劃。

(四)學生會會長公行三B蘇廷璋：學生會不定期會收到同學詢問學校可提供之諮商資源需求訊息，目前諮商需求只能進入學務處諮輔中心網站系統預約才行，諮商輔導這部份同學需求蠻大，不知諮商輔導業務部份是否也可採用學生習慣的社群平台（如粉絲專頁等）方式，提供更多資訊及資源。  
主席回覆：謝謝會長提出的建議，學務處「粉絲專頁」中貼文最大宗就是「諮輔中心」，目前學務處各相關活動皆公布於學務處粉專及IG，也會請各組/中心加強留意將活動訊息公告，務必讓同學知道相關訊息。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淡江大學生生命教育推動小組設置要點」草案，提請審議。(學生事務處提)

說明：

一、依 111 年 7 月 20 日教育部臺教學(二)字第 1112804009A 號函，請各校錄案積極推動「教育部生命教育推動方案」，請參閱附件 2。

二、依校長批示：「學生事務處為主責單位規劃成立學校層級之「生命教育推動小組或專責單位」。

三、「淡江大學生生命教育推動小組設置要點」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如下：

「淡江大學生生命教育推動小組設置要點」草案

#### 總說明

緣起：依 111 年 7 月 20 日教育部臺教學(二)字第 1112804009A 號函，各大專校院應配合成立學校層級之生命教育推動小組或專責單位，主責生命教育之規劃與實施，研擬具學校特色之「生命教育推動計畫」。

目的：本校為推動生命教育之規劃與實施，特訂定本要點。

原則：融入生命教育學習主題，結合在地特色並深耕校園生命教育文化，透過傳承、資源與經驗共享，陪伴不同生命階段的學生成長。

條文	說明
一、為推動與落實生命教育，研擬具學校特色之「生命教育推動計畫」，特設生命教育推動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	設立宗旨
二、本小組之任務如下： (一)規劃校園生命教育多元活動，提供學生生活化的生命體驗。 (二)規劃生命教育知能研習與進修，提升教師及行政人員生命教育專業知能。 (三)鼓勵教師開設生命教育相關課程，引導學生思考生命的價值。 (四)推動教職員工心理健康課程。 (五)其他推展生命教育相關事宜。	小組之任務
三、本小組召集人由學生事務長兼任之；另置執行秘書一人，由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主任兼任，承召集人之命協助處理相關業務。	小組之召集人及執行秘書
四、本小組每學年應至少召開一次會議由學生事務長擔任召集人，成員包括教務處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境外生輔導組組長、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組長、課外活動輔導組組長、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主任。	小組之組成
五、本小組得設置諮詢顧問若干人，以備小組相關業務之諮詢。	諮詢專家之設立
六、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訂定修正程序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生生命教育推動小組設置要點」條文如下：

#### 條文

一、為推動與落實生命教育，研擬具學校特色之「生命教育推動計畫」，特設生命教育推動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

二、本小組之任務如下：

(一)規劃校園生命教育多元活動，提供學生生活化的生命體驗。

(二)規劃生命教育知能研習與進修，提升教師及行政人員生命教育專業知能。

(三)鼓勵教師開設生命教育相關課程，引導學生思考生命的價值。

(四)推動教職員工心理健康課程。

(五)其他推展生命教育相關事宜。

三、本小組召集人由學生事務長兼任之；另置執行秘書一人，由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主任兼任，承召集人之命協助處理相關業務。

四、本小組每學年應至少召開一次會議由學生事務長擔任召集人，成員包括教務處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主任、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境外生輔導組組長、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組長、課外活動輔導組組長、諮商職涯暨學習發展輔導中心主任。

五、本小組得設置諮詢顧問若干人，以備小組相關業務之諮詢。

六、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二：「112 年度教育部獎助私立大專校院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特色主題計畫」申請案，提請審議。  
(學生事務處提)

說 明：

一、本計畫係教育部特色主題三年中長程發展計畫，學務處以「友善和諧，增能實現，永續發展」為主題提出申請，請參閱附件 3。

二、依「教育部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實施要點」規定：「學校所提特色主題三年中長程發展計畫及本年度特色主題計畫，應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並提報行政會議通過後，於本部所定期限內函送一份到本部」。

三、本案通過後提第 188 次行政會議，俟通過後報部申請。

決 議：通過。

提案三：「淡江大學學生課外活動輔導要點」第二點修正草案，提請審議。(課外活動輔導組提)

說 明：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13 日淡江大學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輔導組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組務會議通過。

決 議：

一、照案通過。

二、「淡江大學學生課外活動輔導要點」第二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生課外活動輔導要點」第二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二、本要點所稱之學生團體包括學生會及下列八種屬性之社團：</p> <p>(一)學藝性社團：以研究學術、培養同學文化氣息及藝術研討為目的而成立的社團。</p> <p>(二)聯誼性社團：分為校友會和非校友會兩大性質，以促進友誼、交流學習、砥礪情操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p> <p>(三)康樂性社團：以推廣休閒同樂、有益身心之活動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p> <p>(四)音樂性社團：以培養音樂技藝、提升音樂欣賞、陶冶性情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p> <p>(五)服務性社團：以服務人群、造福社會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p> <p>(六)體育性社團：以鼓勵正當體育活動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p> <p>(七)宗教性社團：以研究宗教義理，砥礪品行修養，關懷社會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p>	<p>二、本要點所稱之學生團體包括學生會、系、所、院學會及下列七種屬性之社團：</p> <p>(一)學藝性社團：以研究學術、培養同學文化氣息及藝術研討為目的而成立的社團。</p> <p>(二)聯誼性社團：分為校友會和非校友會兩大性質，以促進友誼、交流學習、砥礪情操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p> <p>(三)康樂性社團：以推廣休閒同樂、有益身心之活動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p> <p>(四)音樂性社團：以培養音樂技藝、提升音樂欣賞、陶冶性情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p> <p>(五)服務性社團：以服務人群、造福社會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p> <p>(六)體育性社團：以鼓勵正當體育活動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p> <p>(七)宗教性社團：以研究宗教義理，砥礪品行修養，關懷社會為目的而成立之社團。</p>	<p>一、文字刪除，刪除、系、所、院學會。</p> <p>二、文字修正，將屬性由七種增為八種。</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八)學會：以提高學生學術研究風氣，便利學生交換研究心得，連繫系（所）院學生情感為目的而成立之單位組織。		本款新增。

#### 肆、臨時動議

動議案：「淡江大學學生事務會議設置辦法」第三條修正草案，提請審議。(學生會會長公行三 B 蘇廷璋提)

說 明：

- 一、因應學生會組織調整，修正會議中學生會代表人數。
- 二、「淡江大學學生事務會議設置辦法」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同時將依程序提案修正「淡江大學組織規程」第二十一條第一項第四款。
- 二、「淡江大學學生事務會議設置辦法」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學生事務會議設置辦法」第三條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三條 本會議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一、學生事務長、教務長、總務長、各學院院長、體育長、軍訓室主任、圖書館館長、資訊長、國際長、各學系主任及單獨設所之所長及教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主任。 二、各學院推薦教師代表各一人。 三、各學院推薦學生代表各一人， <u>學生會推選學生代表六人。</u>	第三條 本會議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一、學生事務長、教務長、總務長、各學院院長、體育長、軍訓室主任、圖書館館長、資訊長、國際長、各學系主任及單獨設所之所長及教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主任。 二、各學院推薦教師代表各一人。 三、各學院推薦學生代表各一人， <u>學生會及學生議會各推選學生代表三人。</u>	一、因應學生會組織調整，進行文字修正。 二、現行學生會組織已調整為學生會下轄行政部門、學生議會、學生評議委員會，為強化學生會各機關之協調空間，刪除學生議會字眼，統一以學生會稱之。

#### 伍、列席指導致詞(無)

#### 陸、主席結論

- 一、11月21日為「有蓮獎學金」頒獎典禮，請各位院長、師長及同學踴躍參加，另外希望各院院長及師長輔導得獎同學，書寫感謝感言或製作小禮物感謝徐航健學長，希望未來仍持續獎勵學弟妹們。
  - 二、請生輔組繪製「學生請假(含考試假)」流程圖，傳送學生 E-Mail 信箱及 OA 傳送各老師，讓大家瞭解請假作業。
  - 三、課外組相關活動請與國際處境輔組聯繫，讓境外生知道活動訊息，鼓勵境外生踴躍參與各項活動。
  - 四、衛保組所提「農情食課」活動與服務課程連結，這是很不錯的。亦可思考其他 USR 相關計畫可以和服務課程連結。本人參加過「種稻米」及「拔茶籽」活動，我覺得同學對戶外服務課程活動具有新鮮感且參與意願也高。
  - 五、請學生會會長及議長留意，下次召開會議前請先與課外組溝通、討論後，俾便將提案列入會議議程中，今天例外讓學生會於「臨時動議」時提出動議案討論。
- 謝謝各位師長及同學們參加今天會議，會議到此結束，謝謝大家。

#### 柒、散會(下午 3 時 15 分)

## 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 111 學年度第 2 次館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1 月 11 日（星期三）上午 10:00~11:25

地點：淡水校園圖書館 3 樓學習共享區

主席：宋雪芳館長 紀錄：李靜君

列席指導：林俊宏副校長

出席人員：許家卉組長、石秋霞組長、林秀惠組長、唐雅雯組長、黃彩媚組員、黃鈺琪編纂(公假)、李燕燕編審、陳盈秀編審、陳素華編審、蔡雅雯編纂(留職停薪)、林曉惠組員、蕭有容約聘行政人員、黃秀錦編審、卓靜茹組員、鄭琺媛組員、何孟矜組員、陳芳琪組員(櫃台輪值)、黃莉庭約聘行政人員、林沛騏約聘行政人員、李素真編審、葉蕙蘭專員、吳理莉編審、黃鳳儀組員、林玳安書記、葉景榕約聘行政人員、翁玉蓉約聘行政人員、傅淑琴編纂、林泰宏編審、陳英信編審、林怡軒組員、何政興約聘行政人員

## 壹、主席報告

## 一、111 學年第 1 學期重點工作成效

## (一)優久大學聯盟優三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 1、統籌中心會議決議事項：

- (1) 111 學年第 1 次會議：優三跨校圖書代借代還服務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試行；教師可赴其他兩校使用該校訂閱的電子資源。(10 月 6 日)
- (2) 111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三校共同舉辦圖書定位服務行銷活動；針對下階段系統維護合約研議之前導作業達成共識。(12 月 15 日)

- 2、「雲端圖書館服務平台共建共享導入實務：以優久大學聯盟優三圖書館為例」正式出版電子書，上架平台及格式如表 1-1：

表 1-1 「雲端圖書館服務平台共建共享導入實務」電子書上架平台及格式

平台	EPUB	PDF	網址
Amazon	V		<a href="https://www.amazon.com/dp/B0BN3V4LX7">https://www.amazon.com/dp/B0BN3V4LX7</a>
Google	V	V	<a href="https://books.google.com.tw/books?id=zWeXEAQAQBAJ&amp;hl=zh-TW">https://books.google.com.tw/books?id=zWeXEAQAQBAJ&amp;hl=zh-TW</a>
HyRead	V	V	<a href="https://ebook.hyread.com.tw/bookDetail.jsp?id=305365">https://ebook.hyread.com.tw/bookDetail.jsp?id=305365</a>
KOBO	V		<a href="https://www.kobo.com/tw/zh/ebook/9WmS-WHPmzynpV9hRr7azg">https://www.kobo.com/tw/zh/ebook/9WmS-WHPmzynpV9hRr7azg</a>
Readmoo	V		<a href="https://readmoo.com/book/21025240000101">https://readmoo.com/book/21025240000101</a>
博客來	V		<a href="https://www.books.com.tw/products/E050145261">https://www.books.com.tw/products/E050145261</a>

- 3、於優久大學聯盟圖書委員會 111 學年第 1 次會議分享優三圖書館的運作現況。(111 年 1 月 5 日)

## (二)配合學校發展重點：

- 1、永續發展與 SDGs：因應本校每年出版永續報告書，定期盤點圖書館 SDGs 活動，111 年下半年活動如表 1-2。

表 1-2：圖書館 111 年下半年 SDGs 活動盤點

活動日期	活動形式	活動名稱	場次	人次	SDG 代碼
10 月 24 日至 28 日	新書閱選	「你選書，我買單」書展	1	1,730	7
10 月 27 日	館藏主題展	2022 年國際 OA 週推廣活動：「Open for Climate Justice」	1	200	13
10 月 11 日至 10 月 21 日	主題書展	2022 淡水福爾摩莎國際詩歌節	1	100	17
10 月 6 日至 11 月 7 日	主題書展	2022 台灣文學獎金典獎入圍書展	1	99	17
11 月 11 日至 11 月 30 日	主題書展	跨世紀大師彼得·杜拉克全集贈書儀式暨紀念書展	1	60	17
12 月 12 日至 12 月 25 日	主題書展	聖誕驚喜：發掘偵探事件簿	1	100	4
12 月 19 日至 12 月 23 日	贈書活動	淘寶趣·閱讀樂	1	NA	1

活動日期	活動形式	活動名稱	場次	人次	SDG 代碼
12 月 26 日至 12 月 30 日	海報暨主題 書展	滲入生活！看懂機器學習	1	70	4
12 月 10 日	海報展	「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 2022 年海報展」 參展主題「圖書館 X 價值館 新=SDG5 的永續實踐 <sup>∞</sup>	1	19 隊參賽	5
12 月 2 日	講座活動	淡江大學 111 學年第 1 學期 「電子學位論文服務系統 上傳技巧」說明會	1	57	4

備註：SDG 代碼，以該項活動比重較高者填報，以利後續統計。

## 2、提升組織數位力－圖書館與 MS365：

- (1) 資訊處與圖書館主管交流會：資訊處分享 Power Platform、MS365 應用案例與後續推動規劃，以及本校「大學聯盟深化數位學習推展與創新應用計畫」重點；本館分享目前 Share Point 的應用。(111 年 8 月 30 日)
- (2) 派同仁參與資訊處內部教育訓練：
  - 甲、Everyone's platform for low code transformation：微軟專家技術部經理 Lisa Chu 介紹 Power Platform 與應用。(8 月 31 日)
  - 乙、MS365 應用實務：資訊處各組運用 MS 365、Power Platform 的案例及未來規劃的構想。(9 月 7 日)
  - 丙、新開發模式 Power Platform 應用推廣：資訊處曹乃瀧組長以「建立各單位分機檔案，讓各單位填寫，並禁止其他單位瀏覽編輯」為實作題目，手把手教同仁操作。(10 月 24 日)
  - 丁、MS365 教育訓練(112 年 1 月 4 日)
    - (甲)Power Automate、Forms 及 Lists 入門應用：由遠距中心季振忠先生介紹 Power Automate 概念，並設計情境題帶領現場實作。
    - (乙)Outlook、OneDrive、SharePoint 整合應用：網路管理組王裕仁先生分享實用小技巧。
- (3) 資訊處主辦「第 6 屆亞太大學智慧校園研討會暨成果展」，由宋雪芳館長引言、李靜君秘書分享「騰雲駕霧：圖書館的異想世界」，從圖書館導入 MS365 的歷程，回應科技賦能的價值—自己的需求由自己主宰，做到過去無法做到的事。(11 月 11 日)
- (4) 111 學年第 1 學期推動重點：除延續 SharePoint 應用外，以業務及服務相關表單雲端化為主，各組完成項目如表 1-3：

表 1-3：111 學年第 1 學期圖書館業務及服務應用 MS365 情況

單位	應用項目	MS365 應用說明
館長室	學生入館拍攝申請作業	原置於網頁表單下載專區的申請表，改為線上表單，以 Power Automate 串聯 Forms、Approval、Outlook 及 SharePoint，讓申請、核准與通知等完全無紙化。
採編組	線上新書移送簽核流程	原為紙本移送清冊改為線上清冊，並利用 Power Apps、Power Automate、Share Point 建置新書移送清冊核准流程，及 Teams、Outlook 與 SharePoint 寄發或查看跨組通知紀錄，改善新書移送簽核作業流程。
典閱組	催還逾期書作業流程改善	原需製作書面逾期通知函以及透過系所傳遞，效果不彰；現改利用 Power Automate 串聯相關流程，從 Sharepoint 匯入清單，流程啟動後自動帶入資料並寄發設定的 Microsoft Teams 訊息及電子郵件模板，不僅提升逾期通知遞達率，亦節省紙張。
典閱組	巡館(書庫)紀錄表	以 MS365 Forms 建置「巡庫行動表單」，取代 3 種紙本登記表。並利用 Power Automate 將表單最新回應同步 online，並於本組 SP 增設快速連結，以便同仁及時、隨時查看最新巡庫狀況。未來研擬與總務處修繕提報系統架接，並提供異常情況照片上傳機制。
參考組	Turnitin 論文比	原提供 Google 帳號申請表改為 Forms，並利用

單位	應用項目	MS365 應用說明
	對系統帳號申請作業	Power Automate 將申請表轉換成批次上傳模式，除改善使用者重覆申請並簡化館員建立 Turnitin 帳號之程序。
校史組	校史館導覽線上預約服務	運用 MS365 中 Bookings 與 Outlook 整合功能，提供參觀者方便的導覽線上預約服務，可整合館員行事曆，即時顯示可預約時段；24 小時線上預約，自動新增活動；異動或取消，自動通知相關人員；截至 12 月 23 日，本學期線上預約比例已達 58%。

## 二、全面品質管理成效

(一)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TQM 執行績效如附件 1。

(二)本校舉辦全面品質管理教育訓練，參考服務組吳理莉編審代表分享第 12 屆品管圈競賽報告—提升電子書的使用率。(12月28日)

(三)館務分享：

1、宋雪芳館長應新北市立圖書館淡水分館邀請，於《新北知識講堂：製造閱讀》講座交流會「空間造夢」場次以「永續多元包容環境下的圖書館：從第三空間的觀點談起」為題進行分享。(12月17日)

2、參與 2022 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海報展，獲得佳作：參考服務組以「圖書館 X 價值館新=SDG5 的永續實踐∞」為主題參展，傳達本館 111 年 3 月主辦性別平等活動，推動 SDG5 永續發展目標之理念，透過活動所建立的多元夥伴關係，帶來的外溢效應，鼓勵館員發揮價值創新之社會責任，深化 SDGs 行動方案。(12月10日)

(四)館員再教育：111 學年第 1 學期館內同仁參加圖書資訊專業研習(討)會計 48.5 人次，時數 180.5 小時，本學期持續受疫情影響，同仁出席的研習會多為線上形式。(附件 2)

## 三、人事

(一)採編組編纂林亭立 111 年 10 月 1 日退休。

##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無)

二、各單位業務報告

(一)採編組許家卉組長報告

1、圖書資料徵集

(1)111 學年圖博費為 1,350 萬元，統計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共計購入圖書資料 3,950 冊/件，視聽資料 84 件，計核銷 3,940,287 元，執行率 29.19%。

類型	圖書		視聽資料		合計	
	冊/件	金額	冊/件	金額	冊/件	金額
語文	2,681	539,931	15	67,040	2,696	606,971
中文	2,681	539,931	15	67,040	2,696	606,971
外文	1,269	2,918,536	69	414,780	1,338	3,333,316
合計	3,950	3,458,470	84	481,820	4,034	3,940,287

(2)高教深耕計畫經費：配合校務發展，購置 SDGs 主題資源，已購入中外文圖書及影音資料共 173 冊/件；計核銷 500,000 元，執行率 100%。

(3)捐贈：統計至 111 年 12 月，受贈圖書 2,693 冊、學位論文 1,356 冊、非書資料 142 件，合計 4,191 冊/件。大宗贈書包括李魁賢詩人(第二批 607 冊/6 件非書)等，感謝各界捐贈圖書，充實本館館藏資源。另配合典閱組於總館 2 樓大廳舉辦五天「淘寶趣，閱讀樂」贈書活動，展出中、外文待轉贈圖書 3,078 冊及 CD44 片，提供師生自行取回，共計贈出圖書 1,775 冊及 CD21 片，合計取書率 57.53%。(12月19日至23日)

表 2-2：111 學年圖書徵集統計

項目	採購		交換贈送		111 學年 合計
	圖書	非書	圖書	非書	
語文					
東方語文	2,681	15	2,846	52	5,594
西方語文	1,269	69	1,203	90	2,631

合計	4,034	4,191	8,225
----	-------	-------	-------

## 2、精進採購業務

(1) 配合「淡江大學協助弱勢學生購置或取得教科書方案」，教師視課程需求提供教科書清單，由圖書館購入並供師生借用。111 學年第 1 學期共 11 位教師提供教科書申請，共計購入中外文書共 11 種/20 冊。

## (2) 閱選書展：

甲、「你選書，我買單」閱選書展：展出中外文 4,000 冊，師生推薦中外文圖書 2,593 冊，選書率 65%，主題新書包括 SDG7「可負擔的潔淨節能」及 AI 人工智慧、雙語學習等新書，活動為期 5 天，參加人次 1,730 人，以商管學院、工學院、外語學院參加最為踴躍。購入書單於 11 月 21 日公告於圖書館網頁及新書閱選零距離 Share Point 網站，並於 12 月 5 日寄送到書展留下 Email 讀者信箱，參考上期回饋意見，本次活動增加 Dcard、IG 宣傳管道，另將集點卡改為 Line 線上集點，呼應永續環保主題，下期書展改善措施：更名為「愛閱新書展：你看的書你來選」、海報文宣雙語化、Google 問卷改至 Forms，以利結合 MS365 各項功能。（10 月 24 日至 28 日）

乙、「翻閱」線上閱選書展：將原實體「師學愛閱」活動，轉換為線上版，活動命名為「翻閱」，取自翻閱電子書的意象，亦含翻轉閱選之意；英文名則結合網路流行用語取名為「Flip Lurkers」，期望翻轉讀者對線上書展的既定印象，吸引潛水的觀眾（Lurkers）一起參與活動。利用網路免費軟體 Visual Paradigm Online 製作五大新書主題，以翻閱電子書型態呈現於虛擬書架上，內含 271 冊新書書封，讀者可不限時空，透過 Forms 填單推薦新書；活動配合耶誕節慶，將新書及楓葉布置於新書格格及櫥窗內，並於櫥窗投影動態廣告於牆面，同步提供玻璃櫥窗採繪，吸引讀者於限時動態打卡，並 Tag 本館 IG 以參加抽獎活動，藉以擴大參加閱選人數及行銷推廣本館 IG。（12 月 26 日至 1 月 6 日）

## 3、圖書資料分類編目，扎實底蘊與能見度

(1) 111 學年處理圖書資料：統計至 111 年 12 月，處理圖書資料(含交贈)：東方語文 4,701 冊/件、西方語文 2,937 冊/件，合計 7,638 冊/件，KPI 為 18,000 冊/年，處理進度為 42.43%。

表 2-3：111 學年圖書分編統計

類 型	圖書	合訂 期刊	學位 論文	教師 專著	非書 資料	合計
語文						
東方語文	3,302	28	1,290	4	77	4,701
西方語文	2,365	301	103	1	167	2,937
小計	5,667	329	1,393	5	244	7,638

(2) 書目資料上傳全國圖書書目資訊網(NBINet)：111 學年統計至 111 年 12 月，上傳東方語文 4,239 筆、西方語文 2,320 筆，合計 6,559 筆。

(3) 線上新書移送清單簽核流程：111 年 11 至 12 月配合出書時間，每週一次進行組內測試，持續利用 MS365 功能修訂簽核流程，並於 12 月向典閱組及參考組同仁說明操作步驟及瞭解需求，預計於 112 年 1 月邀請典閱組及參考組進行測試，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正式進行，將不再提供紙本移送清冊，全面改為線上附檔形式，朝向無紙化及節能永續邁進。

## 4、雲端共建共享、永續鏈結精神

## (1) 參與「LDT@Library 臺灣鏈結資源系統」種子圖書館計畫：

為國家圖書館與臺大圖書館合作建置的計畫，目的為整合中文權威資料共建共享以及加值應用發展，並擴展臺灣權威資源影響力至國際。基於淡江協助貢獻華人名權威紀錄(TWNAF)，且系統廠商執行重新索引後，優三雲端圖書館自動化系統於 7 月份正式使用華人名權威紀錄，三校可藉以取用 32 萬筆個人名稱、24,847 筆分類法及 17,212 主題權威紀錄，提供同仁便於取得人名、分類法及主題權威，提升編目效能，同時達到優化書目品質。現階段同意臺灣大學圖書館將本館貢獻至 LDT 的 95 筆華人名權威資料，上傳至 Share-VDE (共享虛擬探索環境)，並持續關注後續發展。

(2) 優久大學聯盟優三圖書館自動化書目與採購任務小組：召開 111 學年度第 1-2 次會議，相關決議事項包括：制定 111 學年度計畫、修訂書目規範、通過電子與紙本書目整併方式、通過 TWNAF 及 LDT 人名權威款目重複之作業方式、開設專家座談會、通過三校採用一致性整併及刪除書目之作業以管控系統書目量、持續參與臺灣鏈結資源系統計畫。

## 5、111 學年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1) 持續執行 111 學年圖書博物費分配、運用與控管。



- (2) 持續圖書資料採購、分編處理及交換贈送業務。
- (3) 規劃與舉辦閱選書展：「愛閱新書展」、「翻閱線上閱選書展」。
- (4) 召集優久大學聯盟優三圖書館自動化統籌中心書目與採購任務小組會議，持續進行自動化共建共享相關事宜。
- (5) 配合「LDT@Library 臺灣鏈結資源系統」種子圖書館計畫事宜。

#### 6、111 學年第 1 學期 TQM 執行情形

(1) 執行項目：改善交換贈送之中外文圖書處理時程及出書率從 60% 增加至 70%。

(2) 改善重點：精簡交換贈送處理流程，簡化作業步驟，提高出書率。

(3) 配套措施：

甲、簡化贈書作業處理流程 SOP。

乙、安排工讀生進行西編教育訓練，並更新編目簡表工作手冊。

丙、由西編同仁支援，優先處理待抄編之西文贈書。

丁、向捐贈者來電，事先說明館藏蒐錄原則，減少不適合入藏的捐書。

戊、加強轉贈活動及增設常態性轉贈區。

(4) 執行成效：本學期贈書為 3,497 冊，出書為 2,821 冊，出書率達 80.67%，超越設定目標值 70%。

#### (二) 典藏閱覽組石秋霞組長報告

##### 1、閱覽流通服務：

(1) 開放情形：111 學年第 1 學期開放校外人士換證入館，自習室則於考試當週與前一週全天候開放；各項服務統計數據計算期間為 111/8/1~111/12/31。

(2) 進館人次統計：本學期圖書館進館人次共 25 萬 8,020 人；其中，總館為 25 萬 6,482 人次，與 110 學年第 1 學期(19 萬 9,433 人次)比較，增加 5 萬 7,049 人次。

(3) 流通統計：本學期紙書出納總量為 31 萬 388 冊，較 110 學年第 1 學減少 810 冊；非書資料總借用量為 3,869 件（含館內借閱與平板流通量），較去年同期增加 250 件。

(4) 課程指定參考資料服務：本學期共有 22 位教師，申請 36 門課程、89 冊指定用書，外借次數為 154 次；影音資料方面，則有 10 位教師，申請 14 門課程、158 件影片，總計使用 124 次。

##### 2、推行閱讀，策劃多元主題展

(1) 本學期共辦理 8 場主題館藏推廣活動，達成本學期所訂定的 6 場目標值；其中，有 6 場是與校內外單位合辦，獲得贈書共 392 冊。

(2) 我閱讀 x 我推薦：

甲、2022 淡水福爾摩莎國際詩歌節詩集書展暨專題講座：9 月 16 日於圖書館閱活區舉行贈書儀式，與會貴賓及參展詩人近百人，由淡水文化基金會董事長許慧明及世界詩人運動組織亞洲區副會長李魁賢代表贈送本校共 321 冊圖書；詩集書展展示國內外知名詩人作品 250 冊詩集。(9 月 12 日至 9 月 23 日)

乙、2022 台灣文學獎金典書展：本館為台灣文學獎金典獎實體展聯展館之一，展出當年度入圍圖書 30 本，其中 9 本由主辦單位贈予本校。(10 月 6 日至 11 月 4 日)

丙、跨世紀大師《彼得·杜拉克全集》贈書儀式暨紀念書展：於 11 月 11 日在圖書館閱活區舉行贈書儀式，由博雅管理教育基金會捐贈本校 2 套《彼得·杜拉克全集》共 62 冊，是博雅出版公司重新以中文出版；淡江大學是該基金會第一所捐贈單位，未來，雙方將持續進行合作；另，紀念書展出彼得·杜拉克相關著作。(11 月 11 日至 11 月 30 日)

丁、與出版中心合辦「學術與浪漫夜未眠—淡江大學出版中心新書展」，展出本校出版品共 30 冊圖書。(10 月 11 日至 10 月 21 日)

戊、聖誕驚喜「發掘偵探事件簿」：分別在圖書館 2 樓閱活區及 5 樓非書資料室以驚喜包佈置聖誕樹，有館員精選圖書及影片，並設計解謎遊戲，只要依照指示完成任務後，可獲得限量獎品；活動響應熱烈，於 12 月 21 日 100 份禮物書全數借出。另，在非書資料室展出 57 部「偵探·推理·懸疑」主題影片。(12 月 12 日至 12 月 25 日)

(3) 圖書館 x 課程合展系列：

甲、2022 資訊合作應用成果展：發表課程為資管系「專題製作」，是為長達 3 學期的課程，由系所精選 9 件主題海報，配合推薦圖書 27 冊。(10 月 31 日至 11 月 11 日)。

乙、滲入生活！看懂機器學習：發表課程為統計系「機器學習」，10 件主題海報，以及推薦圖書 33 冊。(12 月 26 日至 12 月 30 日)

丙、發掘創意學期成果展：發表課程為通識教育課程「西班牙語文學名著賞析」，50 件創意詩與文案海報，以及推薦圖書 14 冊。(111 年 1 月 4 日至 1 月 18 日)

### 3、典藏服務

- (1)圖書註銷：111 學年第 1 學期 (111/8/1-111/12/31) 註銷圖書 2,745 冊 (中文 2,245 冊、西文 5 冊)與非書資料 45 件，如下：
  - 甲、本學期淘汰註銷圖書 2,675 冊。
  - 乙、註銷 110 學年第 2 學期讀者遺失圖書 32 冊與離校未還圖書 33 冊。
  - 丙、報廢書況不良圖書 5 冊、非書資料 45 件，共 50 冊(件)。
- (2)與採編組、參考組聯合舉辦「淘寶趣·閱讀樂」書刊贈送活動(12/19-12/23)，轉贈本館汰舊館藏複本以及不入藏的書刊計 11,752 冊，讀者索取數量 6,471 冊(索取率 55.06%)；其中，典閱組陳列 6,394 冊圖書，贈出 3,226 冊(索取率 50.45%)。近 2 年未贈出書刊統由總務處於 12 月 30 日處理回收共 6,238 冊。

### 4、總館空間借用服務

- (1)總館有研究小間、討論室以及團體影音觀賞區等多元空間，供學生學習討論或專研論文寫作等用，統計 111 學年第 1 學期 (111/8/1~111/12/31) 使用情形如下：
- (2)研究小間：有 60 間供碩博士生申請借用為期一學期，共有 66 人使用；另有 10 間可借用為期四週，共 33 人。
- (3)討論室：8 樓與 9 樓設有 10 間討論室，本學期申請 2,368 件，核准使用共 2,181 件、7,981 人次、5,030 小時。
- (4)魔笛特區：非書資料室設有 6 區團體觀賞座，本學申請 43 件，核准使用 39 件，共 128 人次、117 小時。

### 5、非書資料室維護與管理

- (1)為維護影音資料之保存以及館舍安全，非書資料典藏室增設 2 台工業用除濕機，感謝總務處節能組提供機型以及廠商評估等規劃協助。
- (2)推估因氣候溫溼度變化大，開館期間才開啓空調，無法維持一穩定的溫溼度環境，導致非書資料典藏室部分區域有木蠹蟲，擔憂會毀損館藏資料，委由總務處事務組進行除蟲作業。

### 6、辦理 111 年大專校院圖書館館員實務分享座談會 (12 月 16 日)

- (1)以「形塑場域：學習無所不在」為主題，分享近幾年圖書館與系所課程合展的經驗，並透過此次座談會與來自 20 所大專校院圖書館的館員們進行交流，相互學習，持續精進。
- (2)座談會邀請蔡蕙如助理教授主講，分享其與館員合作策劃課程成果展的跨領域學習之旅，並由石秋霞組長分享如何推動課程合展，從圖書館單方面推廣閱讀(推手)到與課程合展(攜手)的歷程，以及館員的學習與觀察等，展現大學圖書館館員扮演協助教學之角色；另外，由陳芳琪帶領與會者手作蝶古巴特聖誕吊飾，以及會後安排自由參觀校史館。
- (3)與會者問卷回饋：共收到 14 份回覆問卷 (回收率 56%)，從講者、與會者的分享回應，可獲知大家都很有收穫。感謝淡江時報專題報導，並置放於本校官網校園焦點，提高能見度。

### 7、111 學年第 2 學期典閱組重點工作計畫

- (1)籌辦 2023 世界閱讀日系列活動等 6 場主題館藏推廣活動。
- (2)協助品保處籌辦「全面品質管理在淡江三十週年成果發表會」。
- (3)試行優久大學聯盟優三圖書館圖書代借代還服務與評估。
- (4)籌劃童軍教育特藏室展示資料。
- (5)進行總館一樓罕用書庫挪架。

### 8、業務改善績效

#### (1)簡化流通作業流程

- 甲、簡化「研究計畫案長期借閱圖書續借調查」作業：利用 Alma 系統統計分析功能產生借閱清單，節省逐一輸入與查核時間，並可避免人工篩選疏漏。
- 乙、簡化總館 5 樓歐洲文獻的新書移送流程：改統由典閱組 2 樓流通櫃台接收採編組移送的歐盟新書，點收後再交由參考組承辦人接續處理；解決時常發生透過 Alma 掃描物件後，無法順利上架 5 樓歐洲文獻之問題。

#### (2)加強館藏借閱相關規範之宣導

- 甲、製作新生愛閱懶人包影片，於本館網頁與圖書館內播放，增加讀者對於本館資源利用及借閱相關規範之認識；並製作告示，強化借閱圖書逾期相關規定。
- 乙、效益：開學第一個月新生入館人多，且尚未進行大學學習課程，趁此利用大廳螢幕輪播，加強宣導。另，在櫃台張貼告示，亦有提醒作用。

- (3)催還逾期書作業流程改善：針對逾期超過一個月以上未歸還者。

- 甲、原需製作書面逾期通知函並透過系所助理傳遞，成效不彰；改利用 Power Automate 串聯相關流程，從 Sharepoint 匯入清單，流程啟動後自動帶入資料並寄發設定的 MS Teams 訊息及電子郵件模板。
- 乙、效益：提升逾期通知遞達率以及還書人數，並可節省 50%以上的人力(包括製作書面催書函人力、收集退件催書函與銷毀個人資料作業時間等)，此外，一年至少節省 248 張紙(A4)。
- (4)巡館(書庫)紀錄表：
- 甲、以 MS365 Forms 建置「巡庫行動表單」，以取代 3 種紙本登記表；並利用 Power Automate 將表單最新回應同步 online，以便同仁及時、隨時查看最新巡庫狀況。未來研擬與總務處修繕提報系統架接，並提供異常情況照片上傳機制。
- 乙、效益：以本學期開館 119 日計算，推估每學年可節省 132 張紙(A4)；再且，具備便利與及時性，只需帶手機線上登記，不再攜帶厚重紀錄本，隨時查看，即時統計分析。
- 丙、建議：未來可與總務處修繕提報系統架接，並能提供異常情況照片上傳機制。
- (三)參考服務組林秀惠組長報告
- 1、支援教學與研究活動
- (1)舉辦圖書資訊素養系列活動：
- 甲、提升媒體素養講座
- (甲)「撕開新聞的『假』面具，跟假訊息 Say Goodbye！」線上課程：師生認識假新聞及假訊息辨識與破解之術初探，培養媒體識讀能力，挑選值得信任的媒體，不受假消息左右。(10月20日)
- (乙)「想像未來的台灣媒體-媒體改革與資訊識讀」講座：由獨立記者方君竹，以媒體人自身經驗，觀察及剖析媒體現況，帶領師生辨別媒體立場，看懂媒體風向，提升媒體素養與資訊識讀能力。(11月24日)
- 乙、《高效學習力》系列講座：善用圖書館資源，讓學習更有效率，從資料蒐集到論文撰寫，提供全方位學研課程，課程資訊如下：
- (甲)資料查找的方法：介紹圖書館新版網頁及蒐集資料的方法，奠定學生查找圖書館資源的基礎。(11月1日)
- (乙)圖書館電子資源輕鬆用：介紹圖書館豐富的電子資源，包括有聲書、電子雜誌及有聲音頻，不受時間及空間的限制，自主學習更便利。(11月9日)
- (丙)學位論文撰寫之鑰：課程內容包括論文撰寫及準備方法、論文架構及引文格式，快速掌握論文撰寫的方法。(11月23日)
- 丙、強化學術倫理系列
- (甲)舉辦《高效論文攻略坊》EndNote、Turnitin 特訓班：培養原創思維與建立學術倫理觀念，開設「EndNote 書目管理軟體」及「Turnitin 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利用教育共四場，以提升論文寫作效率，維持學術正當性，避免論文抄襲，共計 171 人參加。(11月29日至12月8日)
- (乙)建立「不可不知 Turnitin」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新知報導：論文原創性之相關議題為熱門時事，「不可不知 Turnitin」SharePoint 網站提供「Turnitin 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常見問題指引與新知報導，加強師生對學術誠信的認知，網址：<https://tku365.sharepoint.com/sites/tkulturnitin>。
- (2)持續進行研究所新生利用圖書館講習：幫助研究生熟悉圖書館資源及增強蒐集資料文獻的能力，針對不同系所介紹適合的資源，外籍生亦提供英語授課，本學期共計 8 場次 97 人參加。
- (3)特約講習：配合課程或教師需求客制化教學，除依需求講授特定資料庫或特定主題的資料蒐集，並將論文引用格式與學術倫理等議題列入課程重點，本學期共計 10 場 244 人次參加。
- (4)完成 111 學年「大學學習課程圖書館利用單元」課程：課程內容包括圖書館資源與服務推廣、及校史與校友介紹，另利用 Blooket 教學遊戲，與學生互動，活絡課堂氣氛，採實體及線上同步授課，共計完成 48 個班級。(11月14日至25日)
- 2、電子資源推廣活動：
- (1)臺灣學術電子書暨資料庫聯盟(TAEBDC)成員館自辦教育訓練：活動於圖書館三樓舉行，主題為「AI & SDGs 電子書同樂會」，推廣本館訂閱相關主題電子書，邀請國內中、西文 7 家電子書廠商，與師生一起互動學習，約 200 人參與。由活動問卷顯示，本次「活動成果整體滿意度」高達 4.88〔5 級分〕，合作廠商也稱讚本校學生認真學習是他校少見。(10月27日)
- (2)國際 OA 週(Open Access Week, OA Week)推廣活動：開放取用週是全球性活動，利用此機會

學習與分享開放取用的相關議題，宣導 OA 成為學術研究的新典範。2022 年主題為「Open for Climate Justice」，整理「氣候正義」相關之館藏資源，經由現場解說與互動，傳達 OA 概念及 SDG13「氣候正義」之理念。

### 3、資源採購及服務：

#### (1) 電子資源採購

甲、受到全球市場動盪，2022 年新台幣兌美元匯率走貶，新台幣從年初 27 元跌至 32 元，匯差將造成購置資源經費更加緊縮。

乙、持續進行 2023 年電子資源續訂作業，除加入「全國學術電子資訊資源共享聯盟(CONCERT)」外，並積極向友好廠商尋求減價或維持原價。

#### (2) 期刊服務

甲、期刊採購：111 學年期刊預算為新台幣 4,482 萬元，依使用效益評估，於經費額度內續訂系所介購的期刊，共計採購中、西文期刊 904 種，預估較前一年減少 60 種。

乙、因應期刊經費不足，改以「單篇需求方式」提供，將圖書館的採購量調整為更接近資訊服務的實際需求，並於 111 年 9 月完成 RapidILL 與本館雲端圖書館自動化系統介接，申請更加便利。

丙、期刊轉贈：於 12 月 19 日至 23 日典閱組主辦「淘寶趣，閱讀樂」活動中，轉贈 2021 年以前淘汰之現刊，共計 2,236 冊，讀者取走冊數 1,449 冊，取走率 65%較去年增加 23%。

### 4、歐盟資訊服務：

(1) 協辦「佛羅倫斯攝影展 in TKU」活動，積極與歐洲經貿辦事處聯繫，索取近期宣傳品「品味歐洲」食譜，展場設置歐盟資訊中心專區，會場播放《品味歐洲 (Taste of Europe)》迷你影集，除歐盟小禮物外，並介紹本館五大特藏之「歐盟資源」，及本館出版的「歐盟資訊中心通訊」，說明歐盟資訊中心與歐盟間的鏈結。(9 月 20 日至 10 月 14 日)

(2) 與「歐洲經貿辦事處」(EETO) 新聞處保持聯繫，即時更新活動訊息。

(3) 即時更新歐盟最新動態，蒐集並翻譯歐盟官方提供資訊以及新聞，每週不定期更新歐盟資訊中心臉書：<https://www.facebook.com/EUi.TKU>。

### 5、參與圖書館界之學術活動：

(1) 執行「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委員會」調整研究計畫案：由學會委託宋雪芳館長執行，由本組成立調整任務小組，針對學會委員進行問卷調查及焦點訪談，經任務小組整理、分析及歸納，提交學會整併方案之具體建議。(111 年 4 月至 112 年 1 月)

(2) 參加「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 2022 年海報展」：以「圖書館 X 價值館新=SDG5 的永續實踐∞」為題參展，傳達本館 111 年 3 月主辦性別平等活動，推動 SDG5 永續發展目標之理念，在 19 個參賽圖書館中，獲得佳作。(12 月 10 日)

### 6、111 學年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1) 持續執行 2023 年資源採購作業。

(2) 籌辦 2023 年性別平等教育推廣活動。

(3) 規劃與執行《研究力》系列講座。

(4) 加強電子資源推廣與行銷。

(5) 持續關注學術倫理相關議題，強化師生學倫觀念。

### 7、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TQM 執行情形

(1) 「Turnitin 論文比對系統」申請及審核流程

甲、作法：將 Google 申請表單改以 Microsoft Forms 表單提供，運用 Power Automate 將申請表單轉換成批次上傳模式。

乙、效益：

(甲)改善重覆申請：透過限定校內 0365 信箱，避免申請者相同信箱或不同信箱重覆申請情況。

(乙)減少開通諮詢問題：申請者常因慣用信箱與帳號申請信箱不同或設定問題，反映沒有收到開通認證信，導致無法使用 Turnitin 系統。

(丙)減化館員作業：將申請表單轉換成批次上傳模式，簡化館員逐筆建立 Turnitin 帳號之程序。

(2) 強化本校師生對於「Turnitin 論文比對系統」之正確認知

甲、作法：建置「不可不知的 Turnitin」SharePoint 與校內師生分享相關資訊。

乙、效益：「不可不知的 Turnitin」於 11 月 4 日建置完成，目前訂閱數 175 人，其中【Turnitin 使用 Q&A】為熱門檢視頁面，顯示師生對於 Turnitin 的關注，將持續整理完備相關內容。

(四)數位資訊組唐雅雯組長報告

1、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1)服務改善與問題排除

甲、協助各組解決 Alma 及 Primo VE 問題。

乙、改善利用 MarcEDIT 選取並匯出指定的電子書書目資料，採用用以簡化電子書書目匯入系統作業。

丙、維護、異動及修復讀者檔的設定與問題。

(2)圖書館自動化小組：調整會議召開目的及相關時程，說明如下：

甲、目的：Alma + Primo VE 更新說明會從 111 年 6 月起由每月改為每季，為了讓各組有充裕時間進行更新功能檢測與改善，並於小組會議時提出討論，因此，調整會議作業流程及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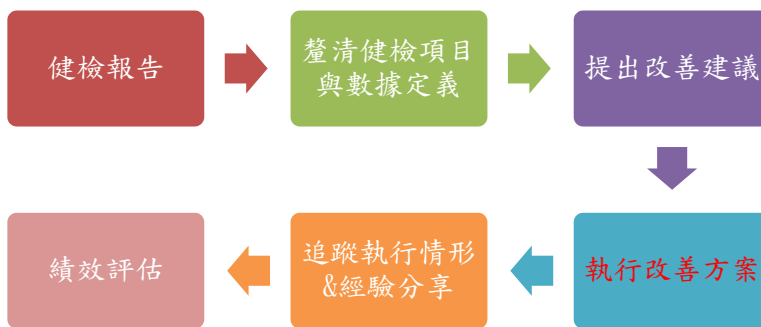
乙、會議召開作業時程：

(甲)說明會結束後，各組於 3 週內評估與檢測更新功能，並提供處理結果或意見。

(乙)執行時若有疑問，需進一步研議，或跨組協商，由業務單位於小組會議提案討論。

(丙)說明會後 4 週召開自動化小組會議。

(3)Alma 健檢後續處理作業流程，依擬訂之 SOP(如下圖)，各組達成一致性的作法。



(4)111 學年第 1 學期 Alma 健檢(Review)執行情形重點摘錄如下：

甲、電子資料交換(EDI)介購功能：經採編組審視目前只有 1 家代理商提供，且評估結果為不適用。

乙、訂單(POL) 建立方式(書目筆數)：分析建立方式有手動、Import Profiles 匯入、API 匯入。

組別	POL 使用情形
採編組	調整閱選或書展薦購書目匯入 Alma 作業，以降低手動新增訂單(POL)的數量。
參考組	調整續訂及新訂電子資源作業方式，以降低手動新增訂單(POL)的數量。

丙、Reporting Codes(採購訂單使用)：設定 Reporting Code 後可用於檢索或採購資料統計分析。

組別	Reporting Codes(使用情形)
採編組	設定 3 組(資料類型/系所代碼/薦購管道)

丁、連結 CZ 書目的電子特藏比例：

(甲)電子資源優先啟用 CZ 的書目及館藏，以西文資料為主。

(乙)書目與採購任務小組會議通過三校共同遵循的電子資源書目新增原則，以提升三校連結 CZ 的比例。

戊、自動更新電子館藏(Autoholding)：

(甲)允許出版社將圖書館訂購之電子資源書目、連結、電子館藏(Automatic Upload of Electronic Holdings)自動新增或更新至 Alma 系統，可大幅提升作業效率。

(乙)數位組先設定 Springer 及 ProQuest Ebook Central，以檢測及評估適用性。因該功能與書目作業相關，已提請書目與採購任務小組討論。

己、排程報表(Scheduled Reports)：將定期手動執行的報表，設定排程，以提升作業效率。下一階段可審視利用數據分析做為業務改善決策之參考。

組別	排程報表(Scheduled Reports)設定情形
採編組	新增自動抓取每月新書清單報表排程，提供製作新書通報。

典閱組	新增非書資料中、西文流通統計，非書資料中、西文館內使用統計及平板使用統計等 5 個排程報表。
參考組	新增 RapidILL 申請件統計報表及 U3 熱門關鍵字等 2 個排程報表
數位組	1. 新增電子資源館藏量統計報表排程，簡化每月提報統計資料的作業。 2. 掌握 Alma 健檢後優三各校項目的應用情形：新增訂單 (POL) 建立方式的書目筆數、Reporting code 設定數量、排程執行報表的數量、API 使用的執行次數、DARA 關於實行、移除及待回應的數量，以及 Widget 使用的數量的排程報表。

庚、Widget：透過 Widget 類型的報表分析物件，將報表設定在 Alma 登入後的首頁，便於快速看到與個人工作內容及需求相關的統計資訊，並做為業務／服務改善決策之參考。

組別	Widget 使用情形
採編組	設定熱門預約書清單(High Request Report)的 Widget，增購中文書 14 種/17 冊，滿足師生快速借閱熱門書籍。
典閱組	測試並啟用統計處理類型為遺失物件的 Widget。
參考組	1. RapidILL 申請件統計清單，利於分析各項統計資料。 2. 利用 U3 熱門關鍵字的 Widget，每月提交 U3 統計資料，並可觀察使用者檢索之熱門關鍵詞，了解使用者需求及做為讀者利用教育之參考。
數位組	設定「電子資源館藏量統計報表」，用以掌握數據是否詳實。

辛、DARA(資料分析推薦助理)：運用人工智慧及機器學習(Machine Learning)，推薦符合效率的工作流程及 Alma 系統使用最佳化之建議，針對系統功能、系統設定提出建議，並找出評量指標。

組別	DARA 使用情形
典閱組	審視及查核其「未處理的申請(Non-Handled Requests)」

#### (5) 優三業務：

甲、統籌中心相關業務：

- (甲) 籌辦例行會議(111-1 及 111-2)，記錄彙整、修訂及發文。
- (乙) 追蹤各任務小組提交相關報告資料及追蹤事項執行情形。
- (丙) 負責連繫與溝通廠商及三校。
- (丁) 專題報告-Alma 健檢執行情況、優三特色館藏發展初探。

乙、系統與發展任務小組 111 學年第 1 學期例行會議，共 2 場，完成 111 學年重點工作計畫，以及「自動更新電子資源館藏」功能評估報告。

丙、配合推動優三跨校線上申請圖書代借代還作業，深入了解系統 fulfillment network 功能，確認跨校流通的作業需求，包含讀者檔自動匯入典藏館，以及檢測與設定登入預約的操作及參數，完成讀者授權簽署機制。

丁、「雲端圖書館服務平台共建共享導入實務：以優久大學聯盟優三圖書館為例」專書 111 年 9 月 30 日正式出版電子書，並於 111 年 10 月 19 日提供淡江大學教職員生可閱讀全文。

持續搜集及分析優三特色館藏之相關事宜。

#### 2、電子資源服務：

- (1) 電子資源維護作業：Alma 的電子特藏及 portfolio 清單、使用統計、SUSHI 設定、校外連用及電子資源操作問題處理。
- (2) 檢測及評估自動更新電子資源館藏(Autoholding)功能，處理系統設定問題，討論及協助編寫評估報告。
- (3) 完成「電子書及電子期刊館藏統計」之報表設定的範例，並提供各組參考。
- (4) 電子資源的書目、電子特藏與 portfolio 刪除、整併及調整串連位置。
- (5) 召開電子資源業務協商會議，達成跨單位處理電子書採購、建置與維護一致性作業的共識。(9 月 21 日)。
- (6) 統計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館可連用電子資源如表 5-1。

表 5-1：可連用之電子資源

語文別 資源類型		中文		西文		合計
電子書		1,710,828		1,101,691		2,812,519
電子期刊		20,051		46,462		66,513
資料庫	全文型	178	218	199	238	456
	書目型	36		33		
	數據型	4		6		

## 3、學位論文服務：

- (1) 110 學年第 2 學期學位論文審核及繳交作業於 111 年 10 月 4 日結束，共計 704 件。
- (2) 教育部為維護學生著作權益、促進知識交流及學術發展，以臺教高(五)字第 1100088701 號檢送「學生及學校辦理資料庫廠商利用碩博士論文應注意事項」供各校參考辦理，並鼓勵學生將其學位論文授權學校、國家圖書館或民間資料庫廠商進行特定範圍之傳播利用。110 學年第 2 學期學生授權情形如下：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位論文授權狀況

授權對象	淡江電子學位論文服務	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	商用資料庫(華藝)
授權情形			
件數	644	529	633
百分比(%)	91%	75%	90%

- (3) 舉辦「電子學位論文服務系統論文上傳」線上說明會，同步錄製影片存置圖書館網站，參與人次 57 人。
- (4) 進行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位論文審查作業。
- (5) 優化學位論文系統審核作業、修訂支援程式，以及研擬浮水印及保全之網頁程式。

## 4、學術研究相關業務：

- (1) 機構典藏系統：
  - 甲、補正書目資料，共 804 筆，以及完成採編組移送教師著作(包含升等及新聘送審著作、教學優良教材及創作資料)，共 49 冊。
  - 乙、系統例行作業維護，包含全文連結、去重及作者權威檔等作業。
  - 丙、編輯 TKUIR 與教師歷程系統介接欄位對照表。
  - 丁、編輯學術力盤點規劃方案。
  - 戊、研議淡江機構典藏系統轉型計畫書。
  - 己、處理機構典藏系統磁碟陣列問題。
- (2) ORCID
  - 甲、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止，共有 293 個 ORCID iD 授權給淡江大學。
  - 乙、教師學術履歷圖書館代理維護作業，計 80 筆。

## 5、特色館藏

- (1) 持續修復五大特藏網站管理功能異常並進行維護作業。
- (2) 未來學特藏網頁例行維護，圖書新增 53 種、期刊新增 4 筆、非書資料新增 18 筆。
- (3) 搜集與分析優三特色館藏相關資料。

## 6、新版圖書館網站

- (1) 召開網頁小組會議：決議網頁功能項目選單、業務統計資料呈現方式(視覺化)、表單下載做法調整，以及完成 IG 建置及設定等相關作業。(10 月 13 日)
- (2) 維護版面、增補及修正頁面及內容，問題修復及功能改善，共計向廠商提出 54 個項目，尚待完成的有「頁面及公告字型大小」及「第三及第四層選單呈現方式」調整。
- (3) 編輯網站維護教學指引，並發布於網頁小組 SP，共計有 11 篇。

## 7、其他業務：

- (1) 公用電腦(含 WebPAC 電腦消毒)、伺服器及 INFO 子系統維護作業。
- (2) 了解與討論 Share VDE 及 Linked Data 之相關資訊。

- 8、111 學年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1) 提升 Alma 自動化功能。
  - (2) 搜集與分析優三特色館藏相關資料。
  - (3) 優化電子學位論文服務功能。
  - (4) 盤點淡江學術力。
  - (5) 「全面品質管理在淡江三十週年成果發表會」圖書館海報。
- 9、111 學年第 1 學期 TQM 執行情形：
- (1) 本期討論議題為「優化電子資源館藏量統計報表」。
  - (2) 對策實施
    - 甲、修正報表可自動計算電子書與電子期刊之東、西方語言的館藏量。
    - 乙、設定每月自動發送報表及設定。
  - (3) 達成效益：
    - 甲、改善人工計算電子書及電子期刊館藏量，避免數據錯誤情況。
    - 乙、善用系統每月自動寄送統計報表到個人信箱的排程功能，有效簡化作業流程，以及減少處理時間。
    - 丙、設定 Widget 可隨時掌握統計結果。
- (五) 校史組石秋霞組長報告
- 1、充實典藏文物與數位典藏內容
    - (1) 典藏文物
      - 甲、秘書處馮文星退休，經劉艾華秘書長核可，移交給本組一批淡江老照片以及翻拍架、淘汰舊相機等，陸續進行整理建檔，納入校史文物典藏。
      - 乙、10 月 21 日接收台北校園校史文物，包含單位匾額、開學與畢業典禮老照片、明日世界合訂本等，其中「淡江文理學院董事會(于右任題)」、「私立淡江文理學院校友會(于右任題)」2 個匾額已移交董事會、校友處。
      - 丙、11 月 3 日本校退休同仁聯誼會馮朝剛理事長與退休同仁一行 22 人蒞臨參觀，英文系退休教師陳秀潔捐贈「淡江文理學院歷年系組發展一覽表」與宮燈教室老照片予本校，由董事長代表接受，交由校史館典藏。
      - 丁、12 月 16 日體育處黃谷臣老師代胡文雄教授提供校史組 3 本相簿等文物資料，大都是本校體育活動紀錄，後續本組將予以數位化，並分類歸檔。
    - (2) 充實數位內容：更新「大事紀 ing-學教活力-畢業展」資料，依各系畢業展相關資料，更新介紹頁面。
  - 2、導覽與參觀人次
    - (1) 111 學年第 1 學期(111/8/1~111/12/31) 合計導覽 19 場 424 人次，其中 8 場 314 人次為課程導覽，其餘為校內外單位貴賓參訪。
    - (2) 參觀人次：
      - 甲、本學期(111/8/1~111/12/31) 開館 97 日，參觀 1,416 人次，日平均 15 人次，週間參觀人次比例以星期三(26.6%) 最高、其次為星期六(23.7%)；與去年同期累計參觀 1,271 人次相較，成長 11.4%。
      - 乙、111 年 1 月至 12 月參觀人次統計：開館 218 日，累計參觀 3,117 人次，單日最高 246 人次、最低 0 人次，日平均 14 人次，週間參觀人次比例以星期六(28.4%) 最高、其次為星期三(24.0%)；與去年同期累計參觀 2,212 人次相較，成長 40.9%。
  - 3、校史館網站造訪量
    - 甲、本學期(111/8/1~111/12/31) 有 857 位使用者造訪本館網站(85.5%為新使用者)，與去年同期 505 位相較，成長 69.70%，其中 77.78%來自台灣、16.67%來自美國、其餘 5.46%來自香港、馬來西亞等，網頁瀏覽量 2,925 次。
    - 乙、校史館網頁 110 年 8 月正式啟用，111 年(111/1/1~12/31) 共有 1,578 位使用者造訪(86.1%為新使用者)，其中 80.28%來自台灣、11.34%來自美國、其餘 8.38%來自中國、香港、馬來西亞等，網頁瀏覽量 5,351 次。
  - 4、建置 TKU 虛擬校史館
    - (1) TKU 虛擬校史館，採用 Gather Town 遠距社交平台製作，於 11 月 5 日校慶活動試營運，獲得淡江時報採訪報導，並配合大學學習課程加強宣導；後續規劃線上導覽、線上講座等活動。
    - (2) 與教科所賴婷鈴老師「需求評估」課程合作，利用此平台進行相關需求評估與專題實作，期末



提供成果報告作為設計營運參考。

#### 5、校史館語音導覽建置

- (1)完成校史館「中文語音導覽服務」建置，參訪來賓只要拿起手機掃描 QR Code，三步驟即可聆聽語音導覽，共有 17 個導覽介紹。
- (2)現階段進行試用測試，截至 12 月 31 日，有 112 次使用紀錄；預計 2 月正式啟用，3 月配合春之饗宴活動加強推廣。

#### 6、111 學年第 2 學期重點工作：

- (1)校史館英文版網頁製作。
- (2)優化 TKU 虛擬校史館。
- (3)校史館語音導覽修正。
- (4)淡江老照片整理典藏。
- (5)數位典藏與數位策展系統評估。

#### 7、111 學年第 1 學期 TQM 執行情形

- (1)議題：精進校史館參觀導覽解說服務。
- (2)措施：建置校史館「手機語音導覽功能」，提供參觀者個人隨選解說服務。
- (3)效益：減輕依賴導覽人力的支出，提升校史館參觀體驗滿意度。

### 參、專題分享

- 一、參與 2022 中華民國圖書學會海報展：「圖書館 X 價值館新=SDG5 的永續實踐∞」(參考服務組李素真編審)(略)
- 二、MS 365 應用心得
  - (一)新書移送單 (採編組陳素華編審) (略)
  - (二)巡館紀錄表 (典藏閱覽組鄭瑀媛組員) (略)
- 三、新人業務分享
  - (一)從俄法回國：採編的路 (採編組蕭有容小姐) (略)
  - (二)啟動工作與學習的雙向旅程：圖書館學會案我學會的事 (參考服務組翁玉蓉小姐) (略)

###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志工人員服務要點」第二、三點修正草案，提請審議。(採編組、校史組提)

說明：

- 一、因應實際作業，修正招募期程及志工服務項目，以符合本館現況與需求。
- 二、「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志工人員服務要點」第二、三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志工人員服務要點」第二、三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二、選訓方式 (一)招募：每年視需求公開招募，採通訊或親自報名。 (二)遴選：個人資料經本館審查後，由各單位主管面談，瞭解志工專長、服務項目及服務時間後遴選之。 (三)訓練：經遴選通過者，接受本館訓練課程後，正式擔任志工。	二、選訓方式 (一)招募：每年定期接受申請並公開招募，採通訊或親自報名。 (二)遴選：個人資料經本館審查後，由各單位主管面談，瞭解志工專長、服務項目及服務時間後遴選之。 (三)訓練：經遴選通過者，接受本館訓練課程後，正式擔任志工。	修正招募期程：由定期接受申請改為視需求公開招募。
三、服務項目 (一)資料閱選。 (二)資料整理。 (三)資料加工。 (四)巡庫。 (五)圖書資料上架及整理。	三、服務項目 (一)資料閱選。 (二)資料整理。 (三)資料加工。 (四)出版品郵寄。 (五)巡庫。 (六)圖書資料上架及整理。	1.自 99 學年度起，本校出版之刊物寄送改由各出版單位編列預算委由印刷廠寄送；刪除「(四)出版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u>(六)環境美化。</u> <u>(七)海報美工製作。</u> <u>(八)導覽解說服務。</u> <u>(九)其他。</u>	<u>(七)環境美化。</u> <u>(八)海報美工製作。</u>  <u>(九)其他。</u>	品郵寄」，以下各款次調整。 2. 新增「導覽解說服務」。

決 議：通過。

#### 伍、臨時動議(無)

#### 陸、列席指導致詞

- 一、館務會議整體氣氛融洽，展現館長領導風格。106 學年本人擔任學務長期間，學務處與圖書館一起參加第 11 屆淡江品質獎，對於圖書館的服務品質及全員參與精神，有深刻印象，推薦圖書館兩年後再次挑戰淡品獎。
- 二、全校行政單位均能落實 TQM 的執行，圖書館則是師生抱怨較少的單位，也是 TQM 精神的具體表現。
- 三、本週召開本學期第 5 次行政主管會議，郭經華資訊長特別提到圖書館應用 MS365 情況。未來學校人力瘦身，資訊處將協助各單位善用科技，減輕工作負擔，並提升效率，圖書館已經逐步落實。希望各單位參考圖書館的模式，與資訊處合作，精簡業務人力需求，以因應遇缺不補政策。
- 四、感謝各位一年來為學校的付出，祝福新的一年平安健康、萬事如意。

#### 柒、散會(上午 11:25)

## 淡江大學未來化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淡水校園教育學院 ED601 會議室  
 主席：許輝煌主任委員  
 紀錄：陳 熠  
 出席：紀慧君委員、吳萬寶委員、陳國華委員、薛宏中委員、蔡宗儒委員、武士戎委員、林彥伶委員、林怡弟委員（請假）、鄭欽模委員、李奇旺委員、黃瑞茂委員（請假）、涂敏芬委員（請假）、紀舜傑委員、鄧建邦委員兼執行秘書

## 壹、報告事項

## 一、主席致詞

各位委員早，大家都知道學校的三化政策，未來化是其中一個很重要的部分，這次的會議我是第一次主持，所以需要仰賴陳院長跟鄧主任來協助，今年的委員會有幾位是新的委員，一部分是之前有經驗的委員，就麻煩大家多多提供建議，以下兩點報告：

- (一) 因為學校現有的政策就是把永續跟未來化相結合，所以我希望以後未來化的一些活動可以推廣為全校性的活動，甚至跟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合作。但是未來化委員會還是有它獨立的功能，它的權責跟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絕對是不一樣的，只是說現在把未來化跟永續發展做一個連結，所以我覺得很多活動可以一起合作。我想發展的重點是這樣，不過未來化相關事項的推動還是有它的重要性，原來該做的事還是要持續的推動。
- (二) 關於橫向合作的議題，真的滿重要的，讓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為了未來化的這些活動單打獨鬥，實在是太辛苦，期待未來跟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教務處、學務處等保持密切聯繫，未來化的相關活動會更為成功。

以上簡短說明，接著按照議程進行。

## 二、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 (一) 會議紀錄校長批示：

提案一：為提升未來化執行成效，針對特色主軸-未來化重點推動項目所執行的活動，如何更確實展現未來化成效，提請討論。

## 決議：

- 一、統整各委員之建議，增加主責單位並修改未來化重點工作清單。
- 二、校內蒐集相關活動紀錄是由行政人員於固定時間填報表單，將來品質保證稽核處及資訊處會企劃由系統彙整不需人工填報，且運用 AI 探勘系統進行資料串接，以利學校蒐集統整資料。

## 執行情形：

- 一、依統整後意見進行修改，且於上次會議結束後提供相關修正資料。
- 二、目前由行政人員於固定時間在校內活動報名系統查詢相關未來化的活動，待新創立系統發行並進行套用。

提案二：對於未來化的運作情形，如何讓各相關單位整合橫向合作機制，匯集與未來化相關的項目，提請討論。

決議：未來化深入本校各個領域及各個面向，提案一與提案二關聯性是串接再一起的，待將未來化重點工作統整後，再行後續相關機制之討論。

執行情形：已將未來化彙整報告事項更新，於本次會議再進行討論。

提案三：111 學年度新設課程「探索永續」之「教育目標、核心能力指標、課程能力對應矩陣表、校級基本素養對應矩陣表」填報，提請討論。

決議：擬於 111 年 6 月 28 日「探索永續教學工作坊」上討論。

執行情形：已於 111 年 6 月 28 日「探索永續教學工作坊」上決定並送出資料至相關單位。

決定：同意備查。

## 貳、業務工作報告

## 一、未來創意競賽：

- (一) 競賽主題：「教設系X 淡江高人社班成果發表會」，於111年9月30日舉行，經過一學年學習成長，啟發學生對未來的想像及思維。除發表自身的作品之外，觀摩他人的作品，也有助於學生釐清自身的盲點，學習他人的優點，讓學生們從觀察中發現問題，並透過未來思考與設計，發想解決方案；而上台發表本身更是表達能力、綜合能力的練習與展現。
- (二) 競賽主題：「未來學習與人工智慧」，於111年12月24日舉行，對 AI 對未來學習的影響與趨勢發

展，以及教育人才需求與學習模式變化等面向感興趣之學生進行創意提案，呈現未來人工智慧融入多元學習之多樣面貌。

## 二、出版發行：

- (一)本校未來學ESCI (Emerging Sources Citation Index)國際期刊Journal of Futures Studies如期發行，本學期已出版2期：111年9月及12月。
- (二)本校訪問研究員蘇哈爾(Sohail Inayatullah)博士於111年8月出版趨勢遠見研究叢書「CLA 3.0 – THIRTY YEARS OF TRANSFORMATIVE RESEARCH」。

## 三、未來學專區工作坊：

本學期已於111年10月12日、11月16日及11月17日各舉辦兩場，邀請同學至圖書館及校史館，利用圖書館未來學資料專區及校史館展示區，引導同學認識淡江五個波段歷史與未來化發展歷程。

## 四、未來學教學互動工作坊：

- (一)工作坊主題：「Futures Studies: Better than a Crystal Ball Causal Layered Analysis」，於111年9月29日舉行。
- (二)工作坊主題：「An Exploratory Workshop -A Dialogue on Reproductive Justice Futures」，於111年9月29日舉行。
- (三)工作坊主題：「2040年多元宇宙 | Growing with Hope」，於111年10月12日舉行，以多元族群共榮/共融為前提，探索 2040年的多面樣貌。

## 五、明日世界論壇：

- (一)由新北市議員陳偉杰先生於111年9月29日以「青年與政治參與」為題進行演講，講述了解成為議員的準備和現在對青年從政的看法，且了解現今政黨對青年的方針，針對未來從政的方向介紹。
- (二)由淡江高中教務處主任黃維彥先生於111年9月29日以「Futures Studies in High School」為題進行演講，講述未來學如何融入現在的高中課程以及未來如何更進一步的發展，並邀請學生發表對於目前教設系前進高中教導未來學的心得分享。
- (三)由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分析師施柏榮先生於111年9月29日以「Formosa to-be: Industrial technology foresight mechanism in Taiwan」為題進行演講，講述台灣工業科技前瞻機制的發展。

## 六、教設系 X 淡江高中：

由教育與未來設計學系紀舜傑老師、鄧建邦老師及劉玉儀老師於111年學年度與淡江高中人文社會班合作開辦「未來學」特色課程，啟發學生對未來的想像及思維，讓他們不侷限於現代的看法，也能對未來有初步的接觸，增進了他們對未來的瞭解，最終也激發出他們對未來的想像。

## 七、學會會員：

持續為多個國際學會及國內學會之制度性會員：包括「World Futures Studies Federation, Asia-Pacific Futures Network」、「台灣東南亞及南亞協會」及「臺灣社會學會」會員，積極投入全球未來研究之教研相關活動，與多國會員進行交流。

## 八、開設探索永續課程：

111學年度第1學期共開設90班「探索永續」課程，讓剛進入大學的莘莘學子可以，培養勇氣及風險評估的能力，並運用設計思考四步驟產出一個初步可行的行動方案，運用專業知能回應新常態，認可社會包容價值，並在大學的養成教育中，成為永續公民。

## 九、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

- (一)111年9月16日舉辦「《#2030永續企業革命》專題講座」，由淡江大學秘書長劉艾華進行引言，教育學院院長陳國華與永續中心組長黃瑞茂進行對談，展開對於《#2030年永續企業革命》一書的對話，透過三種思考方式，應對世界的複雜性、累積性、擴散性。
- (二)111年10月31日舉辦「探索永續工作坊—關鍵議題篇」，邀請臺灣大學地理環境資源學系副教授洪伯邑、臺灣大學D-School助理教授黃書緯，與授課教師分享者歷史系助理教授陳琮淵、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教授陳杏枝、產業經濟學系教授林佩蒨對談，聚焦討論「永續餐桌與食品的未來」的議題構思。
- (三)111年11月29日與壯世代教科協文協會共同合辦「世代永續與社會創新論壇—壯世代的需求及產業展望」，以「壯世代」為倡議，透過許多精密的分析掌握了高齡化背後的意義，關注於當下經濟、社會、健康與科技種種成就所支持高齡社會積極營造，並分享積極作為的「壯世代」倡議，推動一個優質的社會共善氛圍，廣泛引起社會的共鳴，以主題演講、與談及工作坊的形式進行。
- (四)111年12月12日舉辦「探索永續工作坊—探索工作篇」，邀請教育學院陳國華院長，與授課教師分享者國際觀光管理學系艾之涵助理教授、統計學系朱念慈講師、國際觀光管理學系陳維立副教授

對談，聚焦討論「未來思考與體驗永續性」的議題構思。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對於未來化的運作機制及執行成效，未來各相關單位整合橫向合作機制後續執行形式，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檢附特色主軸-未來化彙整報告事項（111.6.22 版）。
- 二、呼應本校於 2021 淡江大學永續報告書中永續原則「在地、國際、智慧、未來與責任」。

決議：

- 一、依委員建議修改細項如下：
  - (一)刪除 A 項第 4 點時間欄位說明之『成立「商管學院學士班」(不分系學士班)、「永續與循環經濟碩士班」』。
  - (二)增加 A 項第 4 點活動欄位之說明，以紅字呈現，如附件 1。
- 二、提供委員補充說明，如附件 2。

### 肆、臨時動議（無）

### 伍、主席結論

我們今天討論的內容滿豐富的，感謝各位委員提供的意見，我想我們應該都有個共識，就是未來化真的不是學校的口號，真的是要把他變成淡江的特色，以下兩點請各位委員一起推動。

一、請我們委員會的執行秘書鄧主任準備一個文件來說明未來化、永續以及一些學校在推動事項的連結，讓全校的相關單位及教職員都可以對這個部分有更清楚的認識。

二、112 學年度起的未來 5 年校務發展計畫之主軸 5 未來化的推動事項，能涵蓋更多未來學的精神在裡面。

期待相關的單位包括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教育學院、AI 創智學院、體育事務處、學務處等之間的連結與合作，我想會讓整個活動的相關事項更豐富，謝謝大家。

### 陸、散會（11：30）

## 淡江大學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1 月 4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國際會議廳

主席：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

紀錄：顏秀鳳

出席：紀慧君委員（文學院院長）、施增廉委員（理學院院長）、李宗翰委員（工學院院長）、楊立人委員（商管學院院長）、吳萬寶委員（外語學院院長）、包正豪委員（國際學院院長）、陳國華委員（教育學院院長）、陳逸政委員（體育處）、蔡宗儒委員（教務處）、葉劍木執行秘書、戴昫委員（大傳系）、謝忠村委員（數學系）、許世杰委員（化材系）、陳鴻崑委員（財金系）、鍾孟達委員（管科系）、小澤自然委員（英文系）、馬準威委員（戰略所）、何俐安委員（教科系）、黃谷臣委員（學動組）、徐佐銘委員（通核中心）

列席：各學院秘書、林恩如秘書、顏嘉慧秘書、朱心瑩組長

### 壹、主席報告

感謝各位委員撥冗參加會議，國際化一直是本校非常重視的面向，因少子化影響國內招生，透過國際招生增加境外學生源更需大家的努力，未來需整合校內資源，為永續國際化本校投入更多資源，也關係著未來的境外招生執行，願大家共同努力。

### 貳、報告事項

#### 一、上次會議（111/11/4）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通過廢止「淡江大學交換生清寒獎學金頒發要點」案。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校長核定。

(二)通過新增「淡江大學來校交換生獎學金作業要點」案。

執行情形：本案業經校長核定。

(三)通過本校與印度 SRM-AP 大學(SRM University - AP, Andhra Pradesh)簽訂姊妹校學術交流協議書及學生交換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簽訂中。

(四)通過本校與印度卡拉薩琳根學院(Kalasalingam Academy of Research and Education)簽訂姊妹校學術交流協議書及學生交換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簽訂中。

(五)通過本校與巴拉圭發展學院(Instituto Dessarrollo)簽訂姊妹校學術交流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簽訂中。

(六)通過本校與西班牙姊妹校格拉納達大學(Univerity of Granada)簽訂 Erasmus+ Programme Inter-institutional Agreement 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簽訂中。

(七)通過本校擬與阿根廷貝爾格拉諾大學(University of Belgrano)簽訂姊妹校學術交流協議書及學生交換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簽訂中。

(八)通過本校與英國姊妹校愛丁堡大學(The University of Edinburgh)簽訂優華語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簽訂中。

(九)追認通過本校與斯洛維尼亞盧比安納大學(University of Ljubljana)簽訂姊妹校學術交流協議書及學生交換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簽訂完成。

(十)通過本校與越南西貢文郎大專學院(Van Lang Saigon College)簽訂姊妹校學術交流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 111 年 10 月 19 日簽訂完成。

(十一)通過本校與越南同塔大學(Dong Thap University)簽訂姊妹校學術交流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 111 年 10 月 21 日簽訂完成。

(十二)通過本校與日本大阪公立大學(Osaka Metropolitan University)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及學生交換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簽訂中。

(十三)通過理學院化學系與印度喜夫南達大學(Shiv Nadar University)化學系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簽訂中。

(十四)通過商管學院與法國姊妹校里昂第三大學管理學院(iaelyon School of Management - Université Jean Moulin Lyon 3)續簽雙聯學制交流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簽訂中。

- (十五)通過國際事務學院與美國德克薩斯州山姆修斯頓州立大學(Sam Houston State University)簽訂大三出國協議書案。  
執行情形：本案簽訂中。
- (十六)通過財金雙碩士學程獎助學生 9 名領取優秀學生獎學金案。  
執行情形：本案已奉校長核定。
- (十七)通過財金雙碩士學程獎助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 8 名領取報考獎勵金案。  
執行情形：本案已奉校長核定。
- (十八)通過財金雙碩士學程獎助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 8 名領取研究生獎助學金案。  
執行情形：本案已奉校長核定。
- (十九)通過財金雙碩士學程申請使用系所獎勵金 6 萬元案。  
執行情形：本案已奉校長核定。
- (二十)通過商管學院經濟系兼財金雙碩士學程林彥伶主任等 3 人赴澳洲昆士蘭理工大學(Queensland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及昆士蘭大學(The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學術交流及訪視學生，申請經費補助案。  
執行情形：本案已奉校長核定。
- (二一)通過「淡江大學優秀境外學生入學獎學金頒發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案。  
執行情形：本案已奉校長核定。
- 決定：同意備查。

## 二、參與國際交流活動（自 111 年 11 月 5 日至 112 年 1 月 4 日）

- (一) 111 年 11 月 14 日，國際處與捷克布爾諾理工大學電機電子暨通訊學院及信息工程學院舉行線上會議，討論學術合作事宜。
- (二) 111 年 11 月 22 日，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參加東南亞暨南亞大學校長交流茶會。
- (三) 111 年 11 月 25 日至 12 月 10 日，由葛煥昭校長率團，邀請張家宜董事長與校友會林健祥總會長，及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楊立人院長、彭春陽執行長及交流組朱心瑩組長參訪美國姊妹校並與校友交流。
- (四) 111 年 11 月 30 日，國際處與印度姊妹校費爾大學舉行線上會議討論與電機系雙聯學位合作事宜。
- (五) 111 年 12 月 4 日至 17 日，國際處舉辦「2022 年澳洲姊妹校西雪梨大學學生淡江行」短期研習活動。
- (六) 111 年 12 月 8 日，境輔組李靜宜專員參加 2023 年亞太教育者年會聯合參展第一次籌備會議。
- (七) 111 年 12 月 8 日，日本成城高中及川謙副校長來訪，洽談與本校交流相關事務。
- (八) 111 年 12 月 13 日至 18 日，葉劍木國際長、臺教中心日本辦公室郭艷娜主任與日本臺灣教育中心徐聖芬事務長赴日本交流，拜會關東國際高等學校、法政大學、私立大學協會、東京中華學校、成城高中、橫濱中華學院、橫濱高中及亞細亞大學，洽談合作事宜。
- (九) 111 年 12 月 20 日，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參加越南-台灣合作 30 年座談暨慶祝酒會。

## 三、參加教育展

- (一) 111 年 12 月 07 日，國際處舉辦緬甸線上招生說明會。
- (二) 111 年 12 月 14 日，國際處楊鳳僊書記參加越南線上教育展。
- (三) 111 年 12 月 21 日，國際處顏嘉慧秘書與日文系參與日本高中線上交流。
- (四) 111 年 12 月 21 日，國際處顏秀鳳專員參加 2023 年馬來西亞臺灣高等教育展說明會。

## 參、討論提案

提案一：「淡江大學獎助專任教師參加國際性學術會議規則」修正案，提請討論。(國交會提)

說 明：

- 一、因應本校整體財務規劃，目前未編列相關經費獎助專任教師參加國際性學術會議，故修正規則，以符合現況。
- 二、條文修正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獎助專任教師參加國際性學術會議規則」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七條 本規則執行，視當學年度經費而定。	第七條 本規則經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增 原第七條移至第八條。
第八條 本規則經國際化暨國際交流委員會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正時亦同。		

三、修正後「淡江大學獎助專任教師參加國際性學術會議規則」詳【附件 1 (p.1)】。

決 議：通過。

提案二：「淡江大學國際化策略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乙案，提請討論。(國副室提)

說 明：設置辦法詳【附件 2 (p.2)】。

決 議：文字修訂後通過，詳【附件 9 (p.25)】。

提案三：本校擬與拉脫維亞大學(University of Latvia)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及學生交換協議書案，提請討論。(國際處提)

說 明：

一、該校創校於 1919 年，為公立大學，座落於拉脫維亞的首都里加，教師人數為 997 人，學生人數約 15,200 人(約 800 名國際學生)，該校是拉脫維亞最大的綜合類大學，設有 13 個學院，學術聲望：QS world ranking #1001-1200、THE world ranking #801-1000、THE impact ranking #101-200。

二、校簡介、學術交流協議書及學生交換協議書詳【附件 3 (p.3~8)】。

決 議：通過。

提案四：本校與美國姊妹校舊金山州立大學(San Francisco State University)更新學術交流協議書案，提請追認。(國際處提)

說 明：

一、本案業於 111 年 11 月 16 日簽訂完成。

二、校簡介及學術交流協議書詳【附件 4 (p.9~10)】。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五：本校與美國麻州大學羅爾分校(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Lowell)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案，提請追認。(國際處提)

說 明：

一、本案業於 111 年 12 月 5 日簽訂完成。

二、校簡介及學術交流協議書詳【附件 5 (p.11~12)】。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六：本校擬更新與日本姊妹校東京外國語大學(Tokyo University of Foreign Studies)學術交流協議書及學生交換協議書案，提請討論。(國際處提)

說 明：

一、本校與東京外國語大學於 2012 年 3 月 14 日締結為姊妹校，原協議書為中日文對照，新協議書改為英文。

二、兩校 2017 年簽訂之學生交換協議書交換名額為本校每學年可派 1 名交換生，該校可派 15 名短期教育實習生。新版協議書改為每校可派 2 名交換生，該校其中 1 名交換生可換為 10 名教育實習生名額，實習期長為一週。

三、協議書草案詳【附件 6 (p.13~15)】。

決 議：文字修訂後通過，詳【附件 10 (p.26~27)】。

提案七：本校擬與加州州立大學長堤分校(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Long Beach)更新學術交流協議書(含學生交換)案，提請討論。(國際處提)

說 明：校簡介及協議書草案詳【附件 7 (p.16~23)】。

決 議：文字修訂後通過，詳【附件 11 (p.28~34)】。

提案八：AI 創智學院人工智慧學系擬與泰國瑪希敦大學(Mahidol University)工學院工業工程系簽訂學術交流及學生交換協議書案，提請討論。(人工智慧學系提)

說 明：

一、協議書草案詳【附件 8 (p.24)】。

二、本案業經 AI 創智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

決 議：通過。

#### 肆、臨時動議(無)

#### 伍、散會(11 時 30 分)



## 淡江大學兩岸學術合作專案小組 111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 間：112 年 1 月 6 日（星期五）上午 11 時 0 分

地 點：驚聲國際會議廳

主 席：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

紀錄：顏秀鳳專員

出席委員：陳琮淵委員（歷史系）、潘伯申委員（化學系）、吳杰勳委員（土木系）、韓幸紋委員（會計系）、戴毓芬委員（西語系）、張五岳委員（外交系）、薛曉華委員（教設系）、葉劍木執行秘書（國際處）

列席人員：林恩如秘書、顏嘉慧秘書、朱心瑩組長

### 壹、主席致詞（或主席報告）

感謝各位委員撥冗出席會議，本次為 111 學年度第 1 次開會，介紹委員。謝謝各位委員不管是兩岸事務或是國際事務都相當的投入及支持，非常感謝大家。

### 貳、報告事項

####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通過商管學院申請 111 學年度兩岸小組「補助召開兩岸學術會議」經費補助案。

執行情形：本案執行中。

(二)追認通過國際事務學院申請 110 學年度舉辦兩岸小組「補助召開兩岸學術會議」經費補助案。

執行情形：本案已完成。

決定：同意備查。

#### 二、本小組自上次會議 111 年 6 月 24 日迄今，接待大陸蒞校訪問學者及相關業務如下：

(一) 111 年 6 月 28 日，陳小雀國際長、顏嘉慧秘書及境輔組林玉屏組長參加由香港公理高中書院舉辦之臺灣升學講座（香港校友李小娟會長及柯韻詩副會長現場簡報）。

(二) 111 年 8 月 31 日，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參加北京理工大學第 4 組線上論壇-創新驅動與實踐育人。

(三) 111 年 10 月 9 日至 16 日，國際處顏嘉慧秘書及境輔組林玉屏組長參加 2022 年香港臺灣各大學教育展覽。

(四) 111 年 11 月 24 日，陳小雀國際事務副校長參加澳門城市大學-校長論壇(後疫情時代大學的交流與創新)。

(五) 111 年 12 月 13 日，國際處顏嘉慧秘書與境輔組林玉屏組長參加臺灣各大學香港校友會總會交流座談會。

#### 三、簽訂兩岸學術交流協議書

(一) 111 年 8 月 31 日，與大陸上海大學（Shanghai University）簽訂學術交流協議書。

###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淡江大學獎助專任教師赴大陸地區參加學術會議規則」修正案，提請討論。（兩岸小組會議提）

說 明：

一、因應本校財務規劃，目前未編列相關經費獎助專任教師赴大陸地區參加學術會議，故修正規則，以符合現況。

二、條文修正對照表如下：

「淡江大學獎助專任教師赴大陸地區參加學術會議規則」修正規定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七條 本規則執行，視當學年度經費而定。	第七條 本規則經兩岸學術合作專案小組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增 原第七條移至第八條。
第八條 本規則經兩岸學術合作專案小組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實施；修正時亦同。		

三、修正後「淡江大學獎助專任教師赴大陸地區參加學術會議規則」詳【附件 1 (p.1)】。

決 議：通過。

提案二：工學院申請 112 學年度兩岸小組「補助召開兩岸學術會議」案，提請討論。(工學院提)

說明：

- 一、依工學院主管會議決議，本項補助申請由工學院於每學年度初請各系提出下學年度之需求，並協調各系申請補助款之額度，各系再依協調結果申請兩岸小組補助。
- 二、依「補助召開兩岸學術會議」之審理慣例，係以院為單位，每學年度補助每學院額度最高不超過 20 萬元，商管學院額度最高不超過 40 萬元。
- 三、資工系 112 學年度辦理兩岸學術會議如下：

系所	會議名稱	會議 預定日期	會議主 辦單位	會議地點	預估會議 總經費	申請兩岸 小組經費
資工系	2024 兩岸物聯網研 討會	1130715- 1130716	資工系	淡江大學 淡水校園	30 萬元	20 萬元

四、檢附資工系研討會計畫書詳【附件 2 (p.2~6)】。

五、本案業經工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主管會議通過。

決議：

- 一、比照 112 學年度本校預算規劃，補助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經費每系 8 萬元為上限。
- 二、依「補助召開兩岸學術會議」之審理慣例，以院為單位，通過補助工學院資工系 8 萬元。
- 三、本案另視當學年度經費預算而定。

提案三：商管學院申請 112 學年度兩岸小組「補助召開兩岸學術會議」經費補助案，提請討論。(商管學院提)

說明：

- 一、商管學院 112 學年度企管系、財金系及運管系擬舉辦「兩岸學術會議」，計畫書【附件 3 (p.7~21)】。

舉辦系所	企管系	財金系	運管系
預估總經費	202,400	939,907	340,000

二、依「補助召開兩岸學術會議」之審理慣例，商管學院最高補助新台幣 40 萬元。

決議：

- 一、比照 112 學年度本校預算規劃，補助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經費每系 8 萬元為上限。
- 二、依「補助召開兩岸學術會議」之審理慣例，以院為單位，商管學院因規模龐大，以院二倍為原則，通過補助商管學院 16 萬元，並請院長協調分配至企管系、財金系及運管系。
- 三、本案另視當學年度經費預算而定。

提案四：商管學院與廈門大學經濟學院簽訂學生交換專案協定書案，提請討論。(統計學系提)

說明：

- 一、旨揭協定書由本校商管學院與廈門大學經濟學院共同簽署，就本校商管學院統計學系與廈門大學經濟學院統計學與數據科學系學生交換事宜達成協定。本案統計學系為窗口，協辦相關事務。
- 二、學生交換專案協定書詳【附件 4 (p.22~23)】。
- 三、本案業經商管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 肆、臨時動議

動議一：建請成立僑務與境外人才研究中心案，提請討論。(歷史系陳琮淵提)

說明：

- 一、台灣少子化問題嚴重招生困難，淡江大學招生亦受到明顯衝擊，必須極積向外開拓生源，確保永續發展，淡江大學僑生比例逐年提升，現已超越陸生，成為重要的境外學生來源，當中又以馬來西亞、印尼、越南等東南亞國家人數最多、成長最快。
- 二、在行政院預算支持下，僑務委員會提供高額獎學金及相關獎勵、補助及委託研究案以鼓勵僑生招生，希望在 2030 年達到全國僑生人數成長三倍的目標，而這正是少子化影響大學招生最劇烈的區間。
- 三、僑務委員會每年舉辦許多僑生比賽及活動，成立「僑生人才大聯盟」，並已指定多間大學建立「一國一校一基地」對接海外僑生招生的窗口，形成廣大的海外招生資源體系，淡江大學卻缺乏主動性的平台與之對接發揮，故建請成立旨揭中心。

決議：請國際長統籌協調。

#### 伍、散會 (12 時 00 分)

## 校聞

- 一、11月1日，大傳系邀請華視新聞部長官劉哲君蒞校分享「新聞怎麼跑？採訪、編輯與前輯」。
- 二、11月1日，數學系邀請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數學系林奕亘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42 YEARS CALDERON'S PROBLEM AND INVISIBLE CLOAKING」。
- 三、11月1日，建築系邀請林淵源建築師事務所林淵源主持建築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創意」與牠們的產地」。
- 四、11月1日，水環系邀請智全工程技術顧問公司陳智誠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工程師的第四個 P-人工智慧程式 python 在集水區防災監測的應用」。
- 五、11月1日，國企系邀請金融研訓院測驗中心楊博凱所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國內大型公民營機構職場就業測驗準備」。
- 六、11月1日，財金系邀請淡江大學財金系顧廣平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月營收宣告與行為偏誤」。
- 七、11月1日，產經系邀請創騰電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傅宣瑾專案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目標管理指南」。
- 八、11月1日，統計系邀請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孫詒洋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溝通協調力」。
- 九、11月1日，戰略所邀請立達軟體科技公司創辦人李明達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最新人工智慧演算法在國防落地應用實作」。
- 十、11月1日，教科系邀請中華民國汽車駕駛教育學會陳永親理事長蒞校演講，講題為「駕訓教育管理實務」。
- 十一、11月2日，中文系邀請文化媒體 VERSE 創辦人暨總編輯、青鳥書店共同負責人、作家張鐵志蒞校演講，講題為「以編輯為社會介入——談 VERSE 的企劃與實踐」。
- 十二、11月2日，中文系邀請政治大學特聘教授林啟屏蒞校演講，講題為「跨「域」與人文知識的建構」。
- 十三、11月2日，資工系邀請眾律國際法律事務所林志信專利師蒞校演講，講題為「AI 與專利」。
- 十四、11月2日，企管系邀請富梁有限公司包智丞執行長蒞校演講，講題為「IT 人員網站設計及優化的經驗分享」。
- 十五、11月2日，德文系邀請輔仁大學德語語文學系周郁文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外語課程之跨域實踐——以「德語文學聲音展」與「D-Lab 台德跨文化實驗室」為例」。
- 十六、11月3日，資工系邀請龍華科大資工系鄭緯民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物聯網應用於智慧農業--以 TIAGA 智慧神農系統為例」。
- 十七、11月3日，會計系邀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曉苓會計師蒞校演講，講題為「企業常見財報缺失」。
- 十八、11月3日，法文系邀請 Mr. Host 葛良駿負責人蒞校演講，講題為「如何進行有效的企業服務與實習」。
- 十九、11月3日，法文系邀請比利時台北辦事處布魯塞爾與瓦薩尼亞區經貿組鄒宏平組長蒞校演講，講題為「你所不知道的比利時」。
- 二十、11月3日，AI 系邀請台灣大學機械系蔡孟勳特聘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應用 AI 與數位雙生技術於智慧製造之產業案例分享」。
- 二一、11月3日，AI 系邀請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工程學系丁川康教授兼系主任蒞校演講，講題為「演化計算簡介」。
- 二二、11月3日，AI 系邀請詮欣股份有限公司吳連溪董事長蒞校演講，講題為「連接器產業在自動駕駛系統應用與發展」。
- 二三、11月3日，AI 系邀請興誠服務品質管理訓練機構徐丞敬董事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做好職涯規劃-我的人生很美麗」。
- 二四、11月3日，AI 系邀請法約爾國際認證機構王孝慈董事長蒞校演講，講題為「產業智慧轉型-企業需要哪些新人才」。
- 二五、11月3日，AI 系邀請米菲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盧俊諺執行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元宇宙應用 Web GL 虛擬實境融入自然語言對話技術之智能導覽」。
- 二六、11月3日，AI 系邀請偲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陳青煒 CEO 蒞校演講，講題為「AI 於視覺檢查的落地應用」。
- 二七、11月3日，AI 系邀請 CISA 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元宇宙發展促進會張榮貴會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元宇宙發展促進會推動目標」。
- 二八、11月3日，通核中邀請國立臺灣大學創新設計學院蔡佳芬兼任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土地與民歌/古今舞蹈音樂賞析」。
- 二九、11月3日，淡江大學退休同仁聯誼會馮朝剛理事長與退休同仁一行 22 人蒞臨校史館參觀，由校史組

何政興先生接待導覽，張家宜董事長也親臨致意，與退休同仁親切寒暄，英文系退休教師陳秀潔將其所典藏的「淡江文理學院歷年系組發展一覽表」與宮燈教室老照片贈予本校，由董事長代表接受，交由校史館典藏。

- 三十、11月4日，資工系邀請 Temenos 坦密諾斯軟件股份有限公司王惠中業務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銀行核心軟體的旅程」。
- 三一、11月5日，校長上午9:00於紹謨紀念體育館7樓主持「淡江大學創校72週年校慶慶祝大會」，頒發「第36屆淡江菁英金鷹獎」、本年度捐款感謝獎座；10:15於守謙國際會議中心HC301會議室出席「淡江大學校友總會會館揭牌儀式」；10:30於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有蓮廳出席「歡迎校友返校活動」；11:00於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有蓮廳出席「世界校友會聯合會第13屆第2次會員代表大會」；11:30於守謙國際會議中心HC405會議室出席「金鷹校友返校歡迎會暨聯誼餐敘」；12:20於工學大樓3樓出席「AI智慧互動牆啟動儀式」並頒發「信邦盃獎金」及「信邦實習獎學金」。
- 三二、11月5日，AI創智學院舉辦「樂遊AI永續學教」校慶慶祝活動。
- 三三、11月7日，英文系邀請國立政治大學英文系賴惠玲特聘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語言學習於職場中之應用」。
- 三四、11月7日，圖書館宋雪芳館長陪同教資系旅美校友梁秀景等一行4人蒞臨校史館參觀，由校史組何政興先生接待導覽。
- 三五、11月8日，遠距中心邀請國立空中大學研發處黃慈副研究員擔任【智慧大未來-數位學習永續深耕聯盟】種子教師培訓研習講者。
- 三六、11月9日，外交系邀請世新大學法學院副教授戴豪君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從GDPR施行看歐盟數位法制發展」。
- 三七、11月9日，陳小雀副校長、林健祥總會長陪同越南淡江大學校友會杜德協會長蒞臨校史館參觀，由圖書館宋雪芳館長、校史組石秋霞組長、何政興先生接待導覽。
- 三八、11月10日，資工系邀請欣陸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費而隱資訊部副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企業資安治理實務分享」。
- 三九、11月10日，產經系邀請理財鴿許志誠創辦人兼知識長蒞校演講，講題為「金融科技與理財行銷新趨勢」。
- 四十、11月10日，會計系邀請台灣經濟新報榮祥宇專員蒞校演講，講題為「台灣經濟新報（TEJ）資料庫操作與介紹」。
- 四一、11月10日，日文系接待日本鶴屋百貨店人事部山田文美子部長來訪，商談有關學生實習及就業說明會事宜。
- 四二、11月11日，校長上午於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有蓮廳出席「2022第六屆亞太大學智慧校園研討會暨成果展」於開幕式中為本校與台灣微軟共同設立之數位培力中心揭牌，並與聯盟大學校長共同啟動教育部主導的大學聯盟創新應用計畫「智慧大未來—數位學習永續深耕聯盟」；下午於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有蓮廳出席「淡江遠傳—5G校園敏捷通訊暨雲端交換機啟動儀式」；晚上於將捷金鬱金香酒店出席研討會晚宴。
- 四三、11月11日，海事博物館接待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林宏隆科長、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邱瑞焜研究員蒞館參加「內太空的傳說-揭開水下文化資產的奧秘」特展開幕式，並由館員進行海事博物館導覽。
- 四四、11月12日，黃明達前資訊長暨單車遊蔡福隆團長（金管會主秘）等一行22人蒞臨校史館參觀，由校史組何政興先生接待導覽，黃資訊長亦補充分享本校在資訊建設方面的積極投資與成果，獲來賓讚賞。
- 四五、11月14日，文學院邀請 TutorABC 創辦人楊正大蒞校演講，講題為「獨角獸之路—解密領導團隊的關鍵思維」。
- 四六、11月14日，資圖系邀請高通(Qualcomm)無線電通信技術研發公司曹敬業工程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從文創商品設計到品牌故事—說故事能力的養成」。
- 四七、11月14日，資圖系邀請年豐企業有限公司郭釗宇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資訊社會下編目工作的角色」。
- 四八、11月14日，電機系邀請台灣人工智慧協會曾繁斌理事蒞校演講，講題為「當醫療影像遇到AI」。
- 四九、11月14日，航太系邀請中華航空魏志憲專員蒞校演講，講題為「Significant meteorological information」。
- 五十、11月14日，風保系邀請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劉東慶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員工福利與團體保險介紹」。
- 五一、11月14日，風保系邀請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蔡世賢副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數位科技下的風險管理趨勢」。

- 五二、11月14日，資管系邀請嘉夢創意數位有限公司高嘉晨創辦人蒞校演講，講題為「開啟我的新創時代：創意發想→想法實踐→創業之路」。
- 五三、11月14日，法文系邀請威德公司客戶人事部陳威宇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模擬面試前的準備」。
- 五四、11月14日，學務處生輔組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生活宣導活動（週會），邀請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施義芳蒞校演講，講題為「大學要學什麼？」。
- 五五、11月15日，中文系邀請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博士研究員吳嘉明蒞校演講，講題為「IP=金雞母？——關於好故事的煉金術」。
- 五六、11月15日，中文系邀請台灣文學獎金典年度大獎作家鍾文音蒞校演講，講題為「飛翔與擱淺，現實與創作」。
- 五七、11月15日，數學系邀請國立中央大學數學系陳正傑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The ascending chain condition of threefold canonical thresholds」。
- 五八、11月15日，建築系邀請許伯元建築師事務所許伯元建築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建築設計與文化資產保存的對話」。
- 五九、11月15日，水環系邀請臺北自來水事業處陳明州副處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大台北地區自來水供水業務概況」。
- 六十、11月15日，財金系邀請淡江大學財金系顧廣平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營收動能策略」。
- 六一、11月15日，風保系邀請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宋珩箴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人壽保險商品開發實務」。
- 六二、11月15日，風保系邀請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王伯堉資深副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健康傷害險新種險商品開發實務」。
- 六三、11月15日，統計系邀請宗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林健祥董事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傳產產業心路歷程/創新創業發展(決擇、執念與遠見)」。
- 六四、11月15日，日文系邀請致理科技大學應用日語學系津田勤子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川平朝清氏と台湾・沖繩・アメリカ、そして日本」。
- 六五、11月15日，俄文系邀請駐紐約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文化組華語文教學陳華玉專案企劃蒞校演講，講題為「學校沒教的中美洲與駐外生活」。
- 六六、11月15日，教科系邀請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林燕珍高級管理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教育科技專案管理實務案例分享」。
- 六七、11月15日，教設系邀請印尼日惹 Gadjah Mada 大學東南亞社會研究中心 Vissia Ita Yulianto 學者蒞臨演講，講題為「與人類學者對話：跨文化下的跨國移工田野調查如何做？」。
- 六八、11月15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淡水區衛生所鄭惇方主任蒞校演講，講題為「校園衛教說明會及胸部 X 光追蹤檢查」。
- 六九、11月15日，學務處課外組邀請瑞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人力招募資深顧問陳昱圻蒞校演講，講題為「大學期間 5 關鍵任務與自我介紹」。
- 七十、11月15日，通核中邀請合作金庫信託部資深黃瑋菱專員蒞校演講，講題為「善用信託服務，打造樂活人生」。
- 七一、11月16日，中文系邀請文字工作者、前遠景出版社李偉涵主編蒞校演講，講題為「當我是作者也是編輯時——夢想、麵包我都要！」。
- 七二、11月16日，中文系邀請獨立藝評家、策展人張禮豪蒞校演講，講題為「策展、藝術收藏與投資」。
- 七三、11月16日，中文系邀請台灣師範大學李志宏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重讀西遊記——關於孫悟空大鬧三界的那些事兒」。
- 七四、11月16日，大傳系邀請烈日影像製作有限公司負責人江烽榮蒞校分享「影像製作的靈魂人物-麻醉風暴、紅衣小女孩製片」。
- 七五、11月16日，水環系邀請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永續管理與創新技術組張韋豪專案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國際環保趨勢與企業 ESG 推動實務分享」。
- 七六、11月16日，財金系邀請淡江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鄭欽模副教授兼系主任蒞校演講，講題為「全英語教學經驗分享」。
- 七七、11月16日，風保系邀請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陳姍均專案襄理蒞校演講，講題為「ESGW 投資實務」。
- 七八、11月16日，風保系邀請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何英蘭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產險業經營實務」。
- 七九、11月16日，企管系邀請光泉牧場股份有限公司行銷研發部何煥廷協理蒞校演講，講題為「通路與供

應商的愛恨情仇」。

- 八十、11月16日，日文系接待日本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新聞文化部川田竜平主任來訪，宣導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考試。
- 八一、11月16日，體育事務處邀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陳美燕優聘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體育運動的永續發展：奧林匹克 2020+5 改革議題」。
- 八二、11月16日，通核中心邀請作家施又熙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向著光飛去」。
- 八三、11月16日、29日，全英中心與空中英語教室合作開辦「EMI 系列講座：有效導入 EMI 雙語化教學」，邀請薛詠文講師蒞臨本校演講，並以建立雙語教學心法、設計有效課程活動及整合科技教學工具、實施教學成效評量為主要講題，進行 4 場全英語授課教師研習，精進本校教師教學能量。
- 八四、11月17日，校長於會客室會客室會見日本麗澤大學堀內一史(Horiuchi Kazunobu)副校長。
- 八五、11月17日，化學系邀請中央研究院基因體研究中心研究員陳韻如蒞校演講，講題「神經退化疾病」。
- 八六、11月17日，機械系邀請台灣莫仕股份有限公司黃敏森大中華區總監蒞校演講，講題為「智慧機械製造產業之研發與經營」。
- 八七、11月17日，資工系邀請盧氮賽忒股份有限公司沈家生創辦人暨執行長蒞校演講，講題為「MISxHACKER 資安家家酒」。
- 八八、11月17日，資工系邀請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特助蒞校演講，講題為「MISxHACKER 資安家家酒」。
- 八九、11月17日，航太系邀請台北科技大學智慧自動化工程系李政宏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產業轉型之契機-數位轉型」。
- 九十、11月17日，財金系邀請台灣社會影響力研究院吳嘉沅理事長蒞校演講，講題為「社會價值投資評量」。
- 九一、11月17日，會計系邀請審計部李錦常簡任審計官兼廳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政府審計功能與實務分享」。
- 九二、11月17日，統計系邀請逢甲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李宗儒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Design and Implement an Intelligent System for Stock Investment Decision Making」。
- 九三、11月17日，日文系邀請日本姐妹校麗澤大學堀內一史副校長蒞校演講，講題為「よく生きるために」。
- 九四、11月17日，德文系邀請德人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管中琪負責人，自由譯者蒞校演講，講題為「創意與翻譯」。
- 九五、11月17日，俄文系邀請 TCCA 社團法人台灣跨界共創協會張聖翎創辦人兼理事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外語課程之可能性 --以跨領域創新課程實境遊戲設計與 Playreal 互動流為例」。
- 九六、11月17日，觀光系邀請業師鄭守志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Work away from home\_Home base and overseas station」。
- 九七、11月17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疾管署專案講師暨紅絲帶基金會校園推廣講師-蔡國煌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愛情圓舞曲」。
- 九八、11月18日，校長於守謙國際會議中心有蓮廳出席「2022 通識、教學實踐研究與 STEAM 教育國際研討會」，並擔任「大學校長論壇：高等教育新格局-變化與轉化」引言人，會後和與會貴賓於 QP 覺軒會館用餐。
- 九九、11月18日，資圖系邀請國立政治大學人工智慧與數位教育中心徐志帆專任助理蒞校演講，講題為「人文知識轉型數位策展實務經驗」。
- 一〇〇、11月18日，資工系邀請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林勇志專業工程師蒞校演講，講題為「航空業也需要理工宅」。
- 一〇一、11月18日，經濟系邀請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簡錦漢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Family Labor Supply Responses to Childhood Disabilities: Evidence from Taiwan」。
- 一〇二、11月18日，會計系邀請銘傳大學會計系陳彥綺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高階經理人特質與薪酬的關聯性：左撇子所扮演之角色」。
- 一〇三、11月18日，公行系邀請國立臺北大學公共行政學系蔡奇霖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抽樣調查與樣本代表性」。
- 一〇四、11月18日，日文系接待 One Stop Innovation 台灣分公司多田利郎負責人來訪，宣傳商務日語能力考試(BJT)相關事宜。
- 一〇五、11月18日，師培中心邀請淡江高中歐順欣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國文科教學試教評析」。
- 一〇六、11月18日，師培中心邀請康橋國際學校張靜宜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英語教學課程設計及教甄準備技巧」。
- 一〇七、11月18日，師培中心邀請中山女中趙威寧主任蒞校演講，講題為「公民與社會科實習生分科教學

評析」。

- 一〇八、11 月 18 日，師培中心邀請成淵高中陳莉青組長蒞校演講，講題為「輔導科實習生分科教學評析」。
- 一〇九、11 月 18 日，師培中心邀請樹林高中藍苡甄組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教師甄試模擬試教與口試」。
- 一一〇、11 月 18 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疾管署專案講師暨紅絲帶基金會校園推廣講師-蔡國煌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愛情圓舞曲」。
- 一一一、11 月 18 日，學務處諮輔導中心邀請馬偕醫院自殺防治中心周昕韻諮商心理師蒞校帶領個案輔導暨實務研討會講題為「辯證行為治療技巧 (DBT Skills) 運用於危機與自殺防治」。
- 一一二、11 月 18 日，遠距中心邀請 ViewSonic 優派創新學院院長連育仁老師擔任【數位教學推廣培力講座】輕鬆打造高互動數位教學研習講者。
- 一一三、11 月 19 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疾管署專案講師暨紅絲帶基金會校園推廣講師-蔡國煌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愛情圓舞曲」。
- 一一四、11 月 19 日，通核中心邀請國立臺北大學學生諮商中心王淑卿兼任心理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從心抒壓 fun 輕鬆-壓力管理與自我照顧」。
- 一一五、11 月 20 日，西語系邀請墨西哥 Hilos Kingtex 林裕期董事長蒞校演講，講題為「疫後時代 VS 新興世代」。
- 一一六、11 月 21 日，資圖系邀請華藝數位拓展部林瑞慧資深專員蒞校演講，講題為「學術出版與 DOI 的重要性與效益」。
- 一一七、11 月 21 日，電機系邀請如影優活股份有限公司游若文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智慧照護與健康物聯的挑戰與機會」。
- 一一八、11 月 21 日，航太系邀請星宇航空郭昆淇教官蒞校演講，講題為「Basic Navigation concepts - aircraft system」。
- 一一九、11 月 21 日，資管系邀請佐臻股份有限公司王獻章副總蒞校演講，講題為「Meta Space: 佐臻智慧眼鏡解決方案」。
- 一二〇、11 月 21 日，日文系邀請陳加晉系友蒞校演講，講題為「疫情下如何走出自己的職場未來」。
- 一二一、11 月 21 日，日文系邀請本系退休黑島千代教師蒞校演講，講題為「關於〈演技力〉」。
- 一二二、11 月 21 日，俄文系邀請國立政治大學俄羅斯研究所許菁芸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下一個烏克蘭？俄烏戰爭的反思」。
- 一二三、11 月 21 日，學務處生輔組辦理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生活宣導活動（週會），邀請本校前財務長陳叡智蒞校演講，講題為「歐洲朝聖之路」。
- 一二四、11 月 21 日，通核中心邀請初和心理諮商所黃柏威心理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心理健康秘方：面對挫折，你需要的成長心態」。
- 一二五、11 月 22 日，大傳系邀請台灣電通資深創意總監蒞校分享「廣告人的小宇宙」。
- 一二六、11 月 22 日，歷史系邀請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博士黃宇暘(曾任國立故宮博物院助理)蒞校舉辦博物館工作坊：國立故宮博物院工作經驗談與史學應用「文獻數位化、期刊編輯與地理資訊系統的歷史應用」。
- 一二七、11 月 22 日，中文系邀請華梵大學東方人文思想研究所涂進財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嶺南畫派高劍父的現代國畫改革——兼論曉雲法師繪畫藝術」。
- 一二八、11 月 22 日，資圖系邀請美商博科外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台灣北區區域廖婉如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下一代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圖書館服務平臺 FOLIO 發展應用」。
- 一二九、11 月 22 日，資傳系邀請五花鹽誌賴怡伶美術編輯蒞校演講，講題為「雜誌美術排版編輯」。
- 一三〇、11 月 22 日，數學系邀請台灣微軟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師孫玉峰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臥底數學家的資料科學職涯」。
- 一三一、11 月 22 日，水環系邀請台灣自來水公司李丁來副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台灣自來水公司對氣候變遷供水影響之因應與經驗」。
- 一三二、11 月 22 日，資工系邀請台北商業大學資訊與決策科學研究所廖文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產業 AI 化的技術與案例分享」。
- 一三三、11 月 22 日，英文系邀請安徒生和莫札特的創意公司盧崇真企劃總監蒞校演講，講題為「從大學出發：如何想像文化內容與社會創新？」。
- 一三四、11 月 22 日，西語系邀請台灣大學外文系張淑英教授蒞校大師演講，講題為「從德國奧古斯特公爵圖書館典藏手稿看 16-17 世紀馬尼拉的華人如何學習西班牙語」。
- 一三五、11 月 22 日，教科系邀請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黃麗鈴館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淡古史料解密——專案管理案例分享」。

- 一三六、11月22日，學務處課外組邀請瑞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人力招募資深顧問陳昱圻蒞校演講，講題為「履歷製作全解說！我教、你寫、全班共讀！」。
- 一三七、11月22日，學動組邀請基隆市百福國中李煥琮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四分衛怎麼玩雙語教育」。
- 一三八、11月23日，中文系邀請 Associate Content Director @ Snapask 徐揚真內容副總監蒞校演講，講題為「知識付費？教育科技？中文系畢業五年的職場觀察」。
- 一三九、11月23日，中文系邀請北京外國語大學國際中國文化研究院院長梁燕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中國京劇的世界意義——以1930年梅蘭芳團隊訪美演出為中心」。
- 一四〇、11月23日，中文系邀請熊與貓咖啡書房創辦人林德俊蒞校演講，講題為「我如何編輯一個「地方」——文學力、文創力與文化力」。
- 一四一、11月23日，資圖系邀請數果智聯有限公司吳凡技術顧問蒞校演講，講題為「數位資料庫系統建置」。
- 一四二、11月23日，大傳系邀請林騰瑞導演蒞校分享「影片吸睛大法」。
- 一四三、11月23日，化材系邀請台灣萊寶股份有限公司黃瑜富業務副總林豪傑產品應用暨市場開發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真空於綠能及儲能產業之應用」。
- 一四四、11月23日，法文系邀請美商超微半導體大中華區業務部吳淑惠總監蒞校演講，講題為「國際移動跨文化溝通經驗分享」。
- 一四五、11月23日，德文系邀請輔仁大學德語語文學系莊適瑜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沉浸式的文化教學」。
- 一四六、11月23日，德文系邀請輔仁大學德語語文學系柯麗芬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教材分析與選擇——以 Netzwerk neu 為例」。
- 一四七、11月23日，俄文系邀請 SGS 國際認證潘芸亘專員蒞校演講，講題為「俄語區業界工作介紹」。
- 一四八、11月23日，文錙藝術中心邀請詞曲創作與製作人黃培育以及琵琶演奏家梁家寧、大提琴家王鈺凌演出「洪—黃培育創作音樂會」。
- 一四九、11月24日，大傳系邀請東森財經台主播李佳玲蒞校分享「影視企劃與製作」。
- 一五〇、11月24日，資圖系邀請國立成功大學醫學圖書館方靜如參考館員蒞校演講，講題為「醫學圖書館員等大人」。
- 一五一、11月24日，化學系邀請中研院應用科學中心副研究員陳壁彰蒞校演講，講題「層光顯微鏡」。
- 一五二、11月24日，機械系邀請中央大學機械系潘敏俊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滾珠螺桿預壓監測與診斷-二維動態訊號分析及深度遷移學習」。
- 一五三、11月24日，財金系邀請金融科技創新園區林孝鴻資深商務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場景金融 API 實作工作坊」。
- 一五四、11月24日，會計系邀請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福銘會計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後疫情下審計實務與 ESG」。
- 一五五、11月24日，法文系邀請國泰世華銀行北市二區財富管理區部王晴暉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求職規劃分享」。
- 一五六、11月24日，法文系邀請台灣家樂福王俊超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大學及職涯經驗分享」。
- 一五七、11月24日，英文系邀請徐皓茹社工師蒞校演講，講題為「Oral communication with Design Thinking」。
- 一五八、11月24日，外交系邀請中央大學 Miss Sadia Rahman 蒞校演講，講題為「Democracy Pluralism and the State: India- China Divisions」。
- 一五九、11月24日，外交系邀請 Asia Political Risk Analyst-Mr. Ross Feingold 蒞校演講，講題為「US-Taiwan Relations」。
- 一六〇、11月25日，資圖系邀請數果智聯有限公司吳凡技術顧問蒞校演講，講題為「數位資料庫系統建置」。
- 一六一、11月25日，資工系邀請利普資通有限公司史至義負責人蒞校演講，講題為「天天新常態」。
- 一六二、11月25日，風保系邀請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林奕彰講師蒞校演講，講題為「保險商品與退休規劃」。
- 一六三、11月25日，風保系邀請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曾國輝副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保險科技在產險業的應用」。
- 一六四、11月25日，會計系邀請國防大學財務管理學系邱彥毅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Non-compete Agreements and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The Moderating Effect of CEO Tenure」。
- 一六五、11月25日，公行系邀請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陳俊明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質化資料蒐集方法：焦點團體、深度訪談、參與觀察」。
- 一六六、11月25日，日文系邀請 AI 日商企業竹中溫雄講師蒞校演講，講題為「A I 與我們的生活」。
- 一六七、11月25日，英文系邀請高誠公關董事江秋霞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公共關係與行銷創意，英



- 文系的優勢在哪裡？」。
- 一六八、11 月 25 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國泰醫院陳薇安醫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大學"避"修課\_校園避孕衛教講座」。
- 一六九、11 月 25 日，學務處諮輔導中心邀請國立清華大學諮商中心王道維主任蒞校演講，講題為「大專學院諮商輔導相關數據分析應用」。
- 一七〇、11 月 28 日，電機系邀請伍仕電子蔡明璋應用工程師蒞校演講，講題為「EMC Basic」。
- 一七一、11 月 28 日，資工系邀請台灣微軟股份有限公司陳碩璜軟體工程師蒞校演講，講題為「Azure Clouds @ Microsoft Work Experiences」。
- 一七二、11 月 28 日，航太系邀請中華航空陶建彬教官蒞校演講，講題為「Basic Navigation concepts - airport requirement」。
- 一七三、11 月 28 日，法文系邀請盧森堡台北辦事處廖健苡資深商務顧問蒞校演講，講題為「透過語言的自我追尋」。
- 一七四、11 月 28 日，政經系邀請國立清華大學通識中心副教授/新住民創業家前駐英國代表處外交官方天賜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外交官實務經驗談：外交特考準備與外派實務經驗分享」。
- 一七五、11 月 28 日，教育學院舉辦國際大師演講，邀請國立中山大學西灣學院王宏仁院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南方觀點的教育實驗：以中山大學為例」。
- 一七六、11 月 29 日，中文系邀請銘傳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劉久清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思想與社會：以公私之辨為例的討論」。
- 一七七、11 月 29 日，資圖系邀請碩睿資訊有限公司洪世彬資深專案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Koha 的導入與服務模式」。
- 一七八、11 月 29 日，土木系邀請桃園國際機場公司吳佳銘技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作業要項介紹」。
- 一七九、11 月 29 日，水環系邀請佳典管理顧問公司湯可弘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企業淨零轉型路徑規劃與數位碳揭露系統介紹」。
- 一八〇、11 月 29 日，風保系邀請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林岱佑資深協理蒞校演講，講題為「保險業資金運用與投資組合管理」。
- 一八一、11 月 29 日，統計系邀請約法法律事務所陳明正律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江山不能留與後人愁及戰後嬰兒潮的商機」。
- 一八二、11 月 29 日，學務處衛保組邀請疾管署專案講師暨紅絲帶基金會校園推廣講師-蔡國煌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愛情圓舞曲」。
- 一八三、11 月 29 日，學務處課外組邀請瑞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人力招募資深顧問陳昱圻蒞校演講，講題為「天下履歷大會，球員兼裁判」。
- 一八四、11 月 29 日，通核中心邀請中華民國高齡金融暨長照跨領域發展協會張淑敏秘書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幸福獨居，互助共老，不是夢！」。
- 一八五、11 月 29 日、12 月 6 日、12 月 13 日，全英中心邀請業界講師林浩然舉辦「新聞英文系列講座」，以輕鬆讀懂英文新聞報導、中英新聞寫作文體異同及新聞提升語言及視野為講題，進行 3 場內容精實之講座活動，透過有趣輕鬆的課程內容，學習專業英語新聞知識，有效提升學生英語應用之能力。
- 一八六、11 月 30 日，中文系邀請成功大學中文系陳益源特聘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歐亞文化交流中的二部文學經典：《金雲翹傳》與《海南雜著》」。
- 一八七、11 月 30 日，大傳系邀請藝人陳奕安蒞校分享「從大傳系到電視劇-幕後到幕前心路歷程」。
- 一八八、11 月 30 日，化材系邀請石健學 R&D Director Global UV Technology, Coating and Adhesives, Covestro 蒞校演講，講題為「UV 包裝印刷油墨與食品安全」。
- 一八九、11 月 30 日，風保系邀請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周以婷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ESG 與壽險公司經營」。
- 一九〇、11 月 30 日，全財管學程邀請政治大學 Arribasplata Hidalgo Gonzalo Wilfredo(Department: International MBA, College of Commerce, NCCU)蒞校演講，講題為「Principles to achieve fast and accurate financial processes」。
- 一九一、11 月 30 日，日文系邀請東海大學東弘子客座講師，講題為「誰のための「やさしい日本語」か？—多言語社会におけるコミュニケーション手段の選択肢—」。
- 一九二、11 月 30 日，外交系邀請中原大學馮暄諭諮商心理師蒞校演講，講題為「Gender Equality and Relationships」。

- 一九三、12月1日，資圖系邀請真理大學校史館研究中心訪問學者 Dr. Emily Coleman Seitz 蒞校演講，講題為「Marketing Library Resources to Gen Z: Tips and Tricks」。
- 一九四、12月1日，化學系邀請台灣東洋藥品專案經理呂麗琪蒞校演講，講題「製藥產業介紹」。
- 一九五、12月1日，機械系邀請中國砂輪謝榮哲執行長蒞校演講，講題為「綠色數位製造方案構想」。
- 一九六、12月1日，航太系邀請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研究員李奕德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太空天氣對於航空領域的可能影響與台灣作業現況」。
- 一九七、12月1日，財金系邀請金融科技創新園區伍庭婷國際業務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金融科技創新趨勢暨數位沙盒 API 實證」。
- 一九八、12月1日，風保系邀請國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郭文彥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保險業資金運用與投資組合管理」。
- 一九九、12月1日，會計系邀請安侯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朱成光執行副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鑑識會計實務 you can run but you can't hide」。
- 二〇〇、12月1日，日文系邀請日本航空台灣營業處王富民處長及團隊蒞校演講，講題為「JAL on Campus 講座」，分享日本航空文化和部門職務講解，讓同學們對日航企業文化以及地勤、空勤和醫護人員等工作內容，有更深刻的了解。
- 二〇一、12月1日，英文系邀請施甫蓉英語教學顧問蒞校演講，講題為「英文線上教學創業」。
- 二〇二、12月1日，外交系邀請 CEO Taiwan Nextgen Foundation 陳冠廷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Taiwan in International Politics」。
- 二〇三、12月2日，資圖系邀請國立政治大學華人文化主體性研究中心張鐘資深工程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數位人文支援人文學研究與教學」。
- 二〇四、12月2日，財金系邀請統一投信林良一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解讀 ETF」。
- 二〇五、12月2日，公行系邀請源大數據營運林啟耀總監蒞校演講，講題為「大數據在政治的應用與公共問題診斷」。
- 二〇六、12月2日，觀光系邀請業師吳宏哲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消失的地區-談旅遊與環境保護管理」。
- 二〇七、12月2日，學務處課外組邀請人才天下有限公司黃偉豪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社團活動風險知多少？」。
- 二〇八、12月2日，學務處課外組邀請摩根富林環球財富管理集團李盈瑩共同創辦人蒞校演講，講題為「風險?好險?保險?」。
- 二〇九、12月2日，學務處課外組邀請東吳大學校長室蔡志賢專門委員蒞校演講，講題為「社團活動安全的輔導與規範」。
- 二一〇、12月2日，遠距中心邀請政治大學廣電傳播系講師、暨佳音電台主持人(獲連三屆金鐘廣播主持人獎)楊盈箴老師(咖啡貓 aka)擔任【數位教學推廣培力講座】線上教學口語傳播魅力術研習講者。
- 二一一、12月3日，國企系邀請二代大學策略導師與日本神山市創新孵化器詹千慧顧問蒞校演講，講題為「商業模式檢視與藍海策略」。
- 二一二、12月3日，教心所邀請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生死與心理健康諮商學系黃傳永教授蒞校辦理「藝術治療」工作坊。
- 二一三、12月5日，資傳系邀請寶勝貿易有限公司陳勝宜執行長蒞校演講，講題為「個人職場競爭力的累積：跨領域職場經驗分享」。
- 二一四、12月5日，電機系邀請大同公司中央研究所黃茂桓資深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電動巴士之動力系統概述」。
- 二一五、12月5日，航太系邀請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劉東明組長蒞校演講，講題為「ICAO regulation」。
- 二一六、12月5日，風保系邀請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呂宏恩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ESG 風險管理」。
- 二一七、12月5日，教科系邀請適才顧問有限公司程靖純資深規劃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大學四年精彩由你」。
- 二一八、12月6日，資圖系邀請台北市萬興國小曾品方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學校圖書館與閱讀推動」。
- 二一九、12月6日，資圖系邀請新北市立清水高中林俊宏教務主任、新北市立三民高中林承龍教務主任及新北市立竹圍高中曹子文教務主任蒞校座談，內容為「淡江大學資訊與圖書館學系與高中進行申請入學書面審查評量尺規諮詢及了解高中學習歷程會議」。
- 二二〇、12月6日，數學系邀請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沈柏志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資料科學團隊組織與工作日常」。
- 二二一、12月6日，土木系邀請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高考三級榜首王丞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職涯規劃與國考應試技巧」。

- 二二二、12月6日，水環系邀請美國華盛頓特區給排水管理局高級工程師張建祺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Smart Water Systems Engineering」。
- 二二三、12月6日，政經系邀請中央廣播電台印尼語新聞主播/新住民創業家吳俊星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印尼的數位經濟與網路商機：新住民如何幫助台灣商品進軍新南向市場」。
- 二二四、12月6日，教科系邀請九果訓練發展工作室陳效綱訓練總監蒞校演講，講題為「教育科技專案應用實務分享」。
- 二二五、12月6日，學務處課外組邀請瑞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人力招募資深顧問陳昱圻蒞校演講，講題為「100%真槍實彈的業界主管與人資面試」。
- 二二六、12月6日，圖書館宋雪芳館長陪同台北市萬興國小圖書館老師暨臺灣師範大學圖書資訊學研究所兼任助理教授曾品方老師蒞臨校史館參觀，由校史組何政興先生接待導覽。
- 二二七、12月7日，中文系邀請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文與文學系許暉林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水造就的文學經典：《老殘遊記》與十九世紀的黃河洪災」。
- 二二八、12月7日，大傳系邀請小安蒞校分享「與 DJ Will 一同「聽」音樂」。
- 二二九、12月7日，化材系邀請浩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陳水田董事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新的天然可分解材料 HMF. 生產與應用」。
- 二三〇、12月7日，財金系邀請聯傑管理顧問公司負責人、陽明交通大學兼任助理教授王國強蒞校演講，講題為「治理實踐」。
- 二三一、12月7日，文錙藝術中心與教務處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共同邀請鋼琴家李珮瑜、林玉凰、丁心茹演出「以琴會友－鋼琴聯彈之夜音樂會」。
- 二三二、12月7日，通核中邀請戲劇表演者彭浩秦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戲劇，無用之用?!－我的表演歷程」。
- 二三三、12月7日，通核中邀請國立臺灣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謝欣芩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當代台灣文學影像的三種路徑：電影、電視劇與紀錄片」。
- 二三四、12月7日、8日，全英中心邀請業界講師陳建宏及邱瀚億舉辦「國際英文檢定工作坊」，針對雅思與托福檢定進行聽說讀寫全方位之應試技巧解說，並深入解析必考題型，協助本校學生考取國際英語證照。
- 二三五、12月8日，歷史系邀請道達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林金輝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綠能、太陽能、風電的挑戰與機會」。
- 二三六、12月8日，資圖系邀請抒情音樂工作室-街頭藝人高明德 Andy 於臺北基督學院賈嘉美大樓一樓 G103 與會演講，主題為「說唱會-說唱在地的故事」。
- 二三七、12月8日，化學系邀請中國醫藥大學藥學系教授翁豐富蒞校演講，講題「有機合成與藥物開發」。
- 二三八、12月8日，土木系邀請鼎漢國際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副理葉斯文技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土木人，畢業幹什麼」。
- 二三九、12月8日，機械系邀請陽明交通大學電機系李慶鴻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AI 於刀具磨耗偵測系統建置與實現」。
- 二四〇、12月8日，經濟系邀請澳洲昆士蘭理工大學鄧賢開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EMI - Strategies and Resources」。
- 二四一、12月8日，會計系邀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張凱評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永續報導新紀元－探索 ESG 資訊揭露與永續投資」。
- 二四二、12月8日，法文系邀請 Project byH 李柏辰主理人兼設計師蒞校演講，講題為「邏輯與選擇」。
- 二四三、12月8日，戰略所舉辦「淡江戰略論壇：解放軍打擊西南諸島態勢評估」，邀請前國防大學戰爭學院主任教官高志榮先生、國防安全研究院政策分析員詹祥威先生、致威科技專案經理李明泰先生、台灣戰略研究學會助理研究員秦嗣葵先生、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通識教育中心兼任助理教授黃郁文博士、蕭時光博士蒞校進行座談。
- 二四四、12月9日，資工系邀請仁寶電腦共同軟體本部陳益昌資深處長蒞校演講，講題為「AI 人工智慧瑕疵檢測&工廠數位化管理」。
- 二四五、12月9日，會計系邀請東吳大學會計系葛俊佑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三大法人持股及其穩定度與股價波動之關聯」。
- 二四六、12月9日，公行系邀請國立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俞振華研究員蒞校演講，講題為「選與與民調」。
- 二四七、12月12日，校長於會客室會見淡江大學北美洲校友會聯合會馮啟豐會長。
- 二四八、12月12日，化材系邀請台灣夯創業共同創辦人徐鈺權蒞校演講，講題為「創業找資金-初次創業可找尋哪些政府創業資源？」。

- 二四九、12月12日，航太系邀請 Ansett Asia 張逸文教官蒞校演講，講題為「Precision approach and system」。
- 二五〇、12月12日，英文系邀請鄭芷靖系友蒞校演講，講題為「航空業知多少？外語重要嗎？」。
- 二五一、12月12日，外交系邀請台伊經貿協會理事長孫杰夫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From Africa to Iran」。
- 二五二、12月13日，中文系邀請景文科技大學通識中心主任霍晉明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試論中國學術的未來」。
- 二五三、12月13日，水環系邀請環保署綜合計畫處張志偉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國際環境監測現況與趨勢」。
- 二五四、12月13日，法文系邀請蝦皮電商計畫廖俐媛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我的國際移動與跨文化工作經驗分享」。
- 二五五、12月13日，學務處課外組邀請瑞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人力招募資深顧問陳昱圻蒞校演講，講題為「職場新人訓練，你一定要知道的工作方法與態度」。
- 二五六、12月14日，中文系邀請馬來西亞博特拉大學外文系中文組莊華興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冷戰初期新馬華人文化的解構與重構」。
- 二五七、12月14日，化材系邀請艾登聯合生醫科技有限公司江明泰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全球品牌通路業務行銷執行」。
- 二五八、12月14日，電機系邀請翰尼斯企業有限公司曾吉弘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微型機器學習-賦予資料更多意義」。
- 二五九、12月14日，航太系邀請國家太空中心吳宗信主任蒞校演講，講題為「Taiwanese Dream to Space」。
- 二六〇、12月14日，風保系邀請國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趙詩華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產險精算工作分享」。
- 二六一、12月15日，校長於驚聲國際會議廳出席「鑠古燦今-張大千書畫特展」開幕式。
- 二六二、12月15日，化學系邀請亞洲大學生物資訊與醫學工程學系副教授張培鈞蒞校演講，講題「資訊化學」。
- 二六三、12月15日，土木系邀請台灣電力公司輸變電工程處北區施工處經理林峰永技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明天的氣力」。
- 二六四、12月15日，機械系邀請中興大學機械系盧銘銓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智慧製造狀態偵測技術」。
- 二六五、12月15日，財金系邀請群益投顧研究部李建榮協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景氣趨緩之下尋找投資商機」。
- 二六六、12月15日，會計系邀請永豐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張家恩分析師蒞校演講，講題為「ESG 引領會計人永續發展」。
- 二六七、12月15日，俄文系邀請托木斯克國立大學列讓諾娃(Резанова Зоя Ивановна) 一般計算和推理語言學系主任蒞校演講，講題為「Ранний естественный билингвизм: влияние родного языка на восприятие слов второго языка」。
- 二六八、12月15日，觀光系邀請業師吳鎧君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旅遊業與你想的不一樣」。
- 二六九、12月15日，文錙藝術中心展覽廳舉辦「鑠古燦今-張大千書畫特展」開幕式，當天本校張家宜董事長、葛煥昭校長、立法院鍾榮吉前副院長、國科會陳德新前常務次長、淡水區巫宗仁區長、本校一、二級主管、書畫藝術家及愛好藝術者逾 500 人次參與，共襄盛舉。
- 二七〇、12月16日，資圖系邀請國立中正大學傳播學系管中祥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我在『民雄學』學民雄」。
- 二七一、12月16日，資工系邀請台灣智慧眼鏡產業協會鄭育鎔秘書長蒞校演講，講題為「Web3.0 與智慧眼鏡應用」。
- 二七二、12月16日，航太系邀請星宇航空郭昆淇教官蒞校演講，講題為「Introduction to RNAV」。
- 二七三、12月16日，會計系邀請東吳大學會計系郭君儀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董事會性別結構與獨立性對金控銀行經營效率之影響」。
- 二七四、12月16日，公行系邀請德彙資訊有限公司蕭柏林專案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民意調查在選舉中的運用」。
- 二七五、12月16日，戰略所舉辦「中共二十大後的中美關係與兩岸關係發展趨勢」學術研討會，邀請國防安全研究院中共政軍與作戰概念研究所副研究員舒孝煌博士、國防大學政治系兼任副教授謝奕旭博士、桃園市政府秘書處國際事務科專案助理湯智凱博士、陸軍專科學校兼任助理教授陳振良博士、仁德醫專助理教授龔隆生博士、台灣戰略研究學會執行研究顧問湯文淵博士、台灣戰略研究學會理事長李黎明博士、國防安全研究院研究員沈明室博士、仁德醫專兼任助理教授黃郁文博士、

- 警察大學公共關係室主任高佩珊博士、世新大學通識中心兼任助理教授宋啟成博士、前國家安全會議研究員唐祥雲先生，會議共計發表 8 篇論文。
- 二七六、12 月 16 日，111 年大專校院圖書館員實務分享座談會貴賓一行 4 人蒞臨校史館參觀，由典閱組石秋霞組長、鄭琚媛組員導覽介紹。
- 二七七、12 月 17 日，校長於威叔茶莊出席「淡江大學系所友會聯合總會第 6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下午於台北校園 D207 教室出席「2022 穩懋當代會計碩士論文獎研討會頒獎暨閉幕典禮」。
- 二七八、12 月 18 日，教心所邀請看見心理諮商中心謝宇鈞諮商心理師蒞校辦理「長期照護領域初探」工作坊。
- 二七九、12 月 19 日，校長於台北遠東香格里拉飯店出席淡江大學世界校友會聯合會榮譽總會會長、陳定川榮譽董事長所屬永光化學 50 週年慶祝活動致詞祝賀。
- 二八〇、12 月 19 日，資圖系邀請悟饗池上飯包連鎖總部品牌營銷處林建宏總監蒞校演講，講題為「大數據轉換為新黑金：商業模式新思維與未來洞見」。
- 二八一、12 月 19 日，電機系邀請矽創集團力領科技行銷企劃處沈介俊副處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指紋辨識原理、技術與應用概況」。
- 二八二、12 月 19 日，航太系邀請中華航空魏志憲專員蒞校演講，講題為「Non - precision approach and system」。
- 二八三、12 月 19 日，英文系邀請臺大文學院翻譯碩士學位學程徐嘉煜兼任講師蒞校演講，講題為「翻譯語料庫建置及檢索工具」。
- 二八四、12 月 19 日，外交系邀請海地大使 Mr. Roudy Penn 蒞校演講，講題為「Haiti and Taiwan」。
- 二八五、12 月 20 日，校長於台北 101 大樓 1 樓資訊展示中心出席臺灣證券交易所及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共同主辦之「資本市場 ESG 生態系－ESG 人才培育啟動儀式」。
- 二八六、12 月 20 日，歷史系邀請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研究典藏組蔡怡怡組長蒞校演講，講題「文」人之路的百轉千回--不只是博物館而已」。
- 二八七、12 月 20 日，中文系邀請離水三尺遊戲有限公司謝琬婷負責人蒞校演講，講題為「從敘事設計看遊戲製作企畫與編劇工作」。
- 二八八、12 月 20 日，水環系邀請台灣電力公司環境保護處吳政宏副處長蒞校演講，講題為「電業在環保治理的技術發展」。
- 二八九、12 月 20 日，師培中心邀請淡江高中莊麗足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數學科教學經驗分享」。
- 二九〇、12 月 20 日，師培中心邀請正德國中柯雅馨老師、張筱晴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輔導實務經驗分享」。
- 二九一、12 月 20 日，學務處課外組邀請瑞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人力招募資深顧問陳昱圻蒞校演講，講題為「求職從今天開始，讓工作主動找你」。
- 二九二、12 月 21 日，中文系邀請韓國明知大學中文系姜允玉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漢字與韓國傳統文化」。
- 二九三、12 月 21 日，化材系邀請元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張誌民 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超親水防霧塗料之應用及產業介紹」。
- 二九四、12 月 21 日，全財管學程邀請政治大學 Arribasplata Hidalgo Gonzalo Wilfredo 先生(Department: International MBA, Colleague of Commerce, NCCU)蒞校演講，講題為「Case studies of techniques to ensure accurate data in financial processes」。
- 二九五、12 月 21 日，AI 創智學院舉辦「翰可國際獎助學金頒獎典禮」。
- 二九六、12 月 21 日，體育事務處邀請前行政院體育委員會主任委員、臺北市立大學戴遐齡特聘教授蒞校大師演講，講題為「國家運動人才之訓練與生活」。
- 二九七、12 月 21 日，遠距中心舉辦【2022 智慧大未來 GO!-數位學習深耕講座】邀請中華民國數位學習學會郭秋田理事長擔任主持人及國立台南大學數位學習科技學系蘇俊銘副教授擔任講者。
- 二九八、12 月 22 日，化學系邀請默克先進材料經理吳怡和蒞校演講，講題「默克永續發展策略」。
- 二九九、12 月 22 日，土木系邀請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養護工程隊工程師劉得宇技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土木系國考準備及公職工作分享」。
- 三〇〇、12 月 22 日，機械系邀請光程研創蘇信旭資深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短波紅外線狂潮來襲？距離感測技術之應用」。
- 三〇一、12 月 22 日，航太系邀請 AECOM Singapore Pte Ltd 仇光萃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From Fluid Mechanics to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the Application of Fluid Mechanics」。
- 三〇二、12 月 22 日，經濟系邀請聰明貸款創辦人蔡文欽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The Development Trends in Financial Innovation and FinTech」。
- 三〇三、12 月 22 日，會計系邀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俊源會計師蒞校演講，講題為「台商海外投

資契機及跨越國際的工作觀點－以越南為例」。

- 三〇四、12月22日，文錙藝術中心接待印度-台北協會戴國瀾會長賢伉儷蒞臨展覽廳參觀，由駐校藝術家袁金塔老師進行作品導覽。
- 三〇五、12月23日，資工系邀請凱健科技郭偉德研發工程師蒞校演講，講題為「面試技巧與職涯規劃」。
- 三〇六、12月23日，企管系邀請誠臨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曾曼意總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職場競爭力強化術」。
- 三〇七、12月23日，公行系邀請國立中正大學政治學系林瓊珠副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她們知道的比較少嗎?政治知識的性別差距」。
- 三〇八、12月24日，AI 創智學院邀請台灣微軟公共業務事業群雲端解決方案經理廖冠豪蒞校以全英語為境外生授課，主題為「Azure AI Fundamentals (AI-900) Workshop」。
- 三〇九、12月26日，電機系邀請熙特爾新能源公司溫泯毅經理蒞校演講，講題為「電機 VS 電腦，用興趣找出專業」。
- 三一〇、12月26日，英文系邀請康橋國際學校(秀岡校區)英文科張靜宜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打造自己，造就他人；一趟美國留學與英語教學的旅程」。
- 三一〇、12月26日，政治大學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胡歐蘭名譽教授等貴賓一行10人蒞臨校史館參觀，由典閱組石秋霞組長、鄭琺媛組員導覽介紹。胡老師曾任本校教資系教授、圖書館館長，一行人回憶在淡江的美好生活，並感念張建邦創辦人的提攜指導。
- 三一〇、12月27日，政經系邀請日本東京多摩市審議會委員高橋孝治先生蒞校演講，講題為「日本政經理解を深めるための落語」。
- 三一三、12月28日，中文系邀請 Eurasia 基金會鄭俊坤首席蒞校演講，講題為「亞洲共同體的必要性與可能性」。
- 三一四、12月28日，化材系邀請石健學 R&D Director Global UV Technology, Coating and Adhesives, Covestro 蒞校演講，講題為「Bio-Based UV Curable Materials」。
- 三一五、12月28日，戰略所邀請銘傳大學助理教授森亞博博士蒞校演講，講題為「安全同盟在對手影響下的困境：中國大陸利用臺美非正式安全同盟的影響」。
- 三一六、12月28日，文錙藝術中心與教務處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共同邀請長笛演奏家鐘可欣、鋼琴家廖咬含、小提琴家余道明、雙簧管演奏家干詠穎演出「長笛、小提琴、雙簧管與鋼琴之夜音樂會」。
- 三一七、12月29日，機械系邀請美國矽谷張憶里創業家蒞校演講，講題為「職場新鮮人的屠龍刀」。
- 三一八、12月29日，財金系邀請第一銀行數位銀行處林修漢專員、永豐銀行數位金融處李德瑜襄理蒞校演講，講題為「銀行數位創新發展」。
- 三一九、12月30日，資工系邀請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邱家賢網路技術組組長蒞校演講，講題為「白色巨塔內的工程師」。
- 三二〇、12月30日，會計系邀請元智大學會計系江佳欣助理教授蒞校演講，講題為「Does D&O Insurance Mitigate SG&A Cost Stickiness?」。
- 三二一、12月30日，公行系邀請東方線上整合服務林韋孜研究員蒞校演講，講題為「民意調查在市場行銷的應用」。
- 三二二、12月30日，全財管學程邀請第一屆榮譽系友史黛西 Mangal Stacy Kathy Mildred 返校演講，講題為「Study tips and tricks for students in the Department of Banking and Finance」。
- 三二三、12月31日，教科系邀請蘋果電腦陳建宏講師蒞校演講，講題為「行動學習很簡單」。
- 三二四、1月5日，文錙藝術中心接待立法委員黃國書蒞臨展覽廳參觀。
- 三二五、1月6日，師培中心邀請林口高中蘇秀玉主任蒞校演講，講題為「林口高中雙語教育實務經驗分享」。
- 三二六、1月6日，師培中心邀請竹圍高中楊耀焜校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教師甄試模擬試教與口試」。
- 三二七、1月6日，師培中心邀請華僑高中蔡凱能老師蒞校演講，講題為「教師甄試經驗分享」。
- 三二八、1月6日，師培中心邀請清水高中賴來展校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教師甄試與試教評析」。
- 三二九、1月6日，師培中心邀請中山女中張云棻校長蒞校演講，講題為「教師甄試模擬試教與口試」。
- 三三〇、1月6日，文錙藝術中心接待淡江大學世界校友會李述忠秘書長一行5人蒞臨展覽廳參觀，由駐校藝術家袁金塔老師進行作品導覽。
- 三三一、1月9日，文錙藝術中心接待李天任文化大學前校長等一行7人蒞臨展覽廳參觀，由張炳煌主任進行作品導覽。
- 三三二、1月11日，文錙藝術中心接待台灣創生文化基金會李永萍董事長、李效玲、藝術家彭雄渾、校友林健祥總會長及馮文星等人蒞臨展覽廳參觀，由駐校藝術家袁金塔老師進行作品導覽。
- 三三三、1月11日-13日，戰略所舉辦「2023 全國大專院校外交與國安決策模擬營」，邀請外交部研設會主

任張亞光博士蒞校為大會進行開幕致詞，與會學員共計 11 所大專院校學生。

三三四、1 月 13 日，校長於工學大樓 AI 創智學院實境場域出席「微軟中國雲計算與人工智能事業部孫家俱總經理蒞校參訪座談會」。

三三五、1 月 13 日，張家宜董事長陪同微軟中國雲計算與人工智能事業部孫家俱總經理、台灣微軟公共事業群陳守正總經理蒞臨校史館參觀，由圖書館宋雪芳館長、校史組石秋霞組長、何政興先生接待導覽，並介紹校史館營運概況與數位化應用。

三三六、1 月 18 日，校長於鍾靈化學館川堂出席退休聯誼餐會。

## 人事

## 111 年 11 月份人事異動表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王鴻展	上校教官	退伍	免兼軍訓室主任	111.11.14
	郭碧英	中校教官	退伍	免兼軍訓室秘書	111.11.11
	胡菊芬	上校教官	另有任用	服務組組長暨生活輔導組組長准免兼職	111.11.14
	賴金燕	上校教官	另有任用	行政組組長准免兼職	111.11.14
軍訓室	胡菊芬	上校教官兼主任	聘兼		111.11.14
服務組 生活輔導組	賴金燕	上校教官兼組長	聘兼		111.11.14
行政組	魏道冠	中校教官兼組長	聘兼		111.11.14
軍訓室	楊欽舜	中校教官兼秘書	聘兼		111.11.11
理學院	蘇琚惠	約聘行政人員	到職		111.11.1
航空太空工程學系	吳佳蓉	約聘行政人員	到職		111.11.21
事務整備組	周梅珍	組員	留職停薪		111.11.1
國際暨兩岸交流組	張凱雁	約聘行政人員	辭職		111.11.12
理學院	林欣欣	組員	申請退休		111.11.1

## 111 年 12 月份人事異動表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商管學院策略價值管理與 ESG 永續發展研究中心	孔繁華	專任教授兼主任	聘兼		111.12.1
商管學院經濟倫理研究中心	孫嘉祈	專任副教授兼主任	聘兼		111.12.1
工學院儲能材料國際聯合研究中心	許世杰	專任教授兼主任	聘兼		111.12.15
	林俊宏	專任教授兼行政副校長	組織調整	准免兼蘭陽副校長	111.12.16
蘭陽行政處	林俊宏	專任教授兼行政副校長兼蘭陽行政長	聘兼		111.12.16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三全教育中心	許輝煌	專任教授兼學術副校長兼永續發展與社會創新中心主任	聘兼		111.12.16
國際事務學院	包正豪	專任教授兼院長	組織調整	准免兼三全學院籌備處院長	111.12.16
	吳杰雄	中校教官	組織調整	准免兼蘭陽校園組組長	111.12.16
三全教育中心	張雅文	約聘行政人員	組織調整	三全學院籌備處	111.12.16
蘭陽行政處	鄒昌達	技士兼秘書	組織調整	蘭陽副校長室	111.12.16
蘭陽行政處	蘇鳳龍	組員	組織調整	蘭陽副校長室	111.12.16
蘭陽行政處	紀彥竹	技佐	組織調整	蘭陽副校長室	111.12.16
蘭陽行政處	陳玉芝	約聘行政人員	組織調整	蘭陽副校長室	111.12.16
蘭陽行政處	藍郁婷	聘行政人員	組織調整	蘭陽副校長室	111.12.16
蘭陽行政處	鄔明彰	約聘技術人員	組織調整	蘭陽副校長室	111.12.16
蘭陽行政處	李翔竣	約聘技術人員	組織調整	蘭陽副校長室	111.12.16
蘭陽行政處	林珊如	約僱工友	組織調整	蘭陽副校長室	111.12.16
人工智慧學系	楊于亭	約聘行政人員	到職		111.12.1
研究暨產學組	王寒柏	約聘專業經理人	辭職		111.12.15

## 112年01月份人事異動表

現任單位	姓名	現任職別	動態	原服務單位、職別	異動日期
衛生保健組	李青怡	護理師	晉升	護士	112.1.1
衛生保健組	俞彥均	護理師	晉升	護士	112.1.1
衛生保健組	鄭婷方	約聘行政人員	復職		112.1.1
總務組	趙南琦	約僱工友	屆齡退休		112.1.1



## 覺生紀念圖書館統計報告

## 一、徵集

(111.1.01 至 112.1.31)

類別	圖書(冊)				非書資料(件)			
	採購	交換贈送	本期合計	學年累計	採購	交換贈送	本期合計	學年累計
語文								
東方語文	2,504	827	3,331	4,526	7	13	20	65
西方語文	1,449	638	2,087	3,116	39	9	48	166
本期合計	3,953	1,465	5,418		46	22	68	
學年累計	5,054	2,588		7,642	91	140		231

## 二、分類編目

類別	圖書	合訂期刊	學位論文	教師專著	小計	非書資料(件)	合計
語文							
東方語文	1,576	28	807	0	2,411	49	2,460
西方語文	1,511	34	82	0	1,627	80	1,707
本期合計	3,087	62	889	0	4,038	129	4,167
學年累計	6,336	329	1,393	5	8,063	263	8,326

## 三、館藏資料

類別	圖書(冊)						非書資料(件)	合計
	圖書	合訂期刊	學位論文	教師專著	NSC報告	合計		
語文								
東方語文	704,820	40,691	58,117	6,906	2,394	812,928	72,246	885,174
西方語文	379,921	116,666	4,770	4,657	1,169	507,183	67,568	574,751
合計	1,084,741	157,357	62,887	11,563	3,563	1,320,111	139,814	1,459,925

類別	電子資源(可連用)						
	電子書	電子期刊	電子資料庫				
			全文型	書目型	數據型	合計	
語文							
東方語文	1,710,206	20,051	178	36	4	218	
西方語文	1,107,783	46,477	199	33	6	238	
種數	2,817,989	66,528	377	69	10	456	

類別	現行紙本期刊(種)			現行報紙(種)			館藏紙本期刊(種)
	訂閱	交換贈送	合計	訂閱	交換贈送	合計	
語文							
東方語文	206	522	728	9	0	9	2,545
西方語文	154	127	281	2	0	2	4,806
合計	360	649	1,009	11	0	11	7,351

## 四、館藏資源使用統計

## (一) 紙本圖書(冊數)

類別	總館	台北分館	蘭陽校園 圖書館	學位論文	本期合計	學年累計
語文						
東方語文	14,180	293	0	108	14,581	30,884
西方語文	1,462	47	0	0	1,509	3,411
本期合計	15,642	340	0	108	16,090	
學年累計	33,252	798	3	242	34,295	34,295

## (二) 非書資料(件數)

類別	一般出納		館內使用			合計
	非書資料	平板電腦	非書資料	微縮資料	單機版 光碟	
語文						
東方語文	208	0	202	0	106	516
西方語文	623	26	396	0	0	1,045
本期合計	831	26	598	0	106	1,561
學年累計	1,659	50	1,655	0	631	3,995

## (三) 電子資源(含電子書、電子期刊、電子資料庫)

類型	使用人數(人次)	下載全文(篇)	備註：本期提供使用人次之資料庫計133種；提供下載全文統計之資料庫計150種。
本期合計	41,546	476,695	
學年累計	63,400	767,472	

## 五、入館人數

館別	總館	台北分館	合計
本期合計	139,077	766	139,843
學年累計	270,226	1,639	271,865

## 六、專室借用(次數)

室別	討論室	多媒體 資源室
本期合計	1,383	0
學年累計	2,473	0

## 七、參考服務 (件數)

類 型	問題類型			合計
	指示型	使用指導 (資源)	使用指導 (設備)	
本期合計	102	154	107	363
學年累計	276	350	319	945

類 型	諮詢方式				合計
	面對面	電話	E-mail	意見箱	
本期合計	265	85	10	3	363
學年累計	729	188	22	6	945

## 八、館際合作 / 文獻傳遞 (件數)

項目	借書	複印			合計
		國內	國外	小計	
借入	34	13	48	61	95
貸出	64	20	17	37	101
本期合計	98	33	65	98	196
學年累計	195	84	186	270	465

## 九、數位資訊服務 (件數)

類 型	技術支援	圖書館自 動化系統 問題排除	電子資源 問題處理	小計	機構典藏	
					書目量	全文量
本期合計	23	52	3	78	0	0
學年累計	76	107	9	192	16	74

## 十、非書資料服務 (件數)

類 型	諮詢服務			新片閱 選欣賞 (人次)	入室人 數(人次)
	指示型	非書資料	網路設定		
本期合計	52	25	29	13	4,114
學年累計	136	72	61	21	10,390

## 資訊

### 資訊處作業統計報告

#### 一、系統發展工作及維護工作

(111.11.01 至 112.01.31)

系統名稱	開始日期	預定完成日期	完成百分比	備註
1 私立學校會計制度電腦作業系統： (1)完成 111 年教育部委託之軟體維護及簽約 17 所學校問題諮詢 (2)本校會計系統維護工作	111.01.01 持續進行	111.12.31	100% 100%	
2 記分簿成績登錄預警系統及 Web 版成績上傳系統： (1)系統維護及問題諮詢計 14 件 (2)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資料進檔及學期成績匯出作業	持續進行 111.08.31	112.01.31	100% 100%	
3 校內招生電腦作業： (1)碩、博士班甄試入學(112 學年度) (2)學士班特殊選才(112 學年度) (3)僑生單獨招生(第一梯次) (4)新住民入學單獨招生(112 學年度) (5)日間學士寒假轉學生考試(111 學年度) (6)進修學士寒假轉學生考試(111 學年度) (7)碩士在職專班(112 學年度) (8)外國學生秋季班申請入學第一梯次 (9)碩士班考試入學(112 學年度) (10)程式修訂	111.11.01 111.11.01 111.10.25 111.12.01 111.12.01 111.12.01 111.11.16 111.12.15 112.01.03 持續進行	111.12.14 111.12.14 112.01.17 112.01.17 112.01.17 112.01.17 112.03.15 112.03.15 112.03.15 持續進行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30% 15% 15% 100%	
4 維護學生、課程資訊系統： (1)需求程式修訂共 170 支 (2)諮詢、查核、上下檔等共 191 件	持續進行		100%	
5 維護人事資訊系統： (1)需求程式修訂共 39 支 (2)諮詢、查核、上下檔等共 124 件	持續進行		100%	
6 維護設備資訊系統： (1)需求程式修訂共 5 支 (2)諮詢、查核、上下檔等共 10 件	持續進行		100%	
7 維護學務資訊系統(就貸、兵役)： (1)需求程式修訂共 7 支 (2)諮詢、查核、上下檔等共 7 件	持續進行		100%	
8 維護其他校務資訊系統及伺服器管理 (1)需求程式修訂共 37 支 (2)諮詢、查核、上下檔等共 95 件	持續進行		100%	
9 PKI 憑證安控管理系統： 系統維護及使用者問題諮詢計 5 件	持續進行		100%	
10 iClass 學習平台： (1)平台維運 (2)教師上線使用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100% 100%	
11 e 服務網系統維護： (1)維護網頁線上計數器系統 (2)維護學生課程表查詢系統 (3)維護學生宿舍空調計費系統	持續進行		100%	

系 統 名 稱		開 始 日 期	預 定 完 成 日 期	完 成 百 分 比	備 註
	(4)維護成績單網路申請系統				
12	辦公室自動化系統(OA)： (1)使用者問題諮詢 (2)系統維護工作	持續進行		100%	
13	「學雜費管理系統」系統維護工作	持續進行		100%	
14	「綜所稅系統」系統維護工作	持續進行		100%	
15	單一登入暨資訊系統入口網： 系統維護及使用者問題諮詢 21 件	持續進行		100%	
16	IDC(T104、T105)機房實體維運維護	持續進行		100%	
17	光學讀卡系統維護	持續進行		100%	
18	IBM 印表相關設備維護管理	持續進行		100%	
19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維護	持續進行		100%	
20	資料備份系統維護	持續進行		100%	
21	資訊處服務台登錄系統維護	持續進行		100%	
22	人力資源管理系統開發： 教職員工個人資料維護、薪津作業(含發放業務、 彈性薪資發放、公勞健保、退休金、公保年金、 公教優惠儲蓄存款)等系統更新及整合	109.07.01	111.12.31	45%	因調整系統底層架構故延後
23	公文管理系統(OD)維護工作及使用者問題諮詢	持續進行		100%	
24	請假系統維護及使用者問題諮詢	持續進行		100%	
25	淡江 i 生活系統維護	持續進行		100%	
26	教學評量及校務滿意度線上問卷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27	校內網頁及系統維護與營運(共 39 個)	持續進行		100%	
28	優久大學聯盟網站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29	校務研究資料庫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0	基本素養與專業核心能力表現查詢系統 使用者介面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1	開課填報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2	排課填報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3	淡江大學來校交換生申請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4	各類新生轉學生報到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5	教育部 VRAR 教材開發推動及示範計畫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6	樸實剛毅獎助學金網站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7	校級活動報名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8	海豚頻道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39	學生議會線上投票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40	教育輔具中心網站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41	教師研究獎勵線上申請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42	特殊考試申請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43	淡江大學電子看板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44	校庫學 10 填報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45	榮譽學程學生輔導系統維護與營運	持續進行		100%	
46	評測 CMS 內容管理系統 (WordPress)	111.11.18	111.12.26	100%	
47	評測 CMS 內容管理系統 (WIX)	111.11.18	111.12.26	100%	
48	校務及財務資訊公開專區-年度修改	111.11.16	111.11.28	100%	
49	認識淡江中/英文簡介-年度修改	111.11.04	111.11.18	100%	
50	淡江大學 72 週年校慶(活動花絮)製作	111.11.07	111.11.07	100%	
51	淡江大學電子中英文證書底版製作	111.11.17	111.11.21	100%	

系統名稱		開始日期	預定完成日期	完成百分比	備註
52	教務處網站開發	110.11.01	111.11.15	100%	
53	ICSC 網站建置	111.09.23	111.11.17	100%	
54	校園網站內容管理系統開發	111.12.27	112.07.31	15%	
55	「教育部全國大專院校數位證書建置計畫」開發工作（教育部推動大專院校數位證書試辦計畫，提供各界便利、可靠的數位證書驗證機制，期待擴大大專校院畢業生數位學位證書在畢業、升學、就業、企業查證及未來出國求學等應用）	111.03.21	112.07.31	100%	
56	新版大三出國學分採認系統	112.01.06	112.06.30	20%	

二、校務系統使用趨向報告

(一)教務系統

項目	目標	後3月平均值	月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9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5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1.33	2	2	3	1	2	1	2	1	2	1	1	2
無法使用時間(時)	4.0	0.07	0.10	0.10	0.20	0.10	0.25	0.05	0.10	0.05	0.15	0.05	0.05	0.10

(二)人事系統

項目	目標	後3月平均值	月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9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0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7.0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三)設備系統

項目	目標	後3月平均值	月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9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0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99.99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7.0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0.05

(四)OA系統

項目	目標	後3月平均值	月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3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6.0	0.1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3	0.0

(五)記分簿成績登錄預警系統及Web版成績上傳系統

項目	目標	後3月平均值	月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六)招生試務系統

項目	目標	後3月	月	份
----	----	-----	---	---

	平均值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 (七)公文管理系統

項 目	目 標	後3月 平均值	月 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8.5	99.2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0	0.0	0.0	0.0	0.0	0.0	11.0	6.0	0.0	0.0	0.0	0.0	0.0

註：111年7/31下午1:00~24:00至8/1上午8:00系統組織異動維護公告停機。

## 三、iClass 學習平台

項 目	目 標	後3月 平均值	月 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98.2	100.0	100.0	99.9	100.0	100.0	100.0	99.2	100.0	99.9	100.0	100.0	94.7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3	0	0	1	0	0	0	1	0	1	0	0	1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13.0	0.0	0.0	1.6	0.0	0.0	0.0	6.0	0.0	0.5	0.0	0.0	39.0

註：1. 111年8/12上午9:00至下午15:00系統軟體版本更新作業，以提升平台整體效能，公告停機。

2. 112年1/30上午9:00至1/31下午24:00進行雲端系統建置事宜(系統移轉至Azure公有雲)，公告停機。

## 四、網路各伺服器使用趨向報告

## (一)網域名稱伺服器 (DNS)

項 目	月目標	後3月 平均值	月 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9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5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二)WWW2伺服器

項 目	月目標	後3月 平均值	月 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9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5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三)校務行政BBS伺服器

項 目	月目標	後3月 平均值	月 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9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5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四)WWW伺服器

項 目	月目標	後3月 平均值	月 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96.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9	100	100	100	100	99.8	99.9	99.7	99.6	100	99.9	100	100	1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10	0	122	11	71	59	22	129	135	6	25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7.00	0	2.58	0.18	1.32	1.4	0.37	2.6	3.32	0.1	0.47	0	0	0

五、e 服務網系統使用趨向報告

(一)e服務網系統

項 目	月目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9	99.9	99.9	99.9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3	0	0	0	0	0	0	1	1	1	1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1	0.0	0.0	0.0	0.0	0.0	0.0	0.3	0.3	0.2	0.3	0.0	0.0

(二)成績單申購系統

項 目	月目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9	99.9	99.9	99.9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3	0	0	0	0	0	0	1	1	1	1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1	0.3	0.3	0.0	0.0	0.0	0.0	0.3	0.3	0.2	0.3	0.0	0.0

(三)電子錢包系統

項 目	月目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9	99.9	99.9	99.9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3	0	0	0	0	0	0	1	1	1	1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1	0.0	0.0	0.0	0.0	0.0	0.0	0.3	0.3	0.2	0.3	0.0	0.0

(四)課程查詢系統

項 目	月目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9	99.9	99.9	99.9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3	0	0	0	0	0	0	1	1	1	1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1	0.0	0.0	0.0	0.0	0.0	0.0	0.3	0.3	0.2	0.3	0.0	0.0

(五)空調控制系統

項 目	月目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9	99.9	99.9	99.9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3	0	0	0	0	0	0	1	1	1	1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1	0.0	0.0	0.0	0.0	0.0	0.0	0.3	0.3	0.2	0.3	0.0	0.0

(六)課程查詢系統

項 目	月目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9	99.9	99.9	99.9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3	0	0	0	0	0	0	1	1	1	1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1	0.0	0.0	0.0	0.0	0.0	0.0	0.3	0.3	0.2	0.3	0.0	0.0

(七)空調控制系統

項 目	月目標	後 3 月 平均值	月 份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開機總時數(時)		736.0	672.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720.0	744.0	720.0	744.0	744.0
可使用率百分比	98.0	99.9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99.9	99.9	99.9	99.9	100.0	100.0
不正常中斷次數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重開機次數	3	0.3	0	0	0	0	0	0	1	1	1	1	0	0
無法使用時間(時)	14.0	0.1	0.0	0.0	0.0	0.0	0.0	0.0	0.3	0.3	0.2	0.3	0.0	0.0

## 六、一般電腦教學實習室使用狀況統計表-淡水校園(4間電腦實習室,共計277台電腦)

(一)開放時間:週一至週五8:20~21:00(其中1間實習室70台電腦開放週一至週六)

月份	開機時數	故障時數	維護時數	使用時數	可用率	使用率	尖峰時段 (10:00~ 16:00) 使用率	故障率	使用 人次	小時/人次
11月	72,154.67	52.03	1,671.33	21,834.23	99.93%	31.00%	39.17%	0.07%	31,159	0.70
12月	79,248.00	218.67	1,976.00	29,353.66	99.72%	38.10%	46.41%	0.28%	37,488	0.78
1月	14,809.00	3.89	0.00	3,168.91	99.97%	21.40%	31.06%	0.03%	5,634	0.56
本期合計	166,211.67	274.59	3,647.33	54,356.80	99.83%	33.49%	41.80%	0.17%	74,281	0.73
111學年 累計	322,846.33	454.02	7,340.69	91,487.25	99.86%	29.04%	37.20%	0.14%	136,488	0.67

(二)開放時間:週一至週五21:00~隔日8:20(1間電腦實習室,共計70台電腦)

月份	開機時數	故障時數	維護時數	使用時數	可用率	使用率	尖峰時段 (21:00~ 24:00) 使用率	故障率	使用 人次	小時/人次
11月	13,486.67	15.27	0.00	3,097.42	99.89%	22.99%	45.27%	0.11%	629	4.92
12月	18,246.67	81.34	0.00	4,403.76	99.55%	24.24%	51.79%	0.45%	906	4.86
1月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	0.00
本期合計	31,733.33	96.61	0.00	7,501.18	99.70%	23.71%	48.92%	0.30%	1,535	4.89
111學年 累計	62,673.33	96.61	0.00	11,810.25	99.85%	18.87%	39.57%	0.15%	2,631	4.49

註:1.本學期各實習室開放至12/31,期末考週1/3~1/9 8:20~21:00 僅開放商管大樓2間實習室。

2.1/10~1/17寒假期間,僅週一至週五8:20~16:00開放商管大樓1間實習室。

## 七、推廣教育訓練課程班次及人次統計

課程計畫名稱	本期		111學年度累計	
	人次	人時	人次	人時
公文管理系統(OD)課程-承辦人作業			115	230
公文管理系統(OD)課程-登記桌作業			40	40
Power Platform & Microsoft Lists & M365 integration(資訊處內部訓練)			60	120
MS Teams 操作與 iClass 學習平台導入工作坊			128	256
iClass 學習平台「成績管理與規劃」工作坊			151	151
新開發模式 Power Platform 應用推廣、One Day in office、Email and OneDrive 整合應用、Chatbot and 小樞校園助理、行事曆應用(資訊處內部訓練)			63	126
iClass 學習平台「新增功能介紹」			130	130
【數位教學推廣培力講座】磨課師課程設計的撇步和案例經驗談			16	24
一級單位(含)以上主管資訊安全宣導講習暨 MS365 訓練			26	52
「One Day in office」及「Email and OneDrive 整合應用」(資訊處內部訓練)			52	156
iClass 在教學實踐研究的應用			58	58
邁向全雲端智慧校園 2.0 的戰略與行動說明會暨新開發模式 Power Platform 應用推廣(資訊處內部訓練)			81	243
遠端辦公課程(一):「MS Teams 操作及應用」及「淡江軟體雲」(課程代號:0365-102)			39	78
淡江軟體雲應用與操作			20	30
遠端辦公課程(二):One Day in Office(課程代號:0365-103)			29	87
單位代碼改善說明會(資訊處內部訓練)	21	42	21	42
Power Automate 應用-問卷設計結合互動式儀表板(課程代號:0365-302)	31	93	31	93

Power BI Desktop—資料視覺化(課程代號:0365-303)	17	51	17	51
「數位教學知多少」:數位教材準備沒煩惱	32	48	32	48
Excel 課程—樞紐分析表	44	132	44	132
【數位教學推廣培力講座】輕鬆打造高互動數位教學	13	19.5	13	19.5
「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制度」研習課程	510	1,530	510	1,530
考題上傳開發環境說明(資訊處內部訓練)	41	82	41	82
iClass 學習平台「線上測驗實作介紹」	46	92	46	92
【數位教學推廣培力講座】線上教學口語傳播魅力術	28	42	28	42
認識與實作 Chatbot and Power Virtual Agent(資訊處內部訓練)	44	88	44	88
2022 智慧大未來 GO!—數位學習深耕講座	43	107.5	43	107.5
「數位教學知多少」:2023 啟動你的數位課程	41	61.5	41	61.5
MS 365 種子人員教育訓練—個人與團隊工作流程管理	27	54	27	54
「你的教學我的著作」:數位教材智慧財產權合理使用	30	45	30	45
「Power Automate、Forms 及 Lists 入門應用」及「Outlook、OneDrive 及 SharePoint 整合應用」MS365 訓練(資訊處內部訓練)	86	215	86	215
合計	1,054	2,702.5	2,062	4,483.5

## 八、防毒伺服器攔毒、個人電腦報廢勘驗及軟硬體維修件數統計表

月份	各單位			資訊處電腦教室暨實習室	
	防毒伺服器攔毒(件)	電腦報廢勘驗(件)	PC 軟硬體維修(件)	維修(件)	保養(件)
11 月	2,423	121	249	153	2,126
12 月	718	168	235	80	1,735
1 月	153	78	116	111	7,544
本期合計	3,294	367	600	344	11,405
111 學年合計	6,653	963	1,374	543	27,886

## 九、文宣視覺設計

類別	委託事項	委託單位	完成日期
淡江首頁刊頭設計	有蓮獎學金	秘書處	111.11.25
	校長訪美 5+1 姊妹校		111.12.12
	經濟部節能標竿獎金獎		111.12.13
	28 名教授榮登世界 TOP2%科學家		111.12.15
	張大千書畫展		111.12.21
招生文宣	碩士在職專班	招生策略中心	111.11.30
	寒假轉學生		111.11.30
校級計畫及活動支援	校務發展計畫設計支援	品保處	111.11.16
	深耕計畫 主冊	品保處	111.12.28
	第 14 屆淡品獎	品保處	111.12.19
	深耕計畫 附錄 1 完善就學協助機制	品保處	111.12.30
	深耕計畫 附錄 2 原住民族	品保處	111.12.31
	院系所發展特色及招生策略座談會簡報資料封面	學副室	111.12.22
	新春團拜海報	校長室	112.01.05
	歲末聯歡海報	人資處	111.12.28
資訊處文宣	ICSC 相關文宣	資訊處	111.11.11